

Canon

EOS 650D

Canon

數碼相機

EOS 650D



在使用本產品之前，請務必先仔細閱讀本使用說明書。
請務必妥善保管好本書，以便日後能隨時查閱。
請在充分理解內容的基礎上，正確使用。
本說明書的結尾部份提供「軟件入門指南」。

使用說明書



使用說明書

介紹

EOS 650D是一部高性能的數碼單鏡反光相機，配備有約1,800萬有效像素的精密CMOS影像感應器、DIGIC 5數碼影像處理器、高精度高速9點自動對焦、約5張/秒連續拍攝、即時顯示拍攝及Full HD(全高清)短片拍攝。本相機在任何拍攝環境中均可隨時作出迅速反應，功能可滿足高水平拍攝。

要進一步熟悉本相機，請在使用本相機時參閱本手冊

使用數碼相機，您可立即檢視拍攝的影像。閱讀本說明書時，請試拍幾張並熟悉相片拍攝的步驟，以便更清楚了解本相機。

為避免拍攝劣質影像及意外，請先閱讀「安全警告」(第343、344頁)及「操作注意事項」(第16、17頁)。

拍攝前，請先測試相機及閱讀責任聲明

拍攝後，請播放影像並檢查影像是否正確記錄。如相機或記憶卡出現問題，以致影像無法記錄或下載至電腦，所引致的任何損失或不便，佳能公司並不承擔責任。

關於版權

除個人欣賞外，貴國的版權法律可能禁止您將記憶卡中所記錄的影像、受版權保護的音樂及配有音樂的影像作其他用途。另請注意，即使影像只供個人欣賞，某些公開演出、展覽等仍可能禁止拍照。



本相機兼容SD記憶卡、SDHC記憶卡及SDXC記憶卡。本說明書中會以「記憶卡」表示這些記憶卡。

* 本相機沒有附送用以記錄影像/短片的記憶卡。請另行購買。

可以記錄短片的記憶卡

拍攝短片時，請使用SD speed Class 6「CLASS 6」或以上的大容量SD卡(第169頁)。

設備清單

使用前，請檢查您的相機包裝內是否包括以下設備。如有漏失，請與您的經銷商聯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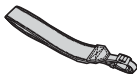
相機
(附接目環及機身蓋)



電池
LP-E8
(附保護蓋)



電池充電器
LC-E8E*



相機帶
EW-100DB IV



介面連接線



EOS數碼解決方案光碟
(EOS DIGITAL
Solution Disk)
(軟件)



軟件使用說明書
(Software Instruction Manuals)



相機
使用說明書
(本說明書)

* LC-E8E隨附電源線。

- 如您購買鏡頭套裝，請確保鏡頭包括在套裝內。
- 視乎鏡頭套裝類型而定，鏡頭使用說明書可能包括在內。
- 請勿遺失以上任何一項設備。

軟件使用說明書

軟件使用說明書PDF檔案在光碟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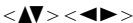


本說明書使用的符號

本說明書中的圖示



: 表示主轉盤。



: 表示<◆>十字鍵。



: 表示設定按鈕。

⌚4、⌚6、⌚10、⌚16 : 表示該功能在釋放按鈕後保持有效的時間為4秒、6秒、10秒或16秒。

* 本說明書中的相機按鈕、轉盤、設定的圖示及標記，均與相機及液晶螢幕上的圖示及標記一致。

MENU : 表示可按下<MENU>按鈕及變更設定來更改的功能。

☆ : 出現於頁面右上角時表示此功能只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下可用(第24頁)。

(第**頁) : 補充資訊的參考頁碼。

⚠ : 避免拍攝問題的提示警告。

📄 : 補充資訊。

💡 : 改善拍攝的提示或建議。

❓ : 問題解決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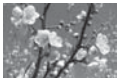
基本假設

- 本說明書中介紹的所有操作都假設電源開關已設為<ON>(第34頁)。
- 假設所有選單設定及自訂功能都設為預設設定。
- 本說明書使用裝有EF-S18-55mm f/3.5-5.6 IS II鏡頭的相機為例。

章節

第1章及第2章為首次使用數碼單鏡反光相機的用戶介紹相機的基本操作及拍攝步驟。

	介紹	2
1	使用前準備	27
2	基本拍攝及影像播放	57
3	創意拍攝	83
4	進階拍攝	107
5	使用液晶螢幕拍攝(即時顯示拍攝)	143
6	拍攝短片	169
7	便捷功能	199
8	無線閃燈攝影	225
9	影像播放	237
10	後期處理影像	269
11	打印影像	275
12	自訂相機	291
13	參考	301
14	將影像下載至電腦	347
15	快速參考指南及索引	353



內容概覽

拍攝

- 自動拍攝 → 第57 - 74頁 (基本拍攝區模式)
- 連續拍攝 → 第101頁 (☰ 連續拍攝)
- 自拍合照 → 第103頁 (📷 自拍)
- 凝固動作 → 第108頁 (Tv 快門先決自動曝光)
- 拍攝富動感的相片
- 使背景虛化 → 第64頁 (CA 創意自動)
- 保持背景清晰 → 第110頁 (Av 光圈先決自動曝光)
- 調整影像亮度(曝光) → 第117頁 (曝光補償)
- 在低光照情況下拍攝 → 第58、104頁 (⚡ 閃燈攝影)
→ 第90頁 (ISO感光度設定)
- 不使用閃光燈拍攝 → 第63頁 (📷 閃光燈關閉)
→ 第75頁 (📷 閃光燈關閉)
- 夜間拍攝煙火 → 第114頁 (B快門曝光)
- 檢視液晶螢幕時拍攝 → 第143頁 (📷 即時顯示拍攝)
- 拍攝短片 → 第169頁 (🎥 短片拍攝)

影像畫質

- 拍攝時加入配合主體的影像效果 → 第93頁 (相片風格)
- 以大尺寸打印影像 → 第86頁 (📷 L、📷 L、RAW)





- 拍攝大量影像 → 第86頁 (▲ S1、■ S1、S2、S3)

對焦

- 變更對焦點 → 第97頁 (☒ 自動對焦點選擇)
- 拍攝運動主體 → 第70、96頁 (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

播放

- 在相機上檢視影像 → 第82頁 (▶ 播放)
- 快速搜尋相片 → 第238頁 (☒ 索引顯示)
→ 第239頁 (🖼 影像瀏覽)
- 影像分級 → 第244頁 (分級)
- 防止重要影像
被意外刪除 → 第262頁 (🛡 保護影像)
- 刪除不需要的影像 → 第264頁 (🗑 刪除)
- 自動播放影像及短片 → 第254頁 (幻燈片播放)
- 在電視機上檢視影像或短片 → 第258頁 (視頻輸出)
- 調整液晶螢幕亮度 → 第201頁 (液晶螢幕亮度)
- 應用特殊效果至影像 → 第270頁 (創意濾鏡)

打印

- 輕鬆打印相片 → 第275頁 (直駁打印)



功能索引

電源

- 電池
 - 充電 → 第28頁
 - 安裝/移除 → 第30頁
 - 電量檢查 → 第35頁
- 電源插座 → 第302頁
- 自動關閉電源 → 第34頁

記憶卡

- 安裝/移除 → 第31頁
- 格式化 → 第48頁
- 不裝入記憶卡釋放快門 → 第200頁

鏡頭

- 安裝/移除 → 第39頁
- 變焦 → 第40頁
- 影像穩定器 → 第41頁

基本設定

- 屈光度調整 → 第42頁
- 語言 → 第38頁
- 日期/時間/時區 → 第36頁
- 提示音 → 第200頁

液晶螢幕

- 使用液晶螢幕 → 第33頁
- 液晶螢幕自動關/開 → 第213頁
- 亮度調整 → 第201頁
- 輕觸式螢幕 → 第53頁

記錄影像

- 建立/選擇資料夾 → 第202頁
- 檔案編號 → 第204頁

影像畫質

- 影像記錄畫質 → 第86頁
- 相片風格 → 第93頁
- 白平衡 → 第135頁
- 色彩空間 → 第139頁
- 影像改善功能
 - 自動亮度優化 → 第123頁
 - 鏡頭周邊亮度校正 → 第127頁
 - 色差校正 → 第128頁
 - 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 第125頁
 -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 → 第124頁
 - 高光色調優先 → 第295頁

自動對焦

- 自動對焦操作 → 第95頁
- 自動對焦點選擇 → 第97頁
- 手動對焦 → 第100頁

驅動

- 驅動模式 → 第22頁
- 連續拍攝 → 第101頁
- 自拍 → 第103頁
- 最大連續拍攝數量 → 第88頁

拍攝

- 拍攝模式 → 第24頁
- ISO感光度 → 第90頁
- 功能指南 → 第52頁
- B快門 → 第114頁
- 反光鏡鎖上 → 第140頁
- 測光模式 → 第115頁

- 遙控 → 第303頁
- 速控 → 第44頁

曝光調整

- 曝光補償 → 第117頁
- 自動包圍曝光 → 第119頁
- 自動曝光鎖 → 第121頁

閃光燈

- 內置閃光燈 → 第104頁
 - 閃燈曝光補償 → 第118頁
 - 閃燈曝光鎖 → 第122頁
- 外接閃光燈 → 第305頁
- 閃光燈控制 → 第214頁
 - 無線閃光燈 → 第225頁

即時顯示拍攝

- 即時顯示拍攝 → 第143頁
- 自動對焦(AF)方法 → 第153頁
- 連續自動對焦 → 第150頁
- 輕觸式快門 → 第162頁
- 長寬比 → 第151頁
- 顯示格線 → 第150頁
- 速控 → 第149頁

短片拍攝

- 短片拍攝 → 第169頁
- 短片伺服自動對焦 → 第191頁
- 錄音 → 第193頁
- 顯示格線 → 第193頁
- 短片隨拍 → 第183頁
- 手動曝光 → 第173頁
- 靜止影像拍攝 → 第178頁
- 速控 → 第180頁

播放

- 影像檢視時間 → 第200頁
- 單張影像顯示 → 第82頁
- 拍攝資訊顯示 → 第266頁
- 索引顯示 → 第238頁
- 影像瀏覽(跳轉顯示) → 第239頁
- 放大檢視 → 第240頁
- 影像旋轉 → 第243頁
- 分級 → 第244頁
- 短片播放 → 第250頁
- 刪除短片的首/尾場景 → 第252頁
- 幻燈片播放 → 第254頁
- 在電視機上檢視影像 → 第258頁
- 保護 → 第262頁
- 刪除 → 第264頁
- 速控 → 第246頁

影像編輯

- 創意濾鏡 → 第270頁
- 重設尺寸 → 第273頁

打印

- PictBridge → 第278頁
- 打印指令(DPOF) → 第285頁
- 相簿設定 → 第289頁

自訂

- 自訂功能(C.Fn) → 第292頁
- 我的選單 → 第299頁

軟件

- 將影像下載至電腦 → 第347頁

目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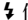
介紹	2
設備清單	3
本說明書使用的符號	4
章節	5
內容概覽	6
功能索引	8
操作注意事項	16
快速入門指南	18
部件名稱	20

1 使用前準備	27
為電池充電	28
安裝及取出電池	30
安裝及取出記憶卡	31
使用液晶螢幕	33
開啟電源	34
設定日期、時間及時區	36
選擇介面語言	38
安裝及移除鏡頭	39
關於鏡頭影像穩定器	41
基本操作	42
 拍攝功能速控	44
MENU 選單操作	46
格式化記憶卡	48
切換液晶螢幕顯示	50
功能指南	52
 輕觸式螢幕操作	53

2 基本拍攝及影像播放 57

 全自動拍攝 (智能自動場景)	58
 全自動拍攝技巧 (智能自動場景)	61
 關閉閃光燈	63
 創意自動拍攝	64
 拍攝人像	67
 拍攝風景	68
 近攝	69
 拍攝運動主體	70
 拍攝夜間人像 (使用三腳架)	71
 手持拍攝夜景	72
 拍攝逆光場景	73
 速控	75
按選擇的氣氛效果拍攝	76
按照明或場景類型拍攝	79
 影像播放	82

3 創意拍攝 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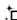
P ：程式自動曝光	84
設定影像記錄畫質	86
ISO ：變更 ISO 感光度	90
 適合主體的最佳影像特性 (相片風格)	93
AF ：變更自動對焦操作 (自動對焦操作)	95
 選擇自動對焦點	97
難以對焦的主體	100
MF ：手動對焦	100
 連續拍攝	101
 使用自拍	103
 使用內置閃光燈	104

4	進階拍攝	107
	Tv ：表達主體的動作.....	108
	Av ：更改景深.....	110
	景深預覽.....	112
	M ：手動曝光.....	113
	 更改測光模式.....	115
	設定曝光補償.....	117
	自動包圍曝光 (AEB).....	119
	* 鎖定曝光 (自動曝光鎖).....	121
	* 鎖定閃燈曝光 (閃燈曝光鎖).....	122
	自動校正亮度及對比度 (自動亮度優化).....	123
	消除雜訊設定.....	124
	鏡頭周邊亮度 / 色差校正.....	127
	 自訂影像特性 (相片風格).....	130
	 註冊喜愛的影像特性 (相片風格).....	133
	WB ：配合光源 (白平衡).....	135
	 調整適合光源的色調.....	137
	設定色彩重現範圍 (色彩空間).....	139
	反光鏡鎖上以防止相機震動.....	140
5	使用液晶螢幕拍攝 (即時顯示拍攝)	143
	 使用液晶螢幕拍攝.....	144
	拍攝功能設定.....	149
	 選單功能設定.....	150
	變更自動對焦方式 (自動對焦方式).....	153
	 使用輕觸式快門拍攝.....	162
	MF ：手動對焦.....	164

6 拍攝短片 169

 拍攝短片.....	170
自動曝光拍攝.....	170
手動曝光拍攝.....	173
拍攝靜止影像.....	178
拍攝功能設定.....	180
設定短片記錄大小.....	181
拍攝短片隨拍.....	183
短片選單功能設定.....	191

7 便捷功能 199

便捷功能.....	200
關閉提示音.....	200
未插入記憶卡提示.....	200
設定影像檢視時間.....	200
設定自動關閉電源時間.....	201
調整液晶螢幕亮度.....	201
建立及選擇資料夾.....	202
檔案編號方法.....	204
設定版權資訊.....	206
自動旋轉垂直影像.....	208
檢查相機設定.....	209
回復相機預設設定.....	210
防止自動關閉液晶螢幕.....	213
變更拍攝設定畫面顏色.....	213
設定閃光燈.....	214
 影像感應器自動清潔.....	219
加入除塵資料.....	220
手動清潔影像感應器.....	222

8	無線閃燈攝影	225
	使用無線閃光燈	226
	簡單無線閃燈攝影	227
	自訂無線閃燈攝影	230
	其他設定	234
9	影像播放	237
	  快速搜尋影像	238
	 /  放大檢視	240
	 使用輕觸式螢幕播放	241
	 旋轉影像	243
	設定分級	244
	 播放時的速控	246
	 欣賞短片	248
	 播放短片	250
	 編輯短片的首尾場景	252
	幻燈片播放 (自動播放)	254
	在電視機上檢視影像	258
	 保護影像	262
	 刪除影像	264
	INFO. : 拍攝資訊顯示	266
10	後期處理影像	269
	 創意濾鏡	270
	 重設尺寸	273
11	打印影像	275
	準備打印	276
	 打印	278
	裁切影像	283
	 數碼打印指令格式 (DPOF)	285
	 DPOF 直駁打印	288
	 指定相簿影像	289

12 自訂相機 291

設定自訂功能	292
自訂功能設定	294
C.Fn I: 曝光	294
C.Fn II: 影像	295
C.Fn III: 自動對焦 / 驅動	296
C.Fn IV: 操作 / 其他	297
註冊至我的選單	299

13 參考 301

使用家用電源插座供電	302
遙控拍攝	303
外接閃光燈	305
使用 Eye-Fi 卡	307
各拍攝模式可用功能列表	310
系統圖	312
選單設定	314
疑難排解指南	320
錯誤代碼	331
規格	332
操作注意事項：EF-S18-135mm f/3.5-5.6 IS STM	340
安全警告	343

14 將影像下載至電腦 347

將影像下載至電腦	348
關於軟件	350
安裝軟件	351

15 快速參考指南及索引 353

快速參考指南	354
索引	366

操作注意事項

相機保養

- 本相機是精密器材。請勿將其摔落或使其受到撞擊。
- 本相機並不防水，無法在水中使用。如相機不慎掉入水中，請立即向附近的佳能客戶服務中心諮詢。請用乾布拭去水珠。如相機暴露在含鹽分的空氣中，請用扭乾的濕布擦拭。
- 請勿將本相機靠近具有強力磁場的物體，如磁鐵或電動馬達。亦要避免將相機靠近發出強力無線電波的物體，如大型天線。強力磁場可能引起相機故障或破壞影像資料。
- 請勿將相機置於溫度過高的地方，如陽光直射的車廂內。高溫可能導致相機故障。
- 相機內有精密電子線路，請勿試圖自行拆卸相機。
- 請勿用手指等阻礙反光鏡操作，否則可能導致故障。
- 請使用吹氣泵吹走鏡頭、觀景器、反光鏡及對焦屏上的灰塵。請勿使用含有有機溶劑的清潔劑清潔機身或鏡頭。如有頑固污漬，請將相機送交佳能客戶服務中心處理。
- 請勿用手指接觸相機的電子接點，以免接點腐蝕。腐蝕的接點可能導致相機故障。
- 如將相機突然從低溫處帶入溫暖的房間，相機表面及其內部零件可能形成水氣凝結。為防止水氣凝結，請先將相機置於密封的塑膠袋中，然後待其溫度逐步調節至室溫後再從袋中取出。
- 如相機出現凝結，請勿使用，以免損壞相機。相機出現凝結時，請從相機上移除鏡頭、取出記憶卡及電池，待凝結消散後再使用相機。
- 如長時間不使用相機，請取出電池並將相機存放於通風良好的乾爽陰涼處。存放期間請定期按動數次快門按鈕以確認相機運作正常。
- 避免將相機存放在黑房或化學實驗室等有腐蝕性化學物品的地方。
- 如相機已有一段長時間沒有使用，使用前請先測試全部功能。如您的相機長時間沒有使用或即將進行重要拍攝活動，請將相機送交佳能經銷商檢查或自行檢查，並確認相機運作正常。

液晶螢幕

- 雖然液晶螢幕是採用高精密技術製造，超過99.99%的像素為有效像素，但是剩餘0.01%或更少的像素中可能存在一些壞點。壞點一般顯示為黑色或紅色等，這並非故障。壞點並不影響影像記錄效果。
- 如液晶螢幕長時間保持開啟狀態，螢幕可能呈現異常，從螢幕上可看到所顯示影像的殘像。但這種情況只是暫時性的，只要停止使用相機數天，殘像便會消失。
- 在低溫情況下，液晶螢幕可能會顯示較慢；在高溫情況下看起來可能較暗淡。在室溫下將恢復正常。

記憶卡

如要保護記憶卡及記錄的資料，請注意以下事項：

- 請勿摔落、屈曲或弄濕記憶卡。請勿使記憶卡受到過度外力、撞擊或震動影響。
- 請勿使用手指或金屬物件接觸記憶卡的電子接點。
- 請勿在記憶卡上貼任何標籤。
- 請勿在靠近任何強力磁場區域，如電視機、揚聲器或磁鐵處存放或使用記憶卡。還要避免易於產生靜電的場所。
- 請勿將記憶卡置於陽光下曝曬或靠近熱源。
- 請將記憶卡儲存在盒子裡。
- 請勿將記憶卡存放於高溫、多塵或潮濕的環境中。

鏡頭

將鏡頭從機身移除後，請將鏡頭後端向上豎立放置並裝上鏡頭蓋，以免刮擦鏡片表面及電子接點。

長時間使用須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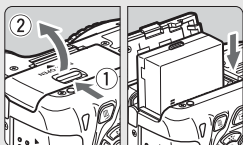
如長時間使用連續拍攝、即時顯示拍攝或短片拍攝，相機可能會變熱。雖然這並非故障，但長時間握持發熱的相機可能會導致皮膚輕微灼傷。



有關感應器上黏附的污漬

除灰塵會從外部進入相機外，在極少數情況下，相機內部零件上的潤滑劑可能會黏附在影像感應器上。如經自動清潔後影像仍存在可見斑點，建議將相機交由佳能客戶服務中心清潔影像感應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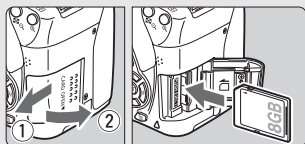
1



裝入電池(第30頁)。

- 為電池充電，請參閱第28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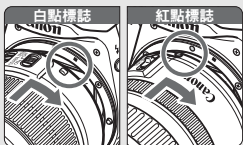
2



插入記憶卡(第31頁)。

- 將記憶卡標籤一面朝向相機背面插入記憶卡插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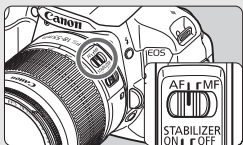
3



安裝鏡頭(第39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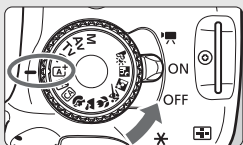
- 將鏡頭的白點或紅點標誌與相機上顏色相匹配的標誌對齊。

4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AF>(第39頁)。

5



將電源開關置於<ON>，並設定模式轉盤為<A+>(智能自動場景)(第58頁)。

- 所需的相機設定將會自動設定。

6

**打開液晶螢幕**(第33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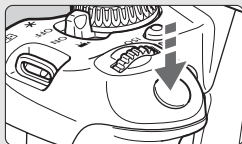
- 液晶螢幕顯示時區及日期/時間設定畫面時，請參閱第36頁。

7

**向主體對焦**(第43頁)。

- 透過觀景器取景，並將觀景器中央對準主體。
- 半按快門按鈕，相機會向主體對焦。
- 必要時，內置閃光燈將會自動升起。

8

**拍攝相片**(第43頁)。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

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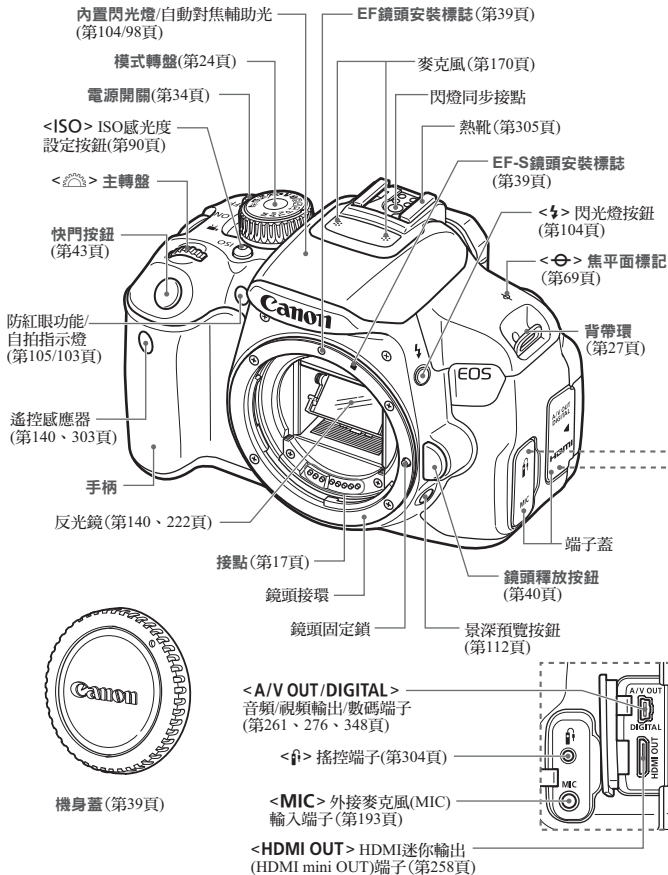
**檢視相片**(第200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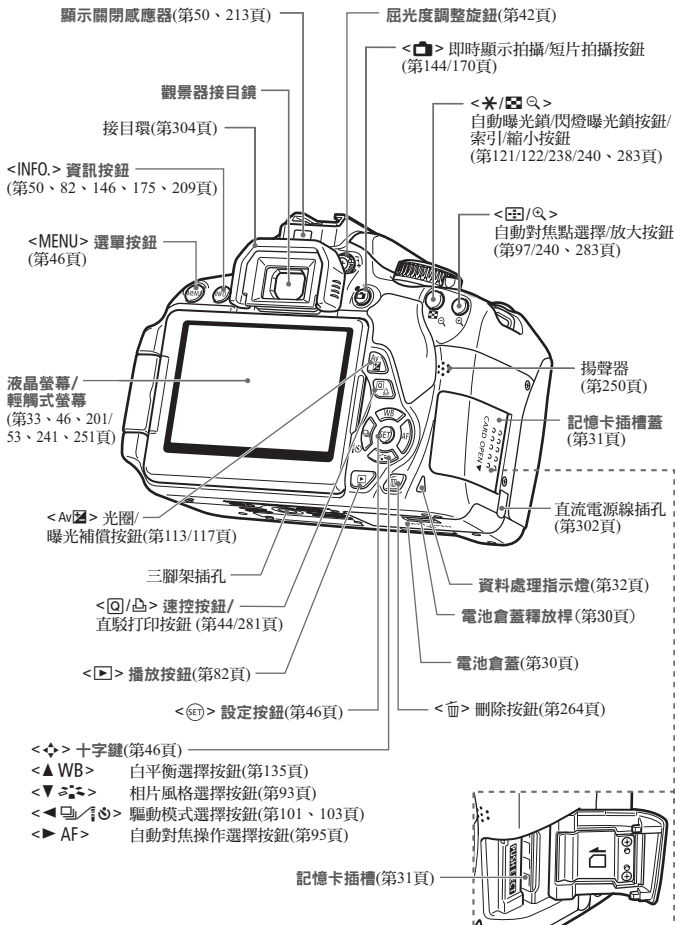
- 拍攝的影像將在液晶螢幕上顯示2秒。
- 如要再次顯示影像，請按下<▶>按鈕(第82頁)。

- 有關檢視液晶螢幕時執行拍攝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即時顯示拍攝」(第143頁)。
- 如要檢視已拍攝的影像，請參閱「影像播放」(第82頁)。
- 如要刪除影像，請參閱「刪除影像」(第264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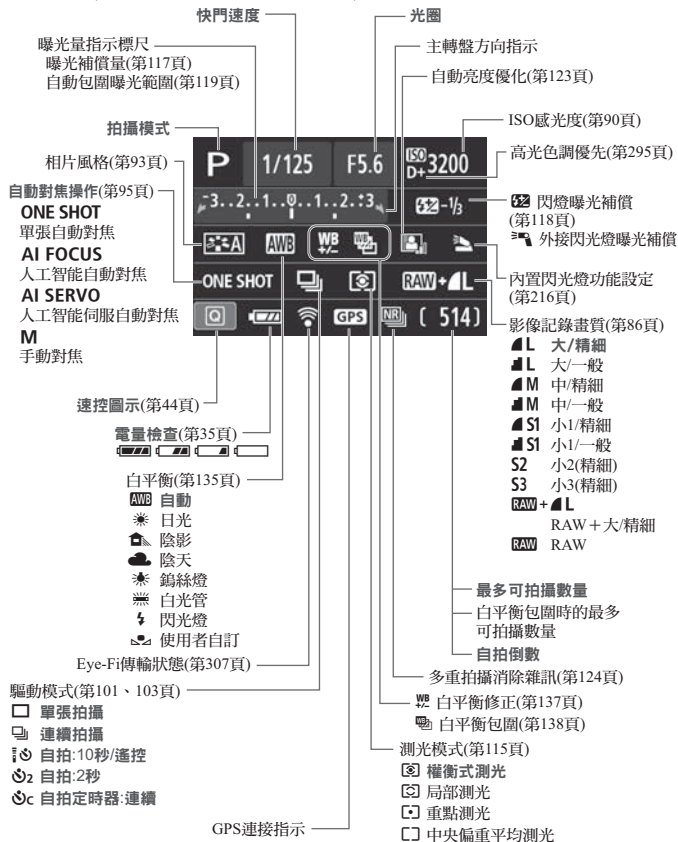
部件名稱

以粗體顯示的名稱表示在「基本拍攝及影像播放」一節前介紹的部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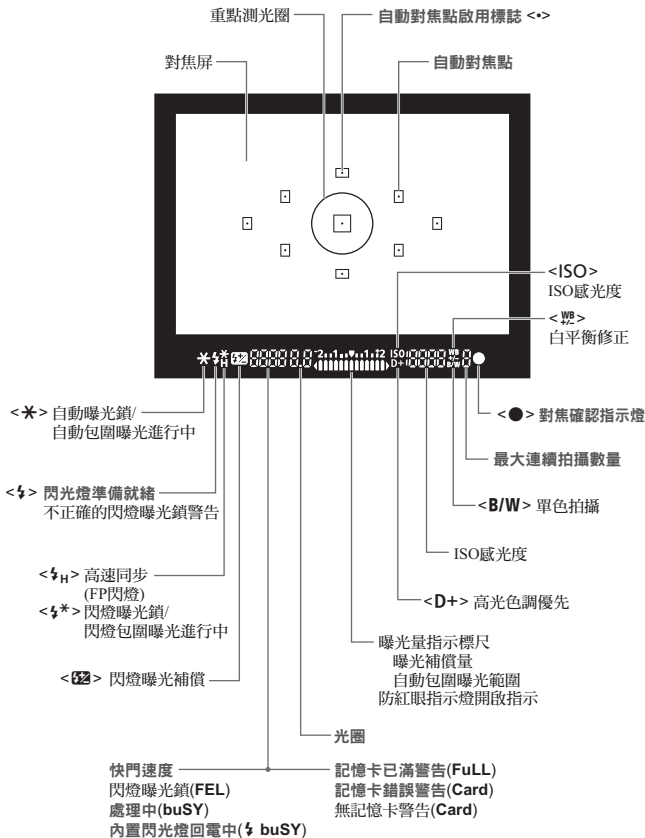


拍攝設定(創意拍攝區模式下，第24頁)



只顯示當時使用的設定。

觀景器資訊



只顯示當時使用的設定。

模式轉盤

模式轉盤包括基本拍攝區模式及創意拍攝區模式。

創意拍攝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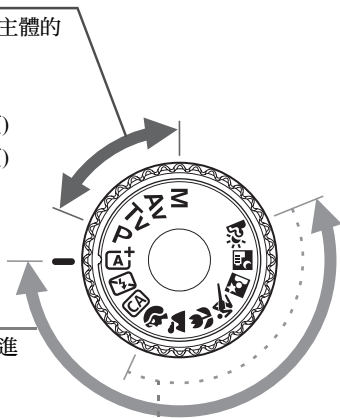
這些拍攝模式讓您更容易掌握各種主體的拍攝。

- P** : 程式自動曝光(第84頁)
- Tv** : 快門先決自動曝光(第108頁)
- Av** : 光圈先決自動曝光(第110頁)
- M** : 手動曝光(第113頁)

基本拍攝區

您只需按下快門按鈕。相機會自動進行各項設定以配合主體或場景。

- A+** : 智能自動場景 (第58頁)
- [閃光燈關閉]** : 閃光燈關閉(第63頁)
- CA** : 創意自動 (第64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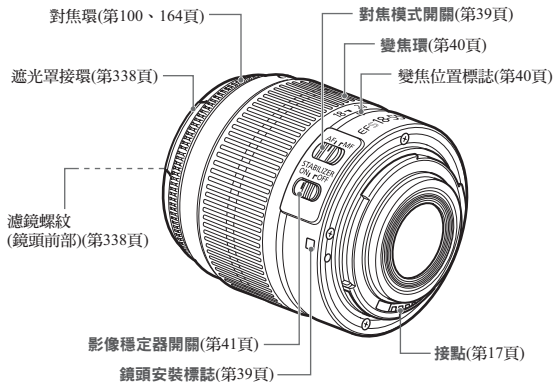


影像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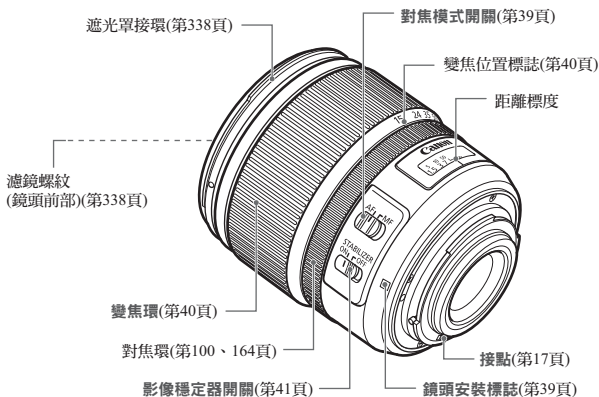
- [人像]** : 人像(第67頁)
- [風景]** : 風景(第68頁)
- [近攝]** : 近攝(第69頁)
- [運動]** : 運動(第70頁)
- [夜間人像]** : 夜間人像(第71頁)
- [手持夜景]** : 手持夜景(第72頁)
- [HDR背光控制]** : HDR背光控制(第73頁)

鏡頭

沒有距離標度的鏡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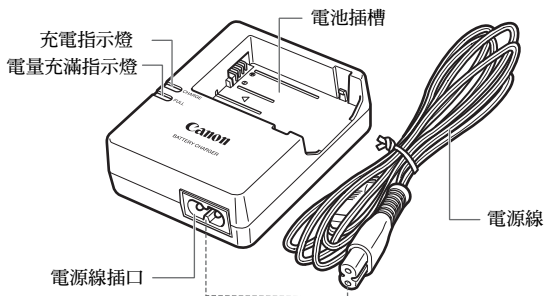


有距離標度的鏡頭



電池充電器LC-E8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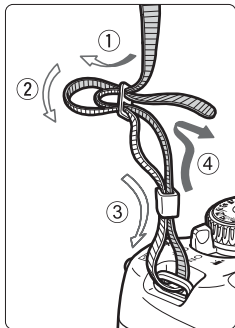
電池LP-E8的充電器(第28頁)。



1

使用前準備

本章介紹開始拍攝前的預備步驟及基本相機操作。



安裝背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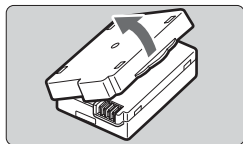
將背帶末端從下面穿過相機的背帶環，然後如圖所示將其穿過背帶鎖扣。拉緊背帶，確保背帶不會從鎖扣鬆脫。

- 接目鏡遮光片亦連接在背帶上(第304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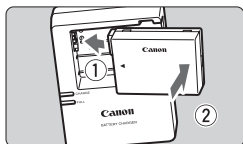
接目鏡遮光片

為電池充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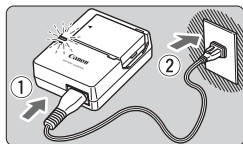
1 移除保護蓋。

- 取下電池隨附的保護蓋。



2 裝上電池。

- 如圖所示，將電池穩固地裝入充電器。
- 如要移除電池，請以相反方向執行上述步驟。



3 為電池充電。

- 將電源線連接至充電器，然後將插頭插入電源插座。
- ▶ 充電自動開始，充電指示燈亮起橙色。
- ▶ 電池電量完全充滿以後，電量充滿指示燈會亮起綠色。

- 溫度為23°C/73°F時，將電量完全耗盡的電池完全充滿需要約2小時。因環境溫度及電池的剩餘電量而異，充電所需的時間可能會有較大差異。
- 為安全起見，在低溫環境(6°C - 10°C/43°F - 50°F)充電需時較長(最多約4小時)。

 **使用電池及充電器的竅門**

- **剛購買的電池未完全充滿電。**
使用前請為電池充電。
- **使用電池前一天或當天將其充滿。**
充滿電量的電池即使存放起來，電量亦會逐漸消耗。
- **充電結束後，移除電池，然後從電源插座上中斷連接充電器。**
- **不使用相機時，請取出電池。**
如將電池長期留在相機內，少量電流會釋放，這會導致過度放電及縮短電池壽命。存放電池時，請為電池裝上保護蓋(隨附)。存放充滿電量的電池可能會降低電池性能。
- **在國外亦可使用此電池充電器。**
此電池充電器兼容100至240V交流電，50/60 Hz電源。請按需要裝上市面有售的對應國家或地區的插頭轉接器。請勿將任何便攜式變壓器連接至電池充電器，否則會損壞電池充電器。
- **如電池充滿電量後迅速耗盡，則電池壽命已盡。**
請購買新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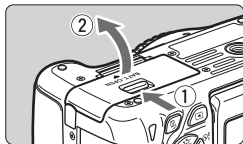


- 拔除充電器的電源插頭後，至少在3秒內請勿觸摸充電器的電源插頭。
- 請勿為LP-E8以外的任何電池充電。
- 電池LP-E8是佳能產品的專用電池。將其應用於不兼容的電池充電器或產品可能導致故障或意外，對此佳能公司並不承擔任何責任。

安裝及取出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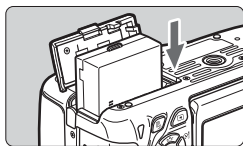
將充滿電的電池LP-E8裝入相機。

安裝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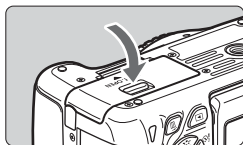
1 打開倉蓋。

- 如箭咀所示方向拉動釋放桿，然後開啟倉蓋。



2 裝入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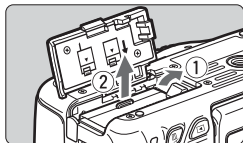
- 將電池接點端插入。
- 插入電池直至鎖定到位。



3 關閉倉蓋。

- 按下倉蓋直至鎖上。

取出電池



開啟倉蓋，取出電池。

- 如箭咀所示方向按下電池釋放桿，然後取出電池。
- 為避免電池接點短路，請確保為電池安裝保護蓋(隨附，第28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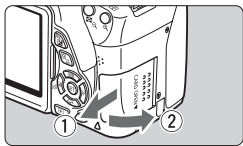
開啟電池倉蓋後，請注意不要再向後推。否則，絞鏈可能會損壞。

安裝及取出記憶卡

記憶卡(另行購買)可以是SD記憶卡、SDHC記憶卡或SDXC記憶卡。亦可使用具有UHS-I功能的SDHC及SDXC記憶卡。拍攝的影像記錄在記憶卡上。

請確保記憶卡寫入保護開關設定至上方以啟用寫入/刪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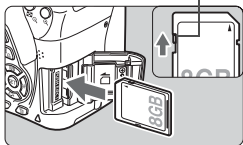
安裝記憶卡



1 打開插槽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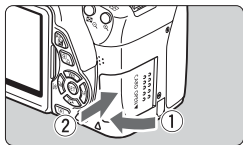
- 如箭咀所示方向滑動以開啟插槽蓋。

寫入保護開關



2 插入記憶卡。

- 如圖所示，將記憶卡的標籤一面對著自己，然後插入記憶卡直至安裝到位。



3 關閉插槽蓋。

- 關閉插槽蓋並如箭咀所示方向滑動插槽蓋直至鎖上。
- 電源開關設為<ON>時，最多可拍攝數量(第35頁)會顯示在液晶螢幕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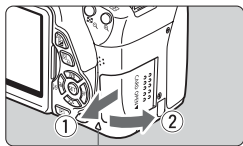


可拍攝數量



- 最多可拍攝數量因記憶卡容量、影像記錄畫質及ISO感光度等而異。
- 將[1：不裝入記憶卡釋放快門] 設為[關閉]，以防忘記插入記憶卡(第200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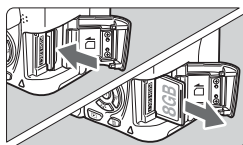
取出記憶卡



資料處理指示燈

1 打開插槽蓋。

- 將電源開關置於<OFF>。
- 確保資料處理指示燈熄滅，然後開啟插槽蓋。
- 如顯示[記錄中...]，請關閉插槽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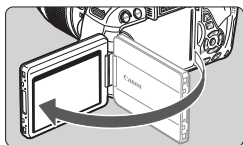
2 取出記憶卡。

- 輕輕按下記憶卡，然後釋放以彈出記憶卡。
- 直接取出記憶卡，然後關閉插槽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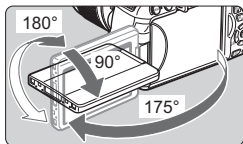
- 資料處理指示燈亮起或閃爍時，表示記憶卡正在寫入或讀取影像、刪除影像或傳輸資料。此時切勿打開記憶卡插槽蓋。另外，資料處理指示燈亮起或閃爍時，請勿執行以下任何操作，否則可能損壞影像資料、記憶卡或相機。
 - 取出記憶卡。
 - 取出電池。
 - 搖晃或撞擊相機。
- 如記憶卡中已有記錄的影像，影像編號則可能不會從0001開始(第204頁)。
- 如記憶卡相關的錯誤訊息顯示在液晶螢幕上，請取出記憶卡並重新插入。如錯誤持續存在，請使用其他記憶卡。如可將記憶卡上的所有影像傳輸至電腦，請傳輸所有影像，然後使用相機格式化記憶卡(第48頁)。記憶卡可能會回復正常。
- 請勿使用手指或金屬物件接觸記憶卡接點。

使用液晶螢幕

打開液晶螢幕後，您可設定選單功能、使用即時顯示拍攝、拍攝短片、播放影像及短片。您可變更液晶螢幕的方向及角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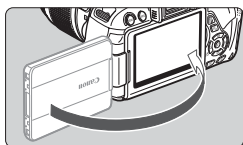


1 打開液晶螢幕。



2 旋轉液晶螢幕。

- 液晶螢幕向外打開時，您可朝上或朝下旋轉液晶螢幕，甚至將螢幕轉向正對主體。
- 圖中標示的角度僅為約值。



3 將液晶螢幕正對自己。

- 一般情況下，請將液晶螢幕正對自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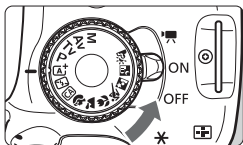
請注意，請勿強行旋轉液晶螢幕以致損壞絞鏈。



- 不使用相機時，將液晶螢幕關閉至螢幕朝內，以保護螢幕。
- 即時顯示拍攝或拍攝短片時，將液晶螢幕正對主體會在螢幕上顯示鏡面影像。
- 液晶螢幕即將關閉時，視螢幕的角度而定，螢幕顯示可能關閉。

開啟電源

開啟電源開關時如出現時區及日期/時間設定畫面，請參閱第36頁以設定時區及日期/時間。



- < > : 相機開啟。您可拍攝短片(第169頁)。
- < ON > : 相機開啟。您可拍攝靜止影像。
- < OFF > : 相機關閉，操作停止。不使用相機時，請將電源開關置於此位置。

關於影像感應器自動清潔裝置

- 每次將電源開關置於< ON >或< OFF >時，影像感應器清潔都將自動執行。(可能會聽到很小的聲音。)清潔影像感應器時，液晶螢幕上會顯示< >。
- 清潔影像感應器期間亦可進行拍攝。半按快門按鈕(第43頁)以停止清潔影像感應器並拍攝相片。
- 如您在很短的時間間隔內重複切換電源開關< ON >/< OFF >，< >圖示可能不會顯示。這是正常現象，並非故障。

MENU 關於自動關閉電源

- 為節約電池電量，相機在停止操作約30秒鐘後將自動關閉。如要再次開啟相機，只需半按快門按鈕即可(第43頁)。
- 您可使用[2 : 自動關閉電源]設定自動關閉電源時間(第201頁)。


影像正記錄至記憶卡時，如您將電源開關置於< OFF >，[記錄中...]將會顯示，待記憶卡完成記錄影像後電源才會關閉。

查閱電池電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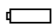
開啟電源開時，電池電量將顯示為以下四種電量的其中一種。



：電池電量充足。

：電池電量不足，但相機仍可使用。

：電量即將耗盡。(閃爍)

：為電池充電。

電池可拍攝數量

[大約拍攝數量]

溫度	23°C/73°F	0°C/32°F
不使用閃光燈	550	470
50%的相片 使用閃光燈	440	400

- 以上數字是在使用充滿電量的LP-E8電池且不使用即時顯示拍攝的條件下，以CIPA(Camera & Imaging Products Association)測試標準測試得出。
- 使用電池手柄BG-E8時的可拍攝數量
 - 使用兩枚LP-E8電池：最多可拍攝數量約為只使用相機時的兩倍。
 - 使用AA/LR6鹼性電池(23°C/73°F)：不使用閃光燈時約470張，50%的相片使用閃光燈時約270張。



- 以下任何操作將會減少最多可拍攝數量：
 - 長時間半按快門按鈕。
 - 經常啟動自動對焦但並沒有拍攝相片。
 - 使用鏡頭影像穩定器。
 - 經常使用液晶螢幕。
- 視乎實際拍攝情況而定，最多可拍攝數量可能會減少。
- 鏡頭操作由相機電池供電。視乎使用的鏡頭而定，最多可拍攝數量可能會少於以上數值。
- 有關使用即時顯示拍攝的最多可拍攝數量，請參閱第145頁。

MENU 設定日期、時間及時區

首次開啟電源時或重設時區及日期/時間後，時區及日期/時間設定畫面會出現。執行以下步驟以首先設定時區。您亦可設定目前地址的時區。旅行至其他時區時，您只需簡單設定目的地時區便可記錄正確的日期/時間。

請注意，附加至記錄影像的日期/時間將以此日期/時間設定為準。請確保設定正確的日期/時間。

設定時區

預設設定為[倫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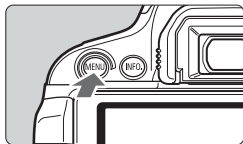


- 按下<MENU>按鈕。
- 在[**2**]設定頁下，選擇[時區設定]，然後按下<SET>。
- 按下<◀▶>鍵以選擇[時區]。
- 按下<SET>以顯示<◁>。
- 按下<▲▼>鍵以選擇時區，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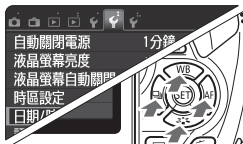
- 選單設定步驟會在第46至47頁介紹。
- 顯示於右下方的時間是與國際標準時間(Coordinated Universal Time, UTC)相比較的時差。如未看到您的時區，請參考與UTC的時差設定時區。

設定日期及時間



1 顯示選單畫面。

- 按下<MENU>按鈕。



2 在[**2**]設定頁下，選擇[日期/時間]。

- 按下<◀▶>鍵以選擇[**2**]設定頁。
- 按下<▲▼>鍵以選擇[日期/時間]，然後按下<SET>。



3 設定日期及時間。

- 按下<◀▶>鍵以選擇日期或時間值。
- 按下<SET>以顯示<☰>。
- 按下<▲▼>鍵以選擇數字，然後按下<SET>。(返回<□>。)



4 設定夏令時間。

- 按需要設定。
- 按下<◀▶>鍵以選擇[☀]。
- 按下<SET>以顯示<☰>。
- 按下<▲▼>鍵以選擇[☀]，然後按下<SET>。
- 夏令時間設為[☀]後，步驟3中設定的時間會前進1小時。如設為[☁]，將取消夏令時間，時間會後退1小時。



5 結束設定。

- 按下<◀▶>鍵以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 日期/時間及夏令時間將會設定，選單會重新出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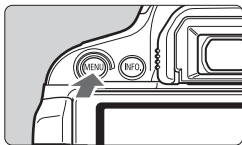


如您在取下電池後儲存相機或相機電池電量已耗盡，時區及日期/時間可能會重設。如發生此種情況，請重新設定時區及日期/時間。



- 在步驟5中按下<SET>時，將會開始設定的日期/時間。
- 變更時區後，確保已設定正確的日期/時間。
- 您亦可使用[☛2：時區設定]設定夏令時間。
- [☛2：時區設定]及[☛2：日期/時間]夏令時間設定相互連結。

MENU 選擇介面語言



1 顯示選單畫面。

- 按下<MENU>按鈕以顯示選單畫面。



2 在[2]設定頁下，選擇[語言]。

- 按下<◀▶>鍵以選擇[2]設定頁。
- 按下<▲▼>鍵以選擇[語言] (從上面數第六個項目)，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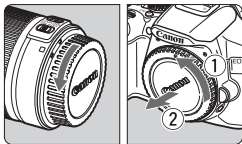
3 設定所需的語言。

- 按下<◆>鍵以選擇語言，然後按下<SET>。
- ▶ 介面語言將會變更。



安裝及移除鏡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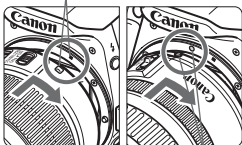
安裝鏡頭



1 移除鏡頭蓋及機身蓋。

- 如箭咀所示方向轉動鏡頭後蓋及機身蓋並將其移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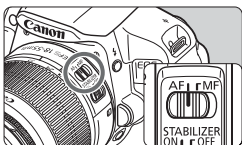
白點標誌



紅點標誌

2 安裝鏡頭。

- 將鏡頭的紅點或白點標誌與相機上相同顏色的標誌對齊。如箭咀所示方向轉動鏡頭，直至安裝到位。



3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A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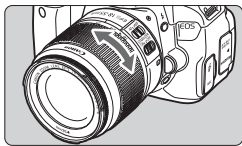
- <AF>表示自動對焦。
- 如設為<MF>(手動對焦)，則不能進行自動對焦。

4 移除鏡頭前蓋。

減少灰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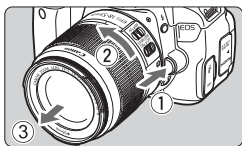
- 更換鏡頭時，請在灰塵較少的地方快速進行。
- 存放沒有安裝鏡頭的相機時，請確保將機身蓋安裝至相機。
- 安裝機身蓋前，請先除去上面的灰塵。

關於變焦



請用手指轉動鏡頭的變焦環以變焦。
如要變焦，請在對焦前進行。完成對焦後轉動變焦環可能導致輕微脫焦。

移除鏡頭



按下鏡頭釋放按鈕時，如箭咀所示方向轉動鏡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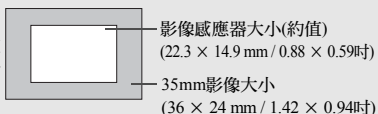
- 轉動鏡頭直至停下，然後移除鏡頭。
- 安裝鏡頭後蓋至移除的鏡頭。

- 請勿透過任何鏡頭直視太陽，否則可能損害視力。
- 自動對焦時如鏡頭前部(對焦環)轉動，請勿觸摸轉動的部位。
- 如您購買 EF-S18-135mm f/3.5-5.6 IS STM 鏡頭套裝，請參閱第340頁的「操作注意事項」。



影像換算係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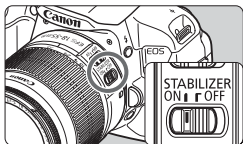
由於影像感應器大小不足35mm菲林的幅面，看起來相當於鏡頭焦距增加了約1.6倍。



關於鏡頭影像穩定器

使用IS鏡頭的內置影像穩定器時，相機震動會被校正以拍攝較清晰的影像。此處所述步驟以EF-S18-55mm f/3.5-5.6 IS II鏡頭為例。

* IS表示影像穩定器。



- 1 將影像穩定器開關置於<ON>。
 - 將相機電源開關亦置於<ON>。
- 2 半按快門按鈕。
 - ▶ 影像穩定器會啟用。
- 3 拍攝相片。
 - 觀景器中的畫面穩定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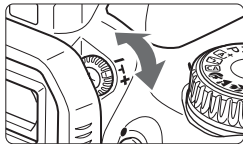
- 如曝光時主體移動，影像穩定器可能無法校正「主體模糊」。
- 使用B快門曝光時，請將影像穩定器開關置於<OFF>。如設為<ON>，可能會引起影像穩定器操作失誤。
- 劇烈震動(如在晃動的小船上)時影像穩定器效用可能有限。



- 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AF>或<MF>時，影像穩定器均會啟用。
- 使用三腳架時，將影像穩定器開關置於<ON>仍可以正常拍攝。然而，為節省電池電量，建議將影像穩定器開關置於<OFF>。
- 即使將相機安裝至單腳架時影像穩定器仍然有效。
- 部份IS鏡頭允許手動切換IS模式以配合拍攝情況。但下列鏡頭會自動切換IS模式：
 - EF-S18-55mm f/3.5-5.6 IS II
 - EF-S18-135mm f/3.5-5.6 IS STM
 - EF-S15-85mm f/3.5-5.6 IS USM
 - EF-S18-200mm f/3.5-5.6 IS

基本操作

調整觀景器清晰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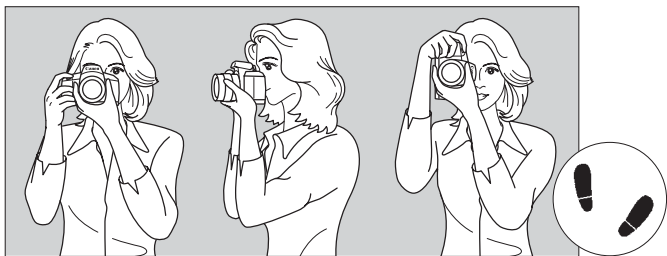
轉動屈光度調整旋鈕。

- 向左或向右轉動屈光度調整旋鈕，直至觀景器中的九個自動對焦點顯得清晰。

如執行屈光度調整後，相機仍無法獲得清晰的觀景器影像，建議使用E系列屈光度調整鏡片(10種，另行購買)。

相機握持方法

如要獲得清晰的影像，請穩固握持相機以減低相機震動。



水平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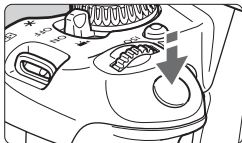
垂直拍攝

1. 用右手緊握相機手柄。
2. 用左手托住鏡頭底部。
3. 將右手食指輕輕放在快門按鈕上。
4. 將雙臂及雙肘輕貼身體。
5. 將一只腳稍微向前跨，以保持穩定的姿態。
6. 將相機貼近面部並檢視觀景器。

有關檢視液晶螢幕時執行拍攝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143頁。

快門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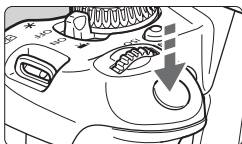
快門按鈕設有兩級。您可半按快門按鈕，然後完全按下。



半按

這將啟動自動對焦及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的自動曝光系統。

曝光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值)顯示在觀景器中(Ø4)。



完全按下

將釋放快門並拍攝相片。

防止相機震動

在曝光時手持相機的移動稱為相機震動。這會導致相片模糊。要避免相機震動，請注意以下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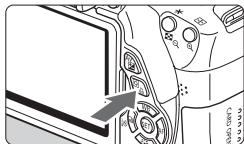
- 如上一頁所示穩固握持相機。
- 半按快門按鈕以進行自動對焦，然後慢慢地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如您沒有半按快門按鈕就直接完全按下，或半按快門按鈕後立即完全按下，相機需要片刻才可執行拍攝。
- 即使在顯示選單、播放影像或記錄影像時，亦可半按快門按鈕以立即返回拍攝狀態。

Q 拍攝功能速控

您可直接選擇並設定顯示在液晶螢幕上的拍攝功能。這稱為速控畫面。



- 1 按下 <Q> 按鈕。
 - ▶ 速控畫面會出現 (☺10)。

- 2 設定所需的功能。
 - 按下 <◀▶> 鍵以選擇功能。
 - ▶ 所選功能及功能指南 (第 52 頁) 將會出現。
 - 轉動 <◀▶> 轉盤以變更設定。

基本拍攝區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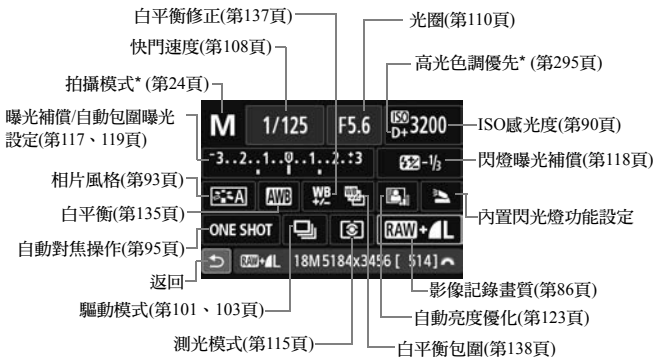
創意拍攝區模式



- 3 拍攝相片。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
 - ▶ 拍攝的影像會顯示。

- 有關基本拍攝區模式下可設定的各項功能及設定步驟，請參閱第 75 頁。
- 在步驟 1 及步驟 2 中，您亦可使用液晶螢幕的輕觸式螢幕 (第 53 頁)。

速控畫面範例



* 附有星號標記的功能無法使用速控畫面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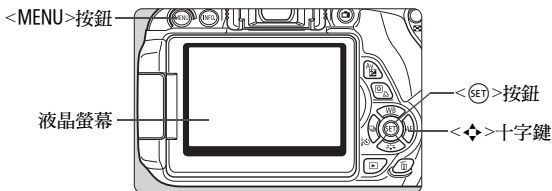
功能設定畫面



- 選擇所需功能，然後按下 <SET>。功能設定畫面會出現。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以變更設定。亦有透過按下 <INFO.> 按鈕設定的功能。
- 按下 <SET> 以結束設定並返回速控畫面。

MENU 選單操作

您可使用選單設定各種功能，如影像記錄畫質、日期/時間等。檢視液晶螢幕時，使用相機背部的<MENU>按鈕、<◀▶>十字鍵及<SET>按鈕操作選單。



選單畫面

顯示的選單設定頁及項目因拍攝模式而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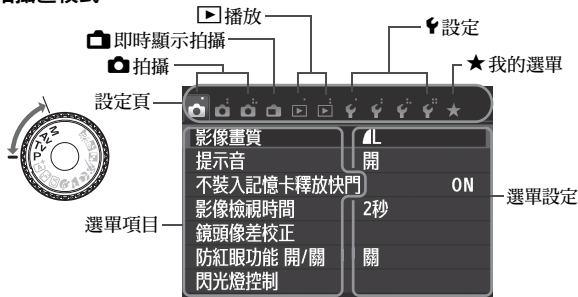
基本拍攝區模式



短片拍攝



創意拍攝區模式



選單設定步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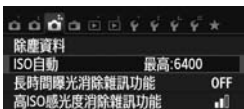


1 顯示選單畫面。

- 按下<MENU>按鈕以顯示選單畫面。

2 選擇設定頁。

- 按下<◀▶>鍵以選擇選單設定頁。
- 例如，[3]設定頁表示選擇 (拍攝)設定頁的從左數第三個點[]時顯示的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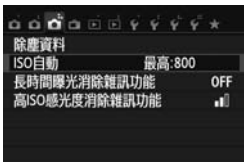
3 選擇所需的項目。

- 按下<▲▼>鍵以選擇項目，然後按下<SET>。



4 選擇設定。

- 按下<▲▼>或<◀▶>鍵選擇所需設定。(部份設定需要按下<▲▼>或<◀▶>鍵進行選擇。)
- 目前的設定會顯示為藍色。



5 完成所需的設定。

- 按下<SET>完成設定。

6 結束設定。

- 按下<MENU>按鈕以返回拍攝設定顯示。



- 在步驟2中，您亦可轉動<>轉盤以選擇選單設定頁。
- 在步驟2至步驟5中，您亦可使用液晶螢幕的輕觸式螢幕(第53頁)。
- 以下介紹的選單功能假設已按下<MENU>按鈕顯示選單畫面。
- 如要取消，請按下<MENU>按鈕。
- 有關各選單項目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314頁。

MENU 格式化記憶卡

如記憶卡為新卡或已使用其他相機或電腦格式化，請使用本相機格式化記憶卡。

- 格式化記憶卡將刪除記憶卡中的所有影像及資料。即使受保護的影像也將被刪除，所以請確保當中沒有須保留的影像。必要時，格式化記憶卡前，請將影像傳輸至電腦等。



1 選擇[格式化記憶卡]。

- 在[1]設定頁下，選擇[格式化記憶卡]，然後按下<SET>。




2 格式化記憶卡。

- 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 格式化記憶卡。
- ▶ 格式化完成後，選單將重新出現。



- 如要執行低階格式化，請按下<右>按鈕以使用<√>勾選[低階格式化]，然後選擇[確定]。

 以下情況請執行[格式化記憶卡]：

- 記憶卡為新卡。
- 記憶卡已使用其他相機或電腦格式化。
- 記憶卡已存滿影像或資料。
- 顯示記憶卡相關的錯誤(第331頁)。

關於低階格式化

- 如記憶卡的記錄或讀取速度減慢，或希望完全刪除記憶卡中資料，請執行低階格式化。
- 由於低階格式化會格式化記憶卡中的全部可記錄碟區，格式化時間會比一般格式化稍長。
- 選擇[取消]可停止低階格式化。即使在這種情況下亦可完成一般格式化並正常使用記憶卡。



- 格式化記憶卡或刪除資料後只有檔案管理資訊發生改變，實際資料並沒有完全刪除，出售或丟棄記憶卡時請注意。丟棄記憶卡前，請執行低階格式化或將記憶卡徹底毀壞，以防個人資料洩漏。
- 使用新Eye-Fi卡前，請務必將卡中的軟件安裝至電腦，然後使用相機格式化Eye-Fi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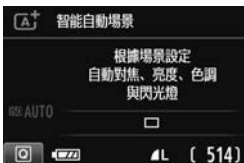


- 顯示於記憶卡格式化畫面上的記憶卡容量可能比該卡上標示的容量小。
- 本裝置採用Microsoft授權的exFAT技術。

切換液晶螢幕顯示

液晶螢幕可顯示拍攝設定畫面、選單畫面及拍攝的影像等。

拍攝設定



- 開啟電源時，將顯示拍攝設定。
- 您的眼睛靠近觀景器接目鏡時，顯示關閉感應器(第21、213頁)會關閉液晶螢幕以避免刺眼的光線。眼睛遠離觀景器接目鏡後，液晶螢幕會重新開啟。
- 按下<INFO.>按鈕可按照如下方式切換液晶螢幕畫面：顯示拍攝設定畫面(第22頁)、關閉液晶螢幕畫面或顯示相機設定畫面(第209頁)。

選單功能



- 按下<MENU>按鈕時會顯示此選單。再次按下此按鈕以返回至拍攝設定畫面。

拍攝的影像



- 按下<▶>按鈕時會顯示影像。再次按下此按鈕以返回至拍攝設定畫面。



- 使用[**2：液晶螢幕自動關閉**]，可避免液晶螢幕自動關閉(第213頁)。
- 即使顯示選單畫面或拍攝的影像時，亦可按下快門按鈕立即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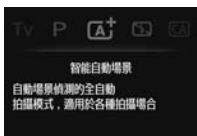


- 如您戴著太陽眼鏡觀看觀景器接目鏡，液晶螢幕可能無法自動關閉。如發生此情況，請按下<INFO.>按鈕以關閉液晶螢幕。
- 附近的光管照明可能會導致液晶螢幕關閉。如發生此情況，請將相機遠離光管照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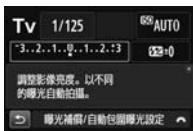
功能指南

功能指南是相應功能或選項的簡單說明。變更拍攝模式或使用速控畫面設定拍攝功能、即時顯示拍攝、短片拍攝或播放時，會顯示功能指南。在速控畫面上選擇某一功能或選項時，會顯示功能指南內容。輕點內容或繼續進行任何操作時，功能指南將關閉。

● 拍攝模式(範例)



● 速控(範例)



拍攝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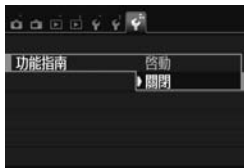


即時顯示拍攝



播放

MENU 關閉功能指南



選擇[功能指南]。

- 在[**Y3**]設定頁下，選擇[功能指南]，然後按下<SET>。選擇[關閉]，然後按下<SET>。

輕觸式螢幕操作

液晶螢幕是可用手指操作的輕觸感應面板。

輕點

速控(範例顯示)



- 使用您的手指輕點（輕觸並鬆手）液晶螢幕。
- 透過輕點，您可選擇液晶螢幕上顯示的選單、圖示等。
- 您可輕點的圖示會顯示於框中（不包括選單畫面）。
例如，輕點[]時，速控畫面會出現。
輕點[]可回復之前的畫面。



可透過輕點螢幕進行的操作

- 按下<MENU>按鈕後設定選單功能
- 速控
- 按下<ISO>、<>、<▲ WB>、<▼ >、<◀ / >或<▶ AF>按鈕後設定功能
- 即時顯示拍攝時設定功能
- 拍攝短片時設定功能
- 播放操作

拖曳

選單畫面(範例顯示)



- 輕觸液晶螢幕時滑動手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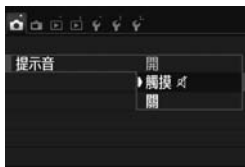
標尺顯示(範例顯示)



可透過在螢幕上拖曳手指進行的操作

- 按下<MENU>按鈕後選擇選單設定頁或項目
- 設定標尺控制項
- 即時顯示拍攝時設定功能
- 拍攝短片時設定功能
- 播放操作(輕掃)

MENU 輕觸操作時取消提示音



如[**📷1：提示音**]設定為[**觸摸**]，輕觸操作時將不會發出提示音。

MENU 輕觸控制設定



1 選擇[輕觸控制]。

- 在[**Y3**]設定頁下，選擇[輕觸控制]，然後按下<SET>。



2 設定輕觸控制。

- 選擇[啟動]。
- 將其設為[關閉]會關閉輕觸操作。

輕觸式螢幕操作的注意事項

- 由於此液晶螢幕並非以壓力式操作，因此請勿使用指甲、原子筆等尖頭物件進行輕觸操作。
- 請勿使用弄濕的手指進行輕觸式螢幕的操作。
- 如液晶螢幕或手指潮濕，輕觸式螢幕可能會沒有反應或可能會發生錯誤操作。這種情況下，請關閉電源並用布擦乾液晶螢幕。
- 請勿將任何保護貼(市面有售)或標籤貼在液晶螢幕上。否則可能會使輕觸操作反應變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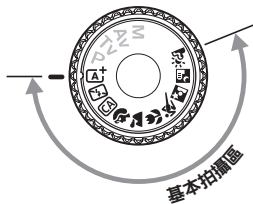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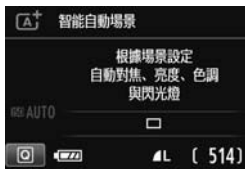


2

基本拍攝及影像播放

本章介紹如何使用模式轉盤上的基本拍攝區模式以獲得最佳的拍攝效果，以及如何播放影像。

使用基本拍攝區模式，您只需對準主體並進行拍攝即可，相機會自動完成所有設定(第75、310頁)。另外，為避免因錯誤操作而出現劣質影像，無法變更主要的拍攝設定。



關於自動亮度優化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自動亮度優化(第123頁)會自動調整影像，從而獲得最佳亮度及對比度。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中亦會以預設設定啟動自動亮度優化。

[A⁺] 全自動拍攝(智能自動場景)

[A⁺]是全自動模式。相機會自動分析場景並設定最佳設定。透過偵測主體是靜止或是移動，亦會自動調整對焦(第61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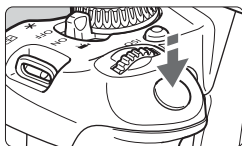
1 將模式轉盤設為**[A⁺]**。

自動對焦點



2 將任意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

- 所有自動對焦點都將用於對焦，而通常會對焦最近的物體。
- 將中央自動對焦點覆蓋拍攝主體會更易於對焦。



3 向主體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鏡頭對焦環會轉動以對焦。
- ▶ 已對焦的自動對焦點會短促地閃爍紅光。同時相機會發出提示音，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將會亮起。
- ▶ 必要時，內置閃光燈將會自動升起。



對焦確認指示燈



4 拍攝相片。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
- ▶ 拍攝的影像將在液晶螢幕上顯示2秒。
- 如內置閃光燈升起，您可用手指按下以將其收回。



<A+> 模式拍攝自然、室外及日落景色時，色彩更顯美麗。如未獲得理想色調，請使用創意拍攝區模式並選擇 **<A>** 以外的相片風格進行拍攝(第93頁)。



常見問題

- **對焦確認指示燈<●>閃爍，無法對焦。**
將自動對焦點覆蓋對比度較大的區域，然後半按快門按鈕(第43頁)。如您距離主體太近，請遠離主體，然後重新對焦。
- **多個自動對焦點會同時閃爍。**
這表示這些自動對焦點均已成功對焦。覆蓋所需拍攝主體的自動對焦點亮起後，您便可拍攝相片。
- **相機會持續發出輕微的提示音。(對焦確認指示燈<●>沒有亮起。)**
這表示相機正在持續對運動主體對焦。(對焦確認指示燈<●>沒有亮起。)可拍攝出運動主體清晰的相片。
請注意，這種情況下無法使用對焦鎖定(第61頁)。
- **半按快門按鈕無法向主體對焦。**
如鏡頭的對焦模式開關設為 **<MF>**(手動對焦)，請設為 **<AF>**(自動對焦)。

- **即使是在白天，閃光燈亦會升起。**
拍攝逆光主體時，閃光燈可能會自動彈起，幫助照亮主體上較暗的區域。如您不希望閃光燈閃光，請將其設為「閃光燈關閉」(第63頁)。除閃光燈設定以外，其它設定與<**A⁺**>中相同。
- **閃光燈閃光，相片顯得極為明亮。**
請遠離主體後進行拍攝。進行閃燈攝影拍攝時，如主體距離相機太近，相片可能會顯得極為明亮(曝光過度)。
- **在低光照環境下，內置閃光燈連續閃光。**
半按快門按鈕可能會觸發內置閃光燈連續閃光以輔助自動對焦。這稱為自動對焦輔助光。其有效範圍約4米/13.1呎。
- **使用閃光燈時，拍出的相片底部顯得異常暗淡。**
主體距離相機太近，導致鏡頭筒在主體上產生陰影。主體與相機的距離應至少保持1米/3.3呎。如鏡頭上裝有遮光罩，請在拍攝閃光燈相片前移除遮光罩。

A⁺ 全自動拍攝技巧(智能自動場景)

重新構圖



視乎場景而定，將主體向左或向右移動以平衡背景並獲得更好的視角。在<**A⁺**>模式下，半按快門按鈕對靜止主體對焦時，焦點會鎖定。您可重新構圖，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這稱為「對焦鎖定」。對焦鎖定也可在其他基本拍攝區模式中使用(<**A**>運動除外)。

拍攝運動主體



在<**A⁺**>模式下，如在對焦時或對焦後主體移動(與相機的距離變更)，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將會啟動，以對主體進行持續對焦。(相機會持續發出輕微的提示音。)半按快門按鈕時，只要保持自動對焦點覆蓋主體，對焦便持續進行。拍攝相片時，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即可。

即時顯示拍攝

您可在檢視液晶螢幕上的影像時進行拍攝。這稱為「即時顯示拍攝」。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第143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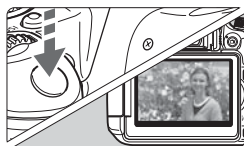
1 在液晶螢幕上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 < 攝影機圖示 > 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2 向主體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進行對焦。
- ▶ 成功對焦後，自動對焦點會變為綠色並會發出提示音。



3 拍攝相片。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 拍攝相片，拍攝的影像將顯示在液晶螢幕上。
- ▶ 影像檢視結束後，相機將自動返回即時顯示拍攝。
- 按下 < 攝影機圖示 > 按鈕以結束即時顯示拍攝。

您亦可朝不同的方向旋轉液晶螢幕(第33頁)。



正常角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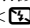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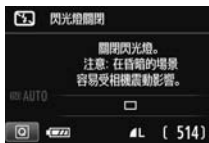
低角度



高角度

關閉閃光燈

相機會自動分析場景並設定最佳設定。在禁止閃燈攝影的場所，請使用 <  > (閃光燈關閉) 模式。此模式同樣適用於拍攝某種氣氛的場景，如燭光場景。



拍攝竅門

- **如觀景器中的數字顯示閃動，請注意避免相機震動。**

在低光照環境下容易產生相機震動，此時觀景器內的快門速度顯示將會閃動。穩固握持相機或使用三腳架。使用變焦鏡頭時，請使用廣角端以降低因相機震動而產生的模糊。

- **不使用閃光燈拍攝人像。**

在低光照情況下，要求主體保持靜止，直至拍攝完畢。如曝光時人物移動，相片中的人物可能會顯得模糊。

CA 創意自動拍攝

在<CA>模式中，您可輕鬆變更景深、驅動模式及閃光燈閃光。您亦可選擇希望在影像中表現的氣氛效果。預設設定與<A+>模式相同。

* CA表示創意自動。



1 將模式轉盤設為<CA>。



2 按下<Q>按鈕。(10)

▶ 速控畫面會出現。



3 設定所需的功能。

- 按下<◆>鍵選擇要設定的功能。
- ▶ 所選功能及功能指南(第52頁)將會出現。
- 有關各項功能的設定步驟及詳細資訊，請參閱第65頁至第66頁。

4 拍攝相片。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



按下<Q>按鈕，進行以下設定：

(1) 按選擇的氣氛效果拍攝

您可選擇希望在影像中表現的氣氛效果。按下<◀▶>鍵或轉動<☀>轉盤以選擇所需的氣氛效果。您亦可按下<GET>，從清單中選擇。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第76頁。

(2) 使背景虛化/銳化



如您將指示標記向左移動，背景會顯得更模糊。如您將指示標記向右移動，背景會顯得更清晰。如要使背景虛化，請參閱第67頁的「拍攝人像」。按下<◀▶>鍵或轉動<☀>轉盤以選擇所需的氣氛效果。視乎鏡頭及拍攝條件而定，背景可能不會太模糊。在<⚡>模式或<⚡>模式中升起內置閃光燈時，此功能將無法設定(顯示為灰色)。使用閃光燈時，此設定將不會應用。

(3) **驅動模式**：轉動<☀>轉盤以根據需要進行設定。您亦可按下<SET>，從清單中選擇。

<□> **單張拍攝**：

一次拍攝一張影像。

<📷> **連續拍攝**：

完全持續按下快門按鈕時將連續拍攝。拍攝速度最快約5張/秒。

<📷> **自拍:10秒/遙控器**：

按下快門按鈕10秒之後拍攝相片。亦可使用遙控器拍攝。

<📷2> **自拍定時器:2秒**：

按下快門按鈕2秒之後拍攝相片。

<📷c> **自拍定時器:連續**：

按下<▲▼>鍵以設定使用自拍拍攝的影像數量(2張至10張)。按下快門按鈕10秒後，將拍攝設定數量的影像。


(4) **閃光燈閃光**：轉動<☀>轉盤以根據需要進行設定。您亦可按下<SET>，從清單中選擇。

<⚡^> **自動閃光燈**：閃光燈會根據需要自動閃光。

<⚡> **開啟閃光燈**：強制閃光燈閃光。

<🚫> **關閉閃光燈**：禁止閃光燈。



- 使用自拍時，請參閱第103頁的  註釋。
- 使用<🚫>時，請參閱第63頁的「關閉閃光燈」。

📷 拍攝人像

<📷>(人像)模式將使背景虛化以突出人物主體，亦能讓膚色及頭髮更顯柔和。



💡 拍攝竅門

- **主體距離背景越遠越好。**
主體距離背景越遠，背景看起來就會越模糊。在簡單、深色的背景前，也可更突出主體。
- **使用遠攝鏡頭。**
如有變焦鏡頭，請使用遠攝端使主體上半身覆蓋整個畫面。必要時，請向主體靠近。
- **對面部對焦。**
檢查覆蓋面部的自動對焦點是否閃動紅光。



- 預設設定為<📷>(連續拍攝)。如您按住快門按鈕，便可連續拍攝以獲得不同的姿勢及面部表情(最快約5張/秒)。
- 必要時，內置閃光燈將會自動升起。

🏔️ 拍攝風景

使用 <🏔️> (風景) 模式拍攝遼闊的風景或由近至遠清晰對焦整個風景。用於拍攝鮮艷藍色、綠色及非常清晰的影像。



💡 拍攝竅門

- **使用變焦鏡頭時，請使用廣角端。**
使用變焦鏡頭的廣角端時，近處及遠處的物件比使用遠攝端時更容易同時清晰。使用廣角端亦可增加風景的廣度。
- **拍攝夜景。**
由於會關閉內置閃光燈，此模式 <🏔️> 同樣適合拍攝夜景。請使用三腳架以免相機震動。

⚠️ 即使在低光照或逆光情況下，閃光燈亦不會閃光。

近攝


如您要拍攝近距離的花朵或細小的主體，請使用<🌻> (近攝) 模式。如要使細小的主體顯得更大，請使用微距鏡頭(另行購買)。



💡 拍攝竅門

- **使用簡單背景。**
簡單背景可使花朵等更加突出。
- **盡量靠近主體。**
檢查鏡頭的最短對焦距離。部份鏡頭上有<🌻0.25m/0.8ft>等標誌。鏡頭最短對焦距離為相機左上方的<⊖>(焦平面)標記至主體的距離。如您距離主體太近，對焦確認指示燈<●>將會閃爍。
在低光照環境下，內置閃光燈將會閃光。如您距離拍攝主體太近，照片的底部會顯得黯淡，請遠離主體。
- **使用變焦鏡頭時，請使用遠攝端。**
如您有變焦鏡頭，使用其遠攝端可使主體顯得更大。

拍攝運動主體

如要拍攝運動主體，不管是奔跑的兒童還是運動的車輛，請使用<> (運動)模式。





拍攝竅門


● 使用遠攝鏡頭。

建議使用遠攝鏡頭，以便從遠處拍攝。

● 使用中央自動對焦點進行對焦。

將中央自動對焦點覆蓋拍攝主體，然後半按快門按鈕進行對焦。自動對焦時，相機會持續發出輕微的提示音。如無法對焦，對焦確認指示燈<>將會閃爍。

預設設定為<>(連續拍攝)。拍攝相片時，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即可。如您按住快門按鈕，可執行連續拍攝(最快約5張/秒)及自動對焦以捕捉主體運動。

 在低光照環境下容易產生相機震動，此時觀景器左下角的快門速度顯示將會閃動。請穩固握持相機並執行拍攝。

📷 拍攝夜間人像(使用三腳架)

要在夜間拍攝人物並獲得自然的夜景作背景，請使用<📷>(夜間人像)模式。



💡 拍攝竅門

● 使用廣角鏡頭及三腳架。

使用變焦鏡頭時，請使用廣角端以獲取廣闊的夜間景觀。另外，請使用三腳架以免相機震動。

● 查看主體亮度。

在低光照環境下，內置閃光燈會自動閃光以獲得更好的主體曝光效果。然後請播放影像以查看影像亮度。如主體顯得黯淡，請靠近主體，然後再次拍攝。

● 同時使用其他拍攝模式執行拍攝。

由於夜間拍攝容易產生相機震動，建議同時使用<A+>及<📷>進行拍攝。



- 吩咐主體即使閃光燈閃光後也要保持靜止狀態。
- 如自拍時使用閃光燈，拍攝相片後自拍指示燈將會短暫亮起。

手持拍攝夜景

一般情況下，拍攝夜景時需要使用三腳架以穩固相機。但使用 $\langle \text{P} \rangle$ (手持夜景)模式，您可手持相機拍攝夜景。在此模式中，每張相片會進行四次連續拍攝。能拍攝出明亮並減少相機震動影響的相片。



拍攝竅門

- **穩固握持相機。**
拍攝時，請穩固握緊相機。如因相機震動等導致四張影像中的任何一張影像對齊效果很差，最終影像可能不會準確對齊。
- **如只拍攝夜景，請設定關閉閃光燈。**
預設設定設為 $\langle \text{Ⓛ} \rangle$ 關閉閃光燈。如只拍攝夜景，請設定關閉閃光燈。
- **拍攝人物時請開啟閃光燈。**
如您拍攝夜景中的人物，請按下 $\langle \text{Q} \rangle$ 按鈕以選擇 $\langle \text{Ⓛ} \rangle$ 關閉閃光燈，然後設定 $\langle \text{⚡} \rangle$ (開啟閃光燈)。
為獲得滿意的人像效果，第一次拍攝會使用閃光燈。叮囑人物主體不要移動，直至完成所有四張連續拍攝。

請參閱第74頁的注意事項。

📷 拍攝逆光場景

拍攝同時具有明亮及黑暗區域的場景時，請使用 <📷> (HDR 背光控制) 模式。拍攝相片時，會以不同曝光進行三次連續拍攝。最終影像中會減少高光及陰影區域的細節損失。



💡 拍攝竅門

- **穩固握持相機。**
拍攝時，請穩固握緊相機。如因相機震動等導致連續拍攝的影像對齊效果很差，最終影像可能不會準確對齊。



- 閃光燈無法使用。在低光照環境下會發射自動對焦輔助光(第98頁)。
- 請參閱第74頁的注意事項。



有關<閃>的注意事項

- 進行閃燈攝影拍攝時，如主體距離相機太近，相片可能會顯得極為明亮(曝光過度)。
- 如拍攝昏暗夜景時或拍攝主體與背景均處於閃光燈覆蓋範圍內的場景中的人物主體時使用閃光燈，所拍攝的影像可能無法正確對齊。這會導致相片模糊。
- 使用外接閃光燈拍攝
 - 使用具備自動閃光燈覆蓋範圍設定的閃光燈時，無論鏡頭的變焦位置如何，變焦位置都將固定至廣角端。
 - 使用具備手動閃光燈覆蓋範圍開關的閃光燈時，請在閃光燈頭收回至廣角(一般)位置時拍攝。

有關<漸>的注意事項

- 請注意，影像可能不會呈現平滑的漸變，並且顯得不正常或有明顯雜訊。
- 對於強烈背光的場景或對比度極高的場景，HDR背光控制可能無效。

有關<閃>及<漸>的注意事項

- 與其他拍攝模式相比，拍攝區域會比較小。
- 無法選擇 RAW+ 或 RAW。使用其他拍攝模式時，如設定為 RAW+ 或 RAW，相片將會記錄為。
- 如您拍攝移動中的主體，可能會導致主體出現鬼影。
- 對於重複的圖案(格子、線條等)或單色調的平面，或由相機震動而導致對齊效果很差的影像，影像對齊功能可能無法正常操作。
- 與一般拍攝相比，將影像記錄至記憶卡需時較長。影像處理期間會顯示「BUSY」，處理完成前您無法拍攝其他相片。
- 如模式轉盤置於<閃>或<漸>，將無法進行直駁打印。請選擇其他模式並進行直駁打印。

Q 速控

例如：人像模式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顯示拍攝設定畫面時可按下<Q>按鈕顯示速控畫面。下表說明了在各基本拍攝區模式中，可以使用速控畫面設定的功能。

1 將模式轉盤設為基本拍攝區模式。

2 按下<Q>按鈕。(☉10)

▶ 速控畫面會出現。

3 設定功能。

- 按下<◆>鍵以選擇功能。(在<A+>、<☒>及<☺>模式下，毋須進行此步驟。)
- ▶ 所選功能及功能指南(第52頁)將會出現。
- 按下<◀▶>鍵或轉動<☀>轉盤以變更設定。

基本拍攝區模式下的可設定功能

●：預設設定 ○：使用者可選 □：不可選

功能		A+ (第58頁)	☒ (第63頁)	CA (第64頁)	☺ (第67頁)	☺ (第68頁)	☺ (第69頁)	☺ (第70頁)	☺ (第71頁)	☺ (第72頁)	☺ (第73頁)
驅動模式	☐：單張拍攝	●	●	●	○	●	●	○	●	●	●
	☐：連續拍攝	○	○	○	●	○	○	●	○	○	○
	自拍 (第103頁)	☺	○	○	○	○	○	○	○	○	○
		☺ ₂	○	○	○	○	○	○	○	○	○
☺ _c		○	○	○	○	○	○	○	○	○	
閃光燈閃光	☺ ^A ：自動閃光	●		●	●		●		●		
	☺：開啟閃光燈(強制閃光)			○						○	
	☺：關閉閃光燈		●	○		●		●		●	●
按選擇的氣氛效果拍攝(第76頁)				○	○	○	○	○	○	○	
按照照明或場景類型拍攝(第79頁)					○	○	○	○			
使背景虛化/銳化(第65頁)				○							

* 如變更拍攝模式或將電源開關設為<OFF>，則此設定將回復預設設定(自拍除外)。

按選擇的氣氛效果拍攝

您可選擇拍攝的氣氛效果，但在<A⁺>、<M>及<S>基本拍攝區模式下除外。

氣氛	CA	Q	▲	▼	↔	☀	☾	氣氛效果
STD 標準設定	○	○	○	○	○	○	○	無設定
V 鮮豔	○	○	○	○	○	○	○	弱/標準/強
S 柔和	○	○	○	○	○	○	○	弱/標準/強
W 暖調	○	○	○	○	○	○	○	弱/標準/強
I 強烈	○	○	○	○	○	○	○	弱/標準/強
C 冷調	○	○	○	○	○	○	○	弱/標準/強
B 較明亮	○	○	○	○	○	○	○	弱/中/高
D 較昏暗	○	○	○	○	○	○	○	弱/中/高
M 單色	○	○	○	○	○	○	○	藍/黑白/褐

1 將模式轉盤設為任何以下模式：

<CA>、<Q>、<▲>、<▼>、
<↔>、<☀>或<☾>。



2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時，您可查看氣氛效果。
- 按下<Q>按鈕切換至即時顯示拍攝。



3 在速控畫面上選擇所需的氣氛。

- 按下<Q>按鈕(☉10)。
- 按下<▲>鍵選擇[STD 標準設定]。[按選擇的氣氛效果拍攝]會在畫面上顯示。
- 按下<◀▶>鍵或轉動<☀>轉盤以選擇所需的氣氛效果。
- ▶ 液晶螢幕將顯示影像使用選定氣氛的效果。



4 設定氣氛效果。

- 按下<▲▼>鍵選擇效果列，畫面底部出現 [效果]。
- 按下<◀▶>鍵或轉動<☀>轉盤以選擇所需的効果。

5 拍攝相片。

- 按下快門按鈕，進行即時顯示拍攝。
- 要回復觀景器拍攝，按下<📷>按鈕以結束即時顯示拍攝。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
- 如變更拍攝模式或將電源開關設為<OFF>，則設定將回復 [STD 標準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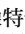

- 應用氣氛效果設定顯示的即時顯示影像與實際的相片不完全相同。
- 使用閃光燈可能減弱氣氛效果。
- 在明亮的戶外，螢幕上所見的即時顯示影像與實際相片的亮度及氣氛效果可能不完全相同。設定[🔧2：液晶螢幕亮度]為4，在螢幕未受外界光線影響時查看即時顯示影像。



如設定功能時不想顯示即時顯示影像，在完成步驟1之後按下<Q>按鈕。按下<Q>按鈕會顯示速控畫面，可設定[按選擇的氣氛效果拍攝]及[效果]，然後可使用觀景器拍攝。

氣氛設定

標準設定

各拍攝模式相應的標準影像特性。請注意，<>的影像特性適用於人像拍攝，而<>適用於風景拍攝。每種氣氛都是對各拍攝模式影像特性的修飾。

鮮豔

主體顯得更清晰而鮮豔。相比用 [ **標準設定**] 拍攝的相片看起來更生動。

柔和

主體顯得更柔和精緻。適用於人像、寵物、花朵等的拍攝。

暖調

暖色令主體顯得更柔和。適用於人像、寵物及其他想使用暖色表現的主體。

強烈

稍微降低整體亮度，突出主體以獲得更強烈的感受。使人物或動植物主體更加突出。

冷調

更冷調的偏色使整體亮度稍微降低。陰影中的主體看上去更寧靜深刻。

較明亮

相片顯得更明亮。

較昏暗

相片顯得更暗。

單色

相片將顯示為單色。可選擇單色為黑白、褐色或藍色。選擇 [**單色**] 時，觀景器上會顯示 <**B/W**>。

按照明或場景類型拍攝

在<☀>、<🌄>、<🌸>及<🌧>基本拍攝區模式中，可在設定符合照明或場景類型時進行拍攝。一般情況下，[STD 預設設定]已足夠，但如設定符合現場照明條件或場景，相片的視覺效果會更準確。

即時顯示拍攝時，如設定[按照明或場景類型拍攝]及[按選擇的氣氛效果拍攝] (第76頁)，應首先設定[按照明或場景類型拍攝]。這樣更容易在液晶螢幕上查看設定的效果。

照明或場景	☀	🌄	🌸	🌧
[STD] 預設設定	○	○	○	○
☀ 日光	○	○	○	○
🌄 陰影	○	○	○	○
🌧 陰天	○	○	○	○
🌸 鎢絲燈	○	■	○	○
🌧 光管	○	■	○	○
☀ 日落	○	○	○	○

- 1 將模式轉盤設為任何以下模式：
<☀>、<🌄>、<🌸>或<🌧>。



- 2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時可查看設定的效果。
 - 按下<📷>按鈕切換至即時顯示拍攝。



3 在速控畫面上選擇照明或場景類型。

- 按下<Q>按鈕(☉10)。
- 按下<▲▼>鍵選擇[STD 預設設定]。[按照明或場景類型拍攝]會在畫面上顯示。
- 按下<◀▶>鍵或轉動<☀>轉盤以選擇所需的照明或場景類型。
- ▶ 液晶螢幕將顯示影像使用選定照明或場景類型的效果。

4 拍攝相片。

- 按下快門按鈕，進行即時顯示拍攝。
- 要回復觀景器拍攝，按下<📷>按鈕以結束即時顯示拍攝。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
- 如變更拍攝模式或將電源開關設為<OFF>，則此設定將回復[STD 預設設定]。

- 如使用閃光燈，設定會切換至[STD 預設設定]。(但是，拍攝資訊將顯示設定的照明或場景類型。)
- 如要配合[按選擇的氣氛效果拍攝]進行此項設定，設定的[按照明或場景類型拍攝]應最適合已設定氣氛。例如，[日落]的設定會突出暖色，因此設定的氣氛可能無法奏效。

如設定功能時不想顯示即時顯示影像，在完成步驟1之後按下<Q>按鈕。按下<Q>按鈕將顯示速控畫面。然後可設定[按照明或場景類型拍攝]並使用觀景器拍攝。

照明或場景類型設定

預設設定

適用於多數主體的預設設定。

日光

適用於拍攝日光下的主體。使藍天與草木更顯自然，更好地呈現淺色的花朵。

陰影

適用於拍攝陰影中的主體。適用於偏藍的膚色以及顏色較淺的花朵。

陰天

適用於拍攝陰天的主體。使在陰天顯得晦暗的膚色及風景看上去更溫暖。對淺色的花朵同樣有效。

鎢絲燈

適用於拍攝鎢絲燈下的主體。減少因鎢絲燈造成的橙紅色偏色。

光管

適用於拍攝光管照明下的主體。適用於所有種類的光管照明。

日落

適用於拍攝日落時美麗的色彩。

▶ 影像播放

以下介紹播放影像的最簡單方法。有關播放步驟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237頁。



1 播放影像。

- 按下<▶>按鈕。
- ▶ 出現最後拍攝或檢視的影像。



2 選擇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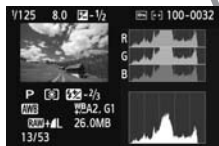
- 要從最後一張影像開始檢視，按下<◀>鍵。要從第一張(最先拍攝的)影像開始檢視，按下<▶>鍵。
- 每次按下<INFO.>按鈕，顯示格式將會變更。



無資訊



顯示基本資訊



直方圖



拍攝資訊顯示

3 結束影像播放。

- 按下<▶>按鈕以結束影像播放並返回拍攝設定顯示。

3

創意拍攝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為了避免拍攝失誤，大多數功能是自動設定的，無法變更。在<P>(程式自動曝光)模式下，您可設定各種功能並進行更多創意拍攝。

- 在<P>模式下，相機自動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以獲得標準曝光。
- 基本拍攝區模式與<P>的差異在第310頁介紹。
- 本章介紹的功能亦可用於第4章中介紹的<Tv>、<Av>及<M>模式中。
- 頁面標題右上角出現 ☆ 表示此功能只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下可用(第24頁)。

* <P>表示程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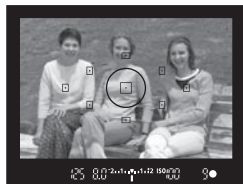
* AE表示自動曝光。

P：程式自動曝光

相機會自動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以適應主體的亮度。這稱為程式自動曝光。



1 將模式轉盤設為<P>。



2 向主體對焦。

- 透過觀景器取景，並將選定的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然後半按快門按鈕。
- ▶ 成功對焦的自動對焦點會短暫亮起紅光，觀景器右下角的對焦確認指示燈 <●> 會亮起(單張自動對焦模式中)。
- ▶ 快門速度及光圈值會自動設定並顯示於觀景器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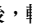
3 查看顯示。

- 快門速度及光圈值顯示不閃爍時，將會獲得標準的曝光。

4 拍攝相片。

- 構圖並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拍攝竅門

- **變更ISO感光度或使用內置閃光燈。**
您可變更ISO感光度(第90頁)或使用內置閃光燈(第104頁)以配合主體及周圍的光照條件。在<P>模式中，內置閃光燈不會自動閃光。因此，在低光照環境下，請按下<閃光燈>按鈕以升起內置閃光燈。
- **程式可偏移。(程式偏移)**
半按快門按鈕後，轉動<>轉盤更改快門速度及光圈設定組合(程式)。拍攝相片後，程式偏移會自動取消。使用閃光燈時無法使用程式偏移。



- 如快門速度「30"」及最高光圈值閃爍，表示曝光不足。請提高ISO感光度或使用閃光燈。



- 如快門速度「4000」及最低光圈值閃爍，表示曝光過度。請降低ISO感光度。



<P>與<A+>(智能自動場景)的區別

在<A+>模式下，自動對焦操作及內置閃光燈等多種功能會自動設定以避免拍攝失誤。您可變更的功能是有限的。然而使用<P>模式時，只有快門速度及光圈會自動設定。您可自由設定自動對焦操作、內置閃光燈及其他功能(第310頁)。

MENU 設定影像記錄畫質

您可選擇像素數及影像畫質。提供10種影像記錄畫質設定：**L**、**L**、**M**、**M**、**S1**、**S1**、**S2**、**S3**、**RAW**+**L**、**RAW**。



記錄像素(像素數)

可拍攝數量



1 選擇[影像畫質]。

- 在[**1**]設定頁下，選擇[**影像畫質**]，然後按下<**SET**>。
- ▶ [**影像畫質**]會出現。

2 選擇影像記錄畫質。

- 將顯示相應的畫質像素數及最多可拍攝數量，幫助您選擇所需的畫質。然後按下<**SET**>。

影像記錄畫質設定指南(約值)

影像畫質		記錄像素 (百萬像素)	檔案大小 (MB)	可拍攝 數量	最大連續 拍攝數量	
L	高畫質	約17.9 (18M)	6.4	1140	22 (30)	
L			3.2	2240	2240 (2240)	
M	中畫質	約8.0 (8M)	3.4	2150	410 (2150)	
M			1.7	4200	4200 (4200)	
S1	低畫質	約4.5 (4.5M)	2.2	3350	3350 (3350)	
S1			1.1	6360	6360 (6360)	
S2			約2.5 (2.5M)	1.3	5570	5570 (5570)
S3			約0.35 (0.35M)	0.3	21560	21560 (21560)
RAW + L	高畫質	約17.9 (18M)	23.5+6.4	230	3 (3)	
RAW			23.5	290	6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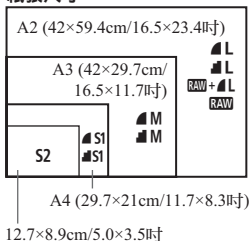
* 檔案大小、最多可拍攝數量及最大連續拍攝數量的數字是以使用佳能8 GB測試記憶卡及佳能測試標準(長寬比3:2、ISO 100及標準相片風格)測試。這些數字會因主體、記憶卡品牌、長寬比、ISO感光度、相片風格、自訂功能及其他設定而異。

* 括號中的數字適用於以佳能標準測試的兼容UHS-I的8 GB記憶卡。

? 常見問題

- 我想選擇適合打印紙張尺寸的影像記錄畫質。

紙張尺寸



選擇影像記錄畫質時請參閱左方圖表。如要裁切影像，建議選擇較高畫質(較多像素)如 **L**、**L**、**RAW**+**L** 或 **RAW**。

S2 適用於數碼相框內的影像播放。**S3** 適用於作為郵件附件傳送影像或用於網站。

- **L** 與 **L** 有何不同？

這表示不同壓縮比產生的不同影像畫質。即使像素數目相同，**L** 影像的畫質會更高。如選擇 **L**，影像畫質會稍低一些，但記憶卡上可儲存更多影像。**S2** 及 **S3** 均為 **L** (精細)畫質。

- 實際拍攝的影像數量大於顯示的最多可拍攝數量。

因拍攝條件而異，您拍攝的影像數量可能會高於或低於顯示的數量。顯示的最多可拍攝數量只是一個估計值。

- 相機會否顯示最大連續拍攝數量？

最大連續拍攝數量會顯示於觀景器右方。由於只是 0–9 單位數指示，任何大於 9 的數字只會顯示為「9」。請注意，即使相機未安裝記憶卡也會顯示此數值。請勿在相機中無記憶卡的情況下拍攝。

- 何時使用 **RA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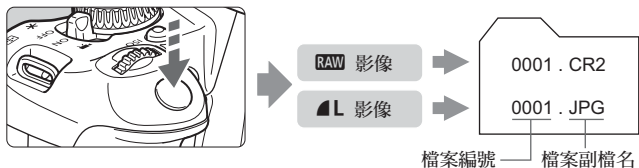
RAW 影像需要用電腦進行處理。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下一頁的「關於 **RAW**」及「關於 **RAW**+**L**」。

關於 RAW

RAW 是轉化為 **L** 或其他影像前的原始影像資料。雖然 **RAW** 影像需要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隨附, 第350頁)等軟件才能顯示於電腦上, 但只有使用 **RAW** 才能靈活進行影像調整。要親自準確調整影像或拍攝重要的主體時, **RAW** 效果更佳。

關於 RAW + 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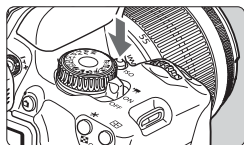
RAW + L 拍攝單張相片時會記錄 **RAW** 及 **L** 兩張影像。兩張影像會同時儲存至記憶卡。這兩張影像會以相同檔案編號儲存於相同資料夾內(JPEG檔案副檔名為.JPG, RAW檔案副檔名為.CR2)。即使電腦未安裝相機隨附的軟件, 也可檢視或打印 **L** 影像。



市面有售的軟件可能無法顯示RAW影像。建議使用隨附的軟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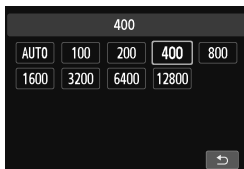
ISO：變更ISO感光度☆

設定ISO感光度(影像感應器對光的靈敏度)以配合環境光照水平。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ISO感光度會自動設定(第91頁)。



1 按下<ISO>按鈕。(☉6)

▶ [ISO感光度]會出現。



2 設定ISO感光度。

- 按下<◀▶>鍵或轉動<☉>轉盤以選擇所需的ISO感光度，然後按下<☉>。
- 您亦可在轉動<☉>轉盤時在觀景器中設定ISO感光度。
- 選擇[AUTO]後，ISO感光度會自動設定(第91頁)。

ISO感光度指南

ISO感光度	拍攝條件 (不使用閃光燈)	閃燈範圍
100-400	天氣晴朗的戶外	ISO感光度越高，閃燈範圍擴展得越遠(第104頁)。
400-1600	陰天或傍晚	
1600-12800、H	光線不足的室內或夜間	

* 高ISO感光度會導致影像顆粒感更明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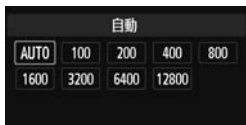
在[☉4：自訂功能(C.Fn)]下，如[2：ISO感光度擴展]設定為[1：開]，您亦可設定「H」（等於ISO 25600)(第294頁)。

- 在[☉4：自訂功能(C.Fn)]下，如[3：高光色調優先]設定為[1：啟動]，無法選擇ISO 100及「H」（等於ISO 25600)(第295頁)。
- 在高溫中拍攝可能導致相片顆粒感更明顯。長時間曝光亦可能引致影像出現異常色彩。



- 使用高ISO感光度拍攝時，雜訊(如亮點及條紋)可能更加明顯。
- 如使用高ISO感光度及閃光燈拍攝近處主體，可能會導致曝光過度。
- 使用ISO 12800或「H」(等於ISO 25600)，連續拍攝時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將會大幅減少。
- 由於「H」(等於ISO 25600)為擴展後的ISO感光度設定，雜訊(如亮點及條紋)及異常色彩會更加明顯，解像度會比一般情況下低。
- 由於可設定的最高ISO感光度因靜止影像及短片拍攝(手動曝光)而異，從靜止影像拍攝切換至短片拍攝時，設定的ISO感光度可能會發生改變。即使切換回靜止影像拍攝，ISO感光度亦不會回復至原始設定。因[**4**：自訂功能(C.Fn)]下[2：ISO感光度擴展]的設定而異，可設定的最高ISO感光度會有所不同。
 - 設定為[0:關]時：如您在靜止影像拍攝期間設定ISO 12800，然後切換至短片拍攝，ISO感光度將會變更為ISO 6400。
 - 設定為[1:開]時：如您在靜止影像拍攝期間設定ISO 12800/H (等於ISO 25600)，然後切換至短片拍攝，ISO感光度將會變更為H (等於ISO 12800)。

ISO [AUTO]



如ISO感光度設為[AUTO]，半按快門按鈕時將會顯示實際要設定的ISO感光度。如下頁所示，ISO感光度會自動設定以配合拍攝模式。

拍攝模式	ISO感光度設定
/ / / / / / /	在ISO 100 – 6400範圍內自動設定
	ISO 100
	在ISO 100 – 12800範圍內自動設定
P/Tv/Av/M *1	在ISO 100–6400範圍內自動設定*2
使用閃光燈	ISO 400*3*4*5

*1：B快門曝光固定為ISO 400。

*2：視乎已設定的最高ISO感光度限制而定。

*3：如補光閃光引致過度曝光，ISO感光度將會設為ISO 100或以上。

*4：、及模式除外。

*5：在、、、、及<P>模式中使用外接閃光燈進行反射閃光時，則會在ISO 400–1600範圍內(或最大為最高限制)自動設定。

- 設定[AUTO]後，以整級為單位表示ISO感光度。但實際上會以更精細的單位設定ISO感光度。因此，在影像的拍攝資訊(第266頁)中，您可能發現ISO感光度顯示為125或640等。
- 在<>模式中，即使未顯示ISO 100，實際也會使用表中的ISO感光度。

MENU 設定[ISO自動]的最高ISO感光度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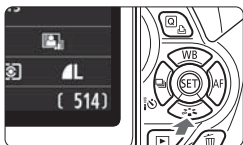
ISO自動的最高ISO感光度限制可在ISO 400–6400的範圍內設定。



在[]設定頁下，選擇[ISO自動]，然後按下<SET>。選擇ISO感光度，然後按下<SET>。

適合主體的最佳影像特性 ☆

選擇相片風格，您可獲得符合拍攝意念或適合主體的影像特性。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您無法選擇相片風格。



- 1 按下 <▼> 或 <▲> 按鈕。
▶ [相片風格] 會出現。




- 2 選擇相片風格。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所需相片風格，然後按下 <SET>。

相片風格特性

自動

相機會調整色調以配合場景。尤其在拍攝自然、室外及日落景色時，藍天、草木及日落的色彩更顯生動。

 如使用[自動]未獲得理想色調，請使用其他相片風格。

標準

影像顯得鮮艷、銳利、清晰。這是一種適用於一般場景的通用相片風格。

人像

使膚色效果更佳。影像顯得更柔和。適用於人像特寫。
您可變更[色調](第131頁)以調整膚色。

風景

用於拍攝鮮艷藍色、綠色及非常清晰的影像。拍攝生動的風景效果更佳。

中性

此相片風格適用於偏好使用電腦處理影像的使用者。用於拍攝自然的色彩及柔和的影像。

忠實

此相片風格適用於偏好使用電腦處理影像的使用者。在5200K的色溫下拍攝主體時，相機會根據色度調整主體色彩。影像比較暗淡、柔和。

單色

製作黑白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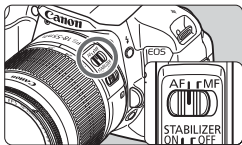
以RAW以外的格式拍攝的黑白影像無法回復色彩。如果您在之後拍攝彩色相片，請確保已取消[單色]設定。選擇[單色]時，觀景器上會顯示<B/W>。

使用者定義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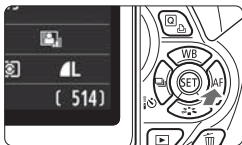
您可註冊基本風格，如[人像]、[風景]、相片風格檔案等，然後根據需要進行調整(第133頁)。任何未設定的使用者定義相片風格均與[自動]相片風格的預設設定相同。

AF：變更自動對焦操作☆

可選擇符合拍攝情況或適合主體的AF(自動對焦)操作特性。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會自動設定最合適相應拍攝模式的自動對焦操作。



1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AF>。



2 按下<▶ AF>按鈕。
▶ [自動對焦操作]會出現。



3 選擇自動對焦操作。

- 按下<◀▶>鍵或轉動<☀>轉盤以選擇所需的自動對焦操作，然後按下<SET>。


4 向主體對焦。

- 將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並半按快門按鈕。相機將用指定的自動對焦操作完成自動對焦。

適用於靜止主體的單張自動對焦

適用於靜止主體。如您半按快門按鈕，相機會執行一次對焦。


- 成功對焦後，自動對焦點會短暫亮起紅光，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亦會亮起。
- 使用權衡式測光(第115頁)時，成功對焦的同時會設定曝光。
- 如您持續半按快門按鈕，對焦將會鎖定，然後您可根據需要重新構圖。

- 如無法對焦，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將會閃爍。如發生此情況，即使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亦無法拍攝相片。請重新構圖並嘗試重新對焦。或請參閱「難以對焦的主體」(第100頁)。
- 如[ 1：提示音]設定為[關]，成功對焦時將不會發出提示音。

適用於運動主體的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

此自動對焦操作適用於對焦距離不斷變更的運動主體。如您持續半按快門按鈕，將會向主體連續對焦。


- 曝光參數在影像拍攝瞬間設定。
- 自動對焦點選擇(第97頁)設為自動時，相機首先使用中央自動對焦點對焦。自動對焦時，如主體從中央自動對焦點移開，只要其他自動對焦點能夠覆蓋主體，會繼續跟蹤追焦。

 使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時，即使完成對焦亦不會發出提示音。另外，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亦不會亮起。

自動切換自動對焦操作的人工智能自動對焦

如靜止主體開始移動，人工智能自動對焦會自動將自動對焦操作從單張自動對焦切換至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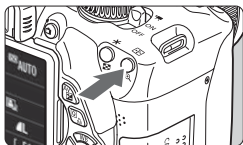
- 單張自動對焦操作中向主體對焦後，如主體開始移動，相機會偵測到移動，然後自動將自動對焦操作變更至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並繼續追蹤運動主體。

 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操作中成功對焦時，相機將發出輕微的提示音。但是，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將不會亮起。請注意，這種情況下無法鎖定對焦。

選擇自動對焦點 ☆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相機通常將自動對焦最近的主體。因此，相機有時可能不會對您的目標主體進行對焦。

在<P>、<Tv>、<Av>及<M>模式中，您可選擇一個自動對焦點對目標主體進行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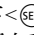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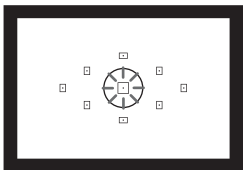
1 按下<>按鈕。(☉6)

- ▶ 所選的自動對焦點會顯示在液晶螢幕及觀景器中。



2 選擇自動對焦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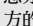
- 使用<>鍵選擇自動對焦點。
- 檢視觀景器時，您可透過轉動<>轉盤直至所需的自動對焦點亮起紅光，以選擇自動對焦點。
- 所有自動對焦點都亮起時，自動選擇自動對焦點將會設定。將自動選擇自動對焦點對主體進行對焦。
- 按下<>可在中央自動對焦點及自動選擇自動對焦點之間切換自動對焦點選擇方式。



3 向主體對焦。

- 將所選的自動對焦點對著主體並半按快門按鈕完成對焦。



您亦可輕點螢幕以選擇自動對焦點。手動選擇自動對焦點時，輕點螢幕左下方的[]圖示將會切換至自動選擇自動對焦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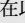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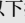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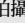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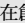

拍攝竅門

- 近距離拍攝人像時，使用單張自動對焦模式並向主體的眼睛對焦。如您首先對眼睛對焦，便可重新構圖，面部仍會保持清晰。
- 如主體難以對焦，請選擇並使用中央自動對焦點。中央自動對焦點是九個自動對焦點中靈敏度最高的。
- 將相機設定為自動選擇自動對焦點及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第96頁)，可更容易對運動主體對焦。
中央自動對焦點將首先被使用，對主體進行對焦。自動對焦時，如主體從中央自動對焦點移開，只要其他自動對焦點能夠覆蓋主體，會繼續跟蹤追焦。

使用內置閃光燈時的自動對焦輔助光

在低光照情況下，如您半按快門按鈕，內置閃光燈會進行一次短暫的閃光。這會照亮主體以便更易進行自動對焦。



- 在以下拍攝模式中，自動對焦輔助光不會發射：、及。
- 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操作中無法發射自動對焦輔助光。
- 內置閃光燈發射的自動對焦輔助光有效範圍約4米/13.1呎。
- 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下，使用按鈕(第104頁)升起內置閃光燈時，自動對焦輔助光會根據需要閃光。請注意，因4：自訂功能(C.Fn)]下的[4：發出自動對焦輔助光]設定而異，自動對焦輔助光將不會發射。

自動對焦操作及最大鏡頭光圈

使用最大光圈f/5.6：

所有自動對焦點均可進行十字型對焦(同時偵測垂直及水平線)。對於某些鏡頭(如下所示)，偏離中央的自動對焦點只會偵測垂直或水平線(無十字型對焦)。

使用最大光圈f/2.8：*

可使用中央自動對焦點進行高精度十字型對焦(同時偵測垂直及水平線)。中央自動對焦點偵測垂直及水平線的靈敏度約為其他自動對焦點的兩倍。剩餘的八個自動對焦點與使用最大光圈為f/5.6的鏡頭時的十字型對焦方法相同。

* EF28-80mm f/2.8-4L USM及EF50mm f/2.5 Compact Macro除外。



使用增距器(另行購買)時，如最大光圈變小至f/5.6以下，將無法進行自動對焦拍攝(即時顯示拍攝時的[+追蹤]、[FlexiZone - 多點]及[FlexiZone - 單點]除外)。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增距器使用說明書。

無法對應所有自動對焦點進行十字型自動對焦的鏡頭

以下鏡頭只對應左方的三個自動對焦點及右方的三個自動對焦點進行水平線敏感的對焦，以及對應上下自動對焦點進行垂直線敏感的對焦。只有對應中央自動對焦點才能進行十字型對焦。

EF35-80mm f/4-5.6

EF35-80mm f/4-5.6 II

EF35-80mm f/4-5.6 III

EF35-80mm f/4-5.6 USM

EF35-105mm f/4.5-5.6

EF35-105mm f/4.5-5.6 USM

EF80-200mm f/4.5-5.6 II

EF80-200mm f/4.5-5.6 US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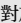
難以對焦的主體

對於以下主體，自動對焦可能無法成功對焦(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閃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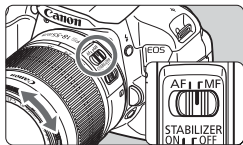
- 對比度很低的主體
(例如：藍天、色彩單一的牆壁等)
- 低光照下的主體
- 強烈逆光或反光的主體
(例如：車身非常反光的汽車等)
- 自動對焦點同時覆蓋遠近主體
(例如：籠中的動物等)
- 重複的圖案
(例如：摩天大樓的窗戶、電腦鍵盤等)

在這些情況下，請使用以下方法對焦：

- (1) 使用單張自動對焦時，對焦與主體距離相同的其他物件，然後在重新構圖(第61頁)前鎖定對焦。
- (2)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MF>並手動對焦。

 對於即時顯示拍攝期間使用[+追蹤]、[FlexiZone - 多點]或[FlexiZone - 單點]難以對焦的主體，請參閱第159頁。

MF：手動對焦




對焦環

1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M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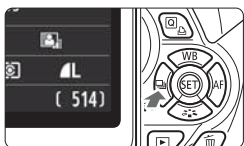
2 向主體對焦。

- 轉動鏡頭對焦環進行對焦，直至主體在觀景器中變得清晰。

 如您在手動對焦時半按快門按鈕，成功對焦的自動對焦點會短暫亮起紅光，提示音會響起，而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將亮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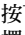



連續拍攝

拍攝速度最快約5張/秒。這適用於拍攝奔向您的小孩及捕捉不同的面部表情。



1 按下<<   >>按鈕。

2 選擇<<  >>。

- 按下<<   >>鍵或轉動<<  >>轉盤以選擇<<  >>連續拍攝，然後按下<<  >>。

3 拍攝相片。

- 持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時，相機會連續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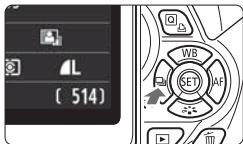


拍攝竅門

- 同時設定配合主體的自動對焦操作(第95頁)。
 - 對於運動主體
設定為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時，連續拍攝期間會連續對焦。
 - 對於靜止主體
設定為單張自動對焦時，連續拍攝期間相機只會進行一次對焦。
- 亦可同時使用閃光燈。
由於閃光燈需要回電時間，連續拍攝速度會減慢。

- 使用1/500秒或更快的快門速度並使用最大光圈(因鏡頭而異)時，可達到*約5張/秒的最高連續拍攝速度。因快門速度、光圈、主體情況、亮度、鏡頭、閃光燈使用情況等而異，連續拍攝速度可能會下降。
 - * 對於以下鏡頭，使用單張自動對焦並關閉影像穩定器時可達到5張/秒的拍攝速度：EF300mm f/4L IS USM、EF28-135mm f/3.5-5.6 IS USM、EF75-300mm f/4-5.6 IS USM及EF100-400mm f/4.5-5.6L IS USM。
- 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操作中，連續拍攝速度可能會因主體及所使用鏡頭的不同而變得稍慢。
- 電池電量低時，連續拍攝速度會稍慢。

☺ 使用自拍



1 按下 <◀ [] ☺ > 按鈕。

2 選擇自拍。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以選擇自拍定時器，然後按下 <SET>。

☺ : 10秒自拍

亦可使用遙控器(第303頁)。

☺₂ : 2秒自拍(第140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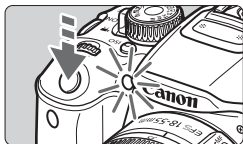
☺_c : 10秒自拍加連續拍攝

按下 <▲▼> 鍵以設定使用自拍拍攝的影像數量(2張至10張)。



3 拍攝相片。

- 檢視觀景器，向主體對焦，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 可以使用自拍指示燈、提示音及液晶螢幕上的倒數顯示(以秒為單位)檢查自拍操作。
- ▶ 拍攝相片兩秒前，自拍指示燈將會亮起，提示音將會加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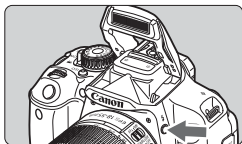
- 使用 <☺_c> 時，因拍攝功能設定(如影像記錄畫質或閃光燈)而異，多張拍攝時間間隔可能會延長。
- 如您按下快門按鈕時不透過觀景器取景，請安裝接目鏡遮光片(第304頁)。如拍攝相片時有光線進入觀景器，可能會影響曝光。



- 執行自拍後，建議播放影像(第82頁)以查看對焦及曝光。
- 使用自拍拍攝自己時，您可對拍攝位置附近的物件進行對焦鎖定(第61頁)。
- 要在自拍開始後取消自拍，請按下 <◀ [] ☺ > 按鈕。

⚡使用內置閃光燈

在室內、低光照或白天逆光情況下，只需升起內置閃光燈並按下快門按鈕即可拍攝閃光燈相片。在<P>模式中，快門速度(1/60秒–1/200秒)會自動設定以免產生相機震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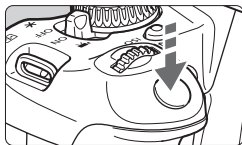
1 按下<⚡>按鈕。

- 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中，按下<⚡>按鈕可隨時拍攝閃光燈相片。
- 閃光燈回電時，觀景器中會顯示「⚡buSY」，而液晶螢幕上會顯示[BUSY⚡]。



2 半按快門按鈕。

- 在觀景器中的左下部，檢查<⚡>圖示是否亮起。



3 拍攝相片。

- 完成對焦以後，如您完全按下快門按鈕，閃光燈將會閃光進行相片拍攝。

有效閃燈範圍

[約值，米/呎]

ISO感光度 (第90頁)	EF-S18-55mm f/3.5-5.6 IS II EF-S18-135mm f/3.5-5.6 IS STM	
	廣角	遠攝
100	1 - 3.7 / 3.3 - 12.1	1 - 2.3 / 3.3 - 7.5
200	1 - 5.3 / 3.3 - 17.4	1 - 3.3 / 3.3 - 10.8
400	1 - 7.4 / 3.3 - 24.3	1 - 4.6 / 3.3 - 15.1
800	1 - 10.5 / 3.3 - 34.4	1 - 6.6 / 3.3 - 21.7
1600	1 - 14.9 / 3.3 - 48.9	1 - 9.3 / 3.3 - 30.5
3200	1 - 21.0 / 3.3 - 68.9	1 - 13.1 / 3.3 - 43.0
6400	1 - 29.7 / 3.3 - 97.4	1 - 18.6 / 3.3 - 61.0
12800	1 - 42.0 / 3.3 - 137.8	1 - 26.3 / 3.3 - 86.3
H: 25600	1 - 59.4 / 3.3 - 194.9	1 - 37.1 / 3.3 - 121.7

💡 拍攝竅門

- **如主體太遠，請提高ISO感光度(第90頁)。**
提高ISO感光度可擴展閃燈範圍。
- **在亮光條件下，請減低ISO感光度。**
如觀景器中的曝光設定閃動，請減低ISO感光度。
- **移除鏡頭遮光罩，並使主體與相機的距離保持至少1米/3.3呎。**
如安裝了鏡頭遮光罩或距離主體太近，由於閃光受阻相片底部可能會較暗。進行重要拍攝活動時，請檢查液晶螢幕上的影像，以確保閃燈曝光效果自然(底部不會顯得較暗)。

MENU 防紅眼功能

拍攝閃光燈相片前使用防紅眼指示燈可減少紅眼。

防紅眼功能在<📷>、<🏔️>、<🏠>或<🌃>以外的其他拍攝模式中均可使用。



- 在 [📷1] 設定頁下，選擇 [防紅眼功能 開/關]，然後按下 <SET>。選擇 [開]，然後按下 <SET>。
- 在閃燈攝影中，半按快門按鈕時，防紅眼指示燈會亮起；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時將拍攝相片。



- 主體注視防紅眼指示燈、室內光線充足或相機距離主體較近時，防紅眼功能最為有效。
- 半按快門按鈕時，觀景器底部的標尺顯示會慢慢縮短並關閉。如要獲得最佳效果，請在標尺顯示關閉後再拍攝相片。
- 防紅眼功能的效果因主體不同而異。





4

進階拍攝

本章以第3章為基礎，介紹更多創意拍攝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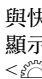

- 本章前半部份介紹如何使用模式轉盤上的 <Tv>、<Av> 及 <M> 模式。
- 第3章介紹的所有功能亦可用於 <Tv>、<Av> 及 <M> 模式中。
- 有關各拍攝模式中可以使用的功能，請參閱第310頁。
- 頁面標題右上角出現 ☆ 表示此功能只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下可用(第24頁)。

關於主轉盤方向指示

 1/125 

 F5.6 

 3..2..1..0..1..2..3 

與快門速度、光圈設定或曝光補償量一同顯示的方向指示圖示 < > 表示您可轉動 < > 轉盤以調整相應設定。

Tv：表達主體的動作

您可使用模式轉盤上的<Tv> (快門先決自動曝光)模式捕捉運動主體的瞬間動作，也可虛化主體以展現動感。

* <Tv>表示時間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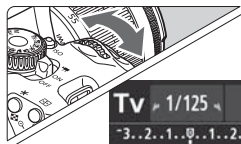
虛化動作
(低速快門速度：1/30秒)



凝固動作
(高速快門速度：1/2000秒)



1 將模式轉盤設為<Tv>。



2 設定所需的快門速度。

- 有關設定快門速度的建議，請參閱「拍攝竅門」。
- 向右轉動 <☀> 轉盤設定較高的快門速度，向左轉動設定較低的快門速度。



3 拍攝相片。

- 對焦並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時，將會以指定的快門速度拍攝相片。



快門速度顯示

液晶螢幕以分數顯示快門速度。但是，觀景器上只顯示分母。另外，「0"5」表示0.5秒，「15"」表示15秒。

💡 拍攝竅門

● 凝固快速運動主體的動作

使用如1/4000秒至1/500秒的高速快門。

● 虛化奔跑的小孩或動物，以給人運動的感覺

使用如1/250秒至1/30秒的中等快門速度。透過觀景器追蹤運動主體並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如您使用遠攝鏡頭，請穩固握持鏡頭以免相機震動。

● 虛化河流或噴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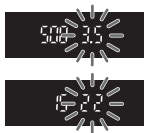
使用1/30秒或更慢的快門速度。請使用三腳架以免手持相機震動。

● 設定快門速度以使光圈值顯示不會閃爍。

如您在顯示光圈值時，半按快門按鈕並更改快門速度，光圈值顯示也會改變，以保持相同的曝光(到達影像感應器的光量)。如您超過可調整的光圈值範圍，光圈值顯示將閃爍以表示無法獲得標準曝光。

如曝光效果太暗，最大光圈(最小值)將會閃爍。如發生這種情況，向左轉動<☀>轉盤設定一個較低的快門速度或提高ISO感光度。

如曝光效果太亮，最小光圈(最大值)將會閃爍。如發生這種情況，向右轉動<☀>轉盤設定較高的快門速度或減低ISO感光度。



⚡ 使用內置閃光燈

閃燈輸出會配合自動設定的光圈而自動設定(自動閃燈曝光)，從而獲得正確的閃燈曝光。可將快門速度設定為1/200秒至30秒。

Av：更改景深

要使背景虛化或使遠近物體顯得清晰，將模式轉盤設定為<Av> (光圈先決自動曝光)以調整景深(焦點前後的清晰範圍)。

* <Av>表示光圈值，即鏡頭內光圈的孔徑大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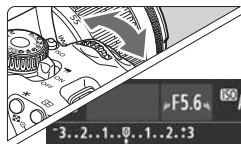
虛化的背景
(使用低光圈f值：f/5.6)



清晰的前景及背景
(使用高光圈f值：f/32)



1 將模式轉盤設為<Av>。



2 設定所需的光圈值。

- f 值越高，景深越廣，前景及背景對焦越清晰。
- 向右轉動<☀>轉盤會設定更高的f值(較小的光圈孔徑)，向左轉動轉盤會設定更低的f值(較大的光圈孔徑)。



3 拍攝相片。

- 對焦並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將使用指定的光圈值拍攝相片。




光圈值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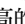
f值越高，光圈孔徑將越小。顯示的光圈值會因鏡頭的不同而異。如相機沒有安裝鏡頭，光圈值將顯示為「00」。

拍攝竅門


- **使用高光圈f值或在低光照場景中拍攝時，注意會發生相機震動。**
光圈f值越高，快門速度越慢。在低光照環境下，快門速度可長達30秒。在此情況下，請提高ISO感光度並穩固握持相機或使用三腳架。
- **景深不只取決於光圈，還取決於鏡頭及與主體的距離。**
由於廣角鏡頭的景深(對焦點前後的清晰範圍)較大，所以您毋須設定高光圈f值即可獲得一張從前景到背景清晰的相片。相反，遠攝鏡頭的景深較小。
主體距離越近，景深越小。主體越遠，景深越大。

- **設定光圈值以使快門速度顯示不會閃爍。**
如您在顯示快門速度時，半按快門按鈕並更改光圈值，快門速度顯示也將改變以保持相同的曝光(到達影像感應器的光量)。如您超過可調整的快門速度範圍，快門速度顯示將閃爍以表示無法獲得標準曝光。如相片太暗，「30"」(30秒)快門速度顯示將會閃爍。如發生這種情況，向左轉動<>轉盤以設定較低的光圈f值或提高ISO感光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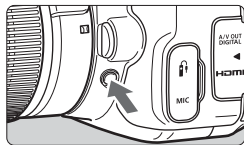
如相片太亮，「4000」(1/4000秒)快門速度顯示將會閃爍。如發生這種情況，向右轉動<>轉盤以設定較高的光圈f值或減低ISO感光度。

⚡使用內置閃光燈


閃燈輸出會配合設定的光圈而自動設定(自動閃燈曝光)，從而獲得正確的閃燈曝光。快門速度將自動設定為1/200秒–30秒以配合場景的亮度。在低光照環境下，拍攝主體用自動閃燈進行曝光，背景用自動設定的低速快門進行曝光。這樣主體及背景看起來都正常曝光(自動低速閃燈同步)。如您正手握相機，請穩固握持以免相機震動。建議使用三腳架。如要避免低速快門，請在[ 1：閃光燈控制]下，將[光圈先決模式下的閃光同步速度]設為[1/200-1/60秒 自動]或[1/200秒(固定)](第215頁)。

景深預覽☆

光圈孔徑(光闌)只在拍攝影像的瞬間改變。其他時候，光圈保持完全打開。因此，在透過觀景器或液晶螢幕查看場景時，景深會顯得淺。



按下景深預覽按鈕以縮小鏡頭光圈至目前光圈設定並查看景深(焦點前後的清晰範圍)。

 檢視即時顯示影像(第144頁)時按住景深預覽按鈕，可改變光圈並查看景深的變更。

M：手動曝光

您可根據需要手動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值。在觀景器中參閱曝光量指示標尺的同時，可根據需要設定曝光。這種方法稱為手動曝光。

* <M>表示手動。



1 將模式轉盤設為<M>。



標準曝光指數



曝光量標記

2 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值。

- 如要設定快門速度，請轉動<☀>轉盤。
- 如要設定光圈值，請按住 <Av☑> 按鈕並轉動<☀>轉盤。

3 向主體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
- ▶ 曝光設定將在觀景器中顯示。
- 曝光量標記<◀>表示目前曝光量與標準曝光量的差距。

4 設定曝光值並拍攝相片。

- 查看曝光量並設定所需的快門速度及光圈。
- 如曝光補償量與標準曝光量差距超過±2級，觀景器中的曝光量指示標尺末端會顯示<◀>或<▶>。(在液晶螢幕上，如曝光量超過±3級，<◀>或<▶>將會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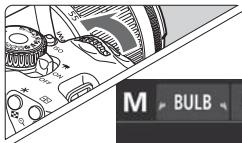


- 在[**☑2：自動亮度優化**]中，如取消勾選[**手動曝光時關閉**]的核取標記<✓>，可在<M>模式(第123頁)中設定此功能。
- 設為ISO自動時，可按下<★>按鈕鎖定ISO感光度。
- 重新構圖後，您可以在曝光量指示標尺(第22、23頁)上查看與按下<★>按鈕時的曝光量差異。

⚡ 使用內置閃光燈

閃燈輸出會配合手動設定的光圈而自動設定(自動閃燈曝光)，從而獲得正確的閃燈曝光。可將快門速度設定為1/200秒至30秒。

BULB：B快門曝光



只要您按住快門按鈕，B快門曝光就會使快門保持開啟。B快門曝光可用於拍攝煙火及其他需要長時間曝光的主體。在上一頁的步驟2中，向左轉動<☀>轉盤以設定<BULB>。已曝光時間將會顯示於液晶螢幕上。



- B快門曝光時，請勿將鏡頭對準太陽。太陽發出的熱量會損壞相機內部零件。
- 由於B快門曝光產生的雜訊較普通曝光多，因此影像可能會顯得有顆粒感。
- [**☑3：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設為[**自動**]或[**開**]時，可減少長時間曝光產生的雜訊(第125頁)。



- 對於B快門曝光，建議使用三腳架及快門線(另行購買，第304頁)。
- 您亦可使用遙控器(另行購買，第303頁)進行B快門曝光。按下遙控器的傳輸按鈕後，B快門曝光會立即啟動或2秒後啟動。再次按下傳輸按鈕以停止B快門曝光。

更改測光模式☆

提供四種測量主體亮度的方法(測光模式)。一般情況下，建議使用權衡式測光。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權衡式測光會自動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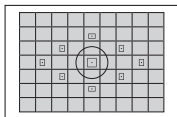
1 選擇[測光模式]。

- 在[2]設定頁下，選擇[測光模式]，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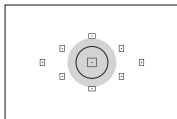
2 設定測光模式。

- 選擇測光模式，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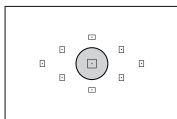
權衡式測光

此模式為全範圍測光模式，即使逆光主體亦同樣適用。相機會自動設定曝光參數以配合場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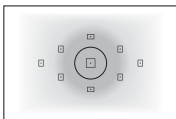
局部測光

此模式適用於因逆光等而產生背景比主體明亮的情況。左圖中的灰色區域是獲得標準曝光的亮度測量區域。



重點測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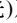
此模式適用於對拍攝主體或場景的特定部份進行測光。左圖中的灰色區域是獲得標準曝光的亮度測量區域。此測光模式適用於進階使用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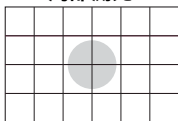
中央偏重平均測光

亮度測量偏重於影像中央，然後對整個場景作平均測光。此測光模式適用於進階使用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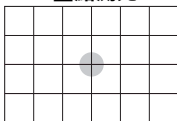
即時顯示拍攝期間的測光範圍

- 使用  (權衡式測光)及  (中央偏重平均測光)時的測光範圍與使用觀景器拍攝時的測光範圍幾乎相同。
- 使用  (局部測光)及  (重點測光)時的測光範圍與使用觀景器拍攝時的測光範圍稍有不同。大約測光範圍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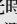
局部測光



重點測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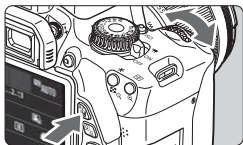
* 圖中所示為設定為[格線2###]時的範例。測光範圍不會在液晶螢幕上顯示。

觀景器拍攝期間使用  (權衡式測光)時，若半按快門按鈕並成功對焦，曝光設定將被鎖定。使用  (局部測光)、 (重點測光)及  (中央偏重平均測光)時，曝光設定在曝光時設定。(半按快門按鈕時，不會鎖定曝光設定。)即時顯示拍攝期間，無論測光模式如何設定，曝光設定均會在曝光時設定。

設定曝光補償☆

Av 設定曝光補償

如曝光(不使用閃光燈)不符合要求,請設定曝光補償。此功能可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中使用(<M>除外)。您可以1/3級為單位設定曝光補償至±5級。



增加曝光量以獲得較明亮的影像



減少曝光量以獲得較暗的影像





較暗的曝光





增加曝光量以獲得較明亮的影像

使曝光變明亮：

按住 <Av  > 按鈕並向右轉動 < > 轉盤。(增加曝光量)


使曝光變暗：

按住 <Av  > 按鈕並向左轉動 < > 轉盤。(減少曝光量)

▶ 如圖所示,曝光量顯示在液晶螢幕及觀景器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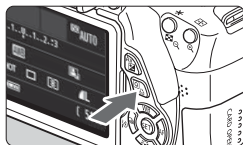
● 拍攝相片後,將曝光補償設回0將其取消。




- 觀景器中只顯示±2級間的曝光補償量。如曝光補償量超過±2級,曝光量指示標尺的末端會顯示<◀>或<▶>。
- 如要設定超過±2級的曝光補償,請使用[ 2：曝光補償/AEB](第119頁)或速控畫面(第44頁)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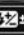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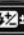
閃燈曝光補償

如拍攝主體的閃燈曝光不符合要求，請設定閃燈曝光補償。您可以1/3級為單位設定曝光補償至±2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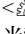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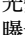



- 1 按下< >按鈕。(約10)
▶ 速控畫面會出現(第44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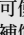
- 2 選擇[]。
 - 按下< >鍵以選擇[*]。
 - ▶ [閃燈曝光補償]會在底部顯示。



- 3 設定曝光補償量。
 - 要使閃燈曝光變明亮，請向右轉動< >轉盤(增加曝光量)。要使閃燈曝光變暗，請向左轉動< >轉盤(減少曝光量)。
 - ▶ 半按快門按鈕時，< >圖示會顯示於觀景器中。
 - 拍攝相片後，將閃燈曝光補償設回0將其取消。



 如[ 2：自動亮度優化](第123頁)設定為[關閉]以外的任何設定，即使已設定減少曝光補償或減少閃燈曝光補償，影像可能仍會顯得明亮。

 亦可使用[ 1：閃光燈控制]中的[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第216頁)設定閃燈曝光補償。

MENU 自動包圍曝光☆

該功能進一步擴展曝光補償，透過自動更改曝光(在±2級間以1/3級為單位)拍攝如下所示的三張影像。然後您可選擇最佳的曝光量。這稱為自動包圍曝光(AEB)。



標準曝光



較暗的曝光
(減少曝光量)



較明亮的曝光
(增加曝光量)



1 選擇[曝光補償/AEB]。

- 在[2]設定頁下，選擇[曝光補償/AEB]，然後按下<SET>。



自動包圍曝光範圍

2 設定自動包圍曝光範圍。

- 轉動<轉盤以設定自動包圍曝光範圍。
- 按下<◀▶>鍵以設定曝光補償量。如自動包圍曝光與曝光補償配合使用，自動包圍曝光會將曝光補償量作為中間值應用。
- 按下<SET>完成設定。
- 當您按下<MENU>按鈕退出選單時，自動包圍曝光範圍將會顯示在液晶螢幕上。



3 拍攝相片。

- 對焦並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三張包圍曝光的相片將按以下次序拍攝：標準曝光量、減少曝光量及增加曝光量。

取消自動包圍曝光

- 按照步驟1及步驟2以關閉自動包圍曝光量顯示。
- 電源開關置於<OFF>或閃光燈回電完成等情況下，自動包圍曝光設定亦將自動取消。

拍攝竅門

● 連續拍攝時使用自動包圍曝光

如您在設定<☐>連續拍攝(第101頁)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相機將按以下次序連續拍攝三張包圍曝光的相片：標準曝光量、減少曝光量及增加曝光量。

● <□>單張拍攝時使用自動包圍曝光

按三次快門按鈕拍攝三張包圍曝光的相片。三張包圍曝光的相片將按以下次序曝光：標準曝光量、減少曝光量及增加曝光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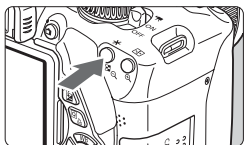
● 將自動包圍曝光與自拍或遙控器(另行購買)配合使用

如使用自拍或遙控拍攝(<☺>或<☺2>)，可在10秒或2秒延遲後連續拍攝三張相片。設定<☺c>(第103頁)後，連續拍攝的數量將為設定數量的3倍。

- 自動包圍曝光無法與閃光燈、[多重拍攝消除雜訊]或B快門曝光配合使用。
- 如[☺2：自動亮度優化](第123頁)設為[關閉]以外的任何設定，自動包圍曝光效果可能會不明顯。

✳ 鎖定曝光 ☆

當對焦區域與曝光測光區域不相同時，或您要以同一曝光設定拍攝多張相片時，您可鎖定曝光。按下 <✳> 按鈕以鎖定曝光，然後重新構圖並拍攝相片，這稱為自動曝光鎖定。這適用於拍攝逆光主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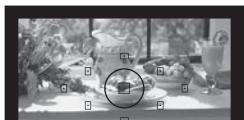


1 向主體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
- ▶ 曝光設定將會顯示。

2 按下 <✳> 按鈕。(☉4)

- ▶ 觀景器中的 <✳> 圖示亮起，表示曝光設定已鎖定(自動曝光鎖)。
- 每次按下 <✳> 按鈕，將鎖定目前的自動曝光設定。



3 重新構圖並拍攝相片。

- 如要在拍攝更多相片時保留自動曝光鎖定，請持續按下 <✳> 按鈕，然後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其他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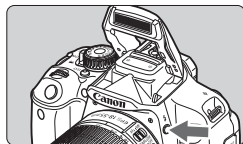
自動曝光鎖效果

測光模式 (第115頁)	自動對焦點選擇方法(第97頁)	
	自動選擇	手動選擇
*	自動曝光鎖會應用於成功對焦的自動對焦點。	自動曝光鎖會應用於所選的自動對焦點。
	自動曝光鎖會應用於中央自動對焦點。	

* 鏡頭的對焦模式開關設為 <MF> 時，自動曝光鎖會應用於中央自動對焦點。

✳ 鎖定閃燈曝光 ☆

如主體位於畫面一側時使用閃光燈，因背景等而異，主體可能會顯得過亮或過暗。此時應使用閃燈曝光鎖。為主體設定正確的閃燈曝光後可重新構圖(將主體置於畫面一側)再拍攝。此功能亦可與佳能 EX 系列閃光燈同時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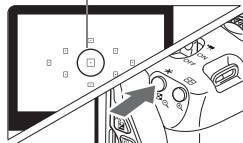
1 按下<閃>按鈕。

- ▶ 內置閃光燈會升起。
- 半按快門按鈕並查看觀景器以確保<閃>圖示亮起。

2 向主體對焦。



重點測光圈



3 按下<✳>按鈕。(☉16)

- 將重點測光圈對準主體，然後按下<✳>按鈕。
- ▶ 閃光燈進行預閃，然後計算所需的閃燈輸出並將其儲存在相機記憶體中。
- ▶ 在觀景器中，「FEL」顯示片刻，<閃✳>將會亮起。
- 每次按下<✳>按鈕都將進行預閃，然後計算所需的閃燈輸出並將其儲存在相機記憶體中。

4 拍攝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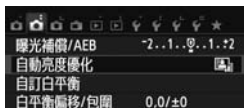
- 構圖並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 拍攝相片時閃光燈閃光。



- 如主體距離過遠且超出閃光燈的有效範圍，<閃>圖示將閃爍。請靠近主體並重複步驟2至步驟4。
- 即時顯示拍攝期間無法使用閃燈曝光鎖。

MENU 自動校正亮度及對比度☆

如影像暗淡或對比度低，亮度及對比度會自動修正。此功能稱為自動亮度優化。預設設定為[標準]。對於JPEG影像，拍攝影像時會進行修正。對於RAW影像，可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隨附軟件，第350頁)校正。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將自動設為[標準]。



1 選擇[自動亮度優化]。

- 在[2]設定頁下，選擇[自動亮度優化]，然後按下<SET>。



2 選擇設定。

- 選擇所需設定，然後按下<SET>。

3 拍攝相片。

- 影像會按需要以校正的亮度及對比度進行記錄。



- 在[4：自訂功能(C.Fn)]下，如[3：高光色調優先]設定為[1：啟動]，自動亮度優化將會自動設定為[關閉]，且此設定無法變更。
- 如設為[關閉]以外的設定，即使您使用曝光補償或閃燈曝光補償使曝光變暗，影像可能仍是明亮的。如需要較暗的曝光，請將此功能設定為[關閉]。
- 因拍攝條件而異，雜訊可能會增加。



在步驟2中，如您按下<INFO.>按鈕並取消勾選<✓>[**手動曝光時關閉**]設定，自動亮度優化可在<M>模式中進行設定。

MENU 消除雜訊設定 ☆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

此功能可減少影像中產生的雜訊。雖然消除雜訊應用於所有ISO感光度，但在高ISO感光度時尤其有效。低ISO感光度時，影像中較暗區域(陰影區域)的雜訊會進一步消除。變更設定以配合雜訊等級。



1 選擇[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

- 在[3]設定頁下，選擇[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然後按下<SET>。



2 進行設定。

- 選擇所需設定，然後按下<SET>。
- ▶ 設定畫面會關閉，選單會重新出現。

● [NR]：多重拍攝消除雜訊

與消除雜訊設定成[高]時相比，影像畫質更高。每次拍攝會連續拍攝四張影像並自動合併為一張JPEG影像。

3 拍攝相片。

- 影像會進行雜訊消除後記錄。

使用[高]或[多重拍攝消除雜訊]，連續拍攝時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將會大大降低。



關於[多重拍攝消除雜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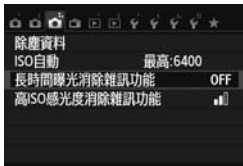
- 以下功能無法設定：自動包圍曝光、白平衡包圍、[3：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RAW + L / RAW。如已設定以上任何操作，[多重拍攝消除雜訊]將無法設定。
- 無法進行閃燈攝影。會根據 [4：自訂功能(C.Fn)]中的[4：自動對焦輔助光發光]設定而發射自動對焦輔助光。
- 您無法為B快門曝光設定[多重拍攝消除雜訊]。
- 如關閉電源或將拍攝模式變更為基本拍攝區模式、短片拍攝或B快門，設定會變更為[標準]。
- 如因相機震動導致影像明顯未對齊或存在移動主體，消除雜訊效果可能會不明顯。
- 如您正手握相機，請穩固握持以免相機震動。建議使用三腳架。
- 對於重複的圖案(格子、線條等)或單色調的平面，對齊影像可能無法正常操作。
- 與一般拍攝相比，將影像記錄至記憶卡需時會更長。影像處理期間會顯示「BUSY」，處理完成前您無法拍攝其他相片。
- [3:除塵資料]無法設定。
- 如已設定[多重拍攝消除雜訊]，直駁打印會無法使用。選擇[多重拍攝消除雜訊]以外的設定並進行直駁打印。



如您使用相機播放 RAW + L 或 RAW 影像，或直駁打印影像，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的效果可能會不明顯。請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隨附軟件，第350頁)查看消除雜訊效果或打印雜訊減少的影像。

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您可減少長時間曝光時產生的雜訊。



1

選擇[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 在[3]設定頁下，選擇[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然後按下<SET>。



2 進行設定。

- 選擇所需設定，然後按下<SET>。
- ▶ 設定畫面會關閉，選單會重新出現。

● [自動]

關於1秒或以上時間的曝光，如檢測到長時間曝光雜訊，會自動執行消除雜訊。此[自動]設定在大多數情況下都有效。

● [開]

對所有1秒或以上的曝光均執行消除雜訊。[開]設定可能會消除使用[自動]設定無法檢測的雜訊。

3 拍攝相片。

- 影像會在應用消除雜訊後記錄。

- 使用[自動]及[開]時，拍攝相片後的消除雜訊過程可能需要與曝光相同的時間。完成消除雜訊過程前，您無法拍攝其他相片。
- 使用ISO 1600或更高的ISO感光度拍攝影像時，設定為[開]時的顆粒感可能比設定為[關]或[自動]時更明顯。
- 使用[自動]及[開]時，如在即時顯示影像時進行長時間曝光拍攝，「BUSY」會在進行消除雜訊時顯示。消除雜訊過程完成前，即時顯示將不會重新出現。(您無法拍攝其他相片。)

MENU 鏡頭周邊亮度/色差校正

周邊亮度下降是由於鏡頭的特性而導致影像四角顯得較暗的一種現象。主體輪廓邊緣的顏色是另外一種色差。兩種鏡頭像差均可以校正。RAW 影像可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隨附軟件，第350頁)校正。

周邊亮度校正



1 選擇[鏡頭像差校正]。

- 在[**1**]設定頁下，選擇[**鏡頭像差校正**]，然後按下<SET>。



2 選擇設定。

- 確保所安裝的鏡頭顯示[備有校正資料]。
- 選擇[**周邊亮度**]，然後按下<SET>。
- 選擇[**啟動**]，然後按下<SET>。
- 如顯示[沒有校正資料]，請參閱第129頁的「關於鏡頭校正資料」。

3 拍攝相片。

- 影像會以校正的周邊亮度記錄。



因拍攝條件而異，影像周邊可能會出現雜訊。



- 應用的校正量會比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隨附軟件)時可設定的最大校正量稍低。
- ISO感光度越高，校正量會越低。

色差校正



1 選擇設定。

- 確保所安裝的鏡頭顯示[備有校正資料]。
- 選擇[色差校正]，然後按下<SET>。
- 選擇[開]，然後按下<SET>。
- 如顯示[沒有校正資料]，請參閱下一頁的「關於鏡頭校正資料」。

2 拍攝相片。

- 影像會以校正的色差記錄。

- 使用[啟動]/[開]，連續拍攝時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將會大大降低。
- 如播放校正色差後拍攝的 RAW 影像，相機中會顯示未應用色差校正的影像。請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隨附軟件，第350頁)查看色差校正。

關於鏡頭校正資料

本相機已包含約25種鏡頭的周邊亮度校正資料及色差校正資料。如您選擇[啟動]/[開]，而鏡頭的校正資料已註冊至相機時，周邊亮度校正及色差校正將會自動應用。

利用EOS Utility(隨附軟件)，您可以檢查哪些鏡頭的校正資料已註冊至相機。您亦可為沒有註冊的鏡頭註冊校正資料。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EOS Utility的軟件使用說明書(光碟)。

周邊亮度校正及色差校正的註釋



- 無法為設為[關閉]/[關]後拍攝的JPEG影像應用校正。
- 如使用非佳能鏡頭，即使[備有校正資料]會顯示，仍建議將校正設為[關閉]/[關]。
- 如在即時顯示拍攝時使用放大檢視，周邊亮度校正及色差校正將不會反映至螢幕上所示的影像中。



- 如校正效果不明顯，請放大並查看影像。
- 安裝了增距器時亦可應用校正。
- 如安裝的鏡頭的校正資料未註冊至相機，效果與設定校正為[關閉]/[關]時相同。
- 如鏡頭沒有距離資訊，校正量會稍低。

自訂影像特性 ☆

您可調整各個參數如[銳利度]及[對比度]以自訂相片風格。要查看最後的自訂效果，請試拍幾張。如要自訂[單色]，請參閱第132頁。

1 按下<▼>按鈕。



2 選擇相片風格。

- 選擇相片風格，然後按下<INFO.>按鈕。
- ▶ 詳細設定畫面會出現。



3 選擇參數。

- 選擇參數如[銳利度]，然後按下<SET>。



4 設定參數。

- 按下<◀▶>鍵根據需要調整參數，然後按下<SET>。
- 按下<MENU>按鈕以儲存調整後的參數。相片風格選擇畫面將會重新出現。
- ▶ 非預設值的參數設定均顯示為藍色。



- 選擇步驟3中的[預設設定]，可將各種相片風格回復其預設參數設定。
- 如要使用您更改的相片風格拍攝，請按第93頁中的步驟2選擇已更改的相片風格，然後拍攝。

參數設定及效果

銳利度

調整影像的銳利度。

要使影像略顯柔和，將銳利度向 **0** 端調整。距 **0** 越近，影像看起來就會越柔和。

要使影像更加清晰，將銳利度向 **7** 端調整。距 **7** 越近，影像看起來就會越清晰。

對比度

調整影像對比度及色彩鮮艷程度。

要降低對比度，將其向負端調整。距 **-** 越近，影像看起來就會越柔和。

要提高對比度，將其向正端調整。距 **+** 越近，影像看起來就會越鮮艷。

飽和度

可調整影像的色彩飽和度。

要降低色彩飽和度，將其向負端調整。距 **-** 越近，色彩看起來就會越淡。

要增加色彩飽和度，將其向正端調整。距 **+** 越近，顏色看起來就會越深。

色調

可調整膚色。

要使膚色變紅，將其向負端調整。距 **-** 越近，膚色就會顯得越紅。

要使膚色變黃，將其向正端調整。距 **+** 越近，膚色就會顯得越黃。

單色調整

使用單色時，除上一頁介紹的[銳利度]及[對比度]以外，您亦可設定[濾鏡效果]及[色調效果]。

濾鏡效果



將濾鏡效果應用於單色影像後，可使白雲或綠樹更加突出。

濾鏡	效果示範
N : 無	無濾鏡效果的普通黑白影像。
Ye: 黃	藍天顯得更自然，白雲顯得更清晰。
Or: 橙	藍天顯得略暗。夕陽顯得更燦爛。
R : 紅	藍天顯得很暗。秋天黃葉顯得更清晰、明亮。
G : 綠	膚色及唇色顯得柔和。樹葉顯得更清晰、明亮。

增加[對比度]會使濾鏡效果更加明顯。

色調效果



應用色調效果，可以該顏色建立單色影像。這樣可使影像更加生動。可選擇以下選項：[N:無]、[S:褐]、[B:藍]、[P:紫]或[G:綠]。

註冊喜愛的影像特性 ☆

您可選擇一種基本相片風格，如[人像]或[風景]，根據需要調整其參數並註冊在[使用者定義1]、[使用者定義2]或[使用者定義3]中。

您可建立銳利度及對比度等參數設定不同的多種相片風格。

您亦可調整使用EOS Utility(隨附軟件，第350頁)註冊至相機的相片風格的參數。

1 按下<▼>、<☰>、<▶>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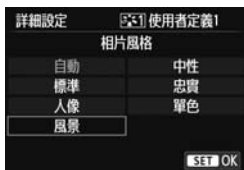
2 選擇[使用者定義*]。

- 選擇[使用者定義*]風格，然後按下<INFO.>。
- ▶ 詳細設定畫面會出現。



3 按下<SET>。

- 選擇[相片風格]後，按下<SET>。



4 選擇基本相片風格。

- 按下<◀>鍵或轉動<☀>轉盤選擇基本相片風格，然後按下<SET>。
- 要調整使用EOS Utility(隨附軟件)註冊至相機的相片風格的參數，請在此處選擇相片風格。



5 選擇參數。

- 選擇參數如[銳利度]，然後按下<SET>。



6 設定參數。

- 按下<◀▶>鍵根據需要調整參數，然後按下<SET>。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第130至132頁的「自訂影像特性」。



- 按下 <MENU> 按鈕以註冊更改的相片風格。相片風格選擇畫面將會重新出現。
- ▶ 基本相片風格將顯示於 [使用者定義*] 右方。

- 如相片風格已在[使用者定義*]中註冊，變更步驟4中的基本相片風格將使已註冊的相片風格參數設定無效。
- 如執行[清除全部相機設定](第210頁)，所有[使用者定義*]設定將會回復預設設定。使用EOS Utility(隨附軟件)註冊的相片風格只能將更改的參數回復為預設設定。

- 要使用已註冊的相片風格拍攝，請執行第93頁中的步驟2以選擇[使用者定義*]，然後拍攝。
- 有關註冊相片風格檔案至相機的操作步驟，請參閱EOS Utility說明書。

WB：配合光源☆

此功能調整色調以使白色的物體在相片中呈現白色，這稱為白平衡(WB)。一般情況下<AWB>(自動)設定將獲取正確的白平衡。如使用<AWB>無法獲得自然的色彩效果，您可選擇適合光源的白平衡或拍攝白色物件以進行手動設定。



1 按下<▲ WB>按鈕。

- ▶ [白平衡]會出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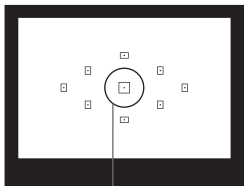
2 選擇白平衡。

- 按下<◀▶>鍵或轉動<☀️>轉盤以選擇所需的白平衡，然後按下<SET>。
- 顯示的「約****K」(K：Kelvin)是白平衡設定<☀️>、<🏠>、<☁️>、<🌞>或<🔥>相應的色溫。



📷 自訂白平衡

使用自訂白平衡可更準確地為指定光源進行手動設定白平衡。在實際拍攝光源下執行此步驟。



重點測光圈

1 拍攝一個白色物件。

- 白色無花紋物件須覆蓋重點測光圈。
- 手動對焦並為白色物件設定標準曝光。
- 您可設定任何白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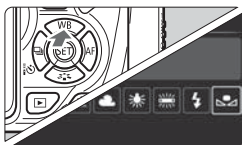
2 選擇[自訂白平衡]。

- 在[2]設定頁下，選擇[自訂白平衡]，然後按下<SET>。
- ▶ 自訂白平衡選擇畫面會出現。



3 匯入白平衡資料。

- 選擇步驟1中拍攝的影像，然後按下<SET>。
- ▶ 在出現的對話畫面上，選擇[確定]，資料會匯入。
- 選單再次出現時，按下<MENU> 按鈕以結束選單。



4 選擇自訂白平衡。

- 按下<▲WB>按鈕。
- 選擇<>，然後按下<SET>。

- 如步驟1中獲得的曝光與標準曝光差別很大，可能無法獲得正確的白平衡。
- 相片風格設為[單色](第94頁)時拍攝的影像或使用創意濾鏡處理後的影像在步驟3中無法選擇。

- 18%灰度的卡片(市面有售)能產生比白色物件更精確的白平衡。
- 使用EOS Utility(隨附軟件，第350頁)註冊的個人白平衡將註冊至<>。如執行步驟3，所註冊個人白平衡的資料將會刪除。

WB +/- 調整適合光源的色調 ☆

您可修正已設定的白平衡。這種調整與使用市面有售的色溫轉換濾鏡或色彩補償濾鏡效果相同。每種色彩都可修正為九級中其中之一。該功能適用於熟悉使用色溫轉換濾鏡或色彩補償濾鏡的進階使用者。

白平衡修正



1 選擇[白平衡偏移/包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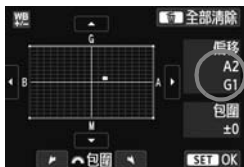
- 在[2]設定頁下，選擇[白平衡偏移/包圍]，然後按下<SET>。
- ▶ 白平衡修正/白平衡包圍螢幕會出現。



2 設定白平衡修正。

- 按下<◇>鍵將「■」標記移至所需位置。
- B是藍色，A是琥珀色，M是洋紅色，G是綠色。各自方向上的顏色將會修正。
- 在右上方，「偏移」表示方向及修正量。
- 按下<⏪>按鈕將會取消所有的[白平衡偏移/包圍]設定。
- 按下<SET>以結束設定並返回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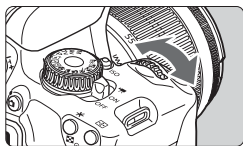
設定範例：A2、G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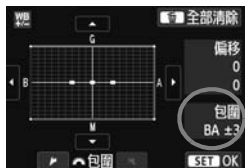
- 白平衡修正後，在觀景器中及液晶螢幕上將顯示<WB>。
- 一級藍色/琥珀色修正相當於約5 Mired的色溫轉換濾鏡。(Mired：表示色溫轉換濾鏡密度的計量單位。)

白平衡自動包圍

只要拍攝一次便可同時記錄三張不同色彩平衡的影像。在目前白平衡設定的色溫基礎上，影像將進行藍色/琥珀色偏移或洋紅色/綠色偏移包圍。這稱為白平衡包圍(WB-BKT)。白平衡包圍可以整級為單位作最高±3級調整。



藍色/琥珀色偏移±3級



設定白平衡包圍量。

- 在步驟2中進行白平衡修正時，如您轉動<☀>轉盤，螢幕上的「■」標記將變為「■■■」（3點）。向右轉動轉盤設定藍色/琥珀色包圍，向左轉動轉盤設定洋紅色/綠色包圍。
- ▶ 在右方，「包圍」表示包圍方向及修正量。
- 按下<☒>按鈕將會取消所有的[白平衡偏移/包圍]設定。
- 按下<SET>以結束設定並返回選單。

包圍曝光次序

影像將會按照以下次序包圍曝光：1.標準白平衡、2.藍色(B)偏移、3.琥珀色(A)偏移，或1.標準白平衡、2.洋紅色(M)偏移、3.綠色(G)偏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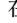


- 白平衡包圍時，連續拍攝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將會減少，最多可拍攝數量亦將減少至約正常數量的三分之一。
- 您亦可在設定白平衡包圍時設定白平衡修正及自動包圍曝光。如您配合白平衡包圍設定自動包圍曝光，每次拍攝將會記錄共9張影像。
- 由於每次拍攝將記錄三張影像，因此拍攝後寫入記憶卡的時間較長。

MENU 設定色彩重現範圍 ☆

可重現色彩的範圍稱為色彩空間。使用本相機，可將所拍攝影像的色彩空間設為sRGB或Adobe RGB。對於一般拍攝，建議使用sRGB。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將自動設定為sRGB。

1 選擇[色彩空間]。

- 在[2]設定頁下，選擇[色彩空間]，然後按下<SET>。

2 設定所需的色彩空間。

- 選擇[sRGB]或[Adobe RGB]，然後按下<SET>。



關於Adobe RGB

這種色彩空間主要用於商業印刷及其他工業用途。如您不熟悉影像處理、Adobe RGB及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2.0(Design rule for Camera File System 2.0)(Exif 2.21或更高版本)，則不建議使用此設定。由於這種影像在sRGB電腦環境中及不兼容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2.0(Design rule for Camera File System 2.0)(Exif 2.21或更高版本)的打印機上呈現的色彩飽和度較低，因此需要用軟件對影像進行後期處理。



- 如拍攝的靜止影像的色彩空間為Adobe RGB時，檔案名稱的首字元為底劃線「_」。
- ICC色彩描述檔不會加入。請參閱光碟中軟件使用說明書中有關ICC色彩描述檔的介紹。

反光鏡鎖上以防止相機震動 ☆

反光鏡動作引起的相機機械震動會導致使用超遠攝鏡頭或近攝(微距)鏡頭拍攝的影像模糊。這種情況下，反光鏡鎖上非常有效。

設定[4: 自訂功能(C.Fn)]的[5: 反光鏡鎖上]為[1: 啟動] (第296頁)，可啟用反光鏡鎖上。

1 向主體對焦，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 反光鏡會升起。

2 再次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 拍攝相片，然後反光鏡落回原位。
- 拍攝相片後，設定[5: 反光鏡鎖上]為[0: 關閉]。

拍攝竅門

● 將自拍<1>、<2>與反光鏡鎖上配合使用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後，反光鏡會鎖上，10秒或2秒鐘以後會拍攝相片。

● 遙控拍攝

由於拍攝相片時您毋須接觸相機，將遙控拍攝及反光鏡鎖上組合使用可更好地防止相機震動(第303頁)。將遙控器RC-6(另行購買)設為2秒延時，按下傳輸按鈕，反光鏡會鎖上並在2秒後拍攝相片。



- 在陽光充沛的沙灘或滑雪地等非常明亮的地方，反光鏡鎖上後應立即拍攝相片。
- 請勿將相機對準太陽拍攝。太陽發出的熱量會損壞相機內部零件。
- 如組合使用自拍、B快門曝光及反光鏡鎖上，請保持快門按鈕完全按下(自拍延遲時間+B快門曝光時間)。在自拍倒數時，如您釋放快門按鈕，會聽到快門釋放的聲音，但實際上並不會拍攝相片。



- 即使驅動模式設為<📷>或<📷c>，單張拍攝仍會啟用。
- [📷3：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設定為[多重拍攝消除雜訊]時，無論[5：反光鏡鎖上]設定為何，每張相片都會進行四次連續拍攝。
- 反光鏡鎖上30秒後將自動落回原位。再次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反光鏡再次鎖上。



5

使用液晶螢幕拍攝 (即時顯示拍攝)

您可在檢視相機液晶螢幕上的影像時進行拍攝。這稱為「即時顯示拍攝」。

如您握持本相機並在檢視液晶螢幕時拍攝，相機震動可能會造成影像模糊。建議使用三腳架。



關於遙遠即時顯示拍攝

在電腦中安裝EOS Utility(隨附軟件，第350頁)後，您可將相機連接至電腦，然後在檢視電腦螢幕時進行遙控拍攝。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光碟中的軟件使用說明書。

📷 使用液晶螢幕拍攝



1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 <📷> 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在 <📷> 模式中，相機偵測到的場景的場景圖示會在左上方顯示(第147頁)。
- 預設情況下，連續自動對焦(第150頁)會啟用。
- 即時顯示影像會以接近真實情況反映實際拍攝影像的亮度等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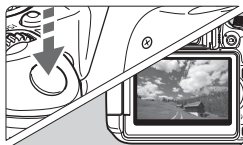


2 向主體對焦。

- 如您半按快門按鈕，相機會以目前的自動對焦方式(第153頁)進行對焦。

3 拍攝相片。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 拍攝相片，拍攝的影像將顯示在液晶螢幕上。
- ▶ 影像檢視結束後，相機將自動返回即時顯示拍攝。
- 按下 <📷> 按鈕以結束即時顯示拍攝。



- 影像的視野範圍約為99%(影像記錄畫質設定為JPEG **L**時)。
- 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中，您可按下景深預覽按鈕查看景深。
- 連續拍攝時，首張拍攝的曝光設定亦會應用於隨後的拍攝中。
- 您亦可輕點液晶螢幕上的主體以對焦(第153至161頁)並拍攝(第162頁)。
- 您亦可使用遙控器(另行購買，第303頁)進行即時顯示拍攝。

啟動即時顯示拍攝



設定[：即時顯示拍攝]為[啟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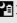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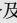
使用即時顯示拍攝時電池可拍攝數量

[大約拍攝數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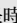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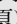
溫度	拍攝條件	
	不使用閃光燈	50%的相片使用閃光燈
23°C/73°F	200	180
0°C/32°F	170	150

- 以上數字是在使用充滿電量的LP-E8電池，以CIPA(Camera & Imaging Products Association)測試標準測試得出。
- 使用電量充足的電池LP-E8，在23°C/73°F 溫度下可連續使用即時顯示拍攝約1小時30分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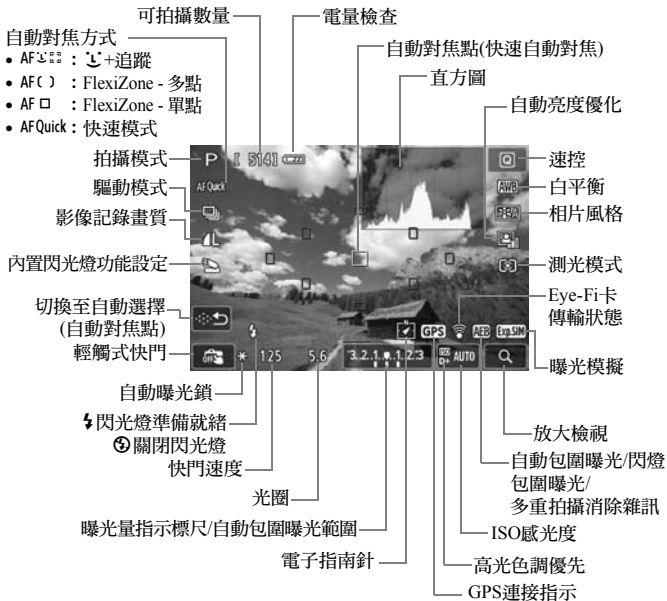
- 在<>及<>拍攝模式中，拍攝區域會比使用其他拍攝模式時小。
- 即時顯示拍攝時，請勿將鏡頭對準太陽。太陽發出的熱量會損壞相機內部零件。
- 有關使用即時顯示拍攝的注意事項，請參閱第165頁至第166頁。



- 使用閃光燈時，會發出兩次快門聲音，但實際只進行一次拍攝。另外，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所需時間會比使用觀景器拍攝時稍長。
- 如長時間不操作相機，電源會按照[2：自動關閉電源]的設定自動關閉(第201頁)。如[2：自動關閉電源]設為[關]，即時顯示拍攝會在約30分鐘後自動停止(相機電源保持開啟)。
- 使用另行購買的立體聲影音連接線 AVC-DC400ST 或另行購買的HDMI 連接線HTC-100，您可在電視上顯示即時顯示影像(第258、261頁)。

資訊顯示

- 每次按下<INFO.>按鈕，資訊顯示將會變更。



- <Exp.SIM>顯示為白色時，表示即時顯示影像亮度接近於拍攝影像的亮度。
- 如<Exp.SIM>閃爍，表示由於較低或較高的光照情況，所顯示的即時顯示影像與實際拍攝結果的亮度不同。但是，實際拍攝的影像會反映曝光設定。
- 如使用<☑>、<☒>或閃光燈或設定B快門，<Exp.SIM>圖示及直方圖會顯示為灰色(僅供參考)。直方圖在低光照或亮光環境下可能無法正常顯示。

場景圖示

在<A+>模式中進行即時顯示拍攝期間，將會顯示代表相機偵測到的場景的圖示。對於某些場景或拍攝情況，顯示的圖示可能與實際場景不符。

背景	主體	人像*1		非人像			背景顏色
			運動	自然及室外場景	運動	近攝*2	
明亮							灰色
	逆光						
包括藍天							淺藍色
	逆光						
日落		*3			*3		橙色
聚光燈							深藍色
暗淡							
使用三腳架		*4*5	*3	*4*5	*3		

*1: 只有自動對焦方式設定為[+追蹤]時才會顯示。如設定其他自動對焦方式，即使偵測到人物亦會顯示「非人像」圖示。

*2: 安裝的鏡頭具有距離資訊時顯示。使用延伸管或近攝鏡頭時，顯示的圖示可能與實際場景不符。

*3: 將會顯示適合偵測到的場景的圖示。

*4: 應用以下所有條件時顯示：拍攝場景較暗、為夜景、相機安裝於三腳架上。

<> 接續下一頁 >

*5：使用以下任何鏡頭時顯示：

- EF24mm f/2.8 IS USM
- EF300mm f/2.8L IS II USM
- EF500mm f/4L IS II USM
- EF-S18-55mm f/3.5-5.6 IS II
- EF-S55-250mm f/4-5.6 IS II
- EF28mm f/2.8 IS USM
- EF400mm f/2.8L IS II USM
- EF600mm f/4L IS II USM
- EF-S18-135mm f/3.5-5.6 IS STM
- 2012年或之後上市的IS鏡頭。

最終影像模擬

最終影像模擬會在即時顯示影像中反映相片風格、白平衡等效果，以便查看所拍攝的影像效果。

拍攝時，即時顯示影像將會自動反映下列功能設定。

即時顯示拍攝時的最終影像模擬

- 相片風格
 - * 將反映銳利度、對比度、色彩飽和度、色調及其他所有設定。
- 白平衡
- 白平衡修正
- 按選擇的氣氛效果拍攝
- 按照明或場景類型拍攝
- 測光模式
- 曝光
- 景深(按下景深預覽按鈕)
- 自動亮度優化
- 周邊亮度校正
- 高光色調優先
- 長寬比(影像區域確定)

拍攝功能設定

本節介紹即時顯示拍攝的功能設定。

Q 速控

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中液晶螢幕上顯示影像時，如您按下 <Q> 按鈕可進行以下任何設定：**自動對焦方式**、**驅動模式**、**影像記錄畫質**、**內置閃光燈功能**、**白平衡**、**相片風格**、**自動亮度優化**及**測光模式**。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您可設定粗體顯示的功能及第 75 頁表內所列之設定。



1 按下 <Q> 按鈕。

- ▶ 可設定功能將會顯示。

2 選擇功能並進行設定。

- 按下 <▲▼> 鍵以選擇功能。
- ▶ 所選功能及功能指南 (第 52 頁) 將會出現。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以變更設定。
- 如要設定驅動模式的 <Ⓢ> 設定或相片風格參數，請按下 <INFO.> 按鈕。

3 結束設定。

- 按下 <Ⓢ> 以結束設定並返回即時顯示拍攝。
- 您亦可選擇 <↶> 返回即時顯示拍攝。



- 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中，可按下 <ISO> 按鈕設定 ISO 感光度。
- 有關測光模式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115 頁。

選單功能設定



顯示如下選單選項。

此選單畫面中的可設定功能只在即時顯示拍攝時應用。觀景器拍攝時無法使用這些功能。

● 即時顯示拍攝

可設定即時顯示拍攝為[啟動]或[關閉]。

● 自動對焦方式

可選擇[☺+追蹤](第153頁)、[FlexiZone - 多點](第155頁)、[FlexiZone - 單點](第156頁)或[快速模式](第160頁)。

● 連續自動對焦

預設設定為[啟動]。

由於對焦始終處於主體附近，按下快門按鈕時相機會快速對焦主體。如已設定[啟動]，鏡頭會頻繁運作並消耗更多電池電量。這會減少最多可拍攝數量(電池可拍攝數量)。另外，如自動對焦方式設定為[快速模式]，連續自動對焦會自動設定為[關閉]。如您選擇其他自動對焦方式，連續自動對焦會回復至原始設定。

連續自動對焦期間，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置於<MF>前，請先關閉電源。

● 輕觸式快門

只需輕點液晶螢幕便可自動進行對焦並拍攝相片。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第162頁。

● 顯示格線

使用[格線1 井]或[格線2 井井]，您可顯示格線以幫助垂直或水平校準相機。

● **長寬比**☆

影像的長寬比可設定為[3:2]、[4:3]、[16:9]或[1:1]。設為下列長寬比時，即時顯示影像周圍的區域會以黑色遮蔽：[4:3] [16:9] [1:1]。

JPEG影像將以設定的長寬比儲存。RAW影像只會以[3:2]的長寬比儲存。由於RAW影像加入了長寬比資訊，使用隨附的軟件處理RAW影像時，影像會以相應的長寬比顯示。如長寬比為[4:3]、[16:9]及[1:1]，則在播放影像時會顯示表示長寬比的線條，但實際上影像中並無線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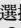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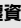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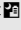

影像畫質	長寬比及像素數			
	3:2	4:3	16:9	1:1
L	5184×3456 (1790萬像素)	4608×3456 (1600萬像素)	5184×2912* (1510萬像素)	3456×3456 (1190萬像素)
RAW				
M	3456×2304 (800萬像素)	3072×2304 (700萬像素)	3456×1944 (670萬像素)	2304×2304 (530萬像素)
S1	2592×1728 (450萬像素)	2304×1728 (400萬像素)	2592×1456* (380萬像素)	1728×1728 (300萬像素)
S2	1920×1280 (250萬像素)	1696×1280* (220萬像素)	1920×1080 (210萬像素)	1280×1280 (160萬像素)
S3	720×480 (35萬像素)	640×480 (31萬像素)	720×400* (29萬像素)	480×480 (23萬像素)



- 附有星號標記的影像記錄畫質並不完全符合設定的長寬比。
- 附有星號標記的長寬比所顯示的影像區域會較實際記錄的區域稍大。拍攝後請查看液晶螢幕上的影像。
- 如使用其他相機直駁打印本相機以1:1的長寬比拍攝的影像，則影像可能無法正確打印。

● **測光定時器**☆

您可變更曝光設定的顯示時間(自動曝光鎖時間)。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測光定時器固定為16秒。

- 
- 進行以下任何操作時，即時顯示拍攝都將會停止。如要重新開始即時顯示拍攝，請再次按下<>按鈕。
 - 選擇[3：除塵資料]、[3：清潔影像感應器]、[4：清除設定]或[4：韌體版本]時
 - 變更拍攝模式時(基本拍攝區模式 ↔ 創意拍攝區模式、設定為<>或<>模式)
 - 即使設定了較低的ISO感光度，在低光照環境下顯示的即時顯示影像中仍可能有比較明顯的雜訊。然而，拍攝時記錄的影像中的雜訊會很少。(即時顯示影像的影像畫質與記錄的影像的畫質不同。)

變更自動對焦方式(自動對焦方式)

選擇自動對焦方式

您可選擇適合拍攝條件或主體的自動對焦方式。提供以下自動對焦方式：[**☺**(**臉部**)**+**追蹤]、[FlexiZone - 多點] (第155頁)、[FlexiZone - 單點] (第156頁) 及[快速模式] (第160頁)。

[快速模式]以外的自動對焦方式使用影像感應器在顯示即時顯示影像期間進行自動對焦。



選擇自動對焦方式。

- 在[**☑**]設定頁下，選擇[自動對焦方式]。
- 選擇所需自動對焦方式，然後按下 <[**SET**]>。
-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時，您亦可按下 <[**Q**]>按鈕以在速控畫面(第149頁)中選擇自動對焦方式。

☺(臉部)+追蹤：AF☺

會對人臉進行偵測及對焦。如臉部移動，自動對焦點<[]>亦會移動以追蹤臉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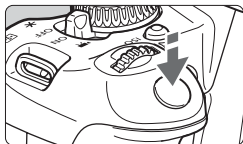
1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2 選擇自動對焦點。

- 偵測到臉部時，<[]> 自動對焦點會出現於要對焦的人臉。
- 如偵測到多張人臉，<[]>將會顯示。按下<[**◀▶**]>鍵以移動<[]>框至所需的目標臉部。
- 您亦可輕點液晶螢幕以選擇臉部或主體。如主體並非人臉，<[]>將會顯示。

- 如未偵測到人臉或您輕點液晶螢幕但並未選擇任何臉部或主體，相機會切換至[FlexiZone - 多點]以自動選擇(第155頁)。



3 向主體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進行對焦。
- ▶ 成功對焦後，自動對焦點會變為綠色並會發出提示音。
- ▶ 如沒有成功對焦，自動對焦點會變為橙色。



4 拍攝相片。

- 檢查對焦及曝光，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第144頁)。

- 畫面完全脫焦時，臉部偵測將無法使用。如您將[連續自動對焦]設定為[啟動]，可避免影像嚴重脫焦。
- 人臉以外的其他物件可能會被偵測為臉部。
- 畫面中的臉部太小或太大、太亮或太暗、或部份隱藏時，臉部偵測均無法操作。
- <[]>可能只覆蓋部份臉部。

- 如您按下<[SET]>或<[AF-ON]>按鈕，自動對焦點<[]>將會出現在中央，您可以使用<[方向鍵]>鍵移動自動對焦點。如您再次按下<[SET]>或<[AF-ON]>按鈕，自動對焦點將會移至偵測到的主體。
- 在畫面邊緣偵測到臉部時無法使用自動對焦，因此<[]>會顯示為灰色。如您半按快門按鈕，將會使用FlexiZone - 多點方式以自動選擇對主體對焦。



[連續自動對焦] (第150頁) 或 [短片伺服自動對焦] (第191頁) 設定為 [啟動] 時

- 設定為 [C+追蹤] 或 [FlexiZone - 多點] 以自動選擇時，如未偵測到主體，影像中央會短暫顯示自動對焦點。如您半按快門按鈕，相機將會使用 FlexiZone - 多點方式以自動選擇。如您在短片拍攝期間半按快門按鈕，將會使用中央自動對焦點進行對焦。

FlexiZone - 多點：AF(C)

可使用覆蓋廣闊區域的最多31個自動對焦點(自動選擇)進行對焦。此廣闊區域亦可分割為9個區域進行對焦(區域選擇)。



區域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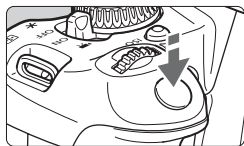
1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 <C> 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2 選擇自動對焦區域。☆

- 按下 <SET> 或 <AF-ON> 按鈕會在自動選擇及區域選擇之間切換。在基本拍攝區域模式中，將自動設定為自動選擇。
- 使用 <方向鍵> 鍵選擇區域。如要回復至中央區域，請再次按下 <SET> 或 <AF-ON> 按鈕。
- 您亦可輕點液晶螢幕以選擇區域。選擇區域後，輕點螢幕上的 [C] 以切換至自動選擇。



3 向主體對焦。

- 將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並半按快門按鈕。
- ▶ 成功對焦後，自動對焦點會變為綠色並會發出提示音。
- ▶ 如沒有成功對焦，區域框會變為橙色。



4 拍攝相片。

- 檢查對焦及曝光，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第144頁)。

- 如相機未能使用自動選擇自動對焦點對焦所需的目標主體，請將自動對焦方式切換至區域選擇或[FlexiZone - 單點]，然後重新對焦。
- 因長寬比設定而異，自動對焦點數量會有所不同。設為[3:2]時，會有31個自動對焦點。設為[1:1]及[4:3]時，會有25個自動對焦點。設為[16:9]時，會有21個自動對焦點。另外，設為[16:9]時，只有三個區域。
- 對於短片拍攝，會有21個自動對焦點(設為[640×480]時為25個自動對焦點)及三個區域(設為[640×480]時為九個區域)。

FlexiZone - 單點：AF □

由於只使用一個自動對焦點進行對焦，您可以對焦目標主體。



自動對焦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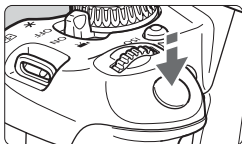
1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 ▶ 自動對焦點<☐>會出現。短片拍攝期間，如[短片伺服自動對焦]設定為[啟動]，自動對焦點會以大尺寸顯示。



2 移動自動對焦點。

- 按下 <◀▶> 鍵以移動自動對焦點至要對焦的位置。(無法移至相片邊緣。) 如要回復至中央自動對焦點，請按下 <SET> 或 <☰> 按鈕。
- 您亦可輕點液晶螢幕以移動自動對焦點。



3 向主體對焦。

- 將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並半按快門按鈕。
- ▶ 成功對焦後，自動對焦點會變為綠色並會發出提示音。
- ▶ 如沒有成功對焦，自動對焦點會變為橙色。




4 拍攝相片。

- 檢查對焦及曝光，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第144頁)。

有關[+追蹤]、[FlexiZone - 多點]及[FlexiZone - 單點]的註釋

自動對焦操作

- 對焦時間會比使用[快速模式]長。
- 即使已成功對焦，半按快門按鈕將會重新對焦。
- 執行自動對焦操作時及完成自動對焦後，影像亮度可能會變更。
- 如顯示即時顯示影像時光源改變，螢幕可能會閃爍並難以對焦。這種情況下，請結束即時顯示拍攝並在實際光源下進行自動對焦。
- 設定為[FlexiZone - 多點]並按下<Q>按鈕(或輕點螢幕上的<Q>)時，選定的區域中央(使用自動選擇時為影像中央)將會放大。如您半按快門按鈕，將會回復至正常顯示，相機將會進行對焦。
- 設定為[FlexiZone - 單點]並按下<Q>按鈕(或輕點螢幕上的<Q>)時，自動對焦點覆蓋的區域將會放大。放大檢視時，半按快門按鈕進行對焦。這適用於相機安裝至三腳架並需要高精度對焦時。如在放大檢視時難以對焦，請回復至正常顯示並使用自動對焦。請注意，正常及放大檢視時的自動對焦速度可能會不同。
- 如您在正常檢視時使用[FlexiZone - 多點]或[FlexiZone - 單點]進行對焦後再放大檢視，可能會顯得並未成功對焦。
- 如已設定[+追蹤]，則無法進行放大檢視。



- 如您要拍攝畫面邊緣的主體而該主體稍微脫焦，請將中央自動對焦點或區域對準主體進行對焦，然後重新對焦並拍攝相片。
- 自動對焦輔助光不會發射。但是，使用配備LED燈的EX系列閃光燈(另行購買)時，LED燈會根據需要而開啟以輔助對焦。
- 放大檢視時，放大倍率越大，由於手持拍攝時的相機震動越難以對焦(以及當鏡頭對焦模式開關置於<MF>時)。建議使用三腳架。

難以對焦的拍攝情況

- 對比度低的主體，如藍天、色彩單一的平面或高光或暗部細節丟失時。
- 低光照下的主體。
- 條形及其他只在水平方向有對比度的圖案。
- 帶有重複圖案的主體(摩天大樓的窗戶、電腦鍵盤等)。
- 細線條及主體輪廓。
- 在亮度、色彩或圖案不斷變更的光源下。
- 夜景或點光源。
- 在光管或LED燈光源下影像閃爍時。
- 極小的主體。
- 在相片邊緣的主體。
- 強反光的主體。
- 自動對焦點覆蓋近處及遠處主體(如籠子裡面的動物)。
- 由於相機震動或主體模糊，主體在自動對焦點內不斷移動，無法靜止。
- 正在接近或遠離相機的主體。
- 主體嚴重脫焦時進行自動對焦。
- 使用柔焦鏡頭應用柔焦效果。
- 使用特殊效果濾鏡。



- 如在以上拍攝情況下未能成功對焦，請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置於 <MF> 並手動對焦。
- 使用以下鏡頭進行自動對焦時，建議使用 [快速模式]。使用 [L+ 追蹤]、[FlexiZone - 多點] 或 [FlexiZone - 單點] 進行自動對焦可能會需要較長時間或可能無法實現正確對焦。
 - EF24mm f/2.8
 - EF35mm f/2
 - EF50mm f/2.5 Compact Macro
 - EF100mm f/2.8 Macro
 - EF135mm f/2.8 (SoftFocus)
 - EF28-90mm f/4-5.6 III
 - EF55-200mm f/4.5-5.6 USM
 - EF90-300mm f/4.5-5.6
 - EF90-300mm f/4.5-5.6 USM

快速模式：AFQuick

使用專用自動對焦感應器作單張自動對焦操作(第95頁)，自動對焦方式與使用觀景器拍攝時相同。您可使用九個自動對焦點進行對焦(自動選擇)。您亦可選擇一個自動對焦點進行對焦並只對焦此自動對焦點(手動選擇)覆蓋的區域。

雖然可以快速對焦目標主體，但執行自動對焦操作時將會暫時中斷即時顯示影像。

自動對焦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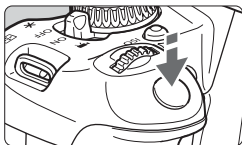
1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 < > 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 小方塊是自動對焦點。

2 選擇自動對焦點。☆

- 按下 < > 或 < > 按鈕會在自動選擇及手動選擇之間切換。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將自動設定為自動選擇。
- 使用 < > 鍵選擇自動對焦點。如要回復至中央自動對焦點，請按下 < > 或 < > 按鈕。
- 您亦可輕點液晶螢幕以選擇自動對焦點。手動選擇期間，輕點螢幕上的 [] 以切換至自動選擇。





3 向主體對焦。

- 將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並半按快門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將關閉，反光鏡將重新回復原位，自動對焦將會執行。(不會拍攝相片。)
- ▶ 完成對焦後，獲得對焦的自動對焦點將變綠，即時顯示影像將重新出現。
- ▶ 如沒有成功對焦，自動對焦點會變為橙色並閃爍。



4 拍攝相片。

- 檢查對焦及曝光，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第144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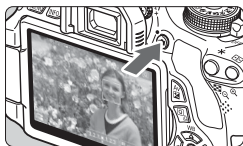
- 設定為[快速模式]時，[連續自動對焦]將無法設定(第150頁)。
- 無法為短片拍攝設定[快速模式]。



自動對焦時無法拍攝相片。在顯示即時顯示影像時拍攝相片。

使用輕觸式快門拍攝

只需輕點液晶螢幕便可自動進行對焦並拍攝相片。這適用於所有拍攝模式。








1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 <  > 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2 啟動輕觸式快門。

- 輕點螢幕左下方的 []。每次輕點此圖示將會在 [] 及 [] 之間切換。
- 設定為 [] (輕觸式快門：啟動) 時，您便可以輕點螢幕進行對焦及拍攝。
- 設定為 [] (輕觸式快門：關閉) 時，您可以輕點螢幕進行對焦。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



3 輕點螢幕進行拍攝。

- 輕點螢幕上的臉部或主體。
- ▶ 相機會在輕點的點使用設定的自動對焦方式(第153至161頁)進行對焦。設定為 [FlexiZone - 多點] 時，會切換至 [FlexiZone - 單點]。
- ▶ 成功對焦後，自動對焦點會變為綠色並會自動拍攝相片。
- 如沒有成功對焦，自動對焦點會變為橙色並不會拍攝相片。再次輕點螢幕上的臉部或主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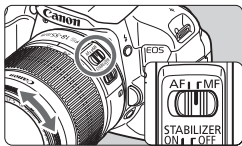
- 即使設為<連拍> (連續拍攝)，單張拍攝仍會啟用。
- 放大檢視時無法使用輕觸式快門。
- [4：自訂功能(C.Fn)]下的[6：快門/自動曝光鎖按鈕]設定為[1:自動曝光鎖/自動對焦]或[3:自動曝光/自動對焦，無AE鎖]時，自動對焦將不會啟用。



- 您亦可在[相機]設定頁下設定[輕觸式快門：啟動]以啟動輕觸式快門。
- 如要使用B快門曝光拍攝，請輕點兩次螢幕。第一次輕點螢幕會啟動B快門曝光。再次輕點將會停止曝光。請注意輕點螢幕時不要晃動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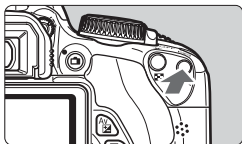
MF：手動對焦

您可放大影像並使用手動對焦進行精確對焦。



1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MF>。

- 轉動鏡頭對焦環以初步對焦。



2 顯示放大框。

- 按下<Q>按鈕。
- ▶ 放大框會出現。
- 您亦可輕點螢幕上的[Q]以放大影像。



3 移動放大框。

- 按下<◀▶>鍵以移動放大框至要對焦的位置。
- 如要將放大框回復至螢幕中央，請按下<SET>或<◀▶>按鈕。

放大框

4 放大影像。

- 每次按下<Q>按鈕，框中的放大倍率將變更如下：

→ 1x → 5x → 10x → 取消放大

5 手動對焦。

- 查看放大的影像時，轉動鏡頭對焦環以對焦。
- 對焦後，按下<Q>按鈕以返回正常檢視。



自動曝光鎖

放大區域位置

放大倍率

6 拍攝相片。

- 檢查對焦及曝光，然後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第144頁)。



即時顯示拍攝的注意事項

影像畫質

- 使用高ISO感光度拍攝時，雜訊(如亮點及條紋)可能更加明顯。
- 在高溫中拍攝可能導致影像中出現雜訊或異常色彩。
- 長時間使用即時顯示功能連續拍攝時，相機內部溫度可能會升高，影像畫質可能會降低。不拍攝影像時請停止即時顯示拍攝。
- 如果相機內部溫度較高時進行長時間曝光拍攝，影像畫質可能會降低。請停止即時顯示拍攝並等待幾分鐘後再繼續拍攝。

關於白色<🔴>及紅色<🔴>內部溫度過高警告

- 長時間使用即時顯示拍攝或高溫環境而導致相機內部溫度升高時，白色<🔴>圖示將會出現。如在螢幕顯示該圖示時繼續拍攝，靜止影像畫質可能會降低。在重新開始拍攝之前，建議暫時結束即時顯示拍攝，讓相機溫度降低。
- 如在白色圖示<🔴>顯示時，相機的內部溫度進一步升高，將閃爍紅色圖示<🔴>。閃爍的圖示表示即將自動結束即時顯示拍攝。如出現這種情況，相機內部溫度降低前您可能無法繼續拍攝。請關閉電源讓相機休息片刻。
- 如在高溫情況下長時間使用即時顯示拍攝，將導致<🔴>及<🔴>圖示更快地出現。不拍攝時請關閉相機。
- 如相機內部溫度較高，顯示白色圖示<🔴>前，高ISO感光度影像或長時間曝光的影像畫質可能已經降低。



即時顯示拍攝的注意事項

拍攝效果

- 如在放大檢視時拍攝相片，曝光效果可能會不理想。請返回正常檢視後再拍攝相片。放大檢視時，快門速度及光圈值會顯示為橙色。即使在放大檢視時拍攝相片，影像亦會按正常檢視拍攝。
- 如[2：自動亮度優化](第123頁)未設為[關閉]，即使已設定減少曝光補償或減少閃燈曝光補償，影像可能仍會顯得明亮。
- 如您使用TS-E鏡頭(非TS-E17mm f/4L或TS-E24mm f/3.5L II)並偏移或傾斜鏡頭或使用延伸管，可能無法獲得標準曝光，或可能造成不正常曝光。

即時顯示影像

- 在低光照或亮光環境下，即時顯示影像可能不會反映拍攝影像的亮度。
- 如影像光源變更，螢幕可能會閃爍。這種情況下，請結束即時顯示拍攝並在實際光源下重新開始拍攝。
- 如您將相機指向其他方向，即時顯示影像會暫時失去正確的亮度。請等待直至亮度等級穩定後再拍攝。
- 如畫面中有非常明亮的光源，液晶螢幕上的明亮區域可能會變黑。但是，實際拍攝的影像將會正確顯示明亮區域。
- 如在低光照環境下將[2：液晶螢幕亮度]設定為光亮設定，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色度雜訊。但是，色度雜訊不會記錄於拍攝的影像上。
- 放大影像時，影像銳利度可能比實際影像中更加明顯。

自訂功能

- 即時顯示拍攝時，部份自訂功能設定將無效(第293頁)。

鏡頭及閃光燈

- 可能無法使用某些遠攝鏡頭的對焦預設功能。
- 使用內置閃光燈或外接閃光燈時無法使用閃燈曝光鎖，造型閃燈無法與外接閃光燈配合使用。



6

拍攝短片



您可透過將電源開關置於 <照相機圖示> 後拍攝短片。短片記錄格式為 MOV。

可以記錄短片的記憶卡

拍攝短片時，請使用SD speed Class 6「CLASS 6」或以上的大容量記憶卡。

如您使用寫入速度低的記憶卡拍攝短片，短片可能無法正確記錄。
如您播放讀取速度低的記憶卡上的短片，短片可能無法正確播放。
如要查看記憶卡的讀寫速度，請參閱記憶卡製造商網站。



關於全高清1080(Full HD 1080)

全高清1080(Full HD 1080)表示兼容1,080個垂直像素(掃描線)的高清標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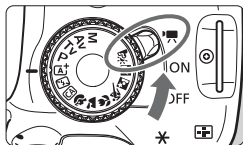


📷 拍攝短片

要播放已拍攝的短片，建議將相機連接至電視機(第258、261頁)。

自動曝光拍攝

拍攝模式未設為<M>時，自動曝光控制會啟動以配合場景目前的亮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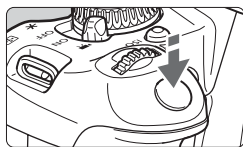


1 將電源開關置於<📷>。

- ▶ 反光鏡會發出聲音，然後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2 設定拍攝模式。

- 將模式轉盤設為除<M>以外的任意拍攝模式。



3 向主體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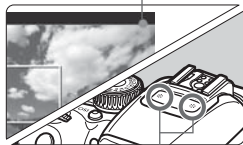
- 拍攝短片前，請使用自動對焦或手動對焦進行對焦(第153頁至第161頁、第164頁)。
- 預設情況下，[短片伺服自動對焦：啟動]已設定，相機將會一直對焦。如要停止短片伺服自動對焦，請參閱第191頁。



4 拍攝短片。

- 按下<📷>按鈕以開始拍攝短片。再次按下<📷>以停止拍攝短片。
- ▶ 拍攝短片時，「●」標記會顯示於螢幕右上角。

短片記錄中



麥克風



- 有關短片拍攝的注意事項，請參閱第195頁及第196頁。
- 請按需要同時參閱第165頁及第166頁的即時顯示拍攝須知。



-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拍攝效果與在<A+>模式中相同。另外，相機偵測到的場景的場景圖示會在左上方顯示(第172頁)。
- 基本拍攝區模式及創意拍攝區模式中可設定的選單功能將會不同(第318頁)。
- 在<Av>及<Tv>拍攝模式中，設定與在<P>模式中相同。
- ISO感光度(100–6400)、快門速度及光圈會自動設定。
- 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中，按下<★>按鈕可鎖定曝光(自動曝光鎖，第121頁)。在短片拍攝期間應用自動曝光鎖後，按下<☑>按鈕可取消。(按下<☑>按鈕前會持續應用自動曝光鎖設定。)
- 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中，您可持續按下<Av☑>按鈕並轉動<☀>轉盤以設定曝光補償。
- 半按快門按鈕，螢幕底部會顯示快門速度、光圈及ISO感光度。這是拍攝靜止影像時的曝光設定(第175頁)。短片拍攝的曝光設定不會顯示。請注意，短片拍攝與靜止影像拍攝的曝光設定可能不同。
- 如使用自動曝光拍攝短片，快門速度及光圈將不會記錄至影像資訊(Exif)。

使用配備LED燈的EX系列閃光燈(另行購買)

在自動曝光拍攝期間，本相機兼容在低光照情況下自動開啟LED燈的功能。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閃光燈使用說明書。

場景圖示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拍攝短片時，將會出現代表相機偵測到的場景的圖示。對於某些場景或拍攝情況，顯示的圖示可能與實際場景不符。

背景	主體	人像*1	非人像		背景顏色
			自然及室外場景	近攝*2	
明亮					灰色
	逆光				
包括藍天					淺藍色
	逆光				
日落		*3		*3	橙色
聚光燈					深藍色
暗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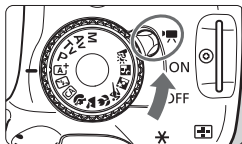
*1：只有自動對焦方式設定為[👤+追蹤]時才會顯示。如設定其他自動對焦方式，即使偵測到人物亦會顯示「非人像」圖示。

*2：安裝的鏡頭具有距離資訊時顯示。使用延伸管或近攝鏡頭時，顯示的圖示可能與實際場景不符。

*3：將會顯示適合偵測到的場景的圖示。

手動曝光拍攝

在<M>模式中，您可自由設定短片拍攝的快門速度、光圈及ISO感光度。使用手動曝光拍攝短片適用於進階使用者。



1 將電源開關置於<ON>。

- ▶ 反光鏡會發出聲音，然後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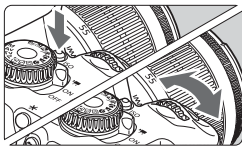


2 將模式轉盤設為<M>。



3 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值。

- 如要設定快門速度，請轉動 <◀☀▶> 轉盤。可設定的快門速度取決於影片格數 <☑>。
 - $\sqrt{60}/\sqrt{50}$: 1/4000秒 – 1/60秒
 - $\sqrt{30}/\sqrt{25}/\sqrt{24}$: 1/4000秒 – 1/30秒
- 如要設定光圈值，請按住 <Av☑> 按鈕並轉動 <◀☀▶> 轉盤。



4 設定ISO感光度。

- 按下 <ISO> 按鈕，然後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選擇ISO感光度。
- 有關ISO感光度的詳細資訊，請參閱下一頁。

5 對焦並拍攝短片。

- 操作步驟與「自動曝光拍攝」的步驟3及4相同(第170頁)。

手動曝光拍攝時的ISO感光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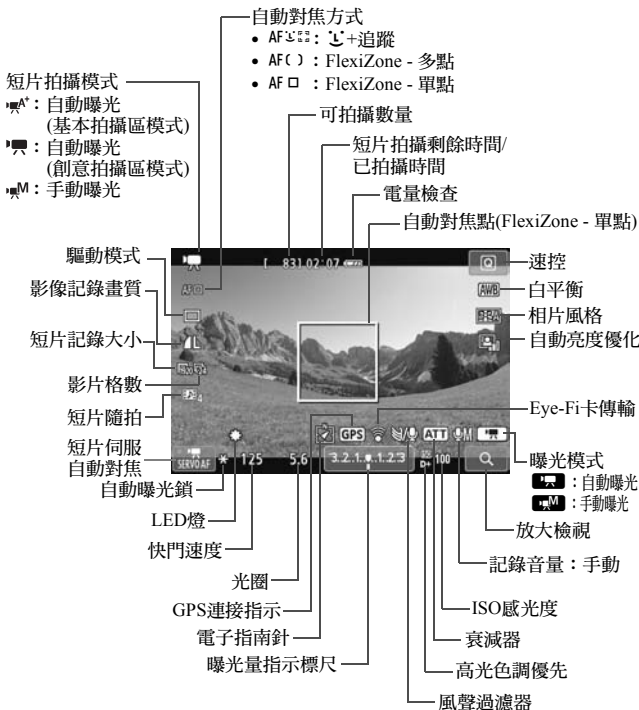
- 使用[自動]時，ISO感光度會在ISO 100 – 6400範圍內自動設定。
- 可在ISO 100 – 6400之間以整級為單位手動設定ISO感光度。在[🔍4：自訂功能(C.Fn)]下，如[2：ISO感光度擴展]設定為[1：開]，手動設定範圍將擴展，您亦可選擇H(等於ISO 12800)。
- 在[🔍4：自訂功能(C.Fn)]下，[3：高光色調優先]設定為[1：啟動]時，ISO感光度為ISO 200 – 6400。

- 由於在ISO 12800下拍攝短片可能會產生較多雜訊，本設定會指定為擴展的ISO感光度(顯示為「H」)。
- 在[🔍4：自訂功能(C.Fn)]下，如[2：ISO感光度擴展]設定為[1：開]且從靜止影像拍攝切換至短片拍攝，手動設定範圍最大為H(等於ISO 12800)。即使切換回靜止影像拍攝，ISO感光度亦不會回復至原來的ISO感光度。
- 無法設定曝光補償。
- 由於曝光變化會被記錄，所以不建議在拍攝短片時變更快門速度或光圈。
- 如果在光管或LED燈照明下拍攝時變更快門速度，影像閃爍可能會記錄下來。

- 設為ISO自動時，可按下<✳>按鈕鎖定ISO感光度。
- 重新構圖後，您可以在曝光量指示標尺(第175頁)上查看與按下<✳>按鈕時的曝光量差異。
- 按下<INFO.>按鈕可顯示直方圖。
- 對運動主體進行短片拍攝時，建議使用1/30秒至1/125秒的快門速度。快門速度越快，主體的運動效果越不順滑。

資訊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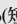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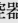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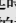
- 每次按下<INFO.>按鈕，資訊顯示將會變更。



短片拍攝開始後，短片拍攝剩餘時間會變更為已拍攝時間。

短片拍攝的註釋

- 拍攝短片時，請勿將鏡頭對準太陽。太陽發出的熱量會損壞相機內部零件。
- 如設為<AWB>，而短片拍攝期間ISO感光度或光圈發生變更，白平衡亦可能會變更。
- 如您在光管或LED燈光線下拍攝短片，短片可能會閃爍。
- 不建議拍攝短片時對鏡頭進行變焦操作。無論鏡頭最大光圈變更與否，對鏡頭進行變焦操作都會導致曝光變化。結果可能會記錄曝光變化(EF-S18-135mm f/3.5-5.6 IS STM除外)。
- 您無法在短片拍攝過程中放大影像。
- **有關短片拍攝的注意事項，請參閱第195頁及第196頁。**
- **請按需要同時參閱第165頁及第166頁的即時顯示拍攝須知。**

- 短片相關設定在[ 1]及[ 2]設定頁下(第191頁)。
- 每次拍攝短片時都會記錄一個短片檔案。如檔案大小超出4 GB，會自動建立新檔案。
- 短片影像的視野範圍約為100%(短片記錄大小設為[ 1920])。
- 聲音會透過相機的內置麥克風以立體聲記錄(第170頁)。
- 大多數市面有售的帶有3.5 mm直徑迷你插頭的外接立體聲麥克風都可連接至相機。如果外接麥克風已連接至相機的外接麥克風輸入端子(第20頁)，其優先度將會高於內置麥克風。
- 驅動模式為< >時，您可使用遙控器RC-6(另行購買，第303頁)開始及停止短片拍攝。將拍攝計時開關設為<2>(2秒延時)，然後按下傳輸按鈕。如開關設為< >(立即拍攝)，會啟用靜止影像拍攝。
- 使用電量充足的電池LP-E8時短片的總拍攝時間如下：在室溫(23°C/73°F)下，約1小時40分鐘；在低溫(0°C/32°F)下，約1小時20分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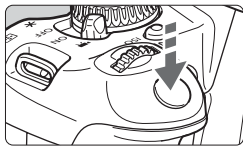
最終影像模擬

使用最終影像模擬功能可查看影像的相片風格、白平衡等效果。拍攝短片時，顯示的影像將會自動反映下列設定效果。

短片拍攝的最終影像模擬

- 相片風格
 - * 將反映銳利度、對比度、色彩飽和度、色調及其他所有設定。
- 白平衡
- 白平衡修正
- 曝光
- 景深
- 自動亮度優化
- 周邊亮度校正
- 高光色調優先

拍攝靜止影像



拍攝短片時，您亦可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靜止影像。

拍攝短片時拍攝靜止影像

- 如在短片拍攝時拍攝靜止影像，短片中會記錄約1秒的靜止部份。
- 捕捉的靜止影像會記錄至記憶卡，顯示即時顯示影像時短片拍攝會自動回復。
- 短片及靜止影像檔案將分別記錄在記憶卡上。
- 以下介紹靜止影像拍攝的功能。其他功能與短片拍攝相同。

功能	設定
影像記錄畫質	與[📷1：影像畫質]中的設定相同。 短片記錄尺寸為[1920x1080]或[1280x720]時的長寬比為16:9。短片記錄尺寸為[640x480]時的長寬比為4:3。
ISO感光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自動曝光拍攝時：在ISO 100—6400範圍內自動設定。 • 手動曝光拍攝時：請參閱第174頁的「手動曝光拍攝時的ISO感光度」。
曝光設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自動曝光拍攝：自動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半按快門按鈕時顯示)。 • 手動曝光拍攝：手動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
自動包圍曝光	取消
閃光燈	關閉閃光燈

* 如已設定高光色調優先，ISO感光度範圍會從ISO 200開始。

📷 無論使用何種驅動模式設定，單張拍攝都將應用於短片拍攝期間的靜止影像拍攝。



短片拍攝期間，半按快門按鈕進行自動對焦時，可能會出現以下現象。

- 可能會短暫的脫焦。
- 所記錄短片的亮度可能與實際場景的亮度不同。
- 所記錄的短片可能會出現短暫畫面靜止。
- 短片可能會記錄鏡頭操作的雜音。鏡頭操作雜音可能會被記錄。
- 在主體正在移動等情況下，未能成功對焦前您可能無法拍攝靜止影像。

拍攝功能設定

本節介紹短片拍攝的功能設定。

Q 速控

如您在液晶螢幕上顯示影像時按下<Q>按鈕，可進行以下設定：**自動對焦方式**、**驅動模式**、**影像記錄畫質(靜止影像)**、**短片記錄大小**、**短片隨拍**、**白平衡**、**相片風格**及**自動亮度優化**。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只可以設定以粗體顯示的功能。



1 按下<Q>按鈕。(10)

- ▶ 可設定功能將會顯示。

2 選擇功能並進行設定。

- 按下<▲▼>鍵以選擇功能。
- ▶ 所選功能及功能指南(第52頁)將會出現。
- 按下<◀▶>鍵或轉動<☀>轉盤以變更設定。
- 如要設定驅動模式的<☺c>設定或相片風格參數，請按下<INFO.>按鈕。

3 結束設定。

- 按下<SET>以結束設定並返回短片拍攝。
- 您亦可選擇<↶>以返回短片拍攝。

MENU 設定短片記錄大小



使用選單選項[**2**：短片記錄大小]可選擇短片的影像大小[****x****]及影片格數[**](每秒記錄格數)。因[**2**：視頻系統]設定而異，** (影片格數)會自動切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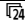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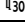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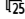
● 影像大小

- 1920 [1920×1080]：全高清(Full HD)記錄畫質。
長寬比為16:9。
- 1280 [1280×720]：高清(HD)記錄畫質。
長寬比為16:9。
- 640 [640×480]：標清記錄畫質。
長寬比為4:3。

● 影片格數 (fps：每秒記錄格數)

- 30/60：適用於電視格式為NTSC的地區(北美洲、日本、韓國、墨西哥等)。
- 25/50：適用於電視格式為PAL的地區(歐洲、俄羅斯、中國、澳大利亞等)。
- 24：主要用於電影。

短片記錄總時間及每分鐘的檔案大小

短片記錄 大小		總記錄時間(約值)			檔案大小 (約值)
		4 GB記憶卡	8 GB記憶卡	16 GB記憶卡	
[1920×1080]		11分鐘	22分鐘	44分鐘	330 MB/分鐘
					
					
[1280×720]		11分鐘	22分鐘	44分鐘	330 MB/分鐘
					
[640×480]		46分鐘	1小時32分鐘	3小時4分鐘	82.5 MB/分鐘
					


● 關於超出4 GB的短片檔案


即使拍攝超出4 GB的短片，亦可以不間斷地連續拍攝。

在短片拍攝過程中，短片達到4 GB檔案大小前約30秒，顯示於短片拍攝影像中的已拍攝時間會開始閃爍。如您繼續拍攝短片而檔案大小超出4 GB，會自動建立新短片檔案，已拍攝時間會停止閃爍。

播放短片時，需要單獨播放每個短片檔案。短片檔案無法自動連續播放。短片播放結束後，選擇下一個要播放的短片。

● 短片拍攝時間限制

單個短片片段的最長記錄時間為29分鐘59秒鐘。短片拍攝時間達到29分鐘59秒鐘時，短片拍攝會自動停止。您可透過按下<>按鈕繼續拍攝短片。(記錄新短片檔案。)

 當相機內部溫度升高時，可能會導致短片拍攝在達到上述表格中的最長記錄時間前停止(第196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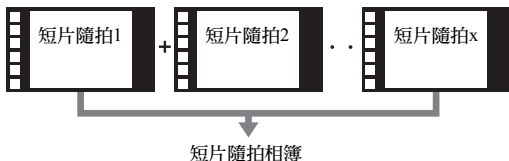
MENU 拍攝短片隨拍

使用短片隨拍功能可輕鬆建立短篇影片。

短片隨拍即約2秒鐘、4秒鐘或8秒鐘長的短片片段。短片隨拍的集合稱為短片隨拍相簿，可作為獨立的短片檔案儲存至記憶卡。透過變更每個短片隨拍中的場景或角度，可建立動態的短篇影片。

短片隨拍相簿亦可配合背景音樂播放(第188、251頁)。

短片隨拍相簿的概念



設定短片隨拍的拍攝持續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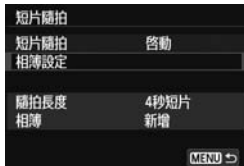
1 選擇[短片隨拍]。

- 在[2]設定頁下，選擇[短片隨拍]，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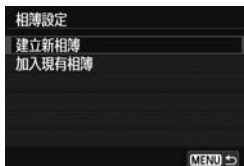
2 選擇[啟動]。

- 選擇[啟動]，然後按下<SET>。



3 選擇[相簿設定]。

- 選擇[相簿設定]，然後按下<SET>。
- 如要對現有相簿繼續拍攝，請進入「加入現有相簿」(第187頁)。



4 選擇[建立新相簿]。

- 選擇[建立新相簿]，然後按下<SET>。



5 選擇隨拍長度。

- 按下<SET>並使用<▲▼>以選擇隨拍長度，然後按下<SET>。



拍攝持續時間

6 選擇[確定]。

- 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按下 <MENU> 按鈕以結束選單並返回至短片拍攝螢幕。藍色列將會出現以表示隨拍長度。
- 請進入「建立短片隨拍相簿」(第185頁)。

建立短片隨拍相簿



7 拍攝首個短片隨拍。

- 按下 < > 按鈕。
- ▶ 表示拍攝持續時間的藍色列將逐漸減少。設定的拍攝持續時間結束時，拍攝會自動停止。
- ▶ 液晶螢幕關閉且資料處理指示燈停止閃爍後，將出現確認畫面(第186頁)。



8 另存為短片隨拍相簿。

- 按下 < > 鍵以選擇 [另存為相簿]，然後按下 < (SET) >。
- ▶ 短片片段將另存為短片隨拍相簿中的首個短片隨拍。



9 繼續拍攝更多短片隨拍。







- 重複步驟7以拍攝下一個短片隨拍。
- 按下 < > 鍵以選擇 [加入至相簿]，然後按下 < (SET) >。
- 要建立另一個短片隨拍相簿，請選擇 [另存為新相簿]，然後選擇 [確定]。



10 退出短片隨拍拍攝。

- 設定 [短片隨拍] 為 [關閉]。要返回至一般的短片拍攝，請確保設定為 [關閉]。
- 按下 < MENU > 按鈕以結束選單並返回至一般的短片拍攝螢幕。

步驟8及步驟9中的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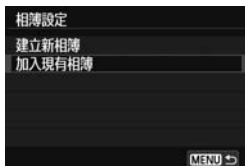
功能	內容
 另存為相簿 (步驟8)	短片片段將另存為短片隨拍相簿中的首個短片隨拍。
 加入至相簿 (步驟9)	剛記錄的短片隨拍將加入至之前剛記錄的相簿。
 另存為新相簿 (步驟9)	建立新的短片隨拍相簿，並將短片片段另存為首個短片隨拍。新的相簿與之前記錄的相簿互為獨立檔案。
 播放短片隨拍 (步驟 8 及步驟 9)	播放剛記錄的短片隨拍。關於播放操作，請查看下表。
 不要儲存至相簿 (步驟8)  刪除而不儲存至相簿 (步驟9)	如要刪除剛記錄的短片隨拍，而非儲存至相簿中，請選擇[確定]。

[播放短片隨拍]操作

功能	播放內容
 播放	按下 <SET> 可播放或暫停剛記錄的短片隨拍。
 首張	顯示相簿中首個短片隨拍的首個場景。
 上一個短片隨拍*	每次按下 <SET>，短片隨拍均會倒轉跳過數秒。
 上一張	每次按下 <SET> 會顯示上一格。持續按下 <SET> 將會回捲短片。
 下一張	每次按下 <SET> 會逐格播放短片。持續按下 <SET> 將會快轉短片。
 下一個短片隨拍*	每次按下 <SET>，短片隨拍均會快轉跳過數秒。
 末張	顯示相簿中最後一個短片隨拍的最後一個場景。
	播放位置
mm' SS"	播放時間(分:秒)
 音量	您可轉動 <VOL> 轉盤以調校內置揚聲器(第250頁)的音量。
 MENU	按下 <MENU> 按鈕返回至前一個畫面。

* 使用[上一個短片隨拍/下一個短片隨拍]，跳過的持續時間與[短片隨拍]下設定的秒數一致(約2秒鐘、4秒鐘、或8秒鐘)。

加入現有相簿



1 選擇[加入現有相簿]。

- 按照第184頁的步驟4選擇[加入現有相簿]，然後按下<SET>。



2 選擇一個現有相簿。

- 按下<<▶>鍵以選擇相簿，然後按下<SET>。
- 選擇對話螢幕上的[確定]，然後按下<SET>。
- ▶ 部份短片隨拍設定將會變更以符合現有相簿的設定。
- 按下<MENU>按鈕以結束選單並返回至短片拍攝螢幕。

3 拍攝短片隨拍。

- 請進入「建立短片隨拍相簿」(第185頁)。



您無法選擇使用其他相機拍攝的相簿。



短片隨拍拍攝須知

- 只可添加相同持續時間的短片隨拍(每段約2秒鐘、4秒鐘或8秒鐘)至相簿。
- 請注意，如在拍攝短片隨拍時進行以下任何操作，則會為之後的短片隨拍建立新相簿。
 - 變更[短片記錄大小] (第181頁)。
 - 將[錄音]設定從[自動/手動]變更至[關閉]，或從[關閉]變更至[自動/手動] (第193頁)。
 - 升級韌體。
- 拍攝短片隨拍時，將無法拍攝靜止相片。
- 短片隨拍的拍攝持續時間只是一個約值。因影片格數而異，播放時顯示的拍攝持續時間也許並不精確。

播放相簿

可以與播放一般短片相同的方法播放完整的相簿(第250頁)。



1 播放短片。

- 按下<▶>按鈕以顯示影像。



2 選擇相簿。

- 按下<◀▶>鍵以選擇相簿。
- 單張影像顯示時，左上角顯示的 [SET] 圖示表示影像為短片隨拍。

3 播放相簿。

- 按下<SET>。
- 短片播放面板顯示時，選擇[▶](播放)，然後按下<SET>。



背景音樂

- 記憶卡上記錄的音樂只可用於個人欣賞。請勿侵犯版權所有者的權益。
- 播放相機上的相簿、一般短片及幻燈片時，您可播放背景音樂(第251、254頁)。要播放背景音樂，首先必須使用EOS Utility(隨附軟件)複製背景音樂至記憶卡。有關如何複製背景音樂的資訊，請參閱光碟中的軟件使用說明書。

編輯相簿

拍攝後，您可重新排列、刪除或播放相簿中的短片隨拍。



- 1 在播放面板上，選擇[X](編輯)。
 - ▶ 編輯畫面將會顯示。



- 2 選擇編輯操作。
 - 使用<<◀▶>鍵以選擇編輯操作，然後按下<SET>。

功能	內容
移動隨拍	按下<<◀▶>鍵以選擇要移動的短片隨拍，然後按下<SET>。按下<<◀▶>鍵以移動隨拍，然後按下<SET>。
刪除隨拍	按下<<◀▶>鍵以選擇要刪除的短片隨拍，然後按下<SET>。所選的短片隨拍上將會顯示圖示。再次按下<SET>將會取消選擇，會消失。
播放隨拍	按下<<◀▶>鍵以選擇要播放的短片隨拍，然後按下<SET>。



3 儲存編輯的相簿。

- 按下 <MENU> 按鈕以返回螢幕底部的編輯面板。
- 按下<◀▶>鍵以選擇[?] (儲存)，然後按下<SET>。
- ▶ 儲存畫面會出現。
- 如要另存為新的短片，請選擇[新檔案]。如要儲存並覆寫原本短片檔案，請選擇[覆寫]，然後按下<SET>。

❗ 電池電量較低時無法編輯相簿。請使用電量充足的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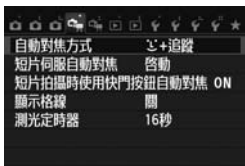
📄 相簿可用的隨附軟件

- EOS Video Snapshot Task：可以編輯相簿。ImageBrowser EX的附加功能會使用自動更新功能從互聯網自動下載。

MENU 短片選單功能設定

電源開關置於<MF>時，[C/1/C/2]設定頁會顯示短片拍攝專用的功能。選單選項如下。

[C/1]選單



[C/2]選單



- **自動對焦方式**

自動對焦方式與第153頁至第159頁所述相同。您可選擇[☺+追蹤]、[FlexiZone - 多點]或[FlexiZone - 單點]。

- **短片伺服自動對焦**

預設設定為[啟動]。無論設定為何，您都可以半按快門按鈕進行對焦。

- **設定[啟動]時：**

- 可在連續對焦運動主體的同時拍攝短片。請注意，相機可能會記錄鏡頭操作的雜音。要減少鏡頭操作雜音的記錄，請使用市面有售的外接麥克風。使用EF-S18-135mm f/3.5-5.6 IS STM鏡頭會將短片拍攝時的對焦雜音降到最小。
- 短片伺服自動對焦期間，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置於<MF>前，請先關閉電源。

- 如要保持對某些點的對焦或防止記錄短片拍攝前或拍攝中的鏡頭操作雜音，可進行以下操作以暫時停止短片伺服自動對焦。停止短片伺服自動對焦時，自動對焦點會變為灰色。再次執行相同操作時，短片伺服自動對焦將會恢復。
 - 按下<⚡>按鈕。
 - 輕點螢幕左下角的[SERVO AF]圖示。
 - 如[4：自訂功能(C.Fn)]中[6：快門/自動曝光鎖按鈕]設定為[2：自動對焦/自動對焦鎖，無AE鎖]，持續按下<★>按鈕時短片伺服自動對焦將會停止。釋放<★>按鈕時，短片伺服自動對焦將會恢復。
 - 按下<MENU>或<▶>按鈕時，變更自動對焦方式或操作鏡頭對焦模式開關，短片伺服自動對焦都會停止。回復短片拍攝時將會重新開始短片伺服自動對焦。
 - 有關[短片伺服自動對焦]設定為[啟動]時的注意事項，請參閱第197頁。
- 設定[關閉]時：
 - 您只可以在半按快門按鈕時進行對焦。
- 短片拍攝時使用快門按鈕自動對焦
在拍攝短片期間按下快門按鈕時，您可拍攝靜止影像。預設設定為[ONE SHOT]。
 - 設定[ONE SHOT]時：
 - 拍攝短片時，半按快門按鈕可進行對焦並拍攝靜止影像。
 - 拍攝靜止主體(沒有移動)時，您可精確對焦後進行拍攝。
 - 設定[關閉]時：
 - 即使未成功對焦，您亦可按下快門按鈕立即開始拍攝靜止影像。如要讓快門機會比對焦優先時，此功能非常有效。

- **顯示格線**

使用[格線1 井]或[格線2 井井]，您可顯示格線以幫助垂直或水平校準相機。

- **測光定時器** ☆

您可變更曝光設定的顯示時間(自動曝光鎖時間)。

- **短片記錄大小**

您可設定短片記錄大小(影像大小及影片格數)。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第181頁至第182頁。

- **錄音** ☆



音量計

一般情況下，內置麥克風會記錄立體聲。如已連接市面有售的配備迷你插頭(3.5 mm直徑)的麥克風至相機的外接麥克風輸入端子(第20頁)，將會優先使用此外接麥克風。

[錄音/記錄音量]選項

- [自動]：聲音記錄音量會自動調校。自動音量控制會自動啟動以配合音量。
- [手動]：適用於進階使用者。您可將記錄音量調校為64級之一。選擇[記錄音量]，然後在按下<◀▶>鍵時注視音量計以調校聲音記錄音量。注視峰值鎖定指示(此指示顯示約3秒)並進行調校，確保音量計有時會亮起右方表示最高音量的「12」(-12dB)標記。如超過「0」，聲音將會失真。
- [關閉]：不會記錄聲音。

[風聲過濾器]

如設為[啟動]，戶外風聲噪音將會降低。此功能只與內置麥克風配合使用。

請注意，[啟動]會同時減少低頻聲音，因此請在無風時將此功能設為[關閉]。這樣，記錄的聲音會比使用[啟動]時更自然。

[衰減器]

即使[錄音]設為[自動]或[手動]，如聲音很大還是可能會導致聲音失真。這種情況下，建議設為[啟動]。



-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可設定的[錄音]選項為[開/關]。如設為[開]，聲音記錄音量會自動調校(與使用[自動]時相同)。但是風聲過濾器功能將不會生效。
- 無法調校L(左)及R(右)間的音量平衡。
- L及R均以48 kHz/16位元採樣頻率記錄音頻。

● 短片隨拍

您可拍攝短片隨拍。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第183頁。



短片拍攝注意事項

關於白色<🔴>及紅色<🔴>內部溫度過高警告圖示

- 長時間拍攝短片或在高溫環境下而導致相機內部溫度升高時，白色圖示<🔴>將會出現。即使在顯示此圖示時拍攝短片，亦幾乎不會影響短片影像畫質。然而，如拍攝靜止影像，靜止影像畫質可能會降低。建議停止靜止影像拍攝一段時間，讓相機溫度降低。
- 如在白色圖示<🔴>顯示時，相機的內部溫度進一步升高，將閃爍紅色圖示<🔴>。閃爍的圖示表示即將自動結束短片拍攝。如出現這種情況，相機內部溫度降低前您可能無法繼續拍攝。請關閉電源讓相機休息片刻。
- 在高溫情況下長時間進行短片拍攝，<🔴>及<🔴>圖示將會更快出現。不拍攝時請關閉相機。

記錄

- 如安裝的鏡頭配有影像穩定器並且影像穩定器(IS)開關置於<ON>，即使沒有半按快門按鈕，影像穩定器亦會持續運作。影像穩定器會消耗電池電量並可能縮短短片拍攝總時間或減少最多可拍攝數量。如您使用三腳架或毋須使用影像穩定器，建議將影像穩定器開關設為<OFF>。
- 相機的內置麥克風會同時記錄相機的操作雜音。使用市面有售的外接麥克風可避免(或減少)記錄雜音。
- 請勿將外接麥克風以外的任何裝置連接至相機的外接麥克風輸入端子。
- 如進行自動曝光短片拍攝時亮度發生變更，播放短片時此部份可能會出現短暫停滯。這種情況下，請使用手動曝光拍攝短片。



短片拍攝注意事項

記錄

- 如您使用寫入速度低的記憶卡，拍攝短片時可能會在螢幕右方出現五級指示標尺。此指示標尺表示沒有寫入記憶卡的資料量(內置緩衝記憶體的剩餘容量)。記憶卡寫入速度越低，指示標尺攀升的速度越快。如指示標尺變滿，短片拍攝會自動停止。如記憶卡寫入速度很快，指示標尺將不會出現，即使顯示亦會很少向上攀升。首先，請試拍短片以確保記憶卡寫入速度是否足夠快。
- 如畫面中有非常明亮的光源，液晶螢幕上的明亮區域可能會變黑。在短片中，會以與您在液晶螢幕中所查看到的幾乎相同的效果來記錄明亮區域。



指示標尺

拍攝短片時拍攝靜止影像

- 關於靜止影像的影像畫質，請參閱第165頁的「影像畫質」。

電視機連接

- 如您連接相機至電視機(第258、261頁)並拍攝短片，拍攝過程中電視機將不會輸出聲音。但聲音會正常記錄。



[短片伺服自動對焦]設定為[啟動]時的注意事項

難以對焦的拍攝情況

- 正在接近或遠離相機的快速移動主體。
- 在鏡頭前較近距離內移動的主體。
- 另請參閱第159頁的「難以對焦的拍攝情況」。
- 由於使用短片伺服自動對焦會消耗電池電量，可拍攝數量及短片拍攝時間將會減少。
- 變焦或影像放大期間，短片伺服自動對焦操作將會暫時停止。
- 短片拍攝期間，如主體靠近/遠離或相機垂直或水平移動(搖攝)，記錄的短片影像可能會暫時擴大或縮小(影像放大倍率變更)。



7

便捷功能

- 關閉提示音(第200頁)
- 未插入記憶卡提示(第200頁)
- 設定影像檢視時間(第200頁)
- 設定自動關閉電源時間(第201頁)
- 調整液晶螢幕亮度(第201頁)
- 建立及選擇資料夾(第202頁)
- 檔案編號方法(第204頁)
- 設定版權資訊(第206頁)
- 自動旋轉垂直影像(第208頁)
- 檢查相機設定(第209頁)
- 回復相機預設設定(第210頁)
- 防止自動關閉液晶螢幕(第213頁)
- 變更拍攝設定畫面顏色(第213頁)
- 設定閃光燈(第214頁)
- 影像感應器自動清潔(第219頁)
- 加入除塵資料(第220頁)
- 手動清潔影像感應器(第222頁)

便捷功能

MENU 關閉提示音

您可避免提示音在成功對焦時、自拍操作時以及進行點選螢幕的操作時響起。



在[**📷1**]設定頁下，選擇[提示音]，然後按下<SET>。選擇[關]，然後按下<SET>。如要只取消進行點選螢幕操作時的提示音，請選擇[觸摸]。

MENU 未插入記憶卡提示

此設定可避免相機中無記憶卡時執行拍攝。



在[**📷1**]設定頁下，選擇[不裝入記憶卡釋放快門]，然後按一下<SET>。選擇[關閉]，然後按下<SET>。

如您在相機中未插入記憶卡時按下快門按鈕，觀景器中會顯示「Card」，您將無法釋放快門。

MENU 設定影像檢視時間

您可設定影像拍攝後在液晶螢幕上顯示的時間。如設定為[關]，則不會立即顯示拍攝的影像。如設定為[持續顯示]，則會保持顯示影像直至[自動關閉電源]時間為止。

檢視影像時，如您操作任何相機控制部件，如半按快門按鈕，影像檢視會結束。



在[**📷1**]設定頁下，選擇[影像檢視時間]，然後按下<SET>。選擇所需設定，然後按下<SET>。

MENU 設定自動關閉電源時間

為節約電池電量，相機不操作達設定時間後便會自動關機。您可設定自動關閉電源時間。相機因自動關閉電源而關閉時，您可半按快門按鈕或按下以下任何按鈕以重新啟動相機：<MENU>、<INFO.>、<▶>、<📷>等。如設定為[關]，使用者可關閉相機電源或按下<INFO.>按鈕關閉液晶螢幕以節省電池電量。

即使設定為[關]，如持續30分鐘不操作相機，液晶螢幕亦會自動關閉。按下<INFO.>按鈕可重新打開液晶螢幕。



在[📷2]設定頁下，選擇[自動關閉電源]，然後按下<SET>。選擇所需設定，然後按下<SET>。

MENU 調整液晶螢幕亮度

您可調整液晶螢幕的亮度使其更易於查看。



在[📷2]設定頁下，選擇[液晶螢幕亮度]，然後按下<SET>。顯示調整螢幕時，按下<◀▶>鍵調整亮度，然後按下<SET>。



檢查影像曝光時，請將液晶螢幕亮度設定為4並避免周圍的光線影響檢視的影像。

MENU 建立及選擇資料夾

您可自由建立並選擇要儲存拍攝影像的資料夾。
這是非強制選項，因為用於儲存拍攝影像的資料夾會自動建立。

建立資料夾



1 選擇[選擇資料夾]。

- 在[**1**]設定頁下，選擇[選擇資料夾]，然後按下<SET>。



2 選擇[建立資料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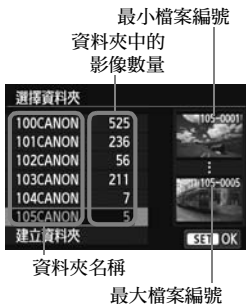
- 選擇[建立資料夾]，然後按下<SET>。



3 建立新資料夾。

- 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 編號大一個數字的新資料夾將會建立。

選擇資料夾



- 顯示資料夾選擇畫面時，選擇一個資料夾並按下<SET>。
- ▶ 這會選擇將要儲存拍攝影像的資料夾。
- 隨後拍攝的影像會記錄至選定的資料夾。

關於資料夾

以「100CANON」為例，資料夾名稱以三位數字(資料夾編號)開始，以五位字母數字字元結束。資料夾中可儲存多達9999張影像(檔案編號0001-9999)。資料夾已滿時，將會自動建立資料夾編號大一個數字的新資料夾。另外，如執行手動重設(第205頁)，亦會自動建立新資料夾。可建立編號為100至999的資料夾。

使用電腦建立資料夾

在螢幕上開啟記憶卡，建立一個名為「DCIM」的新資料夾。開啟DCIM資料夾，然後按需要建立多個資料夾以儲存並管理您的影像。資料夾名稱必須使用「100ABC_D」的格式。前三位數字為100-999的資料夾編號。後五個字元為從A到Z的大小寫字母、數字及底劃線「_」的任意組合。不能使用空格。另請注意，即使每個名稱中其他五個字元不同，兩個資料夾名稱中的三位數字資料夾編號亦不能相同(例如：「100ABC_D」及「100W_XYZ」)。

MENU 檔案編號方法

影像檔案將按照影像拍攝的順序從0001至9999進行編號並儲存至資料夾。您可變更指派檔案編號的方法。

檔案編號將以這種格式顯示在您的電腦上：IMG_0001.JP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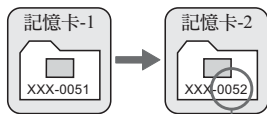
在[**1**]設定頁下，選擇[檔案編號]，然後按下<SET>。以下為可用設定。選擇其中一項，然後按下<SET>。

- [連續編號]：即使更換了記憶卡或建立了新資料夾，檔案仍會繼續按次序編號。

即使更換了記憶卡或建立新的資料夾，檔案仍會繼續按次序編號直至9999，以便您將多張記憶卡或資料夾中編排在0001至9999之間的影像儲存至電腦的同一個資料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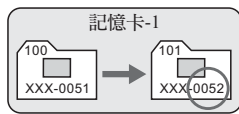
如更換的記憶卡或已有的資料夾中已經儲存了之前記錄的影像，新影像的檔案編號可能會從記憶卡或資料夾中已有影像的檔案編號之後繼續編號。如要使用連續檔案編號，建議每次使用全新格式化的記憶卡。

更換記憶卡後的檔案編號



下一個連續的檔案編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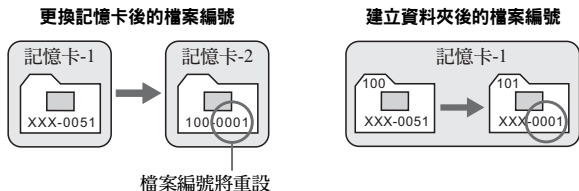
建立資料夾後的檔案編號



- **[自動重設]：**每次更換記憶卡或建立新資料夾後，檔案編號會從0001重新開始。

更換記憶卡或建立新資料夾後，新儲存的影像檔案編號會從0001重新開始。該功能便於您按記憶卡或資料夾管理影像。

但是，如更換的記憶卡或已有的資料夾中已經儲存了之前記錄的影像，新影像的檔案編號可能會從記憶卡或資料夾中已有影像的檔案編號之後繼續編號。如要檔案編號從0001開始儲存影像，請每次使用全新格式化的記憶卡。



- **[手動重設]：**手動重設檔案編號至0001或在新資料夾中從0001開始檔案編號。

手動重設檔案編號時，會自動建立一個新資料夾，儲存至此資料夾的影像的檔案編號會從0001開始。

例如，您想將前一天拍攝的影像及當天拍攝的影像儲存至不同的資料夾時，此功能非常方便。手動重設後，檔案編號方法會回復連續編號或自動重設。(不會出現手動重設確認畫面。)



如編號為999的資料夾中的檔案編號達到9999，即使記憶卡上仍有儲存空間，亦無法繼續拍攝。液晶螢幕上將顯示提示您更換記憶卡的訊息。請更換新記憶卡。



對於JPEG及RAW影像，檔案名稱會以「IMG_」開始。短片檔案名稱會以「MVI_」開始。JPEG影像的副檔名為「.JPG」，RAW影像的副檔名為「.CR2」，短片的副檔名為「.MOV」。

MENU 設定版權資訊 ☆

設定的版權資訊將會作為Exif資訊加入影像。



1 選擇[版權資訊]。

- 在[4]設定頁下，選擇[版權資訊]，然後按下<SET>。



2 選擇要設定的選項。

- 選擇[輸入作者姓名]或[輸入版權細節]，然後按下<SET>。
- ▶ 文字輸入畫面會出現。
- 選擇[顯示版權資訊]以查看當前設定的版權資訊。
- 選擇[刪除版權資訊]以刪除當前設定的版權資訊。



3 輸入文字。

- 請參閱下頁的「文字輸入步驟」並輸入版權資訊。
- 您最多可輸入 63 個字母數字字元及符號。

4 結束設定。

- 輸入文字後，按下 <MENU> 按鈕以結束。
- 在確認對話方塊中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文字輸入步驟



- **變更輸入區域：**
按下<Q>按鈕以在頂部及底部的輸入區域間切換。
- **移動游標：**
按下<◀▶>鍵以移動游標。

- **輸入文字：**
在底部區域，按下<◆>鍵或轉動<☺>轉盤選擇字元，然後按下<SET>以輸入字元。
- **變更輸入模式：***
選擇底部輸入區域右下角的[Aa=1@]。每次按下<SET>，輸入模式將變更如下：小寫→數字/符號1→數字/符號2→大寫。
* 設定[輕觸控制：關閉]時，您可在螢幕上顯示所有可用的字元。
- **刪除字元：**
按下<☒>按鈕以刪除一個字元。
- **結束：**
按下<MENU>按鈕，查看文字，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步驟2的畫面會重新出現。
- **取消文字輸入：**
按下<MENU>按鈕，查看文字，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步驟2的畫面會重新出現。



您亦可使用EOS Utility(隨附軟件，第350頁)設定或查看版權資訊。

MENU 自動旋轉垂直影像



垂直影像會自動旋轉，從而垂直顯示在相機的液晶螢幕及電腦上，而非水平顯示。您可變更此功能的設定。



在[**Y1**]設定頁下，選擇[自動旋轉]，然後按下<SET>。以下為可用設定。選擇其中一項，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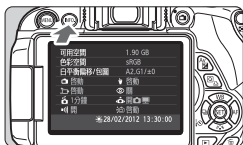
- [開]：在相機的液晶螢幕及電腦上播放時，垂直影像會自動旋轉。
- [開]：垂直影像只在電腦上自動旋轉。
- [關]：垂直影像不會自動旋轉。

? 常見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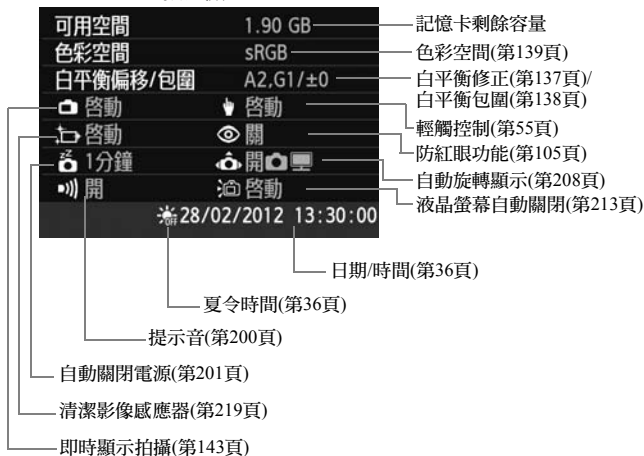
- 拍攝後立即檢視影像時，垂直影像不會自動旋轉。
按下<▶>按鈕，影像播放將會顯示旋轉後的影像。
- 設定為[開]，但播放時影像並未自動旋轉。
[自動旋轉]設定為[關]時拍攝的垂直影像不會自動旋轉。如鏡頭向上仰或向下垂時拍攝垂直影像，則影像播放時可能不會自動旋轉。在這種情況下，請參閱第243頁的「旋轉影像」。
- 在相機的液晶螢幕上，如何將設為[開]時拍攝的影像旋轉。
設定為[開]，然後播放影像。影像將會旋轉。
- 垂直影像在電腦螢幕上無法旋轉。
所使用的軟件不兼容影像自動旋轉。請使用相機隨附的軟件。

INFO. 檢查相機設定

顯示拍攝設定(第50頁)時，按下<INFO.>按鈕以顯示相機的主要功能設定。



設定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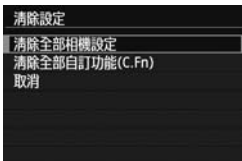
MENU 回復相機預設設定 ☆

相機的拍攝設定及選單設定可回復預設設定。此選項可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中使用。



1 選擇[清除設定]。

- 在[F4]設定頁下，選擇[清除設定]，然後按下<SET>。



2 選擇[清除全部相機設定]。

- 選擇 [清除全部相機設定]，然後按下 <SET>。



3 選擇[確定]。

- 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 設定 [清除全部相機設定] 將重設相機至下一頁所示的預設設定。

? 常見問題

● 清除全部相機設定：

上述操作後，選擇[F4：清除設定]中的[清除全部自訂功能(C.Fn)]以清除全部自訂功能設定(第292頁)。

拍攝設定

自動對焦操作	單張自動對焦
自動對焦點選擇	自動選擇
驅動模式	<input type="checkbox"/> (單張拍攝)
測光模式	 (權衡式測光)
ISO感光度	AUTO(自動)
ISO自動	最大6400
曝光補償/AEB	取消
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	一般閃光
閃燈曝光補償	0(零)
自訂功能	未變更
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	未變更

影像記錄設定

影像畫質	
相片風格	自動
自動亮度優化	標準
周邊亮度校正	啟動/保留校正資料
色差校正	關/保留校正資料
色彩空間	sRGB
白平衡	 (自動)
自訂白平衡	取消
白平衡修正	取消
白平衡包圍	取消
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關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	標準
檔案編號	連續編號
自動清潔	啟動
除塵資料	刪除

相機設定

自動關閉電源	30秒
提示音	開
不裝入記憶卡釋放快門	啟動
影像檢視時間	2秒
顯示直方圖	亮度
用  進行影像跳轉	 (10張)
自動旋轉	開 
液晶螢幕亮度	      
液晶螢幕自動關閉	啟動
時區設定	未變更
日期/時間	未變更
語言	未變更
視頻系統	未變更
螢幕顏色	1
功能指南	啟動
輕觸控制	啟動
版權資訊	未變更
透過HDMI控制	關閉
Eye-Fi傳輸	關
我的選單設定	未變更
從我的選單顯示	關閉



關於GPS設定，請參閱GPS裝置的使用說明書。

即時顯示拍攝

即時顯示拍攝	啟動
自動對焦方式	☺+追蹤
連續自動對焦	啟動
輕觸式快門	關閉
顯示格線	關
長寬比	3:2
測光定時器	16秒

短片拍攝

自動對焦方式	☺+追蹤
短片伺服自動對焦	啟動
短片拍攝時使用快門	ONE SHOT
顯示格線	關
測光定時器	16秒
短片記錄大小	1920×1080
錄音	自動
短片隨拍	關閉

MENU 防止自動關閉液晶螢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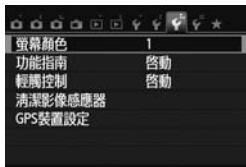
眼睛接近觀景器時，您可防止顯示關閉感應器關閉液晶螢幕上顯示的拍攝設定。



在[**2**]設定頁下，選擇[**液晶螢幕自動關閉**]，然後按下<SET>。選擇[**關閉**]，然後按下<SET>。

MENU 變更拍攝設定畫面顏色

您可變更拍攝設定畫面的背景顏色。



在[**3**]設定頁下，選擇[**螢幕顏色**]，然後按下<SET>。選擇所需顏色，然後按下<SET>。

結束選單後，選定的顏色會顯示於拍攝設定畫面。



MENU 設定閃光燈 ☆

您可使用相機的選單設定內置閃光燈及外接閃光燈設定。只有**安裝了兼容此功能的EX系列閃光燈時**，才可使用相機的選單設定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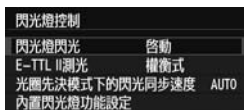
設定步驟與設定相機選單功能時相同。



選擇[閃光燈控制]。

- 在[**1**]設定頁下，選擇[閃光燈控制]，然後按下<SET>。
- ▶ 閃光燈控制畫面會出現。

[閃光燈閃光]



- 一般情況下，請將此設為[**啟動**]。
- 如設為[**關閉**]，**內置閃光燈及外接閃光燈均不會閃光**。當您只想使用閃光燈的自動對焦輔助光時，此功能非常有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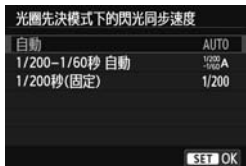
[E-TTL II測光]



- 一般閃燈曝光時，請將其設為[**權衡式**]。
- [平均]適用於進階使用者。如同使用外接閃光燈時一樣，以整個測光區域進行平均測光。可能需要使用閃燈曝光補償。

即使[閃光燈閃光]設為[**關閉**]，如在低光照情況下難以對焦，內置閃光燈仍會連續閃光(自動對焦輔助光，第98頁)。

[光圈先決模式下的閃光同步速度]



在光圈先決自動曝光(**Av**)模式下可設定閃燈攝影的閃燈同步速度。

- **AUTO: 自動**

在1/200秒至30秒的範圍內根據場景亮度自動設定閃燈同步速度。亦可以使用高速同步。

- **1/200-1/60 A: 1/200-1/60秒 自動**

用以避免在低光照環境下被設定低速快門。這對避免主體模糊及相機震動非常有效。但是，雖然可使用閃光燈對主體正確曝光，背景可能會顯得較暗。

- **1/200: 1/200秒(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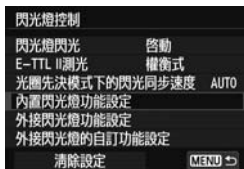
閃燈同步速度固定為1/200秒。可比使用[1/200-1/60秒 自動]更有效地避免主體模糊及相機震動。然而，在低光照環境下，主體的背景會比使用[1/200-1/60秒 自動]的背景稍暗。



如設為[1/200-1/60秒 自動]或[1/200秒(固定)]，在<**Av**>模式中無法使用高速同步。

[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及[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

您可以設定以下表格中的功能。[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下顯示的功能會因閃光燈型號而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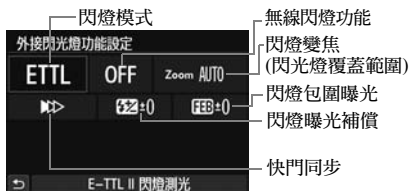


- 選擇[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或[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
- ▶ 閃光燈功能將會顯示。使用[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時，可選擇並設定高光顯示的功能。

範例螢幕



[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



[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

[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及[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功能

功能	[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			[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	頁碼
	一般閃光	簡單無線閃燈 (第227頁)	自訂無線閃燈 (第230頁)		
閃燈模式			○	○	217
快門同步	○			○	217
閃燈包圍曝光*				○	
無線閃燈功能			○	○	225
頻道		○	○	○	227
閃燈組			○	○	231
閃燈曝光補償	○	○	○	○	118
變焦*				○	

* 有關[閃燈包圍曝光]及[變焦]的資訊，請參閱閃光燈的使用說明書。

● 快門同步

一般情況下，請將快門同步設為 [前簾同步] 以便閃光燈在開始曝光後立即閃光。

如設為 [後簾同步]，閃光燈將會在快門關閉前的瞬間閃光。如設為較慢的快門速度時，您可建立光線軌跡，如夜晚時汽車車頭燈。使用 E-TTL II (自動閃燈曝光) 時，閃光燈會進行兩次閃光：一次是在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時，一次是在曝光結束前的瞬間。另外，使用比 1/30 秒更快的快門速度時，前簾同步會自動啟用。

如安裝外接閃光燈，您亦可選擇 [高速同步] (H)。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閃光燈使用說明書。

● 無線閃燈功能

使用內置閃光燈的主控功能進行光脈衝傳送無線閃燈拍攝時，請參閱第225頁的「無線閃燈攝影」。使用外接閃光燈的主控功能進行無線電或光脈衝傳送無線閃燈拍攝時，請參閱閃光燈的使用說明書。

● 閃燈曝光補償

請參閱第118頁的「閃燈曝光補償」。

● 閃燈模式

您可選擇適合閃光燈拍攝的閃燈模式。



- [E-TTL II] 是使用 EX 系列閃光燈進行自動閃光燈拍攝的標準模式。
- [手動閃燈] 適用於進階使用者，可自行設定 [閃燈輸出] (1/1 至 1/128)。
- 關於其他閃燈模式的資訊，請參閱閃光燈使用說明書。

設定外接閃光燈自訂功能

[外接閃光燈的自訂功能設定]下顯示的自訂功能顯示會因閃光燈型號而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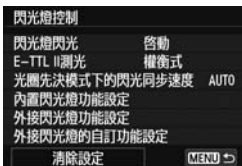
1 顯示自訂功能。

- 使用配置外接閃光燈進行拍攝的相機，選擇[外接閃光燈的自訂功能設定]，然後按下<SET>。

2 設定自訂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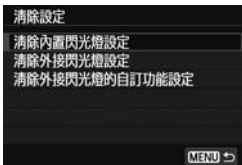
- 按<◀▶>鍵選擇功能編號，然後設定功能。步驟與設定相機的自訂功能(第292頁)相同。

清除設定



1 選擇[清除設定]。

- 在[📷1：閃光燈控制]設定頁下，選擇[清除設定]，然後按下<SET>。



2 選擇要清除的設定。

- 選擇[清除內置閃光燈設定]、[清除外接閃光燈設定]或[清除外接閃光燈的自訂功能設定]，然後按下<SET>。
- 選擇[確定]時，相應的閃光燈設定將會清除。

影像感應器自動清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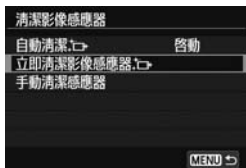
每次將電源開關設為<ON>或<OFF>時，影像感應器自動清潔裝置都會啟用以自動震掉感應器表面的灰塵。一般情況下，您毋須注意此操作。但是，您可隨時執行或關閉清潔影像感應器。

立即清潔影像感應器



1 選擇[清潔影像感應器]。

- 在[**4**]設定頁下，選擇[**清潔影像感應器**]，然後按下<SET>。



2 選擇[立即清潔影像感應器]。

- 選擇[**立即清潔影像感應器**]，然後按下<SET>。
- 選擇對話螢幕上的[**確定**]，然後按下<SET>。
- ▶ 螢幕將顯示正在清潔影像感應器。儘管快門會發出聲音，但並沒有拍攝相片。



- 如要獲得最佳效果，請在執行清潔影像感應器時，將相機直立平穩地放在桌子或其他平面上。
- 即使重複清潔影像感應器，效果亦不會有太大改善。清潔影像感應器剛完成時，[**立即清潔影像感應器**]選項會暫時無法使用。

關閉影像感應器自動清潔功能

- 在步驟2中，選擇[**自動清潔**]並將其設為[**關閉**]。
- ▶ 將電源開關設為<ON>或<OFF>時，清潔影像感應器將不再執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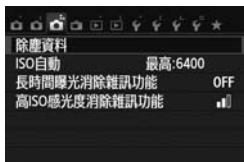
MENU 加入除塵資料☆

一般情況下，影像感應器自動清潔裝置會清除拍攝影像上大部份可能可見的灰塵。但是，如仍有可見灰塵，您可將除塵資料加入影像，以便之後刪除塵點。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隨附軟件，第350頁)會使用除塵資料以自動刪除塵點。


準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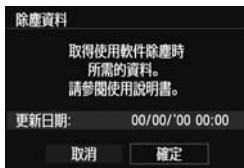
- 準備一個白色物件，例如一張白紙。
- 將鏡頭焦距設為50 mm或以上。
-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MF>，然後設定對焦至無限遠(∞)。如鏡頭無距離標度，請正對鏡頭前端，並按順時針方向轉動對焦環。

獲取除塵資料



1 選擇[除塵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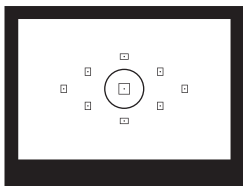
- 在[3]設定頁下，選擇[除塵資料]，然後按下<SET>。



2 選擇[確定]。

- 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執行感應器自動清潔後會出現一條訊息。儘管清潔時快門會發出聲音，但並沒有拍攝相片。





3 拍攝白色物件。

- 在20cm – 30cm(0.7呎 – 1.0呎)的距離，將無圖案的白色物件充滿觀景器並拍攝相片。
- ▶ 相片將以光圈先決自動曝光模式拍攝，光圈為f/22。
- 因為影像並不會儲存，所以即使相機中沒有記憶卡仍可獲取資料。
- ▶ 拍攝相片後，相機會開始收集除塵資料。獲取除塵資料後，將會出現訊息。選擇**[確定]**，選單會重新出現。
- 如沒有成功取得資料，效果訊息將會出現。請按照上一頁中「準備」的步驟操作，然後選擇**[確定]**。再次拍攝相片。



關於除塵資料

獲取除塵資料後，資料會加入到隨後拍攝的所有JPEG及RAW影像上。因此執行重要的拍攝前，建議再次獲取除塵資料以將其更新。

有關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隨附軟件，第350頁)刪除塵點的詳細資訊，請參閱軟件使用說明書光碟中的軟件使用說明書。

加入影像的除塵資料非常小，幾乎不會影響影像檔案大小。



請確保使用白色物件，例如一張新的白紙。如紙上有任何圖案或花紋，則可能會被識別為灰塵資料並影響軟件除塵的準確度。

MENU 手動清潔影像感應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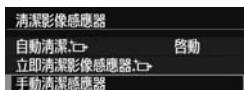
無法使用影像感應器自動清潔除去的灰塵可用吹氣泵等手動除去。清潔感應器前，請移除相機上的鏡頭。

影像感應器表面極其精密。如需直接清潔感應器，建議送至佳能客戶服務中心進行清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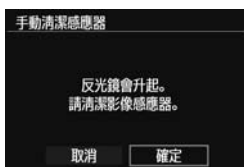
1 選擇[清潔影像感應器]。

- 在[43]設定頁下，選擇[清潔影像感應器]，然後按下<SET>。



2 選擇[手動清潔感應器]。

- 選擇 [手動清潔感應器]，然後按下 <SET>。



3 選擇[確定]。

- 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 反光鏡會立即升起，快門將開啟。

4 清潔影像感應器。

5 結束清潔感應器。

- 將電源開關置於<OFF>。

⚠ 如您使用電池，請確保將電池電量完全充滿。如安裝了AA/LR6電池的電池手柄，將無法進行手動清潔影像感應器。

🔌 建議使用交流電轉接器套裝ACK-E8(另行購買)作為電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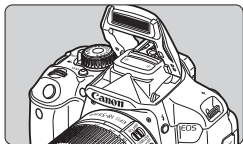


- 清潔影像感應器時，請勿執行以下任何操作。如電源被切斷，快門將關閉，快門簾幕及影像感應器可能會受損。
 - 將電源開關設為<OFF>。
 - 開啟電池倉蓋。
 - 開啟記憶卡插槽蓋。
- 影像感應器表面極其精密。請小心清潔影像感應器。
- 請使用不附刷子的吹氣泵，因為刷子會刮損感應器。
- 請勿將吹氣泵嘴伸入相機的接環卡口內。如電源被關閉，快門將關閉，快門簾幕或反光鏡可能會受損。
- 請勿使用壓縮空氣或氣體清潔感應器。因為高壓氣流會損壞感應器或噴射氣流會在感應器上產生凍結。
- 如在清潔影像感應器時電池電量變低，會發出提示音警告。請停止清潔影像感應器。
- 如污漬無法以吹氣泵清除，建議將相機交由佳能客戶服務中心清潔影像感應器。



8

無線閃燈攝影



您可以將內置閃光燈用於無線閃燈拍攝。

相機的內置閃光燈可用作主控裝置，與具有無線從屬功能的佳能閃光燈配合使用時，可無線觸發閃光燈閃光。

取消從屬裝置自動關閉電源

要取消從屬裝置自動關閉電源，按下相機的<✳>按鈕。如使用手動閃燈閃光，請按下從屬裝置的測試閃光 (PILOT) 按鈕取消自動關閉電源。



亦請確保閱讀閃光燈使用說明書中關於無線閃燈攝影的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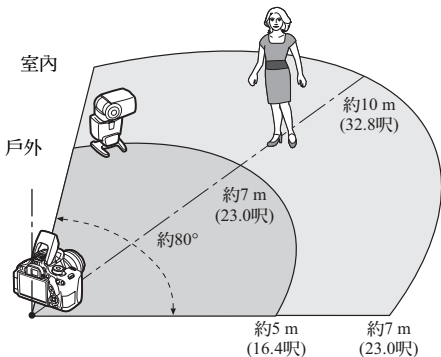
使用無線閃光燈☆

從屬裝置設定及位置

請參閱閃光燈(從屬裝置)的使用說明書並按如下說明設定。以下設定以外的從屬裝置控制設定均由相機設定。不同類型的佳能閃光燈從屬裝置可一起使用及控制。

- (1) 設定閃光燈為從屬裝置。
- (2) 將閃光燈的傳輸頻道設定為與相機設定相同的頻道。*1
- (3) 如您要設定閃光比率(第232頁)，請設定從屬裝置ID。
- (4) 在以下所示的範圍內放置相機及從屬裝置。
- (5) 將從屬裝置的無線感應器面向相機。*2

無線閃光燈設定範例



*1：如閃光燈沒有傳輸頻道設定功能，則相機可設定任何頻道。

*2：在狹小的房間內，即使無線感應器沒有面向相機，從屬裝置也可能會運作。相機的無線信號會由牆面反射並被從屬裝置接收。使用配有固定閃光燈頭及無線感應器的EX系列閃光燈時，請拍攝相片以確保閃光燈可以閃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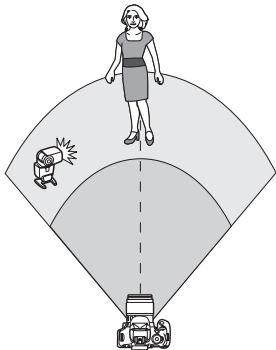


相機的主控裝置功能無法用於無線電傳送無線閃燈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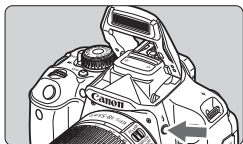
簡單無線閃燈攝影

以下介紹一種簡單、全自動的基本無線閃燈攝影方式。

使用一個外接閃光燈進行全自動拍攝



步驟1至4及步驟6適用於所有無線閃燈攝影。因此，後續頁介紹的其他無線閃光燈設定內容中會省略這些步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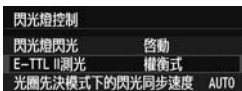
1 按下<☑>按鈕以升起內置閃光燈。

- 無線閃燈攝影時，請確保升起內置閃光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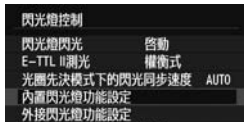
2 選擇[閃光燈控制]。

- 在[☑1]設定頁下，選擇[閃光燈控制]，然後按下<SET>。



3 選擇[權衡式]。

- 對於[E-TTL II測光]，請選擇[權衡式]，然後按下<SET>。



4 選擇[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

- 選擇[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然後按下 <SET>。



5 選擇[簡單無線閃燈]。

- 在[內置閃光燈]下，選擇[簡單無線閃燈]，然後按下 <SET>。



6 設定[頻道]。

- 設定與從屬裝置相同的傳輸頻道(1-4)。



7 拍攝相片。

- 以一般拍攝的相同方法設定相機及拍攝相片。

8 結束無線閃燈攝影。

- 對於[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請選擇[一般閃光]。

- 建議設定[E-TTL II 測光]為[權衡式]。
- 設為[簡單無線閃燈]時，即使關閉內置閃光燈閃光，內置閃光燈仍會小範圍閃光以控制從屬裝置。視乎拍攝情況而定，控制從屬裝置的閃光燈閃光可能會出現在相片中。
- 無法使用從屬裝置進行測試閃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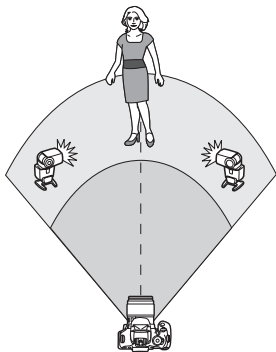
使用多個外接閃光燈進行全自動拍攝

您可將多個從屬裝置作為一個閃光燈進行閃光。這方便需要較大的閃燈輸出時使用。



基本設定：

- 閃燈模式 : E-TTL II
- E-TTL II測光 : 權衡式
- 內置閃光燈 : 簡單無線閃燈
- 頻道 : (與從屬裝置相同)



所有從屬裝置將以相同的輸出閃光，並同時受控以獲得標準的曝光。

無論從屬ID如何設定(A、B或C)，所有從屬裝置會作為一組進行閃光。

閃燈曝光補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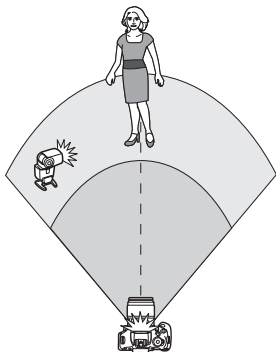
如閃燈曝光顯得太暗或太亮，您可設定閃燈曝光補償以調整從屬裝置的閃燈輸出。



- 選擇[閃燈曝光補償]，然後按下<SET>。
- 如閃燈曝光太暗，請按下<▶>鍵以增加閃燈曝光來提高亮度。如閃燈曝光太亮，請按下<◀>鍵以減少閃燈曝光來降低亮度。

自訂無線閃燈攝影

使用一個外接閃光燈及內置閃光燈進行全自動拍攝



本節介紹使用一個外接閃光燈及內置閃光燈進行全自動無線閃燈拍攝。

您可變更外接閃光燈與內置閃光燈之間的閃光比率，從而調整主體上的陰影效果。

在選單畫面上，<☞☞>及<☞>圖示表示外接閃光燈，<☞☞>及<☞>圖示表示內置閃光燈。



1 選擇[自訂無線閃燈]。

- 按照第228頁的步驟5選擇[自訂無線閃燈]，然後按下<SET>。



2 選擇[無線閃燈功能]。

- 在[無線閃燈功能]下，選擇[☞☞:☞☞]，然後按下<SET>。



3 設定所需的閃光比率並拍攝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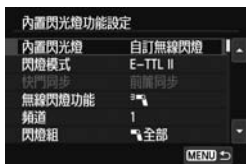
- 選擇 [☞☞:☞☞]，然後設定閃光比率為8:1至1:1。無法將閃光比率設定至1:1右方的數值。
- 如內置閃燈輸出不足，請設定較高的ISO感光度(第90頁)。

☞☞ 8:1至1:1的閃光比率等於3:1至1:1級(以1/2級為單位)。

使用多個外接閃光燈進行全自動拍攝

多個閃光燈從屬裝置可當作為一個閃光燈使用，或分配到可設定閃光比率的從屬組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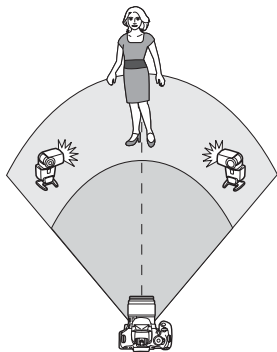
以下為基本設定。變更[閃燈組]設定後，您可使用多個閃光燈的各種無線閃光燈設定進行拍攝。



基本設定：

閃燈模式	: E-TTL II
E-TTL II測光	: 權衡式
無線閃燈功能	: ☑
頻道	: (與從屬裝置相同)

[☑全部]將多個從屬閃光燈作為一個閃光燈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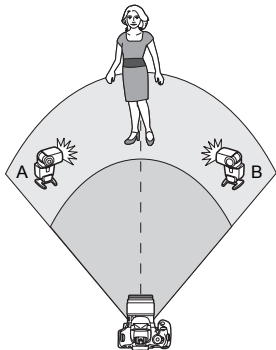
這方便需要較大的閃燈輸出時使用。所有從屬裝置將以相同的輸出閃光，並同時受控以獲得標準的曝光。

無論從屬ID如何設定(A、B或C)，所有從屬裝置會作為一組進行閃光。



設定[閃燈組]為[☑全部]，然後拍攝相片。

[(A:B)]多組中的多個從屬裝置




將從屬裝置分為A及B兩組，然後變更閃光比率以獲得理想的光照效果。

請參閱閃光燈的使用說明書以設定一個從屬裝置的從屬ID為A(A組)，設定另一個從屬裝置的從屬ID為B(B組)，然後如圖所示進行佈置。



1 選擇[無線閃燈功能]。

- 按照第230頁的步驟2選擇[]，然後按下<SET>。






2 設定[閃燈組]為[(A:B)]。



3 設定所需的閃光比率並拍攝相片。

- 選擇[A:B閃燈比]，然後設定閃光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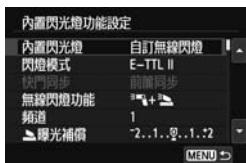
 如[閃燈組]設為[ (A:B)]，C組將不會閃光。

 8:1至1:1至1:8閃光比率等於3:1至1:1至1:3級(以1/2級為單位)。

使用內置閃光燈及多個外接閃光燈進行全自動拍攝

內置閃光燈亦可加入到第231-232頁中介紹的無線閃光燈拍攝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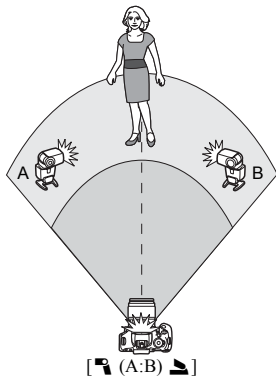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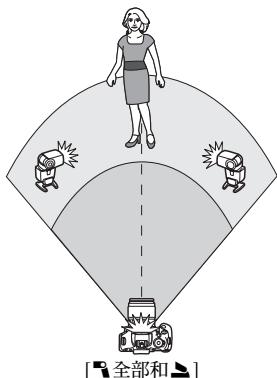
以下為基本設定。變更[閃燈組]設定後，您可為多個閃光燈輔以內置閃光燈，作出各種無線閃光燈設定並進行拍攝。



- 1 基本設定：**
- 閃燈模式 : E-TTL II
 - E-TTL II測光 : 權衡式
 - 無線閃燈功能 : [全部和]
 - 頻道 : (與從屬裝置相同)



- 2 選擇[閃燈組]。**
- 選擇閃燈組，然後在拍攝前設定閃光比率、閃燈曝光補償及其他所需的設定。



其他設定

閃燈曝光補償

[閃燈模式]設為[E-TTL II]時，可設定閃燈曝光補償。可設定的閃燈曝光補償設定(如下)因[無線閃燈功能]及[閃燈組]設定而異。



[閃燈曝光補償]

- 閃燈曝光補償會應用於內置閃光燈及所有外接閃光燈。

[曝光補償]

- 閃燈曝光補償會應用於內置閃光燈。

[曝光補償]

- 閃燈曝光補償會應用於所有外接閃光燈。

閃燈曝光鎖



如[閃燈模式]設定為[E-TTL II]，您可按下<✳>按鈕以執行閃燈曝光鎖。

手動設定無線閃光燈的閃燈輸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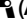

[閃燈模式]設定為[手動閃燈]時，可設定閃燈曝光補償。可設定的閃燈輸出設定([閃燈輸出]、[A組閃光輸出]等)，因[無線閃燈功能]設定(如下)而異。



[無線閃燈功能

- [閃燈組：全部]：手動閃燈輸出設定將會應用於所有外接閃光燈。
- [閃燈組： (A:B)]：您可為從屬A組及B組分別設定閃燈輸出。

[無線閃燈功能 +

- [閃燈組：全部和 
- [閃燈組： (A:B) 



9

影像播放

本章比第2章「基本拍攝及影像播放」更詳細地介紹檢視相片及短片相關的功能。本章介紹如何使用相機播放並刪除相片及短片以及在電視機上檢視相片及短片。

關於使用其他裝置拍攝並儲存的影像

本相機可能無法正確顯示使用其他相機拍攝的影像、電腦編輯過的影像或檔案名稱已變更的影像。

▶ 快速搜尋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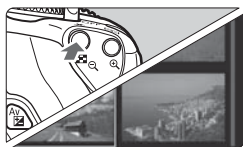
☒ 螢幕上顯示多張影像(索引顯示)

使用索引顯示在螢幕上顯示四張或九張影像以快速搜尋影像。



1 播放影像。

- 如您按下 <▶> 按鈕，液晶螢幕上會顯示最後拍攝的影像。



2 切換至索引顯示。

- 按下 <☒ Q> 按鈕。
- ▶ 將出現4張影像索引顯示。目前選中的影像將高光顯示在一個藍框中。
- 再次按下 <☒ Q> 按鈕可切換至9張影像索引顯示。
- 按下 <Q> 按鈕會依次切換至9張影像顯示、4張影像顯示及單張影像顯示。



3 選擇影像。

- 按下 <◀▶> 鍵以移動藍框選擇影像。
- 轉動 <☀> 轉盤會顯示下一個畫面或上一張影像。
- 按下 <SET> 按鈕，已選擇的影像將會以單張影像顯示。

跳轉影像(跳轉顯示)

單張影像顯示時，您可轉動<◀▶>轉盤以選定的跳轉方法向前或向後跳轉影像。



1 選擇[用▶進行影像跳轉]。

- 在[▶2]設定頁下，選擇[用▶進行影像跳轉]，然後按下<SET>。



2 選擇跳轉方法。

- 按下<◀▶>鍵以選擇跳轉方法，然後按下<SET>。

◀▶：逐一顯示影像

▶10：跳轉10張

▶100：跳轉100張

▶：按日期顯示

▶：按資料夾顯示

▶：只顯示短片

▶：只顯示靜止影像

▶★：按影像分級顯示(第244頁)

轉動<◀▶>轉盤以選擇。



跳轉方法

播放位置

3 跳轉瀏覽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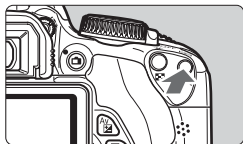
- 按下<▶>按鈕以播放影像。
- 單張影像顯示時，轉動<◀▶>轉盤。



- 如要按拍攝日期搜尋影像，請選擇[日期]。
- 如要按資料夾搜尋影像，請選擇[資料夾]。
- 如果記憶卡包含短片及靜止影像，請選擇[短片]或[靜止影像]以只顯示其中一種。
- 如沒有與所選[分級]匹配的影像，您將無法使用<◀▶>轉盤瀏覽影像。

🔍/🔍 放大檢視

您可以在液晶螢幕上將拍攝的影像放大約1.5倍至10倍。



1 放大影像。

- 影像播放時按下<🔍>按鈕。
- ▶ 影像會放大。
- 如您按住<🔍>按鈕，影像會放大至最大放大倍率。
- 按下<🔍🔍>按鈕以減少放大倍率。如您持續按下此按鈕，放大倍率會縮小至單張影像顯示。



放大區域位置



2 捲動放大影像。

- 使用<🔍>鍵以捲動放大顯示的影像。
- 如要結束放大顯示，請按下<▶>按鈕以返回單張影像顯示。



- 放大檢視時，您可以轉動<🔍>轉盤，以相同放大倍率檢視其他影像。
- 影像拍攝後立即檢視時，無法放大影像。
- 短片無法放大。

👉 使用輕觸式螢幕播放

液晶螢幕是可使用手指輕觸進行播放操作的輕觸式感應面板。按下<▶>按鈕以播放影像。

瀏覽影像




使用一隻手指輕掃螢幕。

- 單張影像顯示時，使用一隻手指左右輕掃影像以查看其他影像。輕掃至左方以查看下一張(新)影像，輕掃至右方以查看前一張(舊)影像。
- 索引顯示時，使用一隻手指向上或向下捲動螢幕以顯示索引影像的其他畫面。向上輕掃手指以查看新影像，向下輕掃手指以查看舊影像。選擇並輕點影像時，該影像將會以單張影像顯示。

跳轉影像(跳轉顯示)



使用兩隻手指輕掃螢幕。

使用兩隻手指左右輕掃螢幕時，您可使用 [▶]2 設定頁下 [用  進行影像跳轉] 中設定的方法跳轉影像。

縮小影像(索引顯示)



合併兩個手指。

輕觸螢幕時兩個手指呈分開狀態，然後在螢幕上將手指合併。

- 每次合併手指後，螢幕會從單張影像顯示變更為4張影像索引顯示及9張影像索引顯示。
- 所選影像會高光顯示在一個籃框中。輕點所選影像後，將會以單張影像顯示。


放大影像



分開兩個手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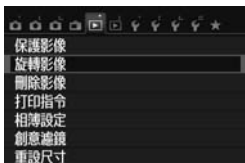
輕觸螢幕時兩個手指呈合併狀態，然後在螢幕上將手指分開。

- 隨著手指分開，影像會放大。
- 影像可最大放大至10倍。
- 您可輕掃手指捲動影像。
- 輕點螢幕右上角的 [↶] 圖示將會返回單張影像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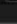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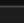
 在連接至相機的電視機上檢視影像時(第258頁、261頁)，亦可使用第241頁至第242頁所述的輕觸式螢幕操作。

旋轉影像

您可旋轉顯示的影像至所需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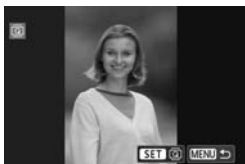
1 選擇[旋轉影像]。

- 在[1]設定頁下，選擇[旋轉影像]，然後按下<SET>。




2 選擇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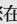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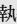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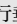



- 按下<◀▶>鍵以選擇要旋轉的影像。
- 您亦可在索引顯示中選擇影像（第 238 頁）。



3 旋轉影像。

- 每次按下<SET>，影像都會以如下次序順時針旋轉：90° → 270° → 0°。
- 如要旋轉其他影像，請重複步驟2及步驟3。
- 如要結束並返回選單，請按下<MENU>按鈕。



- 如您在執行垂直拍攝前已設定[1：自動旋轉]至[開  ] (第208頁)，您無須按以上所述旋轉影像。
- 播放影像時，如旋轉後的影像沒有按旋轉方向顯示，請將[1：自動旋轉]設為[開  ]。
- 短片無法旋轉。

MENU 設定分級

您可使用五種分級標記之一為影像及短片進行分級：[*]/[*:]/[*:]/[*:]/[*:]。此功能稱為分級。



1 選擇[分級]。

- 在[▶2]設定頁下，選擇[分級]，然後按下<SET>。



2 選擇影像或短片。

- 按下<◀▶>鍵選擇要分級的影像或短片。
- 按下<☒Q>按鈕可顯示三張影像。如要返回單張影像顯示，請按下<Q>按鈕。




3 為影像或短片分級。

- 按下<▲▼>鍵以選擇分級。
- ▶ 每個等級中已分級的影像及短片總數會累加。
- 如要為其他影像或短片分級，請重複步驟2及步驟3。
- 按下<MENU>按鈕以返回選單。



每種分級的可顯示影像總數為 999。如某一分級中的影像超出 999，會為此分級顯示[###]。

使用分級的優點

- 使用[▶2：用  進行影像跳轉]可以只顯示具有特定分級的影像及短片。
- 使用[▶2：幻燈片播放]可以只播放具有特定分級的影像及短片。
- 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隨附軟件，第350頁)可以只選擇具有特定分級的影像及短片(只適用於靜止相片)。
- 使用Windows 7及Windows Vista，您可以透過檔案資訊顯示或隨附的影像檢視器查看每個檔案的分級(只適用於靜止相片)。

Q 播放時的速控

播放時，您可按下<Q>按鈕進行以下任何設定：[On：保護影像]、[⌚：旋轉影像]、[★：分級]、[🌀：創意濾鏡]、[📏：重設尺寸(僅限JPEG影像)]及[🔁：用🔁進行影像跳轉]。

對於短片，只可以設定上述以粗體顯示的功能。



1 按下<Q>按鈕。

- 影像播放時，按下<Q>按鈕。
- ▶ 速控畫面會出現。



2 選擇功能並進行設定。

- 按下<▲▼>鍵以選擇功能。
- ▶ 所選功能的名稱及當前設定會在螢幕底部顯示。
- 按下<◀▶>鍵進行設定。
- 對於創意濾鏡及重設尺寸，請按下<SET>並設定功能。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第270頁的創意濾鏡及第273頁的重設尺寸。如要取消，請按下<MENU>按鈕。

3 結束設定。

- 按下<Q>按鈕以結束速控畫面。

如要旋轉影像，請將[🔄1：自動旋轉]設為[開📷]。如[🔄1：自動旋轉]設為[開📷]或[關]，[⌚旋轉影像]設定會記錄至影像，但相機不會旋轉顯示影像。



- 索引顯示時按下<Q>按鈕會切換至單張影像顯示並出現速控畫面。再次按下<Q>按鈕將返回索引顯示。
- 對於其他相機拍攝的影像，可選擇的功能可能有限。

🎧 欣賞短片

您可使用以下三種方式播放短片：

在電視機上播放

(第258、261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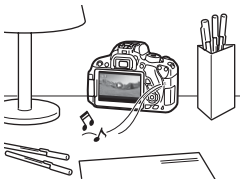
使用立體聲影音連接線 AVC-DC400ST(另行購買)或HDMI連接線HTC-100(另行購買)連接相機至電視機。然後您便可在電視機上播放拍攝的短片及靜止影像。

如您擁有高清電視機並使用HDMI連接線連接相機，您便可以更高的影像畫質觀看全高清(Full HD: 1920×1080)及高清(HD: 1280×720)短片。

- 由於硬碟錄影機沒有HDMI IN端子，所以無法使用HDMI連接線連接相機至硬碟錄影機。
- 即使使用USB連接線連接相機至硬碟錄影機，您亦無法播放或儲存短片及靜止相片。
- 如播放裝置不兼容MOV檔案，則無法播放短片。

在相機的液晶螢幕上播放

(第250至257頁)



您可在相機的液晶螢幕上播放短片。您亦可刪除短片的首尾場景，以自動幻燈片播放的方式播放記憶卡中的靜止影像及短片。

- 使用電腦編輯後的短片無法重新寫入記憶卡並使用相機播放。但使用EOS Video Snapshot Task(第190頁)編輯的短片隨拍相簿可在相機上播放。

使用電腦播放及編輯

(第350頁)



記錄於記憶卡的短片檔案可傳輸至電腦並使用ImageBrowser EX(隨附軟件)播放或編輯。



- 如要在電腦上流暢播放短片，請使用高性能的電腦。有關ImageBrowser EX的電腦硬體要求，請參閱PDF檔案ImageBrowser EX使用者指南。
- 如要使用市面有售的軟件播放或編輯短片，請確保軟件兼容MOV檔案。有關市面有售軟件的詳細資訊，請聯絡軟件製造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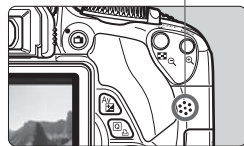


此相機可能無法播放使用其他相機拍攝的短片。

播放短片



揚聲器



1 播放影像。

- 按下 <▶> 按鈕以顯示影像。

2 選擇短片。

- 按下 <◀▶> 鍵以選擇短片。
- 單張影像顯示時，左上角顯示的 <SET 圖示> 表示短片。如短片為短片隨拍，<SET 圖示> 將會顯示。
- 您可按下 <INFO.> 按鈕以切換至拍攝資訊顯示(第267頁)。
- 索引顯示時，縮圖左邊緣的穿孔表示短片。由於短片無法在索引顯示時播放，請按下 <SET> 以切換至單張影像顯示。


3 單張影像顯示時，按下 <SET>。

- ▶ 螢幕底部將出現短片播放面板。

4 播放短片。

- 選擇 [▶] (播放)，然後按下 <SET>。
- ▶ 短片會開始播放。
- 您可按下 <SET> 以暫停短片播放。
- 短片播放時，您可轉動 <轉盤> 轉盤以調校內置揚聲器的音量。
- 有關播放步驟的詳細資訊，請參閱下一頁。

短片播放面板

操作	播放內容
▶ 播放	按下<SET>以切換播放及停止。
▶ 慢動作	按下<◀▶>鍵以調整慢動作的速度。慢動作速度會顯示在螢幕的右上角。
◀◀ 首張	顯示短片首格。
◀◀ 上一張	每次按下<SET>會顯示上一格。持續按下<SET>將會回捲短片。
▶▶ 下一張	每次按下<SET>會逐格播放短片。持續按下<SET>將會快轉短片。
▶▶ 末張	顯示短片的尾格。
🎵 背景音樂*	播放短片時配以選定的背景音樂(第257頁)。
✂ 編輯	顯示編輯畫面(第252頁)。
	播放位置
mm' SS"	播放時間(分:秒)
🔊 音量	您可轉動<🔊>轉盤以調校內置揚聲器(第250頁)的音量。
MENU ↶	按下<MENU>按鈕返回至單張影像顯示。

* 設定背景音樂後將不會播放短片的聲音。

使用輕觸式螢幕播放



輕點螢幕中央的[▶]。

- ▶ 短片會開始播放。
- 如要顯示短片播放面板，請輕點螢幕左上角的<SET 播放圖示>。
- 如要在播放短片時暫停，請輕點螢幕。短片播放面板亦會出現。



- 使用電量充足的電池LP-E8時，在23°C/73°F 溫度下的連續播放時間約2小時30分鐘。
- 如拍攝短片時拍攝靜止影像，則短片播放時靜止影像將會顯示約1秒。

✂ 編輯短片的首尾場景

您可以1秒為單位刪除短片的首尾場景(短片隨拍除外)。



1 在短片播放畫面上選擇[✂]。

▶ 編輯畫面將會顯示。



2 指定要刪除的部份。

- 選擇[✂] (刪除首段)或[✂] (刪除末段)，然後按下<SET>。
- 按下<◀▶>鍵以檢視前後數格。持續按下將會快進數格。
- 確定要刪除的部份後，按下<SET>。螢幕頂部以藍色高光顯示的部份為即將保留的部份。



3 查看編輯的短片。

- 選擇[▶]並按下<SET>以播放以藍色高光顯示的部份。
- 如要變更編輯，請返回步驟2。
- 如要取消編輯，請按下<MENU>按鈕，在確認畫面上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4 儲存編輯的短片。

- 選擇[⏏]，然後按下<SET>。
- ▶ 儲存畫面會出現。
- 如要另存為新的短片，請選擇[新檔案]。如要儲存並覆寫原本短片檔案，請選擇[覆寫]，然後按下<SET>。
- 在確認對話方塊中，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以儲存編輯後的短片並返回至短片播放畫面。



- 因短片編輯是以1秒為單位進行 ([⏏]表示的位置)，編輯的實際位置與您指定的位置可能稍有不同。
- 如記憶卡中沒有足夠的空間，[新檔案]將無法使用。
- 電池電量較低時無法編輯短片。請使用電量充足的電池。

MENU 幻燈片播放(自動播放)

您可將記憶卡中的影像以幻燈片方式自動播放。



1 選擇[幻燈片播放]。

- 在[▶2]設定頁下，選擇[幻燈片播放]，然後按下<SET>。

要播放的影像數量



2 選擇要播放的影像。

- 按下<▲>鍵以選擇所需選項，然後按下<SET>。

[全部影像/短片/靜止影像]

- 按下 <▲▼> 鍵以選擇以下其中一種選項：[全部影像 / 短片 / 靜止影像]。然後按下<SET>。

[日期/資料夾/分級]

- 按下 <▲▼> 鍵以選擇以下其中一種選項：[日期 / 資料夾 / 分級]。
- <INFO> 高光顯示時，請按下<INFO> 按鈕。
- 按下<▲▼>鍵以選擇所需選項，然後按下<SET>。

[日期]



[資料夾]



[分級]



項目	播放內容
全部影像	會播放記憶卡中的全部靜止影像及短片。
日期	會播放指定拍攝日期拍攝的靜止影像及短片。
資料夾	會播放所選資料夾中的靜止影像及短片。
短片	只播放記憶卡中的短片。
靜止影像	只播放記憶卡中的靜止影像。
分級	只播放符合所選分級的靜止影像及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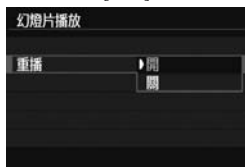
3 設定所需的[設定]。

- 按下<▲▼>鍵以選擇[設定]，然後按下<(SET)>。
- 為靜止影像設定[播放時間]、[重播]、[轉場效果]及[背景音樂]。
- 背景音樂的選擇步驟在第257頁介紹。
- 選擇設定後，按下<MENU>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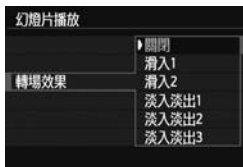
[播放時間]



[重播]



[轉場效果]



[背景音樂]



4 開始幻燈片播放。

- 按下<▲▼>鍵以選擇[開始]，然後按下<SET>。
- ▶ [載入影像中...]顯示後，幻燈片播放將會開始。

5 退出幻燈片播放。

- 如要退出幻燈片播放並返回設定畫面，請按下<MENU>按鈕。

- 如要暫停幻燈片播放，請按下<SET>。暫停時，影像左上角將顯示[II]。再次按下<SET>以重新開始幻燈片播放。您亦可透過輕點螢幕暫停幻燈片播放。
- 自動播放時，您可按下<INFO.>按鈕以變更靜止相片顯示格式(第82頁)。
- 短片播放時，您可轉動<轉盤>以調校音量。
- 自動播放或暫停時，您可以按下<◀▶>鍵以檢視其他影像。
- 自動播放時，自動關閉電源功能將無法使用。
- 顯示時間可能會因影像而異。
- 如要在電視機上檢視幻燈片播放，請參閱第258頁。

選擇背景音樂



1 選擇[背景音樂]。

- 將 [背景音樂] 設定為 [開]，然後按下 <SET>。

2 選擇背景音樂。

- 按下 <▲▼> 鍵以選擇所需背景音樂，然後按下 <SET>。您亦可選擇多首背景音樂曲目。

3 播放背景音樂。

- 如要試聽背景音樂範例，請按下 <INFO.> 按鈕。
- 按下 <▲▼> 鍵以播放其他背景音樂曲目。如要停止試聽背景音樂，請再次按下 <INFO.> 按鈕。
- 轉動 <☀> 轉盤可調校音量。
- 如要刪除背景音樂曲目，請按下 <▲▼> 鍵並選擇曲目，然後按下 <☒> 按鈕。



購買時，您無法使用相機選擇背景音樂。您需要預先使用EOS Utility (隨附軟件)複製背景音樂至記憶卡。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光碟中的EOS Utility使用說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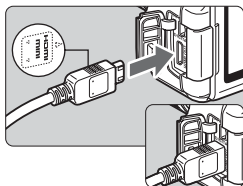
在電視機上檢視影像

您可在電視機上檢視靜止相片及短片。

- 使用電視機調校短片的音量。無法使用相機調校聲音音量。
- 連接或中斷相機與電視機之間的連接線前，請關閉相機及電視機。
- 因電視機而異，顯示影像的某些部份可能會被裁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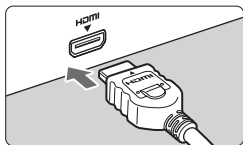
在高清(HD)電視機上檢視

需要HDMI連接線HTC-100(另行購買)。



1 連接HDMI連接線至相機。

- 將插頭的<▲HDMI MINI>標籤面朝向相機前部插入相機的<HDMI OUT>端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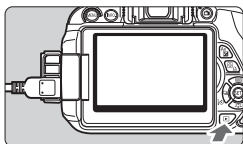


2 連接HDMI連接線至電視機。

- 連接HDMI連接線至電視機的HDMI IN連接埠。

3 開啟電視機並切換電視機的視頻輸入以選擇已連接的連接埠。

4 將相機電源開關置於<ON>。



5 按下<▶>按鈕。

- ▶ 影像將出現在電視機螢幕上。(相機的液晶螢幕上不會顯示任何內容。)
- 影像會自動以電視機的最佳解像度顯示。
- 按下<INFO.>按鈕可變更顯示格式。
- 要播放短片，請參閱第250頁。



無法同時從<HDMI OUT>及<A/V OUT>端子輸出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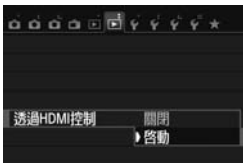


- 請勿連接任何其他裝置的輸出端子至相機的<HDMI OUT>端子，否則可能導致故障。
- 某些電視機可能無法播放拍攝的影像。在這種情況下，請使用立體聲音音連接線AVC-DC400ST(另行購買)連接至電視機。

使用HDMI CEC電視機

如使用HDMI連接線連接至相機的電視機兼容HDMI CEC*，您可使用電視機的遙控器進行播放操作。

* 此HDMI標準功能可讓各HDMI裝置間相互控制，因此您可使用一個遙控器即可控制多個HDMI裝置。



1 將[透過HDMI控制]設為[啟動]。

- 在[▶2]設定頁下，選擇[透過HDMI控制]，然後按下<SET>。
- 選擇[啟動]，然後按下<SET>。

2 連接相機至電視機。

- 使用HDMI連接線連接相機至電視機。
- ▶ 電視機的輸出會自動切換至與相機連接的HDMI連接埠。

3 按下相機的<▶>按鈕。

- ▶ 電視螢幕上會出現影像，您可使用電視機的遙控器播放影像。

4 選擇影像。

- 將遙控器對準電視機，然後按下←/→按鈕以選擇影像。

5 按下遙控器的確定按鈕。

- ▶ 選單會出現，您可執行左方顯示的播放操作。
- 按下←/→按鈕以選擇所需選項，然後按下確定按鈕。對於幻燈片播放，按下遙控器的↑/↓按鈕以選擇選項，然後按下確定按鈕。
- 如選擇[返回]並按下確定按鈕，選單將會消失，您可以使用←/→按鈕選擇影像。

靜止影像播放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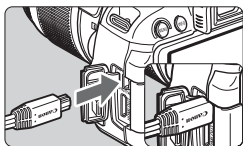
短片播放選單



- ↶ : 返回
- ☰ : 9張影像的索引
- ▶ : 播放短片
- ⏮ : 幻燈片播放
- INFO. : 顯示拍攝資訊
- 🔄 : 旋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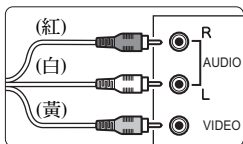
- 部份電視機需要您首先啟用HDMI CEC連接。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電視機的使用說明書。
- 部份即使兼容HDMI CEC的電視機亦可能無法正常操作。在這種情況下，請拔除HDMI連接線，將[▶2：透過HDMI控制]設為[關閉]，然後使用相機控制播放操作。

在非高清(HD)電視機上檢視



1 連接立體聲影音連接線AVC-DC400ST (另行購買)至相機。

- 將插頭的 <Canon> 標籤面面向相機背部，然後插入<A/V OUT>端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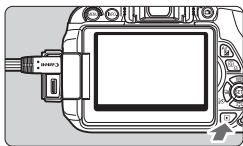


2 連接影音連接線至電視機。

- 連接影音連接線至電視機的視頻輸入 (VIDEO IN) 端子及音頻輸入 (AUDIO IN) 端子。

3 開啟電視機並切換電視機的視頻輸入以選擇已連接的連接埠。

4 將相機電源開關置於<ON>。



5 按下<▶>按鈕。

- ▶ 影像將出現在電視機螢幕上。(相機的液晶螢幕上不會顯示任何內容。)
- 要播放短片，請參閱第250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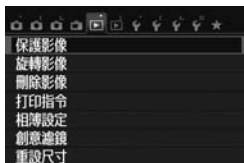


- 請勿使用非立體聲影音連接線 AVC-DC400ST(另行購買) 以外的影音連接線。如您使用其他連接線，影像可能不會顯示。
- 如相機視頻系統格式與電視機的視頻輸入制式不符，影像將無法正確顯示。如發生這種情況，請使用[**2: 視頻系統**]切換至正確的視頻系統格式。

保護影像

保護影像可防止影像被意外刪除。

MENU 保護單張影像



1 選擇[保護影像]。

- 在[▶1]設定頁下，選擇[保護影像]，然後按下<SET>。
- ▶ 保護設定畫面將會出現。



2 選擇[選擇影像]。

- 選擇[選擇影像]，然後按下<SET>。
- ▶ 影像會顯示。

影像保護圖示



3 保護影像。

- 按下<◀▶>鍵選擇要保護的影像，然後按下<SET>。
- ▶ 影像受保護時，螢幕頂部會出現<🔒>圖示。
- 如要取消影像保護，請再次按下<SET>。
- <🔒>圖示將消失。
- 如要保護其他影像，請重複步驟3。
- 按下<MENU>按鈕以返回選單。


MENU 保護資料夾或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


您可一次過保護資料夾或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



選擇[▶ 1：保護影像]中的[資料夾中全部影像]或[記憶卡中全部影像]時，資料夾或記憶卡中所有的影像都將受保護。

如要取消影像保護，請選擇[解除保護資料夾中全部影像]或[解除保護記憶卡中全部影像]。

 如格式化記憶卡(第48頁)，受保護的影像亦會刪除。

-  ● 短片同樣可以添加保護。
- 影像受保護後，將無法使用相機的刪除功能刪除影像。如要刪除受保護的影像，請首先取消保護。
- 如您刪除全部影像(第265頁)，將只保留受保護的影像。該功能便於您一次過刪除所有不需要的影像。

刪除影像

您可逐張選定並刪除影像或整批刪除所有影像。受保護的影像(第262頁)將不會被刪除。

- 一旦影像被刪除，便無法修復。刪除影像前，請確保不再需要此影像。為防止重要影像被意外刪除，請加上保護。刪除 **RAW + L** 影像會同時刪除RAW及JPEG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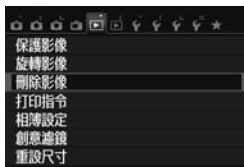
刪除單張影像



- 1 播放要刪除的影像。
- 2 按下 **< 刪除 >** 按鈕。
 - ▶ 螢幕底部將出現刪除選單。
- 3 刪除影像。
 - 選擇 **[刪除]**，然後按下 **< SET >**。顯示的影像將被刪除。

MENU 勾選 **< ✓ >** 要整批刪除的影像

透過為要刪除的影像加入核取標記 **< ✓ >**，您可一次過刪除多張影像。



- 1 選擇 **[刪除影像]**。
 - 在 **[▶ 1]** 設定頁下，選擇 **[刪除影像]**，然後按下 **< SET >**。



2 選擇[選定並刪除影像]。

- 選擇[選定並刪除影像]，然後按下 <SET>。
- ▶ 影像會顯示。
- 按下 <Q> 按鈕設定三張影像顯示。如要返回單張影像顯示，請按下 <Q> 按鈕。



3 選擇要刪除的影像。

- 按下 <◀▶> 鍵選擇要刪除的影像，然後按下 <SET>。
- ▶ 核取標記 <✓> 會顯示在螢幕的左上角。
- 如要選擇其他需要刪除的影像，請重複步驟3。



4 刪除影像。

- 按下 <trash> 按鈕。
- 選擇[確定]，然後按下 <SET>。
- ▶ 選擇的影像會刪除。

MENU 刪除資料夾或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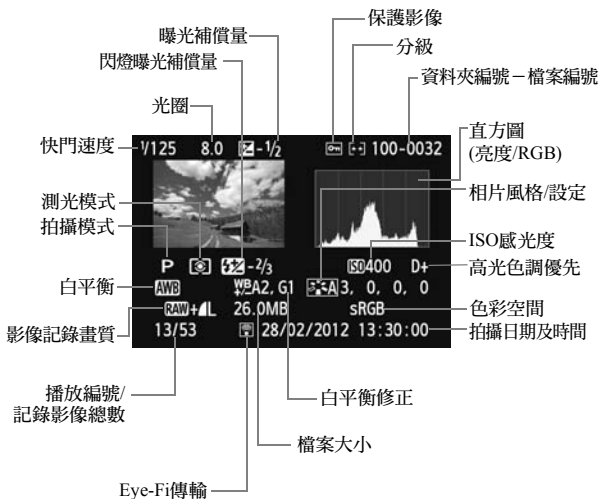
您可一次過刪除資料夾或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1:刪除影像]設為[資料夾中全部影像]或[記憶卡中全部影像]時，資料夾或記憶卡中所有的影像都將刪除。



如要刪除受保護的影像，請格式化記憶卡(第48頁)。

INFO. : 拍攝資訊顯示

創意拍攝區模式中拍攝的影像範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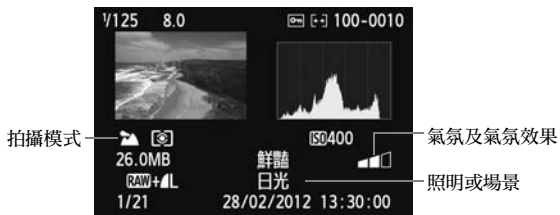
* 使用 **RAW+L** 影像時，**RAW** 檔案大小會顯示。

* 對於短片拍攝時拍攝的靜止影像，<靜止>將會顯示。

* 如影像應用了創意濾鏡或重設尺寸，<RAW+>圖示會變更為<濾鏡>。

* 未使用任何閃燈曝光補償拍攝的閃光相片會以<閃光>圖示進行標記。使用閃燈曝光補償拍攝的相片會以<閃光>圖示進行標記。

基本拍攝區模式中拍攝的影像範例



* 對於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拍攝的影像，所顯示的資訊會視乎拍攝模式而定。

* 在<CA>模式下拍攝的相片會顯示[背景模糊]。

短片範例




* 使用手動曝光時將會顯示快門速度、光圈及ISO感光度(手動設定時)。

* 短片隨拍將會顯示<圖示>圖示。

- **關於高光警告**

顯示拍攝資訊時，影像中曝光過度的區域將會閃爍。如要獲得過度曝光區域中更多的影像細節，請將曝光補償向負方向調整，然後再次拍攝。

- **關於直方圖**

影像亮度直方圖顯示曝光等級分佈情況及整體亮度。RGB直方圖適用於檢查色彩飽和度及漸變情況。使用[2：顯示直方圖]可切換顯示。

[亮度]顯示

此直方圖是顯示影像亮度分佈情況的圖表。橫軸表示亮度等級(左方較暗，右方較明亮)，縱軸表示每個亮度等級上像素分佈情況。左方分佈的像素越多，則影像越暗。右方分佈的像素越多，則影像越亮。如左方像素過多，則影像的暗部細節可能丟失；如右方像素過多，則影像的高光細節可能丟失。直方圖中間的漸變會得到重現。您可查看影像及其亮度直方圖，以了解曝光量偏移情況及整體的漸變情況。

直方圖範例



偏暗影像



一般亮度



偏亮影像

[RGB]顯示

此直方圖是顯示影像中各原色(RGB，或紅、綠、藍)亮度等級分佈情況的圖表。橫軸表示色彩的亮度等級(左方較暗，右方較明亮)，縱軸表示每個亮度等級上的像素分佈情況。左方分佈的像素越多，則色彩越暗越不突出。右方分佈的像素越多，則色彩越亮越突出。如左方像素過多，則相應色彩資訊可能不足。如右方像素過多，則色彩會過於飽和而沒有漸變。您可查看影像的RGB直方圖，以了解色彩的飽和度、漸變情況及白平衡偏移情況。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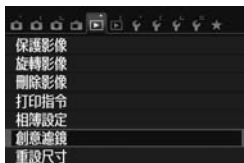
後期處理影像

拍攝後可應用創意濾鏡或調整影像尺寸(減少像素數)。

- 此相機可能無法處理使用其他相機拍攝的影像。
- 相機透過 <DIGITAL> 端子連接至電腦時，本章所述的影像後期處理無法進行。

● 創意濾鏡

您可以對影像應用以下創意濾鏡並另存為新的影像：粗糙黑白、柔焦、魚眼效果、油畫藝術效果、水彩畫效果、玩具相機效果及模型效果。



1 選擇[創意濾鏡]。

- 在[▶1]設定頁下，選擇[創意濾鏡]，然後按下<SET>。
- ▶ 影像會顯示。



2 選擇影像。

- 選擇想要應用濾鏡的影像。
- 按下<☒ Q>按鈕以切換至索引顯示並選擇影像。



3 選擇濾鏡。

- 按下<SET>時，會顯示創意濾鏡類型。
- 有關創意濾鏡特性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271、272頁。
- 按下<◀▶>鍵以選擇濾鏡，然後按下<SET>。
- ▶ 應用相應濾鏡後的影像將會顯示。



4 調整濾鏡效果。

- 按下<◀▶>鍵以調整濾鏡效果，然後按下<SET>。
- 對於模型效果，按下<▲▼>鍵，然後選擇想要保持清晰的影像區域(白色邊框內)。然後按下<SET>。





5 儲存影像。

- 選擇[確定]以儲存影像。
- 檢查目標資料夾及影像檔案編號，然後選擇[確定]。
- 如要對其他影像應用濾鏡，請重複步驟2至步驟5。
- 按下<MENU>按鈕以返回選單。



拍攝 **RAW** + **L** 或 **RAW** 影像時，將會對 **RAW** 影像應用創意濾鏡並另存影像為 JPEG 影像。如已設定即時顯示拍攝的長寬比，並對 **RAW** 影像應用了創意濾鏡，影像將以設定的長寬比儲存。

創意濾鏡特性

-  **粗糙黑白**
將影像轉換為粗糙的黑白影像。通過調整對比度來變更黑白效果。
-  **柔焦**
賦予影像柔和的感覺。通過調整虛化來變更柔和度。

●  **魚眼效果**

賦予魚眼鏡頭的效果。影像會具有桶狀變形。視乎此濾鏡效果的程度而定，影像周邊的裁切區域會變更。另外，由於此濾鏡效果會放大影像中央區域，視乎記錄像素數而定，中央區域的解像度觀感上可能會下降。請在查看最終影像的同時設定步驟4中的濾鏡效果。

●  **油畫藝術效果**

賦予相片油畫般的效果及主體立體效果。您可調整對比度及色彩飽和度。請注意，天空、白牆及相似主體可能不會呈現平滑的漸變並且顯示異常或有明顯雜訊。

●  **水彩畫效果**

賦予相片水彩畫般的柔和色彩。您可調整色彩強度。請注意，夜景或黑暗場景可能不會呈現平滑的漸變並且顯示異常或有明顯雜訊。

●  **玩具相機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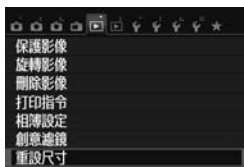
營造玩具相機的色彩效果並使影像四個邊角變暗。通過調整色調來變更色彩效果。

●  **模型效果**

建立立體模型效果。您可變更要保持清晰的影像區域。在步驟4中，您可以按下<INFO.>按鈕以更改白色邊框的方向(縱向/橫向)，此框用以顯示想要保持清晰的影像區域。

重設尺寸

您可以重設影像尺寸以降低像素數並另存為新的影像。您只可以重設 JPEG L/M/S1/S2 影像的尺寸。JPEG S3 及 RAW 影像的尺寸無法重設。



1 選擇[重設尺寸]。

- 在 [▶1] 設定頁下，選擇 [重設尺寸]，然後按下 <SET>。
- ▶ 影像會顯示。



2 選擇影像。

- 選擇要重設尺寸的影像。
- 按下 <Q> 按鈕以切換至索引顯示並選擇影像。



目標尺寸

3 選擇所需的影像尺寸。

- 按下 <SET> 以顯示影像尺寸。
- 按下 <◀▶> 鍵以選擇所需的影像尺寸，然後按下 <SET>。



4 儲存影像。

- 選擇 [確定] 以儲存重設尺寸後的影像。
- 檢查目標資料夾及影像檔案編號，然後選擇 [確定]。
- 如要重設其他影像的尺寸，請重複步驟 2 至步驟 4。
- 按下 <MENU> 按鈕以返回選單。

與原始影像尺寸相對應的重設尺寸選項

原始影像尺寸	可用的重設尺寸設定			
	M	S1	S2	S3
L	○	○	○	○
M		○	○	○
S1			○	○
S2				○
S3				

關於影像大小


前頁步驟3中所顯示的影像尺寸，如[***M ***x***]，長寬比為3:2。與長寬比對應的影像大小如下表所示。

附有星號標記的影像記錄畫質的數值並不完全符合長寬比。影像會稍微裁切。

影像畫質	長寬比及像素數(約值)			
	3:2	4:3	16:9	1:1
M	3456×2304 (800萬像素)	3072×2304 (700萬像素)	3456×1944 (670萬像素)	2304×2304 (530萬像素)
S1	2592×1728 (450萬像素)	2304×1728 (400萬像素)	2592×1456* (380萬像素)	1728×1728 (300萬像素)
S2	1920×1280 (250萬像素)	1696×1280* (220萬像素)	1920×1080 (210萬像素)	1280×1280 (160萬像素)
S3	720×480 (35萬像素)	640×480 (31萬像素)	720×400* (29萬像素)	480×480 (23萬像素)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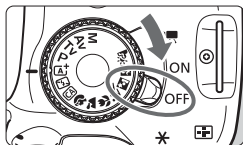
打印影像

- **打印**(第276頁)
您可直接連接相機至打印機並打印記憶卡中的影像。本相機兼容直駁打印的標準「 PictBridge」。
- **數碼打印指令格式(DPOF)**(第285頁)
DPOF(數碼打印指令格式)能讓您按照打印指令(影像選擇、打印份數等)打印記錄於記憶卡上的影像。您可整批打印多張影像或對相片沖印機發出打印指令。
- **指定相簿影像**(第289頁)
您可指定記憶卡中的影像用於打印成相簿。

準備打印

檢視液晶螢幕時，您可使用本相機執行所有直駁打印步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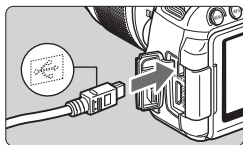
連接相機至打印機



1 將相機電源開關置於<O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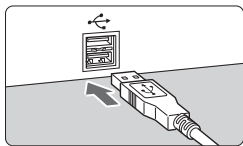
2 設定打印機。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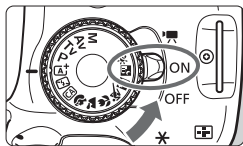


3 連接相機至打印機。

- 請使用相機隨附的介面連接線。
- 將連接線插頭的 <↔> 圖示朝向相機正面，連接至相機的<DIGITAL>端子。
- 如要連接打印機，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



4 開啟打印機。



5 將相機電源開關置於<ON>。

- ▶ 某些型號的打印機可能會發出提示音。

PictBridge



6 播放影像。

- 按下<▶>按鈕。
- ▶ 影像將出現，<PictBridge icon>圖示將出現在左上方以表示相機已連接至打印機。



- 短片無法打印。
- 本相機無法與只兼容CP Direct或Bubble Jet Direct的打印機配合使用。
- 請勿使用非隨附的介面連接線。
- 如在步驟 5 中發出長聲提示音，則表示打印機存在故障。請參照顯示的錯誤訊息(第284頁)解決問題。



- 您亦可打印使用本相機拍攝的RAW影像。
- 如相機使用電池供電，請確保電量充足。使用電量充足的電池，最多可打印約3小時30分鐘。
- 拔除連接線前，請先關閉相機及打印機。請握住連接線插頭(非接線)拔出連接線。
- 使用直駁打印時，建議使用交流電轉接器套裝ACK-E8(另行購買)為相機供電。

打印

螢幕顯示及設定選項因打印機型號而異。某些設定可能無法使用。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

打印機連接圖示



1 選擇要打印的影像。

- 檢查液晶螢幕左上角是否顯示 <👁> 圖示。
- 按下 <◀▶> 鍵選擇要打印的影像。

2 按下 <SET>。

- ▶ 打印設定畫面會出現。

打印設定畫面



- 設定打印效果(第280頁)。
- 設定是否印上日期或檔案編號。
- 設定打印數量。
- 設定裁切(剪裁)(第283頁)。
- 設定紙張尺寸、類型及版面編排。
- 返回步驟1中的畫面。
- 開始打印。

顯示您設定的紙張尺寸、紙張類型及版面編排。

* 因打印機而異，日期、檔案編號印記及裁切等部份設定可能無法選擇。



3 選擇[紙張設定]。

- 選擇 [紙張設定]，然後按下 <SET>。
- ▶ 紙張設定畫面會出現。

設定紙張尺寸



- 選擇裝入打印機的紙張尺寸，然後按下 <SET>。
- ▶ 紙張類型畫面會出現。

設定紙張類型



- 選擇裝入打印機的紙張類型，然後按下 <SET>。
- ▶ 版面編排畫面會出現。

設定版面編排



- 選擇版面編排，然後按下 <SET>。
- ▶ 打印設定畫面將重新出現。

有邊框	相片四周會有白色邊框。
無邊框	相片四周無邊框。如您的打印機不支援無邊框打印，則相片四周有邊框。
有邊框	拍攝資訊*1會打印至9×13 cm及更大尺寸的相片邊框上。
xx頁配置	選擇在每頁上打印2、4、8、9、16或20張影像。
20頁配置	將會在A4或Letter尺寸紙張上打印20或35張影像的縮圖*2。
35頁配置	• [20頁配置
預設值	版面編排會因打印機型號或打印機設定而異。

*1：會加印Exif資料中的相機名稱、鏡頭名稱、拍攝模式、快門速度、光圈、曝光補償量、ISO感光度、白平衡等。

*2：使用「數碼打印指令格式(DPOF)」(第285頁)指定打印指令後，建議按照「DPOF直駁打印」(第288頁)的步驟打印。

如影像的長寬比與打印紙張的長寬比不同，則在無邊框打印時可能會大幅裁切影像。如裁切影像，由於像素數降低，紙張上的影像顆粒感可能更明顯。



4 設定打印效果(影像最佳化)。

- 按需要設定。如您不需要設定任何打印效果，請進入步驟5。
- 螢幕顯示因打印機型號而異。
- 選擇選項，然後按下<SET>。
- 選擇所需的打印效果，然後按下<SET>。
- 如<INFO>旁高光顯示<圖>圖示，您亦可調整打印效果(第282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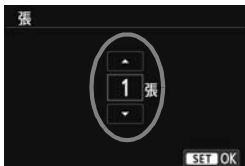
打印效果	內容
開	影像將使用打印機的標準色彩打印。影像的Exif資料用以執行自動修正。
關	不會應用自動修正。
Vivid	影像將使用較高的色彩飽和度打印，以營造更加鮮艷的藍色及綠色。
NR	打印前會減少影像的雜訊。
B/W 黑/白	用純黑色進行黑白打印。
B/W 冷色調	以冷色調的偏藍黑色打印黑白相片。
B/W 暖色調	以暖色調的偏黃黑色打印黑白相片。
自動調整色彩	以實際色彩及對比度打印影像。自動色彩調整並不會應用。
手動調整色彩	打印效果與「自動調整色彩」設定相同。但是與「自動調整色彩」相比，該設定可對打印做更細微的調整。
預設值	打印效果因打印機型號而異。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

* 變更打印效果時，變更會反映於左上角顯示的影像上。請注意，打印的影像可能與顯示的模擬影像略有不同。這同樣適用於第282頁上的[亮度]及[調整色階]。



5 設定日期及檔案編號印記。

- 按需要設定。
- 選擇<☺>，然後按下<SET>。
- 設定所需設定，然後按下<SET>。



6 設定打印張數。

- 按需要設定。
- 選擇<☺>，然後按下<SET>。
- 設定打印張數，然後按下<SET>。



7 開始打印。

- 選擇[打印]，然後按下<SET>。



- 使用簡易打印，您可以使用相同的設定打印其他影像。您只需選擇影像並按下<☺>按鈕。使用簡易打印只能打印一張影像。(無法設定打印張數。)另外，不會應用任何裁切(第283頁)。
- 打印效果及其他選項的[預設值]設定為打印機製造商出廠時的預設設定。如要了解[預設值]設定情況，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
- 因影像檔案大小及影像記錄畫質而異，選擇[打印]後，可能需要等待一段時間才可開始打印。
- 如已應用影像傾斜修正(第283頁)，打印影像可能會需要較長時間。
- 如要停止打印，請在顯示[停止]時，按下<SET>，然後選擇[確定]。
- 如執行[清除全部相機設定](第210頁)，所有的設定將會回復其預設設定。

調整打印效果



在第280頁的步驟4中，選擇打印效果。
 <INFO>旁高光顯示<☰>圖示時，您可按下<INFO>按鈕。然後可調整打印效果。可調整項目或顯示內容會因步驟4中的選擇而異。

● 亮度

可調整影像亮度。

● 調整色階

選擇[手動]時，您可變更直方圖的分佈，並調整影像的亮度及對比度。

顯示調整色階畫面時，按下<INFO>按鈕以變更<↑>的位置。按下<◀▶>鍵以自由調整陰影等級(0-127)或高光等級(128-255)。



● 提高亮度

在使主體面部顯得較暗的逆光條件下非常有效。設為[開]時，打印時將提高面部亮度。

● 紅眼修正

在主體出現紅眼的閃光影像中非常有效。設為[開]時，打印時將修正紅眼。

- 螢幕上將不會反映出[提高亮度]及[紅眼修正]效果。
- 您選擇[詳細設定]時，可調整[對比度]、[色彩飽和度]、[色調]及[色彩平衡]。如要調整[色彩平衡]，請使用<◆>鍵。B是藍色，A是琥珀色，M是洋紅色，G是綠色。影像的色彩平衡校正將會趨向所選色彩。
- 如選擇[全部清除]，所有打印效果設定都將回復至預設值。

裁切影像



您可裁切影像並只打印裁切後的部份，如同影像重新構圖一樣。

請在打印前設定裁切。如您設定影像裁切後再執行打印設定，打印前可能需要再次設定影像裁切。

1 在打印設定畫面上選擇[裁切影像]。

2 設定裁切框大小、位置及長寬比。

- 將打印裁切框內的影像區域。使用[紙張設定]可變更裁切框的長寬比。

變更裁切框大小

按下<Q>或<Q>按鈕時，將變更裁切框大小。裁切框越小，打印時影像放大倍率會越大。

移動裁切框

按下<◀▶>鍵以水平或垂直移動影像上的裁切框。移動裁切框直至覆蓋所需的影像區域。

旋轉裁切框

按下<INFO.>按鈕會在垂直及水平方向之間切換裁切框。此功能可從水平影像建立垂直打印件。

影像傾斜修正

轉動<◡>轉盤，您可調整影像傾斜角度，在±10度間以0.5度為單位調整。調整影像傾斜度時，螢幕上的<◡>圖示會變成藍色。

3 按下<SET>以結束裁切。

- ▶ 打印設定畫面將重新出現。
- 您可在打印設定畫面的左上方檢查裁切後的影像區域。

- 因打印機型號而異，裁切後的影像區域可能不會按照指定打印。
- 裁切框越小，相片打印件上的顆粒感越明顯。
- 裁切影像時，請查看相機的液晶螢幕。如您使用電視螢幕檢視影像，裁切框的顯示可能不準確。



處理打印機錯誤

如您解決了打印機錯誤(沒有墨水、沒有紙張等)並選擇[繼續]以恢復打印，但是打印並沒有恢復，請按下打印機上的按鈕以恢復打印。有關恢復打印的詳細資訊，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

錯誤提示訊息

如打印過程中出現錯誤，在相機液晶螢幕上將出現錯誤提示訊息。請按下 <Ⓞ> 停止打印。問題解決後，重新開始打印。有關如何解決打印問題的詳細資訊，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

紙張錯誤

檢查紙張是否正確裝入打印機。

墨水錯誤

檢查打印機墨水量及廢液倉。

硬體錯誤

檢查非紙張及墨水造成的打印機故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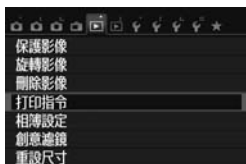
檔案錯誤

無法使用 PictBridge 打印指定的影像。其他相機拍攝的影像或經過電腦編輯的影像，可能無法打印。

數碼打印指令格式(DPOF)

您可設定打印型式、日期印記及檔案編號印記。打印設定會應用於全部已設定打印指令的影像。(無法對每張影像進行單獨設定。)

設定打印選項



1 選擇[打印指令]。

- 在[▶1]設定頁下，選擇[打印指令]，然後按下<SET>。



2 選擇[設定]。

- 選擇[設定]，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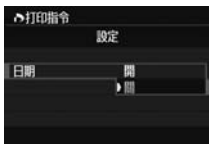
3 設定所需的選項。

- 設定[打印型式]、[日期]及[檔案編號]。
- 選擇設定的選項，然後按下<SET>。選擇所需設定，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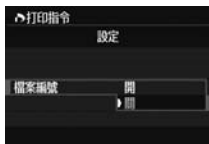
[打印型式]






[日期]




[檔案編號]




打印型式	 標準	每頁打印一張影像。
	 索引	每頁打印多張影像的縮圖。
	 全部	同時進行標準及索引打印。
日期	開	[開]打印記錄日期。
	關	
檔案編號	開	[開]打印檔案編號。
	關	

4 結束設定。

- 按下<MENU>按鈕。
- ▶ 打印指令畫面將重新出現。
- 然後，選擇[選擇影像]、[按]或[全部影像]以指定要打印的影像。

- 即使[日期]及[檔案編號]設為[開]，因打印型式設定及打印機型號而異，日期或檔案編號亦不一定會打印出來。
- 使用[索引]打印時，無法同時將[日期]及[檔案編號]設為[開]。
- 使用DPOF打印時，請務必使用已經設定打印指令規格的記憶卡。如您只將影像從記憶卡中擷取並嘗試打印，DPOF打印將無法執行。
- 某些兼容DPOF的打印機及相片沖印機可能無法按照您的指定打印相片。打印前，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或在設定打印指令時與相片沖印人員核對兼容情況。
- 請勿將使用其他相機設定打印指令的記憶卡插入本相機，並嘗試指定打印指令；打印指令畫面可能會被覆寫。視乎影像類型而定，亦可能無法設定打印指令。

 RAW影像及短片無法設定打印指令。您可使用直駁打印打印RAW影像(第288頁)。

打印指令

● 選擇影像



逐張選擇及指定影像。

按下 < < > 按鈕設定三張影像顯示。如要返回單張影像顯示，請按下 < > 按鈕。按下 < MENU > 按鈕以儲存打印指令至記憶卡。



打印張數

選定的影像總數

[標準] [全部]

按下 < > 鍵以設定顯示影像的打印張數。



核取標記

索引圖示

[索引]

按下 < > 為方塊添加核取標記 < >。影像將包含於索引打印中。

● 按

選擇 [標記資料夾內全部影像]，然後選擇資料夾，將會對資料夾中全部影像設定打印一張的打印指令。如您選擇 [清除資料夾內全部影像] 並選擇資料夾，所選資料夾的打印指令將會全部取消。

● 全部影像

如您選擇 [標記記憶卡內全部影像]，將會對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設定打印一張的打印指令。如您選擇 [清除記憶卡內全部影像]，此記憶卡中全部影像的打印指令都將清除。



- 請注意：即使設為「按 」或「全部影像」，打印指令中亦不會包括RAW影像及短片。
- 使用PictBridge打印機時，每個打印指令不應打印超過400張影像。如您指定的影像高於此數值，全部影像可能都無法打印。

您可在PictBridge打印機上使用DPOF輕易打印影像。



1 準備打印。

- 請參閱第276頁。按照「連接相機至打印機」的步驟執行至步驟5。

2 在[▶1]設定頁下，選擇[打印指令]。

3 選擇[打印]。

- 只有相機與打印機連接並可執行打印時，才會顯示[打印]。

4 設定[紙張設定](第278頁)。

- 根據需要設定打印效果(第280頁)。

5 選擇[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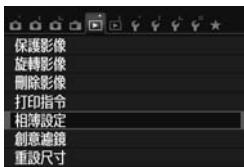
- 打印前，請務必設定紙張尺寸。
- 某些打印機無法打印檔案編號。
- 如設定[有邊框]，部份打印機可能在邊框上打印日期。
- 視乎打印機型號而定，如日期打印在明亮的背景或邊框上，則日期可能顯得較淡。

- 在[調整色階]下，無法選擇[手動]。
- 如您停止打印後希望再次打印剩餘影像，請選擇[重新開始]。請注意，如您停止打印後出現了以下任何情況，打印將無法重新開始：
 - 恢復打印前，變更了打印指令或刪除了附有打印指令的影像。
 - 設定索引時，在恢復打印前變更了紙張設定。
 - 暫停打印時，記憶卡的剩餘容量非常小。
- 如打印時出現問題，請參閱第284頁。

指定相簿影像

選擇用於相簿的影像(最多998張影像)並使用EOS Utility(隨附軟件)將影像傳輸至電腦時,所選的影像將會複製到專用的資料夾中。此功能適用於訂購線上相簿及在打印機上打印相簿。

一次指定一張影像



1 選擇[相簿設定]。

- 在[▶1]設定頁下,選擇[相簿設定],然後按下<SET>。



2 選擇[選擇影像]。

- 選擇[選擇影像],然後按下<SET>。
- ▶ 影像會顯示。
- 按下<Q>按鈕設定三張影像顯示。如要返回單張影像顯示,請按下<Q>按鈕。



3 選擇要指定的影像。

- 按下<◀▶>鍵選擇要指定的影像,然後按下<SET>。
- 重複此步驟以選擇其他影像。已指定的影像數量會顯示在畫面左上方。
- 如要取消指定的影像,請再次按下<SET>。
- 如要返回選單,請按下<MENU>按鈕。

指定資料夾或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

您可一次過指定資料夾或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



[▶1:相簿設定]設為[資料夾中全部影像]或[記憶卡中全部影像]時，資料夾或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都將被指定。

如要取消影像指定，請選擇[清除資料夾內全部影像]或[清除記憶卡內全部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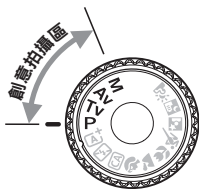
❗ 請勿將已指定給其他相機相簿的影像指定給本相機的其他相簿。相簿設定可能會被覆寫。

- 無法指定RAW影像及短片。
- 下載指定的影像至個人電腦後，另請參閱EOS Utility的使用說明書(光碟)及打印機的使用說明書。

12

自訂相機

您可使用自訂功能根據自己的拍攝喜好自訂各種相機功能。自訂功能只可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中設定並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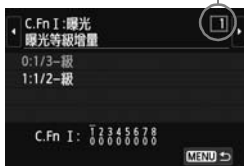
MENU 設定自訂功能☆



1 選擇[自訂功能(C.Fn)]。

- 在[**4**]設定頁下，選擇[自訂功能(C.Fn)]，然後按下<SET>。

自訂功能編號



2 選擇自訂功能編號。

- 按下<◀▶>鍵以選擇自訂功能編號，然後按下<SET>。



3 按照需要變更設定。

- 按下<▲▼>鍵以選擇設定(編號)，然後按下<SET>。
- 如要設定其他自訂功能，請重複步驟2及步驟3。
- 在螢幕底部，當前的自訂功能設定會顯示在相應自訂功能編號下。

4 結束設定。

- 按下<MENU>按鈕。
- ▶ 步驟1的畫面會重新顯示。

清除全部自訂功能

在[**4**：清除設定]下，選擇[清除全部自訂功能(C.Fn)]以清除全部自訂功能設定(第210頁)。

自訂功能

C.Fn I: 曝光			即時顯示拍攝	短片拍攝
1	曝光等級增量	第294頁	○	○
2	ISO感光度擴展		○	在M中

C.Fn II: 影像

3	高光色調優先	第295頁	○	○
---	--------	-------	---	---

C.Fn III: 自動對焦/驅動

4	發出自動對焦輔助光	第296頁	○ (AFQuick*)	
5	反光鏡鎖上			

* 使用配備LED燈的EX系列閃光燈(另行購買)時, 即使是在AF_{ON}、AF(C)及AF_{LOCK}模式下, LED燈也會開啟以進行自動對焦輔助。

C.Fn IV: 操作/其他

6	快門/自動曝光鎖按鈕	第297頁	○	○
7	指定SET按鈕	第298頁	○ (3除外)	○ (2、3除外)*
8	電源開啟時, 液晶螢幕的顯示狀態	第298頁		

* [5:ISO感光度]只可以為手動曝光拍攝設定。

 灰色顯示的自訂功能在即時顯示(LV拍攝)或短片拍攝時無法使用。(設定無法使用。)

MENU 自訂功能設定 ☆

自訂功能基於功能類型可分為四組：C.Fn I:曝光、C.Fn II:影像、C.Fn III:自動對焦/驅動、C.Fn IV:操作/其他。


C.Fn I:曝光

C.Fn-1 曝光等級增量

0: 1/3-級

1: 1/2-級

以1/2級為單位調整快門速度、光圈、曝光補償、自動包圍曝光、閃燈曝光補償等。如要以大於1/3級的單位控制曝光，此功能非常有效。

 使用設定1時，在觀景器中及在液晶螢幕上將顯示曝光量，如下所示。



C.Fn-2 ISO感光度擴展

0: 關

1: 開

設定ISO感光度時，您可以為靜止影像設定「H」（等於ISO 25600）以及為短片設定「H」（等於ISO 12800）。請注意，如[C.Fn-3：高光色調優先]設為[1:啟動]，將無法設定「H」。

C.Fn II:影像

C.Fn -3 高光色調優先

0: 關閉

1: 啟動

提高高光細節。從標準18%灰度到明亮高光的動態範圍得以擴展。灰度及高光之間的漸變會更加平滑。



- 使用設定1時，自動亮度優化(第123頁)會自動設為[關閉] 並無法變更此設定。
- 使用設定1時，雜訊(顆粒感影像、條紋等)可能較設定0稍明顯。



使用設定1，可設定的ISO感光度範圍為200－12800(短片最大為ISO 6400)。另外，啟用高光色調優先時，<D+>圖示將會顯示在液晶螢幕及觀景器中。

C.Fn III:自動對焦/驅動

C.Fn-4 發出自動對焦輔助光

可指定自動對焦輔助光是否由相機內置閃光燈或EOS專用的外接閃光燈發射。

0: 啟動

必要時自動對焦輔助光可由內置閃光燈或外接閃光燈發射。

1: 關閉

自動對焦輔助光不會發射。

2: 只有外接閃光燈發射

如安裝了外接閃光燈，在必要時會發射自動對焦輔助光。相機的內置閃光燈不會發射自動對焦輔助光。

3: 只有紅外線自動對焦輔助光

只有具備紅外線自動對焦輔助光的外接閃光燈能發出自動對焦輔助光。此功能可防止使用間歇式閃光(類似內置閃光燈)的閃光燈發出自動對焦輔助光。

使用配備LED燈的EX系列閃光燈時，LED燈不會自動開啟進行對焦輔助。



如外接閃光燈的[自動對焦輔助光閃光]自訂功能設為[關閉]，即使相機的C.Fn-4設為0、2或3，閃光燈也不會發射自動對焦輔助光。

C.Fn-5 反光鏡鎖上

0: 關閉

1: 啟動

避免反光鏡動作(反光鏡震動)引起相機內的機械震動，以免影響超遠攝鏡頭拍攝或近攝(微距)。有關反光鏡鎖上的操作步驟，請參閱第140頁。

C.Fn IV:操作/其他

C.Fn-6 快門/自動曝光鎖按鈕

0: 自動對焦/自動曝光鎖

1: 自動曝光鎖/自動對焦

如要分別進行對焦及測光時此功能非常方便。按下<★>按鈕進行自動對焦，半按快門按鈕以應用自動曝光鎖定。

2: 自動對焦/自動對焦鎖，無AE鎖

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操作中，您可按下<★>按鈕暫停自動對焦操作。該功能可防止相機與主體之間有障礙物通過時導致自動對焦偏離。曝光參數在影像拍攝瞬間設定。

3: 自動曝光/自動對焦，無AE鎖

這適合對焦持續運動及停止的主體。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時，您可按下<★>按鈕啟動或停止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操作。曝光參數在影像拍攝瞬間設定。這樣能為關鍵瞬間準備好最佳的對焦及曝光。



即時顯示拍攝或短片拍攝期間

- 使用設定1或3時，按下<★>按鈕進行單張自動對焦。
- 使用設定2時，半按快門按鈕進行單張自動對焦。

C.Fn-7 指定SET按鈕

您可向<SET>指定一項常用功能。相機處於拍攝狀態時按下<SET>。

0: 一般(關閉)

1: 影像畫質

按下<SET>以在液晶螢幕上顯示影像記錄畫質設定畫面。選擇所需的影像記錄畫質，然後按下<SET>。

2: 閃燈曝光補償

按下<SET>時，閃燈曝光補償設定畫面將會出現。設定閃燈曝光補償，然後按下<SET>。

3: 液晶螢幕 開/關

指定與<INFO.>按鈕相同的功能。

4: 顯示選單

按下<SET>以顯示選單畫面。

5: ISO感光度

ISO感光度設定畫面會出現。按下<◀▶>鍵或轉動<☀>轉盤以變更ISO感光度。您亦可透過觀景器設定ISO感光度。

C.Fn-8 電源開啟時,液晶螢幕的顯示狀態

0: 開啟液晶顯示

電源開關開啟時，將顯示拍攝設定(第50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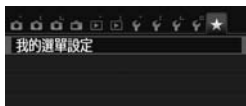
1: 上一次的顯示狀態

如您按下<INFO.>按鈕，並在液晶螢幕關閉時關閉相機，重新開啟相機時拍攝設定將不會顯示。這有助於節省電池電量。選單畫面及影像播放在使用時仍會顯示。

如您按下<INFO.>按鈕以顯示拍攝設定，然後關閉相機，重新開啟相機時，拍攝設定將會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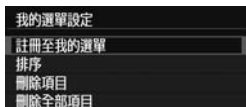
MENU 註冊至我的選單 ☆

在我的選單設定頁下，您最多可註冊六個經常變更設定的選單選項及自訂功能。



1 選擇[我的選單設定]。

- 在[★]設定頁下，選擇[我的選單設定]，然後按下<SET>。



2 選擇[註冊至我的選單]。

- 選擇[註冊至我的選單]，然後按下<SET>。



3 註冊所需的項目。

- 選擇要註冊的項目，然後按下<SET>。
- 在確認對話方塊中，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以註冊項目。
- 您最多可註冊六個項目。
- 如要返回步驟2中的畫面，請按下<MENU>按鈕。

關於我的選單設定

● 排序

您可變更在我的選單中註冊項目的次序。選擇[排序]，並選擇要變更改次序的項目，然後按下<SET>。[◆]顯示時，按下<▲▼>鍵以變更改次序，然後按下<SET>。

● 刪除項目及刪除全部項目

您可刪除任何註冊的項目。[刪除項目]會一次刪除一個項目，[刪除全部項目]會刪除全部已註冊的項目。

● 從我的選單顯示

設為[啟動]後，顯示選單畫面時將先顯示[★]設定頁。



13

參考

本章提供相機功能、系統配件等參考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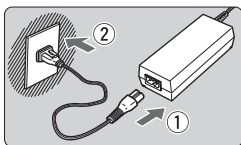


認證標誌

在[**4**]設定頁下，如選擇[**認證標誌顯示**]並按下<**SET**>，將會出現部份相機的認證標誌。其他認證標誌可在本使用說明書、相機機身以及相機的包裝盒上找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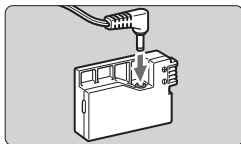
使用家用電源插座供電

使用交流電轉接器套裝ACK-E8(另行購買)，您可將相機連接至家用電源插座，而毋須擔心剩餘電池電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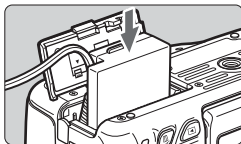
1 連接電源線。

- 如圖所示連接電源線。
- 使用相機後，請從電源插座拔除電源插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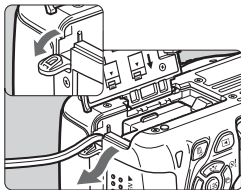
2 連接直流電連接器。

- 將電源線插頭連接至直流電連接器。



3 插入直流電連接器。

- 打開倉蓋，插入直流電連接器，直至其鎖定到位。



4 推入直流電源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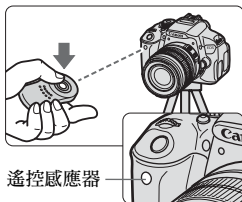
- 打開直流電源線插孔蓋，然後如圖所示安裝電源線。
- 關閉倉蓋。


 當相機電源開關置於<ON>時，請勿連接或拔掉電源線。

遙控拍攝

遙控器RC-6(另行購買)

使用遙控器可在距相機約5米/16.4呎遠的地方進行無線拍攝。您可立即拍攝或使用2秒延時拍攝。



- 設定自拍為<  >(第103頁)。
- 將遙控器對準相機的遙控感應器，按下傳輸按鈕。
- ▶ 相機將會自動對焦。
- ▶ 對焦後，自拍指示燈亮起，然後拍攝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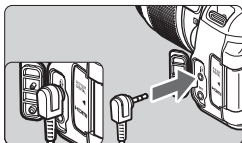
光管或LED燈可能會意外觸發快門而導致相機操作錯誤。請盡量使相機遠離此類光源。



- 亦可使用遙控器RC-1/RC-5(另行購買)。
- 在短片拍攝(第169頁)期間亦可使用遙控器。在短片拍攝模式中無法使用遙控器RC-5拍攝靜止相片。

📶 快門線RS-60E3(另行購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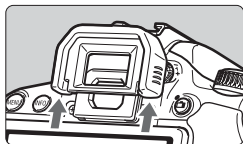
快門線RS-60E3(另行購買)線長約60 cm/2.0呎。連接至相機的遙控端子時，可半按或完全按下快門線，其功能與快門按鈕一樣。



使用接目鏡遮光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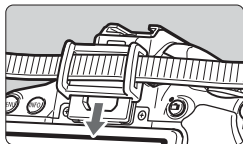
如使用自拍、B快門或快門線時未透過觀景器取景，進入觀景器的光線會導致影像過暗。為避免這種情況，請使用連接在相機背帶上的接目鏡遮光片(第27頁)。

即時顯示拍攝及短片拍攝時，毋須安裝接目鏡遮光片。



1 移除接目環。

- 推動接目環底部以移除接目環。



2 安裝接目鏡遮光片。

- 將接目鏡遮光片按接目鏡凹槽處向下推以進行安裝。
- 拍攝相片後，移除接目鏡遮光片並將接目環按接目鏡凹槽處向下推以進行安裝。

外接閃光燈

EOS專用的EX系列閃光燈

原則上與操作內置閃光燈一樣便捷。

安裝EX系列閃光燈(另行購買)至相機時,幾乎所有的自動閃燈控制都由相機完成。換言之,即相當於相機外接了一個高輸出閃光燈取代內置閃光燈。



有關詳細說明,請參閱EX系列閃光燈使用說明書。本相機是A型相機,可使用EX系列閃光燈的所有功能。



熱靴式閃光燈

微距閃光燈



- 使用不兼容閃光燈功能設定(第216頁)的EX系列閃光燈時,[**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只可設定為[閃燈曝光補償]。(使用部份EX系列閃光燈,亦可設定[快門同步]。)
- 如使用外接閃光燈設定閃燈曝光補償,顯示在相機液晶螢幕上的閃燈曝光補償圖示將會從  變更為 。
- 使用閃光燈的自訂功能將閃燈測光模式設為TTL自動閃燈時,閃光燈只會以全輸出閃光。

非EX系列的佳能閃光燈

- 使用EZ/E/EG/ML/TL系列閃光燈設定TTL或A-TTL自動閃燈模式時，閃光燈將只以全輸出閃光。
請將相機拍攝模式設為<M>(手動曝光)或<Av>(光圈先決自動曝光)，然後調整光圈設定後再拍攝。
- 使用具有手動閃燈模式的閃光燈時，請使用手動閃燈模式拍攝。

使用非佳能閃光燈

同步速度

本相機可以1/200秒或更慢的快門速度與小型非佳能閃光燈同步。請使用比1/200秒更慢的同步速度。

使用閃光燈前請先測試，確保閃光燈能與相機正確同步。

即時顯示拍攝須知

即時顯示拍攝時，非佳能閃光燈不會閃光。

- 如本相機使用其他品牌相機專用的閃光燈或閃光燈配件，本相機可能無法正常操作，並可能出現故障。
- 請勿在相機的熱靴上安裝高壓閃光燈，否則可能不會閃光。

使用Eye-Fi卡

設定市面有售的Eye-Fi卡後，您可將拍攝的影像自動傳輸至電腦或透過無線區域網路上載至線上服務。

影像傳輸是Eye-Fi卡的其中一種功能。有關如何設定及使用Eye-Fi卡或任何影像傳輸問題的疑難排解，請參閱Eye-Fi卡使用說明書或聯絡Eye-Fi卡製造商。

⚠ 不保證本相機支援Eye-Fi卡功能(包括無線傳輸)。如有Eye-Fi卡相關的問題，請諮詢Eye-Fi卡製造商。同時請注意，在部份國家或地區使用Eye-Fi卡需要取得許可。未經許可不允許使用Eye-Fi卡。如不清楚Eye-Fi卡是否在您的地區已取得使用許可，請諮詢Eye-Fi卡製造商。

1 插入Eye-Fi卡(第31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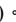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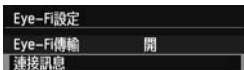
2 選擇[Eye-Fi設定]。

- 在[**1**]設定頁下，選擇[Eye-Fi設定]，然後按下<SET>。
- 只有在相機中插入 Eye-Fi 卡時才會顯示此選單。



3 啟動Eye-Fi傳輸。

- 按下<SET>，設定[Eye-Fi傳輸]為[開]，然後按下<SET>。
- 如您設定[開]，即使已插入Eye-Fi卡亦不會自動傳輸(傳輸狀態圖示)。



4 顯示連接資訊。

- 選擇[**連接訊息**]，然後按下<SET>。



5 查看[無線存取點的SSID:]。

- 確保顯示[無線存取點的SSID:]的存取點。
- 您亦可查看 Eye-Fi 卡的 MAC 位址及韌體版本。
- 按下<MENU>按鈕三次以結束選單。

6 拍攝相片。

- ▶ 相片已傳輸,<Wi-Fi>圖示從灰色(未連接)切換至以下其中一個圖示。
- 對於已傳輸的影像,☑會顯示在拍攝資訊顯示(第266頁)中。




傳輸狀態圖示

- ☐ (灰色) **未連接** : 沒有與存取點連接。
- ◐ (閃爍) **正在連接...** : 正在與存取點連接。
- ◑ (顯示) **已連接** : 已建立與存取點的連接。
- ◑ (↑) **傳輸中...** : 正在傳輸影像至存取點。



使用Eye-Fi卡的注意事項

- 如顯示「309

各拍攝模式可用功能列表

●：自動設定 ○：使用者可選 □：不可選/關閉

模式轉盤		基本拍攝區										創意拍攝區				短片		
		A+	A	CA	📷	📷	📷	📷	📷	📷	📷	📷	P	Tv	Av	M	📷	📷 ^{*1}
可選擇全部影像畫質設定		○	○	○	○	○	○	○	○	○ ⁺²	○ ⁺²	○	○	○	○	○	○	○
ISO 感光度	自動設定/自動ISO	●	●	●	●	●	●	●	●	●	●	○	○	○	○	○	○	
	手動											○	○	○	○	○	○ ^{*3}	
	自動最高											○	○	○	○			
相片 風格	自動選擇	📷	📷	📷	📷	📷	📷	📷	📷	📷	📷						○ ^{*4}	
	手動選擇											○	○	○	○		○ ^{*5}	
按選擇的氣氛效果拍攝				○	○	○	○	○	○	○								
按照明或場景類型拍攝					○	○	○	○										
白平衡	自動	●	●	●	●	●	●	●	●	●	○	○	○	○	○	○	○ ^{*4}	
	預設											○	○	○	○		○ ^{*5}	
	使用者自訂											○	○	○	○		○ ^{*5}	
	修正/包圍											○	○	○	○	⁺⁶	○ ^{*5}	
自動亮度優化		●	●	●	●	●	●	●	●	●	○	○	○	○	○	○	○ ^{*5}	
鏡頭像 差校正	周邊亮度校正	○	○	○	○	○	○	○	○	○	○	○	○	○	○		○	
	色差校正	○	○	○	○	○	○	○	○	○	○	○	○	○	○			
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	○	○	○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		●	●	●	●	●	●	●	●	●	○	○	○	○				
高光色調優先												○	○	○	○		○ ^{*5}	
色彩 空間	sRGB	●	●	●	●	●	●	●	●	●	○	○	○	○	○	●	○ ^{*5}	
	Adobe RGB											○	○	○	○		○ ^{*5}	
對焦	單張自動對焦				●	●	●		●	●	●	○	○	○	○		AF 	
	人工智能伺服								●			○	○	○	○		AF ()	
	人工智能自動	●	●	●								○	○	○	○		AF 	
	自動對焦點選擇	●	●	●	●	●	●	●	●	●	○	○	○	○	○		AFQuick ^{*7}	
	自動對焦輔助光	●		●	● ⁺⁸	●	● ⁺⁸	●	●	●	○	○	○	○				

*1：📷圖示表示短片拍攝模式中的靜止影像拍攝。

*2：無法選擇RAW+📷或RAW。

*3：只可在手動曝光時設定。

*4：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下會自動設定。

*5：只可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下設定。

模式轉盤		基本拍攝區										創意拍攝區				短片	
		A ⁺	Av	CA	Av	Av	Av	Av	Av	Av	Av	P	Tv	Av	M	錄影	照片 ^{*1}
測光模式	權衡式測光	●	●	●	●	●	●	●	●	●	○	○	○	○			
	測光模式選擇										○	○	○	○			
曝光	程式偏移										○						
	曝光補償										○	○	○		○*5 除M以外		
	自動包圍曝光										○	○	○	○			
	自動曝光鎖										○	○	○	*9	○*5		
	景深預覽										○	○	○	○			
驅動	單張拍攝	○	○	○	○	○	○	○	○	○	○	○	○	○		○	
	連續拍攝	○	○	○	○	○	○	○	○	○	○	○	○	○		○*10	
	10(10秒)	○	○	○	○	○	○	○	○	○	○	○	○	○		○*10	
	2(2秒)	○	○	○	○	○	○	○	○	○	○	○	○	○		○*10	
	c(連續)	○	○	○	○	○	○	○	○	○	○	○	○	○		○*10	
內置閃光燈	自動閃光	●		○	●		●		●								
	手動閃光			○						○		○	○	○			
	關閉閃光燈		●	○		●		●		○	●	○	○	○	●		
	防紅眼	○		○	○		○		○	○		○	○	○			
	閃燈曝光鎖										○	○	○	○			
	閃燈曝光補償											○	○	○			
外接閃光燈	無線控制										○	○	○	○			
	功能設定										○	○	○	○			
即時顯示拍攝	自訂功能設定										○	○	○	○			
	即時顯示拍攝	○	○	○	○	○	○	○	○	○	○	○	○	○			
長寬比 ^{*7}											○	○	○	○			
速控											○	○	○	○	○		
功能指南											○	○	○	○	○		

*6: 無法設定白平衡修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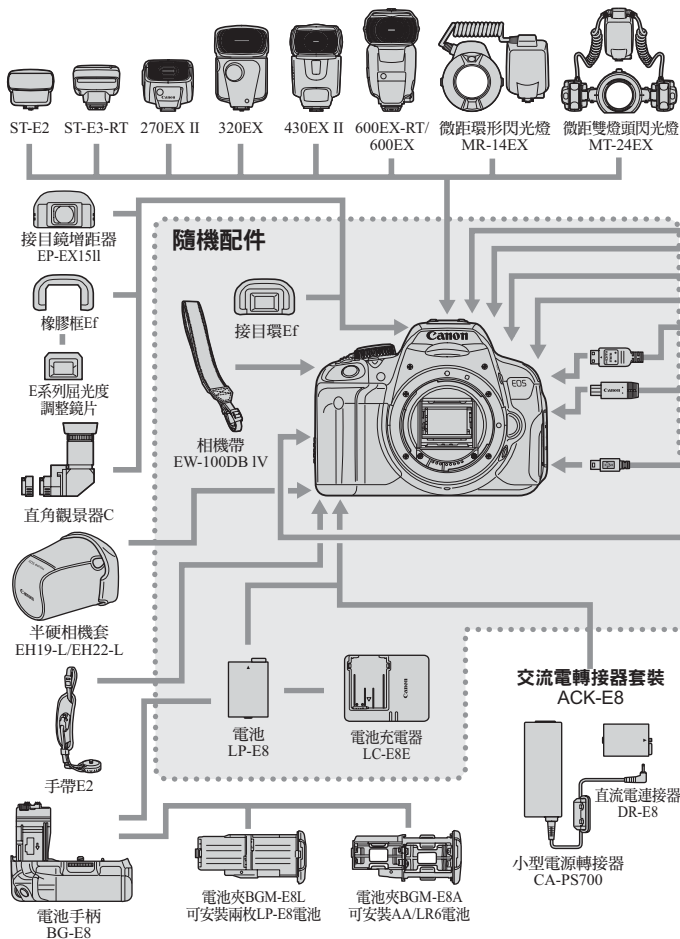
*7: 只可在即時顯示拍攝時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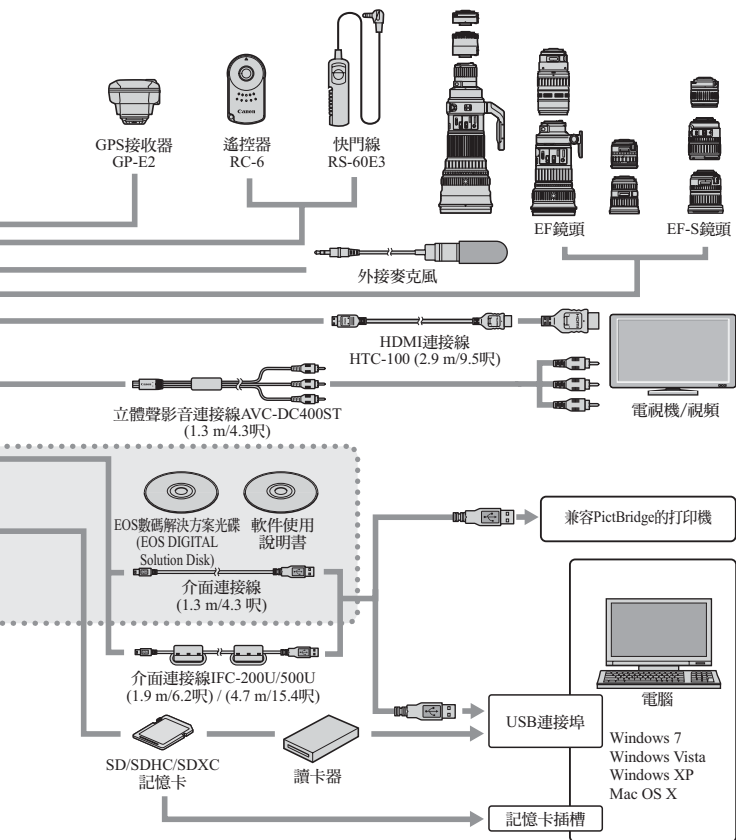
*8: 如在即時顯示拍攝時的自動對焦方式設為<AFQuick>，外接閃光燈會根據需要發射自動對焦輔助光。

*9: 使用自動ISO時，您可設定固定的ISO感光度。

*10: 只在開始拍攝短片前可以使用。

系統圖





* 所有連接線的長度為大約值**m/**呎。

MENU 選單設定

觀景器拍攝及即時顯示拍攝

📷 拍攝1(紅)

頁碼

影像畫質	L / L / M / M / S1 / S1 / S2 / S3 / RAW + L* / RAW*	86
提示音	開/觸摸 /關	200
不裝入記憶卡釋放快門	啟動/關閉	200
影像檢視時間	關/2秒/4秒/8秒/持續顯示	200
鏡頭像差校正	周邊亮度：啟動/關閉 色差校正：開/關	127
防紅眼功能 開/關	關/開	105
閃光燈控制	閃光燈閃光/E-TTL II測光/光圈先決模式下的閃光同步速度/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外接閃光燈的自訂功能設定/清除設定	214

* 在 > 或 > 模式中無法選擇。

📷 拍攝2(紅)

曝光補償/AEB	在±5級間以1/3或1/2級為單位調整(自動包圍曝光：±2級)	119
自動亮度優化	關閉/弱/標準/強 手動曝光時關閉	123
自訂白平衡	手動設定白平衡	135
白平衡偏移/包圍	WB修正：白平衡修正 BKT設定：白平衡包圍	137 138
色彩空間	sRGB / Adobe RGB	139
相片風格	自動 / 標準 / 人像 / 風景 / 中性 / 忠實 / 單色 / 使用者定義1-3	93 130 133
測光模式	權衡式測光 / 局部測光 / 重點測光 / 中央偏重平均測光	115




灰色的選單選項不會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顯示。

 拍攝3(紅)

頁碼

除塵資料	獲取資料以刪除塵點	220
ISO自動	最高:400/最高:800/最高:1600/ 最高:3200/最高:6400	92
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關/自動/開	125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	關閉/低/標準/高/ 多重拍攝消除雜訊	124

 即時顯示拍攝(紅)


即時顯示拍攝	啟動/關閉	145
自動對焦方式	☺+追蹤/FlexiZone - 多點/ FlexiZone - 單點/快速模式	153
連續自動對焦	啟動/關閉	150
輕觸式快門	關閉/啟動	162
顯示格線	關/格線1 卄 /格線2 卅	150
長寬比	3:2 / 4:3 / 16:9 / 1:1	151
測光定時器	4秒/16秒/30秒/1分鐘/10分鐘/30分鐘	152

 播放1(藍)



保護影像	選擇影像/資料夾中全部影像/解除保護資料夾 中全部影像/記憶卡中全部影像/解除保護記憶 卡中全部影像	262
旋轉影像	旋轉垂直影像	243
刪除影像	選定並刪除影像/資料夾中全部影像/記憶卡中 全部影像	264
打印指令	指定要打印的影像(DPOF)	285
相簿設定	選擇影像/資料夾中全部影像/清除資料夾內全 部影像/記憶卡中全部影像/清除記憶卡內全部 影像	289
創意濾鏡	粗糙黑白/柔焦/魚眼效果/油畫藝術效果/ 水彩畫效果/玩具相機效果/模型效果	270
重設尺寸	減少影像的像素數	273

▶ 播放2(藍)

頁碼


顯示直方圖	亮度/RGB	268
用  進行影像跳轉	1張/10張/100張/日期/資料夾/短片/靜止影像/分級	239
幻燈片播放	播放內容/播放時間/重播/轉場效果/背景音樂	254
分級	[OFF] / [.] / [·] / [·] / [·] / [·] / [·]	244
透過HDMI控制	關閉/啟動	259

⚙ 設定1(黃)

選擇資料夾	建立並選擇資料夾	202
檔案編號	連續編號/自動重設/手動重設	204
自動旋轉	開  /開  /關	208
格式化記憶卡	初始化並刪除記憶卡中的資料	48
Eye-Fi設定*	Eye-Fi傳輸：關/開 連接訊息	307

* 只在使用Eye-Fi卡時顯示。

⚙ 設定2(黃)

自動關閉電源	30秒/1分鐘/2分鐘/4分鐘/8分鐘/15分鐘/關	201
液晶螢幕亮度	提供7級亮度	201
液晶螢幕自動關閉	啟動/關閉	213
時區設定	夏令時間*/時區	36
日期/時間	日期(年、月、日)/時間(時、分、秒)/夏令時間*	36
語言 	選擇介面語言	38
視頻系統	NTSC / PAL	261

* 夏令時間設定與[時區設定]及[日期/時間]相連結。

設定3(黃)

頁碼

螢幕顏色	選擇拍攝設定畫面顏色	213
功能指南	啟動/關閉	52
輕觸控制	啟動/關閉	55
清潔影像感應器	自動清潔：啟動/關閉	219
	立即清潔影像感應器	
	手動清潔感應器	222
GPS裝置設定	安裝GPS接收器GP-E2 (另行購買)時可以設定	—

設定4(黃)

認證標誌顯示	顯示部份相機的認證標誌	301
自訂功能(C.Fn)	根據需要自訂相機功能	292
版權資訊	顯示版權資訊/ 輸入作者姓名/輸入版權細節/刪除版權資訊	206
清除設定	清除全部相機設定/清除全部自訂功能(C.Fn)	210
韌體版本*	用於升級韌體	—

* 韌體升級時，輕觸式螢幕將被關閉以防止意外操作。

★ 我的選單(綠)

我的選單設定	註冊常用選單項目及自訂功能	299
--------	---------------	-----



使用GPS裝置時，請確保查看使用國家及地區，並遵守所在國家或地區的法律法規使用裝置。

短片拍攝

📷 拍攝1(紅)

頁碼

影像畫質	L / L / M / M / S1 / S1 / S2 / S3 / RAW + L / RAW	86
提示音	開/觸摸 /關	200
不裝入記憶卡釋放快門	啟動/關閉	200
影像檢視時間	關/2秒/4秒/8秒/持續顯示	200
鏡頭像差校正	周邊亮度：啟動/關閉	127

📷 拍攝2(紅)

曝光補償	在±5級間以1/3或1/2級為單位調整	119
自動亮度優化	關閉/弱/標準/強	123
	手動曝光時關閉	
自訂白平衡	手動設定白平衡	135
白平衡偏移/包圍	WB修正：白平衡修正	137
	BKT設定：白平衡包圍	138
色彩空間	sRGB / Adobe RGB	139
相片風格	自動 / 標準 / 人像 / 風景 / 中性 / 忠實 / 單色 / 使用者定義1-3	93
		130
		133

📷 拍攝3(紅)

除塵資料	獲取資料以刪除塵點	220
------	-----------	-----



- 灰色的選單選項不會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顯示。
- 觀景器拍攝 / 即時顯示拍攝及短片拍攝時顯示的選單設定頁及選項將會有所不同。請注意，[▶1]播放1、[▶2]播放2、[👉1]設定1至[👉4]設定4及[★]我的選單設定中顯示的選單設定頁及操作與觀景器拍攝/即時顯示拍攝(第315至317頁)中顯示的一樣。
- [📷1]及[📷2]選單設定頁只在短片拍攝時出現。

短片1(紅)

頁碼

自動對焦方式	+追蹤/FlexiZone - 多點/FlexiZone - 單點	191
短片伺服自動對焦	啟動/關閉	191
短片拍攝時使用快門按鈕自動對焦	ONE SHOT/關閉	192
顯示格線	關/格線1 井 /格線2 井井	193
測光定時器	4秒/16秒/30秒/1分鐘/10分鐘/30分鐘	193

短片2(紅)

短片記錄大小	1920×1080 (√30/√25/√24) / 1280×720 (√60/√50) / 640×480 (√30/√25)	181
錄音*	錄音：自動/手動/關閉	193
	記錄音量	
	風聲過濾器/衰減器：關閉/啟動	
短片隨拍	短片隨拍：啟動/關閉	183
	相簿設定：建立新相簿/加入現有相簿	

*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錄音]將被設為[開/關]。

疑難排解指南

如相機出現問題，請先參閱本疑難排解指南。如本疑難排解指南不能解決問題，請聯絡經銷商或附近的佳能客戶服務中心。

電源相關的故障

電池無法充電。

- 請勿為原裝佳能電池LP-E8以外的任何電池充電。

電池充電器的指示燈閃爍。

- 如電池充電器出現故障，保護電路會停止充電操作，充電指示燈將會閃爍橙色。這種情況下，請從電源插座拔除充電器的電源插頭並取出電池。重新安裝電池至電池充電器，稍等片刻後再重新連接充電器至電源插座。

即使電源開關置於<ON>，相機仍無法操作。

- 確保相機中的電池安裝正確(第30頁)。
- 確保電池倉蓋已關閉(第30頁)。
- 確保記憶卡插槽蓋已關閉(第31頁)。
- 為電池充電(第28頁)。
- 按下<INFO.>按鈕(第50頁)。

即使電源開關置於<OFF>時，資料處理指示燈仍然閃爍。

- 如正在記錄影像至記憶卡時關閉電源，資料處理指示燈會保持亮起或繼續閃爍數秒。影像記錄完成後，電源會自動關閉。

電池電量迅速耗盡。

- 使用電量充足的電池(第28頁)。
- 重複使用後，可充電電池的充電效能將會降低。請購買新電池。
- 以下任何操作將會減少最多可拍攝數量：
 - 長時間半按快門按鈕。
 - 經常啟動自動對焦但並沒有拍攝相片。
 - 使用鏡頭影像穩定器。
 - 經常使用液晶螢幕。
 - 長時間連續進行即時顯示拍攝或短片拍攝。

相機自動關閉。

- 自動關閉電源功能生效。如不希望自動關閉電源功能生效，請將[**☛2**：自動關閉電源]設為[關](第201頁)。
- 即使[**☛2**：自動關閉電源]設定為[關]，相機閒置的時間達到30分鐘以後，液晶螢幕仍會自動關閉。(相機電源並沒有關閉。)按下<INFO.>按鈕以開啟液晶螢幕。

拍攝相關的故障

無法拍攝或記錄影像。

- 確保記憶卡已正確插入(第31頁)。
- 將記憶卡寫入保護開關切換至寫入/刪除位置(第31頁)。
- 如記憶卡已滿，請更換記憶卡或刪除不需要的影像以釋放空間(第31、264頁)。
- 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閃爍時，如您嘗試在單張自動對焦操作下對焦，則無法拍攝相片。再次半按快門按鈕進行自動對焦，或手動對焦(第43、100頁)。

記憶卡無法使用。

- 如顯示記憶卡錯誤訊息，請參閱第32頁或第331頁。

影像脫焦。

-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AF>(第39頁)。
- 為避免相機震動，請輕輕按下快門按鈕(第42、43頁)。
- 如鏡頭擁有影像穩定器，請將影像穩定器開關置於<ON>。
- 在低光照環境下，快門速度可能會變得較慢。請使用更快的快門速度(第108頁)、設定更高的ISO感光度(第90頁)、使用閃光燈(第104頁)或使用三腳架。


無法鎖定對焦並重新構圖。

- 將自動對焦操作設為單張自動對焦。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及人工智能自動對焦操作下無法鎖定對焦(第95頁)。


連續拍攝速度較低。

- 因鏡頭類型、快門速度、光圈、主體情況及亮度等而異，連續拍攝速度可能會變慢。


連續拍攝時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減少。

- 使用ISO 12800或「H」(等於ISO 25600)，連續拍攝時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將會大幅減少(第91頁)。
- 將[ 3：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設為[標準/低/關閉]。如設為[高]或[多重拍攝消除雜訊]，連續拍攝時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會大幅降低(第124頁)。
- 使用[色差校正：開]，連續拍攝時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將會大大降低(第128頁)。
- 白平衡包圍期間，連續拍攝時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將會降低(第138頁)。
- 如您拍攝具精緻細節的主體(草地等)，檔案大小會增大，如第87頁所述的實際最大連續拍攝數量可能會減少。


無法設定ISO 100。

- 在[ 4：自訂功能(C.Fn)]下，[3：高光色調優先]設定為[1：啟動]時，則無法設定ISO 100。設定為[0：關閉]時，可設定ISO 100(第295頁)。同樣適用於短片拍攝(第174頁)。


無法設定ISO感光度[H](ISO 25600)。

- 在[ 4：自訂功能(C.Fn)]下，如[3：高光色調優先]設定為[1：啟動]，即使[2：ISO感光度擴展]已設定為[1：開]，亦無法選擇[H] ISO感光度(25600)。如[3：高光色調優先]設定為[0：關閉]，可設定[H](第294頁)。


自動亮度優化無法設定。

- 在[ 4：自訂功能(C.Fn)]下，如[3：高光色調優先]設定為[1：啟動]，則無法設定自動亮度優化。如設定為[0：關閉]，則可設定自動亮度優化(第295頁)。


即使已設定減少曝光補償，影像亦會顯得比較明亮。

- 將[2：自動亮度優化]設為[關閉]。設為[標準/弱/強]時，即使已設定減少曝光補償或閃燈曝光補償，影像亦會顯得比較明亮(第123頁)。

<Av>模式與閃光燈配合使用時，快門速度變慢。

- 如您在背景黑暗的夜晚拍攝時，快門速度會自動變慢(慢速同步拍攝)，以對主體及背景正確曝光。如要避免低速快門，請在[1：閃光燈控制]下，將[光圈先決模式下的閃光同步速度]設為[1/200-1/60秒 自動]或[1/200秒(固定)](第215頁)。


內置閃光燈自動升起。

- 在[+]、、及模式中，需要閃光時內置閃光燈會自動升起。

內置閃光燈不閃光。

- 如您使用內置閃光燈以較短的時間間隔連續拍攝，閃光燈可能停止操作以保護閃光裝置。


閃光燈總是以全輸出閃光。

- 如您使用EX系列閃光燈以外的閃光燈，閃光燈將總是以全輸出閃光(第306頁)。
- 在[1：閃光燈控制]及[外接閃光燈的自訂功能設定]下，如[閃燈測光模式]設定為[TTL]，則閃光燈將總是以全輸出閃光(第216頁)。

無法使用[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設定閃燈曝光補償。

- 如外接閃光燈上已設定閃燈曝光補償，[閃燈曝光補償](第217頁)將無法在[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畫面中進行設定。另外，如您使用相機設定閃燈曝光補償後又使用外接閃光燈設定閃燈曝光補償，則閃光燈的閃燈曝光補償設定會優先應用。取消閃光燈的閃燈曝光補償(設為0)後才可以使用相機設定閃燈曝光補償。

無法在<Av>模式下設定高速同步。

- 在[1：閃光燈控制]下，將[光圈先決模式下的閃光同步速度]設為[自動](第215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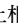
晃動相機時會發出聲音。

- 內置閃光燈的彈出裝置會輕微移動。這是正常現象。

即時顯示拍攝時快門會發出兩次拍攝聲音。

- 如您使用閃光燈，每次拍攝時快門將發出兩次聲音(第145頁)。

即時顯示及短片拍攝過程中顯示白色<>或紅色<>圖示。

- 這表示相機內部溫度過高。如顯示白色<>圖示，靜止相片畫質可能會降低。如顯示紅色的<>圖示，表示即時顯示或短片拍攝將會很快自動停止(第165、195頁)。

短片拍攝會自動停止。

- 如記憶卡的寫入速度慢，短片拍攝可能會自動停止。請使用SD Speed Class 6「CLASS 6」或以上的記憶卡。如要查看記憶卡的讀寫速度，請參閱記憶卡製造商網站等。
- 短片拍攝時間達29分鐘59秒時，短片拍攝會自動停止。

無法為短片拍攝設定ISO感光度。

- 在<M>以外的拍攝模式中，ISO感光度會自動設定。在<M>模式中，您可以自由設定ISO感光度(第174頁)。

拍攝短片時曝光發生變更。

- 如在拍攝短片時變更快門速度或光圈，可能會記錄曝光變化。
- 無論鏡頭最大光圈變更與否，拍攝短片時對鏡頭進行變焦操作都會導致曝光變化。結果可能會記錄曝光變化(EF-S18-135mm f/3.5-5.6 IS STM除外)。

短片拍攝過程中主體顯得變形。

- 如您快速左右移動相機(高速搖攝)或拍攝移動主體，影像可能會顯得變形。

短片拍攝過程中影像閃爍或出現水平線條。

- 短片拍攝過程中，光管、LED燈或其他光源會導致閃爍、水平線條(雜訊)或曝光異常。另外，曝光(亮度)或色調變更亦可能會記錄下來。在<M>模式中，使用低速快門可能會解決此問題。

操作故障

使用輕觸式螢幕操作時，提示音突然變得柔和。

- 檢查手指是否覆蓋了揚聲器(第21頁)。

無法進行輕觸式螢幕操作。

- 檢查[**3**：輕觸控制]是否設定為[啟動](第55頁)。

顯示故障

選單畫面顯示較少的設定頁及選項。

-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及短片拍攝模式，部份設定頁及選單選項不會顯示。請將拍攝模式設為創意拍攝區模式(第46頁)。

檔案名稱的首字元為底劃線(「_」)。

- 設定色彩空間為sRGB。如設為Adobe RGB，首字元則為底劃線(第139頁)。

檔案名稱以「MVI_」開始。

- 這是短片檔案(第205頁)。

檔案編號並沒有從0001開始。

- 如記憶卡中已有記錄的影像，影像編號則可能不會從0001開始(第204頁)。

顯示錯誤的拍攝日期及時間。

- 確保已設定正確的日期及時間(第36頁)。
- 檢查時區設定及夏令時間(第36頁)。

相片中沒有日期及時間。

- 拍攝日期及時間不會出現在相片中。但是日期及時間會作為拍攝資訊記錄至影像資料。打印時，您可使用拍攝資訊中記錄的日期及時間在相片中加印日期及時間(第281頁)。

顯示[###]。

- 如記憶卡中記錄的影像數量超出相機可顯示的數量，將會顯示 [###](第245頁)。

液晶螢幕上顯示的影像不清晰。

- 如液晶螢幕髒污，請使用軟布清潔。
- 在低溫或高溫條件下，液晶螢幕顯示可能會較慢或看起來較暗淡。在室溫下將恢復正常。

[Eye-Fi設定]沒有出現。

- [Eye-Fi設定]只在相機中插入Eye-Fi卡時才會出現。如Eye-Fi卡的寫入保護開關設為鎖定位置，您將無法查看卡的連接狀態或關閉Eye-Fi卡傳輸(第307頁)。

播放故障

部份影像閃爍黑色。

- 這是高光警告(第268頁)。高光細節丟失的過度曝光高光區域將會閃爍。

影像無法刪除。

- 如影像已受保護，則無法刪除(第262頁)。

短片無法播放。

- 使用隨附的ImageBrowser EX(第350頁)或其他軟件在電腦中編輯後的短片無法使用相機播放。但使用EOS Video Snapshot Task(第190頁)編輯的短片隨拍相簿可在相機上播放。

播放短片時，可聽到相機操作的雜音。

- 如您在拍攝短片時操作相機的轉盤或鏡頭，操作雜音亦會記錄在內。建議使用外接麥克風(市面有售)(第193頁)。

短片中存在靜止瞬間。

- 自動曝光短片拍攝過程中如出現大幅的曝光量變化，記錄便會暫停直至亮度恢復穩定。如發生這種情況，請使用<M>拍攝模式進行拍攝(第173頁)。

電視螢幕上不出現影像。

- 確保立體聲影音連接線或HDMI連接線的插頭完全插入(第258、261頁)。
- 將視頻輸出系統(NTSC/PAL)設為與電視機相同的視頻系統(第261頁)。

單次短片拍攝記錄多個短片檔案。

- 短片檔案大小達到4 GB時，會自動建立另一個短片檔案(第182頁)。

讀卡器沒有識別記憶卡。

- 視乎所使用的讀卡器及電腦作業系統而定，SDXC 記憶卡可能無法正確識別。如發生這種情況，請使用隨附的介面連接線連接相機至電腦，然後使用EOS Utility (隨附軟件，第350頁)將影像傳輸至電腦。

無法重設影像尺寸。

- JPEG S3及RAW影像的尺寸無法重設(第273頁)。

清潔影像感應器故障

清潔影像感應器時快門發出雜音。

- 如您選擇[立即清潔影像感應器]，快門會發出雜音，但不會拍攝相片(第219頁)。

影像感應器自動清潔無法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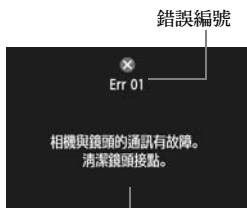
- 如您短時間內重複切換電源開關<ON>/<OFF>，<] >圖示可能不會顯示(第34頁)。

打印相關的故障

打印效果比使用說明書中列出的少。

- 螢幕顯示因打印機型號而異。本使用說明書中列出全部可用的打印效果(第280頁)。

錯誤代碼



錯誤編號

如相機出現問題，錯誤訊息將會出現。請執行螢幕上的指示。

解決方法

編號	錯誤訊息及解決方案
01	相機與鏡頭的通訊有故障。清潔鏡頭接點。
	→ 清潔相機及鏡頭的電子接點，或使用佳能鏡頭(第17、20頁)。
02	記憶卡無法存取。重新插入/更換記憶卡或用相機格式化記憶卡。
	→ 取出並重新插入記憶卡，更換記憶卡，或格式化記憶卡(第31、48頁)。
04	記憶卡已滿，無法儲存影像。請更換記憶卡。
	→ 更換記憶卡，刪除不需要的影像，或格式化記憶卡(第31、264、48頁)。
05	內置閃光燈無法升起。關閉相機後再打開。
	→ 操作電源開關(第34頁)。
06	無法清潔影像感應器。關閉相機後再開啟。
	→ 操作電源開關(第34頁)。
10、20、 30、40、 50、60、 70、80、 99	因故障而無法拍攝。關閉相機後再開啟。或重新安裝電池。
	→ 操作電源開關，取出並重新安裝電池或使用佳能鏡頭(第34、30頁)。

* 如錯誤持續存在，請記下錯誤編號，然後聯絡附近的佳能客戶服務中心。

規格

• 類型

類型：設有內置閃光燈的自動對焦/自動曝光數碼單鏡反光相機
記錄媒體：SD記憶卡、SDHC記憶卡、SDXC記憶卡

* 兼容UHS-I

影像感應器大小：約22.3 × 14.9 mm
兼容鏡頭：佳能EF鏡頭(包括EF-S鏡頭)
(鏡頭焦距轉換係數約為1.6)
鏡頭接環：佳能EF接環

• 影像感應器

類型：CMOS影像感應器
有效像素：約1,800萬像素
長寬比：3:2
除塵功能：自動、手動、加入除塵資料

• 記錄系統

記錄格式：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DCF) 2.0(Design rule for Camera File System (DCF) 2.0)

影像類型：JPEG、RAW(14位元，佳能原創)
可執行RAW+JPEG Large (大)同步記錄
記錄像素：L(大)：約1,790萬像素(5184 × 3456)
M(中)：約800萬像素(3456 × 2304)
S1(小1)：約450萬像素(2592 × 1728)
S2(小2)：約250萬像素(1920 × 1280)
S3(小3)：約35萬像素(720 × 480)
RAW：約1,790萬像素(5184 × 3456)

• 拍攝時處理影像

相片風格：自動、標準、人像、風景、中性、忠實、單色、使用者定義1-3

Basic+：按選擇的氣氛效果拍攝、按照明或場景類型拍攝

白平衡：自動、預設(日光、陰影、陰天、鎢絲燈、白光管、閃光燈)、使用者自訂

具備白平衡修正及白平衡包圍功能

* 具備閃光燈色溫資訊傳輸功能

消除雜訊：可應用於長時間曝光及高ISO感光度拍攝

自動影像亮度校正：自動亮度優化

高光色調優先：具備

鏡頭像差校正：周邊亮度校正、色差校正

• 觀景器

類型：	眼平五面鏡
視野率：	垂直/水平方向約95%(眼點約19 mm)
放大倍率：	約0.85倍(-1 m ⁻¹ ，使用50mm鏡頭對焦無限遠)
眼點：	約19 mm(從接目鏡鏡片中央，-1 m ⁻¹)
內置屈光度調整：	約-3.0 - +1.0 m ⁻¹ (dpt)
對焦屏：	固定式、精確磨砂
反光鏡：	快回式類型
景深預覽：	具備

• 自動對焦

類型：	TTL輔助影像重合，相位檢測
自動對焦點：	九個十字型自動對焦點(十字型自動對焦對f/2.8中央自動對焦點敏感)
對焦亮度範圍：	EV-0.5 - 18(23°C/73°F、ISO 100)
自動對焦操作：	單張自動對焦、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人工智能自動對焦
自動對焦輔助光：	內置閃光燈發出的短促連續閃光

• 曝光控制

測光模式：	63區TTL全開光圈測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權衡式測光(可與全部自動對焦點連動) • 局部測光(覆蓋觀景器中央約9%的區域) • 重點測光(覆蓋觀景器中央約4%的區域) • 中央偏重平均測光
測光範圍：	EV 1至20(23°C/73°F、ISO 100)
曝光控制：	程式自動曝光(智能自動場景、閃光燈關閉、創意自動、人像、風景、近攝、運動、夜間人像、手持夜景、HDR背光控制、程式)、快門先決自動曝光、光圈先決自動曝光、手動曝光
ISO感光度：	基本拍攝區模式*：自動設定ISO 100 - 6400
(建議曝光指數)	* 人像：ISO 100、手持夜景： 自動設定ISO 100 - 12800 創意拍攝區模式：手動設定ISO 100 - 12800 (以整級為單位)、自動設定ISO 100 - 6400、可設定ISO自動的最高ISO感光度或ISO感光度擴展至「H」(等於ISO 25600)
曝光補償：	手動：在±5級間以1/3或1/2級為單位調整 自動包圍曝光：在±2級間以1/3或1/2級為單位調整(可與手動曝光補償配合使用)

自動曝光鎖： 自動：使用單張自動對焦及權衡式測光，成功對焦時鎖定
手動：使用自動曝光鎖按鈕

• 快門

類型： 電子控制焦平面快門
快門速度： 1/4000 秒至 1/60 秒 (智能自動場景模式)、閃燈同步速度為 1/200 秒
* 使用廣角鏡頭時，快門速度可能為 1/60 秒或更慢。
1/4000 秒至 30 秒、B 快門 (全快門速度範圍。可用範圍因拍攝模式而異。)

• 閃光燈

內置閃光燈： 可收回、自動彈起式閃光燈
閃燈指數：約 13/43 (ISO 100，以米/呎為單位)
閃光燈覆蓋範圍：約 17mm 鏡頭視角
充電時間約 3 秒
具備無線主控功能
外接閃光燈： EX 系列閃光燈 (閃光燈功能可使用相機設定)
閃燈測光： E-TTL II 自動閃燈
閃燈曝光補償： 在 ± 2 級間以 1/3 或 1/2 級為單位調整
閃燈曝光鎖： 具備
PC 端子： 無

• 驅動系統

驅動模式： 單張拍攝、連續拍攝、10 秒或 2 秒延時自拍及 10 秒延時連續拍攝
連續拍攝速度： 最快約 5 張/秒
最大連續拍攝數量 (約值)： JPEG 大/精細：約 22 (30) 張
RAW：約 6 (6) 張
RAW+JPEG 大/精細：約 3 (3) 張
* 數字是以佳能測試標準 (ISO 100 及「標準」相片風格) 及 8 GB 記憶卡測試。
* 括號中的數字適用於以佳能標準測試的兼容 UHS-I 的 8 GB 記憶卡。

• 即時顯示拍攝

長寬比設定： 3:2、4:3、16:9、1:1
對焦： 混合式 CMOS 自動對焦系統 (Hybrid CMOS AF System)*
(臉部+追蹤、FlexiZone-多點、FlexiZone-單點)、相位差異檢測 (快速模式)
手動對焦 (可放大約 5 倍/10 倍)
* 對焦亮度範圍：EV1 - 18 (23°C/73°F、ISO 100)

連續自動對焦：	具備
輕觸式快門：	具備
測光模式：	使用影像感應器進行即時測光 權衡式測光(315區)、局部測光(約為即時顯示螢幕的8.8%)、重點測光(約為即時顯示螢幕的2.8%)、中央偏重平均測光
測光範圍：	EV 0至20(23°C/73°F、ISO 100)
顯示格線：	兩種類型
• 短片拍攝	
短片壓縮：	MPEG-4 AVC/H.264 可變(平均)位元傳輸速率
音頻記錄格式：	線性PCM
記錄格式：	MOV
記錄大小及影片格數：	1920 × 1080(全高清)：30p/25p/24p 1280 × 720(高清)：60p/50p 640 × 480(標清)：30p/25p * 30p：29.97格/秒、25p：25.00格/秒、24p：23.976格/秒、60p：59.94格/秒、50p：50.00格/秒
檔案大小：	1920x1080(30p/25p/24p)：約330MB/分鐘 1280x720(60p/50p)：約330MB/分鐘 640x480(30p/25p)：約82.5 MB/分鐘
對焦：	混合式CMOS自動對焦系統(Hybrid CMOS AF System)* (臉部+追蹤、FlexiZone-多點、FlexiZone-單點) 手動對焦(可放大約5倍/10倍) * 對焦亮度範圍：EV1 - 18(23°C/73°F、ISO 100)
測光模式：	使用影像感應器進行中央偏重平均及權衡式測光 * 根據對焦模式自動設定
伺服自動對焦：	具備
測光範圍：	EV 0至20(23°C/73°F、ISO 100)
曝光控制：	用於短片的程式自動曝光及手動曝光
曝光補償：	在±3級間以1/3級為單位調整(靜止相片：±5級)
ISO感光度：	自動曝光拍攝時：
(建議曝光指數)	自動設定ISO 100 - 6400 手動曝光時：自動/手動設定ISO 100 - 6400， 可擴展至H(等於ISO 12800)
短片隨拍：	可設定為2秒/4秒/8秒

錄音： 內置立體聲麥克風
具備外接立體聲麥克風端子
可調校聲音記錄音量、具備風聲過濾器、具備衰減器
兩種類型

顯示格線：

• 液晶螢幕

類型： TFT彩色液晶螢幕
螢幕大小及點數： 7.7 cm (3.0吋)寬屏(3:2)，約104萬點
角度調整： 具備
亮度調整： 手動(7級)
介面語言： 25種
輕觸式螢幕技術： 電容式感應
功能指南： 可顯示

• 播放

影像顯示格式： 單張影像顯示、單張影像+資訊顯示(基本資訊、拍攝資訊、直方圖)、4張影像的索引、9張影像的索引、具備影像旋轉

變焦放大倍率： 約1.5倍－10倍
高光警告： 曝光過度的高光區域閃爍
影像瀏覽方法： 單張、跳轉10張或100張、按日期顯示、按資料夾顯示、只顯示短片、只顯示靜止影像、按分級顯示

影像旋轉： 具備
分級： 具備
短片播放： 啟動(液晶螢幕、視頻/音頻輸出、HDMI輸出)
內置揚聲器

影像保護： 具備
幻燈片播放： 全部影像、按日期、按資料夾、短片、靜止影像或按分級
五種轉場效果可供選擇

背景音樂： 幻燈片播放及短片播放時可選

• 影像後期處理

創意濾鏡： 粗糙黑白、柔焦、魚眼效果、油畫藝術效果、水彩畫效果、玩具相機效果、模型效果

重設尺寸： 具備

• 直駁打印

兼容打印機： 兼容PictBridge的打印機
可打印影像： JPEG及RAW影像
打印指令： 兼容DPOF 1.1版

• 自訂功能

自訂功能：	8種
註冊我的選單：	具備
版權資訊：	具備輸入及列入

• 介面

音頻/視頻輸出/ 數碼端子：	類比視頻(兼容NTSC/PAL)/立體聲音頻輸出 電腦通訊及直駁打印(等同於Hi-Speed USB)、GPS接收器 GP-E2連接
HDMI迷你輸出端子： 外接麥克風 輸入端子：	類型C(自動切換解像度)，兼容CEC
遙控端子：	3.5 mm直徑立體聲迷你插孔
無線遙控：	用於連接快門線RS-60E3
Eye-Fi卡：	遙控器RC-6 兼容

• 電源

電池：	LP-E8電池(一枚) * 可經交流電轉接器套裝ACK-E8使用交流電 * 安裝電池手柄BG-E8後，可使用AA/LR6電池
電池可拍攝數量： (基於CIPA測試標準)	使用觀景器拍攝： 23°C/73°F 時約440張、0°C/32°F 時約400張 使用即時顯示拍攝： 23°C/73°F 時約180張、0°C/32°F 時約150張
短片拍攝時間	23°C/73°F 時約1小時40分鐘 0°C/32°F 時約1小時20分鐘 (使用電量充足的電池LP-E8)

• 尺寸及重量

尺寸(寬×高×厚)：	約133.1×99.8×78.8 mm / 5.2 x 3.9 x 3.1吋
重量：	約575 g/20.3安士(CIPA測試標準)， 約520 g/18.3安士(只限機身)

• 操作環境

工作溫度範圍：	0°C - 40°C/32°F - 104°F
工作濕度範圍：	85%或以下

• 電池LP-E8

類型：	可充電鋰電池
額定電壓：	7.2 V 直流電
電池容量：	1120 mAh
工作溫度範圍：	充電時：6°C - 40°C/43°F - 104°F 拍攝時：0°C - 40°C/32°F - 104°F
工作濕度範圍：	85%或以下
尺寸(寬×高×厚)：	約37.1 × 15.4 × 55.2 mm / 1.5 × 0.6 × 2.2吋
重量：	約52 g/1.8安士

• 電池充電器LC-E8E

兼容電池：	電池LP-E8
充電時間：	約2小時(23°C/73°F 時)
額定輸入：	100 - 240V 交流電(50/60Hz)
額定輸出：	8.4 V 直流電/720 mA
工作溫度範圍：	6°C - 40°C/43°F - 104°F
工作濕度範圍：	85%或以下
尺寸(寬×高×厚)：	約69 × 28 × 87.5 mm / 2.7 × 1.1 × 3.4吋
重量：	約82 g/2.9安士(不包括電源線)

• EF-S18-55mm f/3.5-5.6 IS II

視角：	對角線範圍：74° 20' - 27° 50' 水平範圍：64° 30' - 23° 20' 垂直範圍：45° 30' - 15° 40'
鏡頭結構：	9組11片
最小光圈：	f/22 - 36
最短對焦距離：	0.25 m/0.82呎(從影像感應器平面)
最大放大倍率：	0.34倍(55mm時)
視野範圍：	207 × 134 - 67 × 45mm/8.1 × 5.3 - 2.6 × 1.8吋(0.25m/0.82呎時)

影像穩定器：	鏡片偏移類型
濾鏡大小：	58 mm
鏡頭蓋：	E-58
最大直徑×長度：	約68.5×70 mm / 2.7×2.8吋
重量：	約200 g/7.1安士
遮光罩：	EW-60C(另行購買)
鏡頭套：	LP814(另行購買)

• EF-S18-135mm f/3.5-5.6 IS STM

視角：	對角線範圍：74° 20' – 11° 30' 水平範圍：64° 30' – 9° 30' 垂直範圍：45° 30' – 6° 20'
鏡頭結構：	12組16片
最小光圈：	f/22 – 36
最短對焦距離*：	18 mm 焦距時：0.39 m/1.28呎 (約372×248 mm/14.6×9.8吋視野範圍) 135 mm 焦距時：0.39 m/1.28呎 (約80×53 mm/3.1×2.1吋視野範圍) *到影像感應器平面的距離
最大放大倍率：	0.28倍(135 mm時)
影像穩定器：	鏡片偏移類型
濾鏡大小：	67 mm
鏡頭蓋：	E-67
最大直徑×長度：	約76.6×96.0 mm/3.0×3.8吋
重量：	約480 g/16.9安士
遮光罩：	EW-73B(另行購買)
鏡頭套：	LP1116(另行購買)

- 以上所有資料均基於佳能測試標準及CIPA (Camera & Imaging Products Association) 測試標準測試。
- 上述尺寸、最大直徑、長度及重量以CIPA標準測試(只限機身的重量除外)。
- 產品規格及外觀如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
- 如相機上安裝的非佳能鏡頭發生故障，請諮詢該鏡頭製造商。

操作注意事項：EF-S18-135mm f/3.5-5.6 IS STM ■

EF-S18-135mm f/3.5-5.6 IS STM採用步進馬達驅動對焦鏡片。同時會在變焦期間使用馬達控制對焦鏡片。

1. 相機關機時

相機關機時或相機由於使用自動關閉電源功能而關機時，馬達不會運作。因此，使用者必須注意以下幾點。

- 無法使用手動對焦調整。
- 變焦期間會發生延遲對焦。

2. 鏡頭處於睡眠模式時

一定時間內不操作相機時，鏡頭會進入睡眠模式以節省電量。睡眠模式與由於使用自動關閉電源功能而關機有所不同。如要結束睡眠模式，請半按快門按鈕。在此狀態下，即使相機處於開啟狀態，馬達亦不會運作。因此，使用者必須注意以下幾點。

- 無法使用手動對焦調整。
- 變焦期間會發生延遲對焦。

3. 起始重置期間

當開啟相機電源或半按快門按鈕開啟相機時(由於使用自動關閉電源功能而導致相機關機*1)，鏡頭會對對焦鏡片進行起始重置。

- 雖然原本重設期間觀景器中的影像將會顯得脫焦，這並不表示鏡頭出現故障。
- 雖然原本重設期間可以釋放快門，使用者必須等待約1秒鐘*2，待原本重設完成後才可以進行拍攝。

*1：適用於以下兼容EF-S鏡頭的數碼單鏡反光相機：

EOS 7D、EOS 60D、EOS 50D、EOS 40D、EOS 30D、EOS 20D、EOS 20Da、EOS 600D、EOS 550D、EOS 500D、EOS 450D、EOS 1100D、EOS 1000D、EOS 400D DIGITAL、EOS 350D DIGITAL、EOS 300D DIGITAL

*2：原本重設時間因使用的相機而異。

商標

- Adobe是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的商標。
- Windows是微軟公司(Microsoft Corporation)在美國及其他國家或地區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Macintosh、Mac OS是Apple Inc.在美國及其他國家或地區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SDXC圖示是SD-3C, LLC.的商標。
- HDMI、HDMI圖示及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是HDMI Licensing LLC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本說明書中提及的所有其他企業名稱、產品名稱及商標均屬其各自擁有者所有。

關於MPEG-4授權

“ This product is licensed under AT&T patents for the MPEG-4 standard and may be used for encoding MPEG-4 compliant video and/or decoding MPEG-4 compliant video that was encoded only (1) for a personal and non-commercial purpose or (2) by a video provider licensed under the AT&T patents to provide MPEG-4 compliant video. No license is granted or implied for any other use for MPEG-4 standard.”

* 按照要求注意事項顯示為英文。

建議使用原裝佳能配件

本產品配合原裝佳能配件可達最佳效果。佳能對非原裝佳能配件的故障，如電池洩漏與/或電池爆炸，而導致本產品的損壞與/或意外(如，火災等)不承擔任何責任。請注意，由於非原裝佳能配件的故障導致本產品的損壞不在本產品的保修範圍內，但您可要求付費維修。

安全警告

請執行這些安全事項並正確使用器材，以免造成身體受傷、死亡及財物損毀。

避免嚴重身體受傷或死亡

- 請執行以下安全事項，以免造成火災、過熱、化學品洩漏及爆炸事故：
 - 請勿使用非本說明書指定的任何電池、電源及配件。請勿使用任何自製電池或改裝電池。
 - 請勿使電池或備用電池短路、拆解或改裝電池。請勿將電池或備用電池加熱或焊接。
 - 請勿將電池或備用電池置於火或水中。請勿使電池或備用電池受到撞擊。
 - 請勿將電池或備用電池正負極(+ -)對調。請勿混用新舊電池或不同型號電池。
 - 請勿在合適的環境溫度範圍0°C – 40°C (32°F – 104°F)以外為電池充電。充電時間不能過長。
 - 請勿將任何其他金屬物件插入相機的電子接點、配件、連接線等。
- 請將備用電池置於兒童無法觸及之處。如兒童誤吞電池，請立刻尋求醫生協助。(電池中的化學物質可能會造成腸胃損傷。)
- 丟棄電池或備用電池時，請用膠帶使電池電子接點絕緣，以免其與其他金屬物件或電池接觸，以免引起火災或爆炸。
- 電池充電過程中，如出現過熱、冒煙、發出異味，請立即從電源插座上拔除電池充電器停止充電，以免發生火災。
- 如電池或備用電池發生洩漏、顏色變化、變形、冒煙或發出異味，請立即將其取出。處理過程中注意避免灼傷。
- 請勿讓電池的洩漏液接觸到眼睛、皮膚或衣物。這些物質可能會導致失明或皮膚受傷。如電池洩漏的化學物質接觸到眼睛、皮膚或衣物，請用大量清水沖洗受影響的地方，而不要擦洗，請立即尋求醫生的協助。
- 電池充電時，請將器材置於兒童無法觸及之處。電源線可能導致兒童意外窒息或觸電。
- 請勿將任何連接線置於熱源附近，否則連接線可能受熱變形或令絕緣層熔化，並引起火災或觸電。
- 請勿使用閃光燈拍攝正在駕駛汽車的司機，否則可能引起意外。
- 使用閃光燈拍攝時，請勿靠近人的眼睛，否則可能損害其視力。使用閃光燈拍攝嬰兒時，請保持至少1米以上的距離。
- 相機或配件不使用而存放時，請取出電池並拔除電源插頭。這樣可避免觸電、發熱或引起火災。
- 請在遠離易燃氣體的地方使用器材，以防爆炸或起火。

- 如本器材摔落造成外殼破裂並暴露出內部零件，請勿觸摸內部零件以免觸電。
- 請勿自行拆開或改裝本器材。內部的高壓零件可能導致觸電。
- 請勿透過相機或鏡頭觀看太陽或極亮的光源，否則可能損害視力。
- 請將相機置於兒童無法觸及之處。相機背帶可能導致兒童意外窒息。
- 請勿將本器材存放在多塵或潮濕的地方，以免引起火災或觸電。
- 在飛機上或醫院內使用本相機前，請先確認是否允許。相機發出的電磁波可能會干擾飛機的儀錶或醫院的醫療器材。
- 為避免火災或觸電事故，請遵守以下安全事項：
 - 務必將電源插頭完全插入。
 - 請勿用濕手接觸電源插頭。
 - 拔除插頭時，請握住電源插頭並拔除，請勿硬拉電源線。
 - 請勿割刻、切斷、過度屈曲電源線或將重物壓在電源線上。請勿將電源線屈曲或打結。
 - 請勿在一個電源插座上連接過多電源插頭。
 - 請勿使用絕緣層已破損的電源線。
- 請不定期地拔除電源插頭，並用乾布擦去電源插座周圍的灰塵。如電源插座周圍多塵、潮濕、油膩，則電源插座上的灰塵會變潮濕，容易引起短路導致火災。

避免身體受傷或設備損毀

- 請勿在炎熱天氣下將相機置於車廂內或置於熱源附近。相機可能會因此變熱，並灼傷皮膚。
- 相機安裝在三腳架上後，請勿攜帶其移動，否則可能造成身體受傷。亦請確認三腳架能夠穩固地支撐相機及鏡頭。
- 請勿在沒有蓋上鏡頭蓋時將鏡頭或裝有鏡頭的相機置於太陽下，否則鏡頭可能匯聚光線並造成火災。
- 請勿用布覆蓋或包裹充電中的器材，否則可能會因為散熱不佳引起外殼變形或造成火災。
- 如相機掉落水中，或有水或金屬異物進入相機內部，請立即取出電池及備用電池，以免引起火災或觸電。
- 請勿在高溫環境中使用或存放電池或備用電池，這樣容易造成電池洩漏或縮短電池壽命，電池或備用電池溫度可能升高並灼傷皮膚。
- 請勿使用油漆稀釋劑、苯或其他有機溶劑清潔本器材，否則可能引發火災或損害健康。

如本產品無法正常操作或需要維修，請聯絡經銷商或附近的佳能客戶服務中心。



連接或使用家用電源插座時，請只使用交流電轉接器套裝 ACK-E8(額定輸入：100-240 V交流電50/60 Hz，額定輸出：7.4 V直流電)。使用任何其他裝置會引起火災、過熱或電擊。

重要的安全使用說明

1. **保存這些說明**—本說明書包含有關電池充電器 LC-E8E 的重要安全事項及操作說明。
2. 使用充電器前，請閱讀在 (1) 充電器、(2) 電池及 (3) 使用電池的產品上的所有使用說明及警告符號。
3. **警告**—為減少身體受傷的危險，請只為電池 LP-E8 充電。其他類型的電池可能會引起爆炸，造成人身傷害及其他損毀。
4. 請勿將電池暴露於雨或雪中。
5. 使用非佳能建議或出售的配件時可能會引起火災、電擊或人身傷害。
6. 為降低損壞電線插頭及電線的危險，中斷充電器時請拔除插頭而非拉扯電線。
7. 確保電線安全放置，避免使其受到踐踏、將人絆倒或受到損壞或重壓。
8. 請勿使用已損壞的電線或電線插頭操作充電器—請立即將其更換。
9. 請勿操作受到風雨侵蝕、掉落或以其他方式遭到破壞的充電器。請將其送至合格的維修人員處維修。
10. 請勿拆開充電器，需要維修時送至合格的維修人員處維修。錯誤地重裝可能導致電擊或火災。
11. 為降低電擊的危險，在嘗試任何維護或清潔前請將充電器從插座拔除。

維護說明

除本說明書說明外，內部並無其他可供用戶使用的部件。有關提供的服務，請諮詢合格的維修人員。

警告

使用錯誤類型的電池進行更換會有爆炸的危險。處理使用過的電池時請遵守當地的法規。

14

將影像下載至電腦

本章介紹如何將影像從相機下載至電腦、簡單介紹相機隨附的EOS 數碼解決方案光碟(EOS DIGITAL Solution Disk)(光碟)中的軟件以及介紹在電腦上安裝軟件的方法。



EOS數碼解決方案光碟
(EOS DIGITAL Solution Disk)
(軟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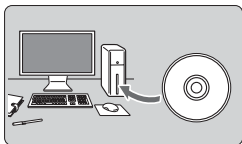


軟件使用說明書
(Software Instruction Manual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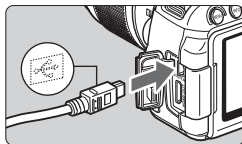
將影像下載至電腦

您可使用隨附的軟件將相機中的影像下載至電腦。有兩種下載方式可供選擇。

將相機連接至電腦下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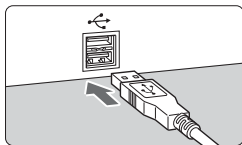


1 安裝軟件(第351頁)。



2 使用隨附的介面連接線連接相機至電腦。

- 請使用相機隨附的介面連接線。
- 將連接線插頭的 <↔> 圖示朝向相機正面，連接至相機的<DIGITAL>端子。
- 將連接線插頭連接至電腦的USB端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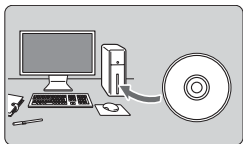


3 使用EOS Utility下載影像/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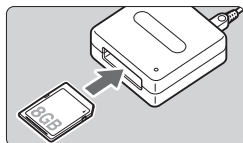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光碟中的軟件使用說明書。

使用讀卡器下載影像

如有市面有售的讀卡器，您可使用讀卡器下載影像至電腦。



1 安裝軟件(第351頁)。



2 將記憶卡插入讀卡器。

3 使用佳能軟件下載影像/短片。

- ▶ 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 ▶ 使用ImageBrowser EX。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光碟中的軟件使用說明書。



從相機下載影像至電腦時，如不使用佳能軟件而使用讀卡器，請將記憶卡上的DCIM資料夾複製到電腦。

關於軟件



EOS數碼解決方案光碟(EOS DIGITAL Solution Disk)

此光碟包含用於EOS數碼相機的各種軟件。

EOS Utility

相機連接至電腦後，您可以使用EOS Utility將相機拍攝的靜止影像及短片傳輸至電腦。相機連接至電腦後，您亦可使用此軟件設定各種相機設定並進行遙控拍攝。另外，您可複製背景音樂曲目至記憶卡，如EOS範例音樂*。

* 佳能提供五首原始背景音樂曲目。使用EOS Utility複製背景音樂曲目至記憶卡，可在使用相機播放短片隨拍相簿、短片及幻燈片時播放背景音樂。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建議以拍攝RAW影像為主的使用者使用此軟件。您可高速檢視、編輯、處理及打印RAW影像。您亦可在保留原本影像的同時編輯JPEG影像。

ImageBrowser EX

建議以拍攝JPEG影像為主的使用者使用此軟件。您可輕鬆檢視並播放相片、短片及短片隨拍相簿，並可打印JPEG影像。亦可從互聯網下載附加功能，如EOS Video Snapshot Task(第190頁)。

請注意，之前型號相機隨附的軟件ZoomBrowser EX/ImageBrowser不支援使用本相機(不兼容)拍攝的靜止影像及短片檔案。請使用本相機隨附的ImageBrowser EX。

Picture Style Editor

此軟件可讓您編輯相片風格並建立並儲存原創相片風格檔案。此軟件適用於有豐富影像處理經驗的進階使用者。

安裝軟件

- 安裝軟件前，請勿將相機連接至電腦，否則軟件將無法正確安裝。
- 即使電腦中已安裝ImageBrowser EX，亦請安裝新相機隨附光碟中包含的ImageBrowser EX。因為這是具有優化相機功能的最新版本。您亦可使用自動更新功能以加入最新功能。
- 即使已安裝此軟件的舊版本或有不同軟件，亦請執行以下步驟安裝此軟件。(新版本會覆寫之前的版本。)

1 插入EOS數碼解決方案光碟(EOS DIGITAL Solution Disk)。

- 對於Macintosh，連接兩下以開啟電腦桌面上的光碟圖示，然後連接兩下[Canon EOS Digital Installer]。

2 按一下[簡易安裝(Easy Installation)]，然後按照螢幕上的說明進行安裝。

- 對於Macintosh，請按一下[安裝(Install)]。
- 如在安裝期間顯示「Microsoft Silverlight」安裝畫面，請安裝「Microsoft Silverlight」。



3 按一下[重新啟動(Restart)]，然後在電腦重新啟動後取出光碟。

- 電腦重新啟動後，安裝即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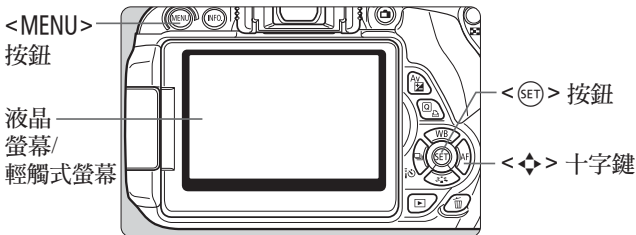
15

快速參考指南及索引

選單操作	第354頁
影像記錄畫質	第355頁
 相片風格	第355頁
 速控	第356頁
部件名稱	第357頁
基本拍攝區模式	第359頁
 使用內置閃光燈	第359頁
創意拍攝區模式	第360頁
P ：程式自動曝光	第360頁
Tv ：快門先決自動曝光	第360頁
Av ：光圈先決自動曝光	第360頁
AF：自動對焦操作	第361頁
 自動對焦點	第361頁
ISO：ISO感光度	第362頁
 驅動模式	第362頁
 即時顯示拍攝	第363頁
 拍攝短片	第364頁
影像播放	第365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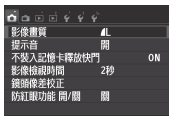
快速參考指南

選單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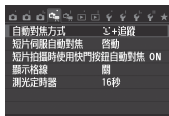


1. 按下<MENU>按鈕以顯示選單。
2. 按下<◀▶>鍵以選擇設定頁，然後按下<▲▼>鍵以選擇所需的項目。
3. 按下<SET>以顯示設定。
4. 設定項目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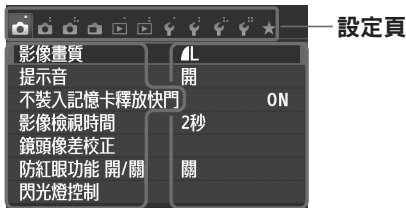
基本拍攝區模式



短片拍攝



創意拍攝區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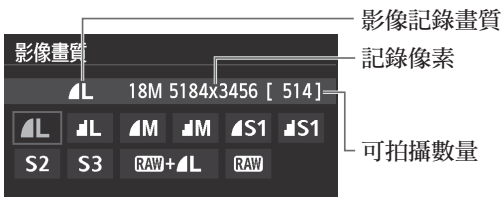


選單項目

選單設定

影像記錄畫質

- 選擇[1：影像畫質]，然後按下<SET>。
- 按下<◀▶> 鍵以選擇畫質，然後按下<SET>。



相片風格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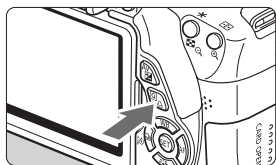


- 按下<▼- 按下<◀▶> 鍵以選擇相片風格，然後按下<SET>。

風格	內容
A 自動	優化特定場景的色調。
S 標準	色彩鮮艷且銳利的影像。
P 人像	膚色較好且柔和的影像。
L 風景	鮮艷的藍天、草木及非常銳利的影像。
M 單色	黑白影像。

- 有關< N> (中性)及< F> (忠實)的資訊，請參閱第93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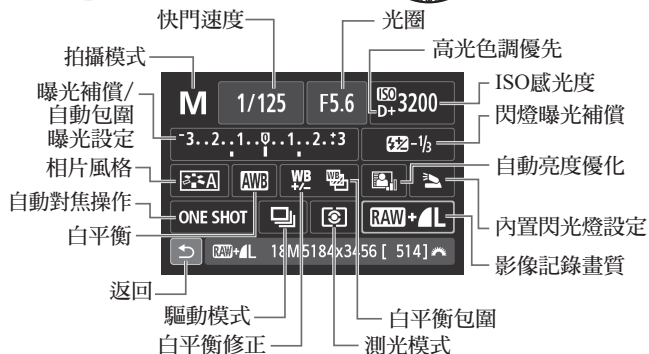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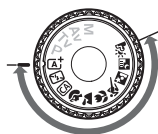
Q 速控



- 按下 <Q> 按鈕。
- ▶ 速控畫面會出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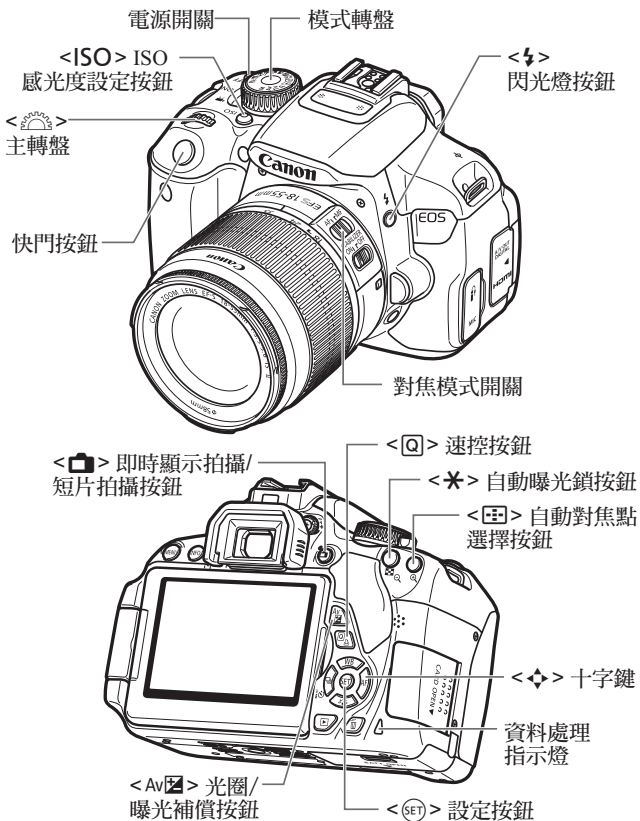
基本拍攝區模式

創意拍攝區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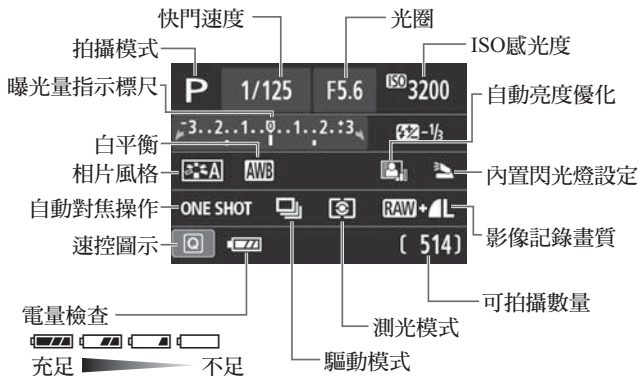


-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下，可設定的功能因拍攝模式而異。
- 按下 <◀▶> 鍵以選擇功能，然後轉動 <◡> 轉盤以進行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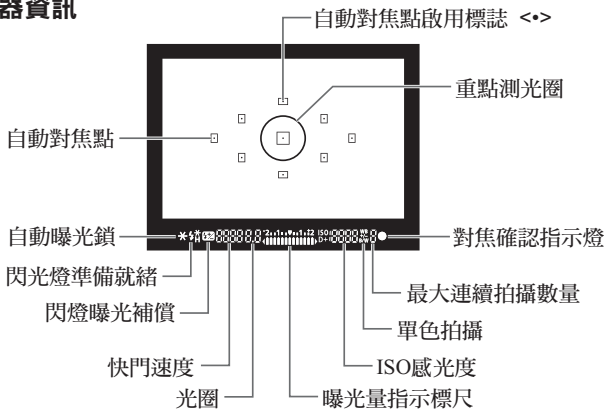
部件名稱



拍攝設定



觀景器資訊



基本拍攝區模式



所有拍攝所需的設定會自動設定。您只需按下快門按鈕，相機會完成其餘操作。

- | | |
|--------|---------|
| 智能自動場景 | 近攝 |
| 閃光燈關閉 | 運動 |
| 創意自動 | 夜間人像 |
| 人像 | 手持夜景 |
| 風景 | HDR背光控制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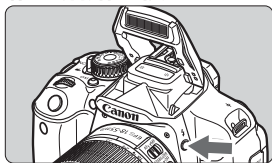
- 按下<Q>按鈕將顯示速控畫面。
在<CA>/<人像>/<風景>/<近攝>/<運動>/<夜間人像>/<手持夜景>拍攝模式下，按下<▲▼>鍵以選擇功能，然後按下<◀▶>鍵或轉動<☀>轉盤以根據需要進行設定。

⚡ 使用內置閃光燈

基本拍攝區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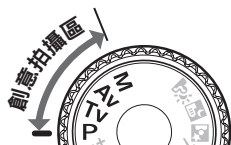
必要時，在低光照或逆光情況下內置閃光燈將會自動升起(<閃光燈關閉> <人像> <運動> <手持夜景> <HDR背光控制>模式除外)。

創意拍攝區模式



- 按下<⚡>按鈕以升起內置閃光燈，然後拍攝。

創意拍攝區模式



您可以根據需要變更相機設定以多種方式進行拍攝。

P：程式自動曝光

相機按照與<A+>模式相同的方法自動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

- 將模式轉盤設為<P>。

Tv：快門先決自動曝光



Tv 1/125 F5.6 ISO AUTO

- 將模式轉盤設為<Tv>。
- 轉動<☀>轉盤以設定所需快門速度，然後向主體對焦。
- ▶ 光圈將自動設定。
- 如光圈顯示閃爍，請轉動<☀>轉盤直至停止閃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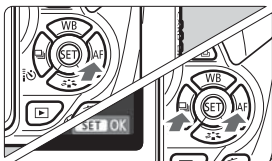
Av：光圈先決自動曝光



Av 1/125 F5.6 ISO 400

- 將模式轉盤設為<Av>。
- 轉動<☀>轉盤以設定所需光圈，然後向主體對焦。
- ▶ 快門速度將自動設定。
- 如快門速度顯示閃爍，請轉動<☀>轉盤直至停止閃爍。

AF：自動對焦操作 ☆



-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 <AF>。
- 按下 <▶ AF> 按鈕。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以選擇自動對焦模式，然後按下 <SET>。



ONE SHOT (單張自動對焦)：

適用於靜止主體

AI FOCUS (人工智能自動對焦)：

自動切換自動對焦模式

AI SERVO (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

適用於運動主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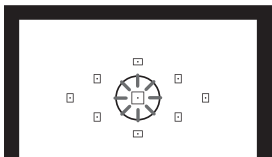
自動對焦點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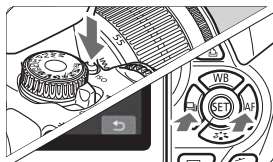
- 按下 <AF-ON> 按鈕。



- 按下 <◆> 鍵以選擇自動對焦點。
- 透過觀景器檢視時，您可轉動 <☀> 轉盤直至所需的自動對焦點閃動紅光，以選擇自動對焦點。
- 按下 <SET> 可在中央自動對焦點及自動選擇自動對焦點之間切換自動對焦點選擇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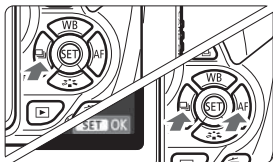
ISO：ISO感光度☆



- 按下<ISO>按鈕。
- 按下<◀▶>鍵或轉動<☀>轉盤以選擇ISO感光度，然後按下<SET>。
- 選擇[AUTO]後，ISO感光度會自動設定。半按快門按鈕時，ISO感光度設定會顯示。



驅動模式



- 按下<◀▶>☀>按鈕。
- 按下<◀▶>鍵或轉動<☀>轉盤以選擇驅動模式，然後按下<SET>。

☐：單張拍攝

☐☐：連續拍攝

☹☹：自拍：10秒/遙控


☹2：自拍：2秒

☹c：自拍：連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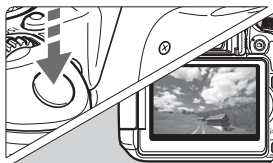
即時顯示拍攝



- 按下  按鈕以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半按快門按鈕以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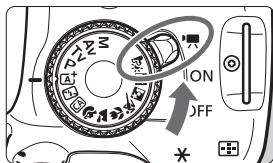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

● 即時顯示拍攝時電池可拍攝數量

溫度	不使用閃光燈	50%的相片使用閃光燈
23°C/73°F	約200張	約180張

🗣 拍攝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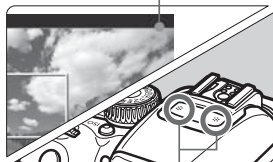


- 將電源開關設為 <🗣>。
- 將模式轉盤設為除 <M> 以外的任何拍攝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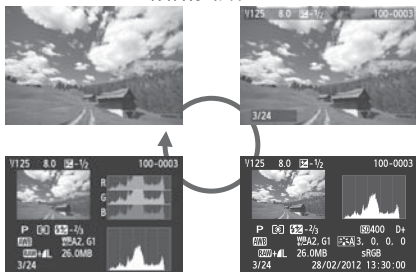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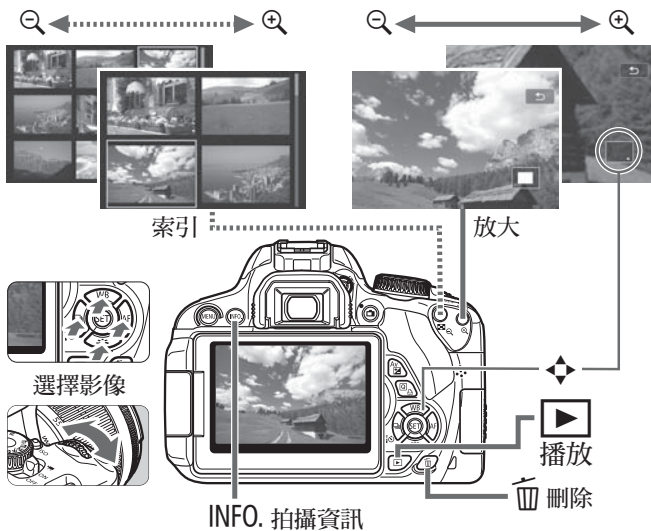
- 按下 <🗣> 按鈕以開始拍攝短片。
- 再次按下 <🗣> 按鈕以停止拍攝短片。

記錄短片



麥克風

影像播放



索引

數字及字母	
10秒或2秒延時	103
1280×720	181
1920×1080	181
MENU 圖示	4
4張或9張影像索引顯示	238
640×480	181
9點自動選擇自動對焦點	97
A (智能自動場景)	58
Adobe RGB	139
AI FOCUS(人工智能自動對焦)	96
AI SERVO (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	96
Av(光圈先決自動曝光)	110
A/V OUT	248、261
BULB(B快門曝光)	114
B快門曝光	114
CA (創意自動)	64
DPOF	285
Eye-Fi卡	307
HDMI	248、258
HDMI CEC	259
HDR背光控制	73
ICC色彩描述檔	139
ISO感光度	90
ISO感光度擴展	294
自動設定(自動)	91
使用ISO自動時的最高ISO感光度	92
JPEG	87
☆ 圖示	4
M(手動曝光)	113
MF(手動對焦)	100、164
NTSC	181、316
ONE SHOT(單張自動對焦)	95
P(程式自動曝光)	84
PAL	181、316
PictBridge	275
Q (速控)	44、75、149、180、246

RAW	87、89
RAW+JPEG	87、89
SD、SDHC、SDXC記憶卡→記憶卡 sRGB	139
Tv(快門先決自動曝光)	108
USB(數碼)端子	276、348
WB(白平衡)	135

一畫

一般(影像記錄畫質)	86
------------------	----

二畫

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	61、96
人像	67、93

三畫

三腳架插孔	21
大(影像記錄畫質)	86
小(影像記錄畫質)	86、2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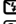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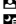


四畫

不裝入記憶卡釋放快門	200
中(影像記錄畫質)	86、274
中央偏重平均測光	116
中性	94
內置閃光燈	104
分級標記	244
反光鏡鎖上	140、296
幻燈片播放	254
手持夜景	72
手動重設	205
手動對焦	100、164
手動對焦(MF)	100、164
手動選擇(AF)	97
手動曝光	113、173
日期/時間	36
水彩畫效果	272

五畫

充電	28
----------	----

- 充電器 26、28
 功能指南 52
 包圍 119、138
 半按 43
 可拍攝數量 35、86、145
 外接閃光燈 305
 打印 275
 打印指令(DPOF) 285
 打印效果 280
 版面編排 279
 相簿設定 289
 紙張設定 278
 裁切 283
 傾斜修正 283
 白平衡 135
 包圍 138
 使用者自訂 135
 個人 136
 修正 137
- 六畫**
- 交流電轉接器套裝 302
 光圈先決自動曝光 110
 全自動(智能自動場景) 58
 全高清(Full HD) 181、248
 回復預設設定 210
 在電視機上檢視 248、258
 多角度液晶螢幕 33、62
 多重拍攝消除雜訊 124
 安全警告 343
 自拍 103
 自訂功能 292
 自訂白平衡 135
 自動包圍曝光 119、294
 自動亮度優化 57、123
 自動重設 205
 自動旋轉垂直影像 208
 AF→對焦
 自動對焦 95、97
 自動對焦點 97
- 自動播放 254
 自動選擇(AF) 97
 自動選擇自動對焦點 97
 自動曝光鎖 121
 自動關閉電源 34、201
 色差校正 128
 色彩空間(色彩重現範圍) 139
 色溫 135
 色調 131
 色調效果(單色) 132
 色調優先 295
- 七畫**
- 刪除(影像) 264
 即時顯示拍攝 62、143
 FlexiZone - 多點 155
 FlexiZone - 單點 156
 手動對焦 100、164
 可拍攝數量 145
 快速模式 160
 長寬比 151
 顯示格線 150
 連續自動對焦 150
 速控 149
 測光定時器 152
 資訊顯示 146
 臉部+追蹤 153
 完全按下 43
 局部測光 115
 快門先決自動曝光 108
 快門同步 217
 快門按鈕 43
 快門線 304
 快速模式 160
 我的選單 299
 系統圖 312
 防紅眼 105
- 八畫**
- 周邊亮度校正 127
 夜景 71、72

- 夜間人像 71
- 屈光度調整 42
- 忠實 94
- 拍攝設定顯示 22、50
- 拍攝資訊顯示 266
- 拍攝模式 24
- Av(光圈先決自動曝光) 110
- M(手動曝光) 113
- P(程式自動曝光) 84
- Tv(快門先決自動曝光) 108
-  (智能自動場景) 58
-  (閃光燈關閉) 63
-  (創意自動) 64
-  (人像) 67
-  (風景) 68
-  (近攝) 69
-  (運動) 70
-  (夜間人像) 71
-  (手持夜景) 72
-  (HDR背光控制) 73
- 拍攝模式的可設定功能 310
- 拖曳 54
- 放大檢視 164、240
- 油畫藝術效果 272
- 版權資訊 206
- 玩具相機效果 272
- 直方圖(亮度/RGB) 268
- 直流電連接器 302
- 直駁打印 288
- 近攝 69
- 長時間曝光 114
- 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125
- 長寬比 151
- 非佳能閃光燈 306
- 九畫**
- 亮度(曝光) 117
- 自動包圍曝光(AEB) 119、294
- 自動曝光鎖 121
- 測量方法(測光模式) 115
- 曝光補償 117
- 保護(影像保護) 262
- 前簾同步 217
- 後簾同步 217
- 按照明或場景類型拍攝 79
- 按選擇的氣氛效果拍攝 76
- 故障 320
- 柔焦 271
- 相片風格 93、130、133
- 相機
- 相機握持方法 42
- 相機震動 140
- 清除相機設定 210
- 設定顯示 209
- 相機背帶 27
- 相機震動 41、42
- 相簿設定 289
- 背景音樂 257
- 重設尺寸 273
- 重點測光 115
- 音量(短片播放) 251
- 音頻/視頻輸出 248、261
- 風景 68、94
- 風聲過濾器 194
- 十畫**
- 個人白平衡 136
- 夏令時間 37
- 家用電源 302
- 時區 36
- 格式化(記憶卡初始化) 48
- 消除雜訊
- 長時間曝光 125
- 高ISO感光度 124
- 索引顯示 238
- 紙張設定(打印) 278

- 記憶卡 17、31、48
 SD speed class 169
 未插入記憶卡提示 200
 低階格式化 49
 格式化 48
 問題 32、49
 寫入保護 31
 記憶卡→記憶卡
 配件 3
 閃光燈
 內置閃光燈 104
 手動閃燈 217、235
 外接閃光燈 305
 有效範圍 104
 自訂功能 218
 快門同步(前簾/後簾) 217
 防紅眼 105
 閃光燈控制 214
 閃燈同步速度 306
 閃燈曝光補償 118
 閃燈曝光鎖 122
 無線 225
 關閉閃光燈 63、66、75
 閃燈包圍曝光 216
 閃燈同步接點 20
 閃燈模式 216、217
 閃燈曝光補償 118
 閃燈曝光鎖 122
 除塵資料 220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 124
 高光色調優先 295
 高光細節丟失 268
 高光警告 268
 高清(HD) 181、248
十一畫
 副檔名 205
 基本拍攝區模式 24
 接目環 304
 接目鏡遮光片 27、304
 旋轉(影像) 208、243、283
 液晶螢幕 17
 多角度 33、62
 拍攝設定顯示 22、50
 亮度調整 201
 影像播放 82、237
 螢幕顏色 213
 選單畫面 46、314
 清除相機設定 210
 清潔(影像感應器) 219、222
 清潔影像感應器 219、222
 粗糙黑白 271
 軟件 3、350
 連接線
 3、258、261、276、312、348
 連續拍攝 101
 連續編號 204
 速控 75
 部件名稱 20
 魚眼效果 272
 麥克風 170
十二畫
 創意自動 64
 創意拍攝區模式 24
 創意濾鏡 270
 單色 76、94、132
 單張自動對焦 95
 單張拍攝 66、311
 單張影像顯示 82
 單點自動對焦 97
 場景圖示 147、172
 提示音 200
 揚聲器 250
 景深預覽 112
 最大連續拍攝數量 87、88
 最終影像模擬 148、177
 測光定時器 152、193
 測光模式 115

- 無線閃燈攝影 225
 自訂無線攝影 230
 簡單無線攝影 227
- 短片 169
 手動對焦 170
 手動曝光 173
 在電視機上檢視 248、258
 自動對焦方式 180、191
 自動曝光 170
 欣賞 248
 風聲過濾器 194
 衰減器 194
 記錄時間 182
 速控 180
 測光定時器 193
 短片伺服自動對焦 191
 短片記錄大小 181
 短片隨拍 183
 短片隨拍相簿 183
 資訊顯示 175
 影片格數 181
 播放 250
 編輯 252
 編輯短片的首尾場景 252
 錄音 193
 靜止影像拍攝 178
 檔案大小 182
 顯示格線 193
- 短片隨拍 183
 短片隨拍相簿 183
 程式自動曝光 84
 程式偏移 85
 裁切影像(打印) 283
 視頻系統 181、261、316
 韌體版本 317
 黑/白(單色) 94、132
 黑白影像 76、94、132
- 十三畫**
- 微距攝影 69
 溫度過高警告 165、195
 資料夾建立/選擇 202
- 資料處理指示燈 32
 跳轉顯示 239
 運動 70
 電池 28、30、35
 電池手柄 35、312
 電量檢查 35
 電源
 充電 28
 可拍攝數量 35、86、145
 自動關閉電源 201
 家用電源 302
 電量檢查 35
 預測(人工智能伺服) 96
 飽和度 131
- 十四畫**
- 像素 86
 對比度 131
 對焦
 手動對焦 100、164
 自動對焦方式 153、191
 自動對焦輔助光 98、296
 自動對焦操作 95
 自動對焦點選擇 97
 重新構圖 61
 脫焦 41、42、100、159
 提示音 200
 難以對焦的主體 100、159、197
 對焦模式開關 39、100、164
 對焦確認指示燈 58
 對焦鎖定 61
 精細(影像記錄畫質) 86
 語言選擇 38
 輕點(輕觸) 53
 輕觸式快門 162
 輕觸式螢幕 21、53、241、251
 輕觸提示音 54
 遙控拍攝 303
- 十五畫**
- 影片格數 181

影像	
分級	244
幻燈片播放	254
手動旋轉	243
在電視機上檢視	248、258
自動旋轉	208
自動播放	254
刪除	264
拍攝資訊	266
放大檢視	240
直方圖	268
保護	262
索引	238
高光警告	268
傳輸	307
跳轉顯示(影像瀏覽)	239
影像特性(相片風格) ..	93、130、133
播放	82、237
編號	204
檢視時間	200
影像記錄畫質	86
影像區域	24、40
影像塵點預防	219、220、222
影像檢視時間	200
影像穩定器(鏡頭)	41
播放	82、237
數碼端子	276、348
模式轉盤	24
模型效果	272
熱靴	305
褐色(單色)	76、132
銳利度	131

十六畫

選單	46
我的選單	299
設定	314
設定步驟	47
錯誤代碼	331

十七畫

檔案大小	87、182、266
------------	------------

檔案名稱	204
縮小光圈	112

十八畫

濾鏡效果	132、270
轉盤	20、107

十九畫

曝光等級增量	294
曝光補償	117
鏡頭	25、39
色差校正	128
周邊亮度校正	127
影像穩定器	41
鎖定釋放	40

二十一畫

驅動模式	22、66、101、103
------------	---------------

二十二畫

權衡式測光	115
-------------	-----

二十三畫

顯示格線	150、193
------------	---------

二十五畫以上

觀景器	23
屈光度調整	42



所有資料根據佳能標準測試方法測定，如有任何印刷錯誤或翻譯上的誤差，望廣大使用者諒解。產品設計與規格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相機規格及設計外型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本使用說明書使用的螢幕及用語與實際相比，可能會有微小變化和差異。